

证券简称： 泓禧科技

证券代码： 871857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Hong Xi Technology CO., LTD.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招股说明书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约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 2,400,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8,4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2.00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2 年 2 月 15 日
发行后总股本	7,400.7152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2 年 2 月 11 日

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7,400.7152 万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总股本为 7,640.7152 万股。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计划

若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并得以实施，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交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其市场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产业的高速增长，带动我国电子元器件产业规模持续扩张，对本公司产品需求也相应提升。据 Canaly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5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为 2.9 亿台，2021-2024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5%，未来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趋于平稳，

若未来公司竞争力下降或开拓新的市场领域乏力，市场空间则有可能受限，市场需求不足将对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的增长。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C3971）”。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大、生产厂家众多。一方面市场成熟度高，领先企业优势地位明显，同时还有数量众多的小规模企业，以成本优势占据低端市场，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92%、92.41%、95.59%和93.71%，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国际知名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该等客户的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不佳或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四）技术风险

公司终端客户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较快，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这对公司所处上游行业供应商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随着下游消费电子行业的升级换代，各类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技术迭代、产品更新可能会带来新的市场需求。如果发行人未来无法对新的市场需求、技术趋势作出及时反应，不能紧跟技术发展趋势提前布局，提高自身的研发实力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被客户接受、核心技术过时被替代乃至客户流失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的外销收入和外币应收款项、存贷款受汇率波

动产生的汇兑损益。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则公司外销收入人民币金额减少，反之则增加。受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2018年到2021年6月，公司因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益分别为245.86万元、200.77万元、-1,428.74万元和-265.27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79%、6.17%、-31.60%和-11.28%。如果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处于下行或汇率波动加剧，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并可能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

报告期内，假定美元收入、营业成本及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贬值分别1%、3%和5%对公司各期收入金额和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汇率波动水平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236.14	-423.95	-309.05	-210.33
	毛利率水平	20.47%	23.10%	21.69%	16.01%
3%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708.42	-1,271.85	-927.16	-630.99
	毛利率水平	18.90%	21.56%	20.10%	14.38%
5%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1,180.70	-2,119.75	-1,545.27	-1,051.64
	毛利率水平	17.26%	19.95%	18.45%	12.68%

如上表所示，汇率变动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产品毛利率都有一定的影响，如美元对人民币在原有的汇率基础上贬值3%，报告期内各期销售收入将分别减少630.99万元、927.16万元、1,271.85万元和708.42万元，综合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下降至14.38%、20.10%、21.56%和18.90%，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六）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在数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700.09万元、11,293.08万元、14,695.21万元和17,552.65万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1.74%、41.36%、47.71%和50.21%，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8.99%、35.96%、33.74%和71.27%，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扩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公司现金流、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活动将会受到不利影响，存在流动性风险。

（七）外协加工占比较大风险

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对于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成本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约为 37.04%、30.27%、28.60%和 27.81%，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但若出现产品质量控制风险、外协厂商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外协厂商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等情况，可能会因产品质量不过关、生产进度迟延等问题给公司造成经济、声誉等方面的损失。

（八）发出商品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均采用根据订单进行生产的模式，部分客户的货物主要采用发货至第三方仓库的方式，客户根据实际需要情况领用，领用后货物的风险报酬才转移至客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出商品余额为 2,754.67 万元，发出商品余额较大。若客户需求发生变化，已发出的货物客户不再需要或需求减少，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九）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企业，业务开展对技术人员要求较高，并需要大量的生产工人。伴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员对公司持续快速地发展至关重要；同时，近年来技术人才以及产线工人的工资水平显著上涨，导致公司相关的人工成本逐渐增加。缅甸泓禧生产人员流动性较大，缅甸的当地实际情况对公司管理和运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由于发展规模未能跟上市场变化、激励机制不能有效执行导致技术人员流失或生产工人不足，公司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同时人员流失的情况仍然可能造成对外招聘、人员培训成本的额外增加，业务团队磨合周期的延长等对公司的运营效率及管理效率造成不利影响。

（十）关联方较多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迟少林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国内外公司较多，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存在对外投资或任职的情形。对此，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按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披露规定披露了关联方及

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但未来若公司对关联方交易管理控制不当，可能对公司利益产生影响。

(十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计划用于“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和“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同时公司以国家的产业政策为指导，根据自身战略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生产条件、未来发展规划、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环境等综合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募投项目不能按计划进展，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将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具体而言，募投项目的风险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1) 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进展

募集资金是否能够及时到位，到位后能否按计划投向募投规划的项目以实现公司产能的增加，届时能否与产品销售规模相匹配，这些都是对公司资金管理能力和运营能力的重大考验，公司面临着因为运营管理不合理而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进展甚至停滞，从而产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2) 市场开拓不理想，产品销售不及预期

公司所处行业中小企业众多、市场竞争程度加剧，客户集中度高、主要产品技术升级更新快，上述因素恶化都会对产品销售造成冲击，使公司面临产品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但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到位当期无法立刻全部投入生产运营，在当期产生的效益可能较低。同时，公司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截止到2021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756.98万元和400.85万元，按公司会计政策，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每年折旧和摊销费用将合计增加

291.42万元。若由于外部环境变化导致本次募投项目的收益不及预期，无法抵减由于资产规模扩大造成的折旧、摊销增加，可能摊薄公司收益，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缅甸子公司经营风险

缅甸泓禧作为发行人的境外生产基地于 2019 年正式投产，主要承担生产加工任务。2019 年至 2021 年 1-6 月，缅甸泓禧的收入分别为 669.87 万元、1,214.36 万元及 742.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0.73 万元、-335.26 万元及 6.38 万元。2020 年爆发的全球新冠疫情，对缅甸泓禧实际经营过程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增加运输成本，若疫情持续或者恶化，导致更多口岸封关，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更多不利影响。

2021 年 2 月，缅甸军方宣布，开始实施为期一年的紧急状态，国家权力被移交给国防军总司令，并对缅甸政府进行改组。目前缅甸泓禧生产经营正常，未受到重大影响。若将来缅甸局势进一步恶化，可能会对缅甸泓禧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缅甸泓禧生产员工流动性较高，若未来缅甸员工流动性进一步提高，将对缅甸泓禧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目前全球新冠疫情尚未得到完全遏制，若未来缅甸新冠疫情加剧，当地政府防疫政策收紧以及缅甸政局进一步发生恶化，则可能对缅甸泓禧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曾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任何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但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缅甸泓禧曾与惠州德泓及子公司缅甸德泓存在资金拆借和代收代付行为，其中发行人子公司缅甸泓禧存在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惠州德泓的资金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已出具《关于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和不再发生为关联方代收代付的承诺函。

五、财务报告审计截止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8492 号《审阅报告》。公司已披露经审阅的 2021 年 1-9 月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50,749.12 万元至 52,818.32 万元，同比上升 16.53%至 21.28%，净利润为 3,855.54 万元至 4,034.06 万元，同比上升 1.69%至 6.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847.54 万元至 4,026.07 万元，同比上升 4.74%至 9.60%，2021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2
第二节	概览.....	1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7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8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92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24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0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440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62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463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46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47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泓禧科技	指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泓淋	指	重庆市泓淋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常熟泓博、常熟泓淋	指	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常熟泓淋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昆山宝景	指	昆山市宝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重庆泓元	指	重庆市泓元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重庆寅帛	指	重庆市寅帛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香港泓禧	指	泓禧环球有限公司，HONG XI GLOBAL LIMITED，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缅甸泓禧	指	HONG XI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泓淋集团	指	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淋博	指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常熟协益	指	常熟协益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威海茂宏	指	威海茂宏贸易有限公司
台北泓博	指	泓博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HL GLOBAL	指	HL GLOBAL INC.
缅甸泓博	指	HONGBO TELECOMMUNICATION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EIV GLOBAL	指	EIV GLOBAL PTE. LTD.
新越科技	指	SOHAN VIETNAM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常熟景弘盛	指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景弘盛	指	JHOSIN VIETNAM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常熟科通	指	常熟市科通贸易有限公司
惠州攸特	指	惠州攸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攸特	指	攸特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秉昇	指	深圳市秉昇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和信	指	武汉和信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和信	指	湖北和信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德州锦城	指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连接技术	指	常熟泓淋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泓淋通讯	指	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明博	指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泓淋电力、泓淋电子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威海市泓淋电子有限公司）
威海裕博	指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晨松	指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泓淋	指	香港泓淋有限公司
韩国泓淋	指	株式会社 HL CABLE KOREA
泰国泓淋	指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台湾泓淋	指	泓淋实业有限公司
威海兴博	指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BVI 晨淋	指	晨淋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德泓	指	惠州市德泓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德泓	指	东莞德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泓鑫	指	HONGX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缅甸德泓	指	DEHONG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广东万泓	指	广东万泓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晨红	指	晨红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智春	指	常熟市智春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泓巨	指	德州欣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曾用名：德州泓巨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泓卓	指	常熟市泓卓声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闻扬	指	深圳市闻扬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锦城	指	天津锦城汽车电装有限公司
威海锦源	指	威海锦源铭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泓博	指	戎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泓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BVI 泓泰	指	泓泰有限公司
台北泓淋	指	泓淋科技有限公司
BVI 佳雅	指	佳雅发展有限公司
BVI 豪裕	指	豪裕有限公司
BVI 豪智	指	豪智有限公司
香港创泰	指	创泰有限公司
泓淋国际（开曼）	指	泓淋国际有限公司
威海泓博	指	威海市泓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HL GROUP	指	H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胜山电子	指	韩国胜山电子产业株式会社办事处及胜山电子（威海）有限公司
仁宝	指	仁宝电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仁宝信息	指	仁宝信息技术（昆山）有限公司
仁宝资讯	指	仁宝资讯工业（昆山）有限公司
仁宝昆山	指	仁宝信息技术（昆山）有限公司和仁宝资讯工业（昆山）有限公司

仁宝成都	指	仁宝电脑（成都）有限公司
仁宝重庆	指	仁宝电脑（重庆）有限公司
英业达	指	英业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广达	指	广达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联宝	指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纬创	指	纬创资通股份有限公司
华勤	指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巨腾	指	巨腾（内江）资讯配件有限公司
神讯	指	神讯电脑（昆山）有限公司
爱沛电子	指	I-PEX 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
小米	指	小米集团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Google	指	Google Inc.
惠普/HP	指	HEWLETT-PACKARD
联想/Lenovo	指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戴尔/Dell	指	DELL TECHNOLOGIES INC.
苹果/Apple	指	APPLE INC.
华硕/ASUS	指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Acer	指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Dynabook	指	DYNABOOK SINGAPORE PTE. LTD.,为东芝的笔记本电脑品牌
和硕	指	和硕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C	指	日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立讯精密	指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铭基电子	指	广东铭基高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桦晟电子	指	桦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国信达	指	深圳市国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渤海证券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德和衡（上海）	指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众华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指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

		书》
报告期各期、报告期内、三年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名词释义		
电子元器件	指	电子元器件是电子元件和小型的机器、仪器的组成部分，其本身常由若干零件构成，可以在同类产品中通用；常指电器、无线电、仪表、笔记本电脑等工业的某些零件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th-Generation, 5G）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也是继 2G、3G 和 4G 之后的延伸。5G 的性能目标是高数据速率、减少延迟、提高系统容量和大规模设备连接
VR	指	英文“Virtual Reality”缩写，译为虚拟现实，基本实现方式是计算机模拟虚拟环境从而给人以环境沉浸感
AR	指	英文“Augmented Reality”缩写，译为增强现实，是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巧妙融合的技术
CO2	指	英文“Carbon Dioxide”缩写，译为二氧化碳
YAG	指	一种激光加工技术，利用激光束与物质互相作用的特性，对金属材料进行切割、焊接、表面处理等的一门加工技术
LVDS	指	英文“Low-Voltage Differential Signaling”缩写，译为低电压差分信号，是一种低功耗、低误码率、低串扰和低辐射的差分信号技术
EMI	指	英文“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缩写，译为电磁干扰
FPC	指	英文“Flexible Printed Circuit”缩写，译为柔性电路板，是以聚酰亚胺或聚酯薄膜为基材制成的一种具有高度可靠性，绝佳的可挠性印刷电路板
F0	指	扬声器最低共振频率，是体现扬声器性能的一个重要指标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关于质量管理系列化标准之一，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之一，旨在识别、评价重要环境因素，并制定环境目标、方案和运行程序对重要环境因素进行控制
ISO45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旨在使组织能够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条件以预防与工作相关的伤害和健康损害，同时主动改进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IECQ QC080000: 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合格证书	指	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制定，即“电子电器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要求”

UL	指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是世界范围内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机构
RBA	指	责任商业联盟,该联盟旨在全球供应链中,建立标准化的社会责任行为规范
铁氟龙线	指	以聚四氟乙烯俗称氟塑料为绝缘,包裹金属导体而成的电线
同轴线	指	有两个同心导体,而导体和屏蔽层又共用同一轴心的电线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承接设计制造业务的制造商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承接加工业务的制造商,俗称“代工”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561600786F
证券简称	泓禧科技	证券代码	871857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8月2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	5,800.7152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谭震
办公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2868号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2868号		
控股股东	常熟泓博	实际控制人	迟少林
主办券商	渤海证券	挂牌日期	2017年8月18日
证监会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7 电子元件制造 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公司系由重庆泓淋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为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发行人66.73%的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泓博持有常熟泓博77.45%的股份，泓淋集团持有重庆泓博100.00%的股份，迟少林持有泓淋集团90.00%的股权，迟少林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泓博、常熟泓博控制泓禧科技，因此迟少林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以及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等，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有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产品最终

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6月	2020年12月31 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 日/2018年度
资产总计(元)	349,613,798.23	308,017,346.11	273,056,017.52	208,411,982.10
股东权益合计 (元)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股东权益(元)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9.24%	55.67%	64.75%	60.22%
营业收入(元)	246,274,182.22	435,502,016.48	314,049,513.12	223,127,556.91
毛利率(%)	21.23%	23.85%	22.46%	16.80%
净利润(元)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元)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20,917,391.73	36,734,849.63	27,947,588.74	10,050,78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4.42%	31.41%	28.89%	1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净资产收 益率(%)	14.44%	30.43%	28.22%	1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6	0.66	0.51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36	0.66	0.51	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元)	4,790,269.35	46,742,882.83	17,689,504.92	-9,654,995.36
研发投入占营业 收入的比例(%)	4.15%	3.63%	3.22%	3.65%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会对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

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有关议案，并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10月30日，北交所公布了《关于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公告》，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公司平移为本所上市公司”，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平移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针对上述政策变化，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议案。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的具体事宜。

（三）本次公开发行尚需取得的核准与同意

本次发行方案已于2021年12月31日经北交所审核同意，并于2022年1月25日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11号）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约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 2,400,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8,400,000 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1.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24.08%（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2.00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18.95
发行后市盈率（倍）	24.18
发行前市净率（倍）	4.72
发行后市净率（倍）	2.75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0.50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2.54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4.37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14.42%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6.46%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晨融鼎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奥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兴通远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战略投资者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已开通北交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32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战略投资者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9,200.00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22,080.00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7,565.32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20,258.11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 1,634.68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1,821.89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具体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 1,338.00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1,525.20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2、审计及验资费用 200.00 万元； 3、律师费用 96.60 万元； 4、信息披露费用 0.00 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0.08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0.09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各项发行费用根据最终发行结果可能会有调整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不适用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注 1：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2：发行后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盈率为 24.18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盈率为 24.96 倍；

注 3：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4：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2.75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2.62 倍；

注 5：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50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8 元/股；

注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37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4.58 元/股；

注 8：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1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9：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1 年 1-6 月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6.46%，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5.97%。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安志勇
注册日期	1988年3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45762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A 座
联系电话	022-28451885
传真	022-23861643
项目负责人	董向征、陆未新
签字保荐代表人	董向征、陆未新
项目组成员	向若岚、蔡俊杰、高天如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有限
注册日期	2011 年 5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10000575889373D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62 层
办公地址	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62 层
联系电话	021-61681600
传真	021-61681600
经办律师	高森传、赵伟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陆士敏
注册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联系电话	021-63525500
传真	021-63525566
经办会计师	沈蓉、冯家俊、钟美玲、刘樱珂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5 号 1 幢 401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
账号	12001615300052505720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和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一） 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的创新产业发展领域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和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的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属细分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分类代码为 C3971）。

发行人产品所处的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行业为《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和《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领域，有着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1 年明确表明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

励类产业目录》第 21 条“笔记本电脑、通信产品整机和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及制造”的规定。发行人不属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不支持在北交所申报的企业。

发行人先后获得“2017 年度创新型先进企业”“2018 年度开放型经济先进企业”“重庆市长寿区 2020 年度重点工业企业”等荣誉，目前已通过重庆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平台申请，纳入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库，并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的申报。

(二) 优质的客户群体和行业地位

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发行人与仁宝、英业达、广达和联宝等客户建立起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发展，笔记本电脑市场主要被联想、惠普、戴尔、苹果、华硕、宏碁等品牌占领；同时，整个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企业集中度持续提升，作为各大品牌商的 ODM/OEM 厂商，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厂商的市场份额也呈集中趋势。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作为产业链的一个环节，也呈现一定的头部集中现象，目前发行人、桦晟电子和立讯精密等企业占据了笔记本电脑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一半左右的市场份额，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

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具有技术迭代快、升级换代周期短等特点，对元器件类供应商提出了更高的技术及工艺要求，必须及时进行技术及产品更新，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因此，发行人与客户之间形成了联动的开发机制，在终端品牌商开发新产品之初便参与其中，持续开展技术合作，推动产品性能提升。与优质大客户之间长期、稳定的合作，是发行人产品开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能力、产品和服务质量等综合素质的体现，发行人曾多次获得“英业达优秀供应商”及“仁宝最佳合作伙伴”等荣誉。

(三) 产品的持续创新

随着消费者对于轻薄、便携、高解析度等产品性能的追求，笔记本电脑正向高频高速、便携化、多功能化等方向发展。发行人为更好的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变化，不断进行产品构造、外观、技术参数及功能的优化和升级。

（四）生产工艺及技术的持续创新

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是发行人在行业通用技术基础上，根据多年来对产品技术的改进、对客户特定需求的分析、对产品迭代升级趋势的理解，有针对性的进行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而形成的。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形成，具有自身的独特性及特点，在行业通用技术的基础上有较大的创新和突破。

（五）产品应用领域及扩展

发行人的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随着 5G 等技术的商用，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成为电子信息技术发展的新方向，为发行人未来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六）专利、研发情况及发行人获得的技术相关的荣誉资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取得专利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自 2015 年以来，发行人一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选择《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规定的标准，具体如下：“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发行人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发行人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分别为 2,794.76 万元和 3,673.48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28.22% 和 30.43%，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综上，发行人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的规定。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公司治理中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等特殊安排及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约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 2,400,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8,400,000 股。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	3,358.54	3,358.54
2	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	3,795.91	3,795.91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15,154.45	15,154.45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资金需求轻重缓急等情况，以自有或自筹方式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的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时，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使用。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下游行业需求不足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其市场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产业的高速增长，带动我国电子元器件产业规模持续扩张，对本公司产品需求也相应提升。据 Canaly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5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为 2.9 亿台，2021-2024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5%，未来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趋于平稳，若未来公司竞争力下降或开拓新的市场领域乏力，市场空间则有可能受限，市场需求不足将对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的增长。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C3971）”。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大、生产厂家众多。一方面市场成熟度高，领先企业优势地位明显，同时还有数量众多的小规模企业，以成本优势占据低端市场，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92%、92.41%、95.59% 和 93.71%，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国际知名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该等客户的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不佳或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四、技术风险

公司终端客户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较快，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这对公司所处上游行业供应商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随着下游消费电子

行业的升级换代，各类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技术迭代、产品更新可能会带来新的市场需求。如果发行人未来无法对新的市场需求、技术趋势作出及时反应，不能紧跟技术发展趋势提前布局，提高自身的研发实力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被客户接受、核心技术过时被替代乃至客户流失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的外销收入和外币应收款项、存贷款受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则公司外销收入人民币金额减少，反之则增加。受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2018年到2021年6月，公司因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益分别为245.86万元、200.77万元、-1,428.74万元和-265.27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79%、6.17%、-31.60%和-11.28%。如果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处于下行或汇率波动加剧，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并可能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

报告期内，假定美元收入、营业成本及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贬值分别1%、3%和5%对公司各期收入金额和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汇率波动水平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236.14	-423.95	-309.05	-210.33
	毛利率水平	20.47%	23.10%	21.69%	16.01%
3%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708.42	-1,271.85	-927.16	-630.99
	毛利率水平	18.90%	21.56%	20.10%	14.38%
5%	营业收入下降金额	-1,180.70	-2,119.75	-1,545.27	-1,051.64
	毛利率水平	17.26%	19.95%	18.45%	12.68%

如上表所示，汇率变动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产品毛利率都有一定的影响，如美元对人民币在原有的汇率基础上贬值3%，报告期内各期销售收入将分别减少630.99万元、927.16万元、1,271.85万元和708.42万元，综合毛利率水平将分别下降至14.38%、20.10%、21.56%和18.90%，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六、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在数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700.09 万元、11,293.08 万元、14,695.21 万元和 17,552.65 万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74%、41.36%、47.71%和 50.21%，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99%、35.96%、33.74%和 71.27%，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扩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公司现金流、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活动将会受到不利影响，存在流动性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一般以客户信用记录及财务状况为基础，判断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通常将应收账款区分信用期内部分及逾期部分，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按照不同比例计提。由于交易历史上从未发生坏账的情形，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对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为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均为0。

七、外协加工占比较大风险

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对于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成本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约为 37.04%、30.27%及 28.60%和 27.81%，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但若出现产品质量控制风险、外协厂商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外协厂商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等情况，可能会因产品质量不过关、生产进度迟延等问题给公司造成经济、声誉等方面的损失。

八、发出商品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均采用根据订单进行生产的模式，部分客户的货物主要采用发货至第三方仓库的方式，客户根据实际需要情况领用，领用后货物的风险报酬才转移至客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出商品余额为 2,754.67 万元，发出商品余额较大。若客户需求发生变化，已发出的货物客户不再需要或需求减少，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九、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精密接插件、FPC、线材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6.06%、49.63%、50.43% 和 50.25%，原材料成本是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

尽管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且公司一方面在价格谈判过程中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另一方面采取灵活的采购方式降低原材料成本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未能及时将该影响向下游客户传导时，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十、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企业，业务开展对技术人员要求较高，并需要大量的生产工人。伴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员对公司持续快速地发展至关重要；同时，近年来技术人才以及产线工人的工资水平显著上涨，导致公司相关的人工成本逐渐增加。缅甸泓禧生产人员流动性较大，缅甸的当地实际情况对公司管理和运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由于发展规模未能跟上市场变化、激励机制不能有效执行导致技术人员流失或生产工人不足，公司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同时人员流失的情况仍然可能造成对外招聘、人员培训成本的额外增加，业务团队磨合周期的延长等对公司的运营效率及管理效率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关联方较多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迟少林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国内外公司较多，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存在对外投资或任职的情形。对此，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按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披露规定披露了关联方及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但未来若公司对关联方交易管理控制不当，可能对公司利益产生影响。

十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业绩影响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新冠病毒疫情的防控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虽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

响，远程办公、远程学习等需求激增，但如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进一步大规模爆发，对公司的所处行业以及未来生产经营可能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计划用于“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和“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同时公司以国家的产业政策为指导，根据自身战略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生产条件、未来发展规划、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环境等综合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募投项目不能按计划进展，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将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具体而言，募投项目的风险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1）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进展

募集资金是否能够及时到位，到位后能否按计划投向募投规划的项目以实现公司产能的增加，届时能否与产品销售规模相匹配，这些都是对公司资金管理能力和运营能力的重大考验，公司面临着因为运营管理不合理而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进展甚至停滞，从而产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2）市场开拓不理想，产品销售不及预期

公司所处行业中小企业众多、市场竞争程度加剧，客户集中度高、主要产品技术升级更新快，上述因素恶化都会对产品销售造成冲击，使公司面临产品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但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到位当期无法立刻全部投入生产运营，在当期产生的效益可能较低。同时，公司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截止到2021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756.98万元和400.85万元，

按公司会计政策，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每年折旧和摊销费用将合计增加291.42万元。若由于外部环境变化导致本次募投项目的收益不及预期，无法抵减由于资产规模扩大造成的折旧、摊销增加，可能摊薄公司收益，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造成不利影响。

十四、缅甸子公司经营风险

缅甸泓禧作为发行人的境外生产基地于2019年正式投产，主要承担生产加工任务。2019年至2021年1-6月，缅甸泓禧的收入分别为669.87万元、1,214.36万元及742.8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0.73万元、-335.26万元及6.38万元。2020年爆发的全球新冠疫情，对缅甸泓禧实际经营过程产生了一定不利影响，增加运输成本，若疫情持续或者恶化，导致更多口岸封关，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更多不利影响。

2021年2月，缅甸军方宣布，开始实施为期一年的紧急状态，国家权力被移交给国防军总司令，并对缅甸政府进行改组。目前缅甸泓禧生产经营正常，未受到重大影响。若将来缅甸局势进一步恶化，可能会对缅甸泓禧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缅甸泓禧生产员工流动性较高，若未来缅甸员工流动性进一步提高，将对缅甸泓禧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目前全球新冠疫情尚未得到完全遏制，若未来缅甸新冠疫情加剧，当地政府防疫政策收紧以及缅甸政局进一步发生恶化，则可能对缅甸泓禧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已通过北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如若本次公开发行出现认购不足、发行后市值不符合北交所发行条件等情形，则本次公开发行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十六、公司曾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任何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但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缅甸泓禧曾与惠州德泓及子公司缅甸德泓存在资金拆借和代收代付行为，其中发行人子公司缅甸泓禧存在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惠州德泓的资金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已出具《关于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和不再发生为关联方代收代付的承诺函。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Chongqing Hong Xi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代码	871857
证券简称	泓禧科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561600786F
注册资本	5,800.715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谭震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27 日
办公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邮政编码	401200
电话号码	023-40720888
传真号码	023-40720777
电子信箱	hongxikeji@hong-lin.com.cn
公司网址	www.hong-xi.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江超群
投资者联系电话	023-4072088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高精度电子线组件、新型、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以及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1、挂牌日期

2017 年 7 月 24 日，发行人获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495 号），同意发行人股票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

司监管。2017年8月18日，发行人股票开始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泓禧科技”，证券代码为“871857”。

2、目前所属层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中目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二）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发行人目前主办券商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申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于2017年8月18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0年7月2日，发行人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主办券商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年报审计机构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动。

（四）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495号），发行人股票于2017年8月18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股转系统公告[2017]663号），发行人股票的交易方式于2018年1月15日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

（五）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2020年3月9日，发行人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以6.00元/股的价格向常熟泓博和昆山宝景共计发行167.00万股，募集资金1,002.00万元，该次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4月13日起，该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六）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公司38,705,9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66.73%，系发行人控股股东。重庆淋博持有常熟泓博77.45%的股份，系常熟泓博的控股股东。泓淋集团持有重庆淋博100%的股份，系重庆淋博的控股股东。迟少林持有泓淋集团90%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控制权变动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进行3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56,337,1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于2020年1月实施完成。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58,007,1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于2020年5月实施完成。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58,007,1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于2021年5月实施完成。

2、大额现金分红的原因

发行人大额现金分红的主要原因如下：

(1) 激励员工

发行人股东中，昆山宝景由谭震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设立，重庆泓元主要由发行人核心骨干及员工共同设立，分红可以使员工与发行人共享发展成果，有助于公司的发展壮大。

(2) 维护投资者关系，树立企业形象

发行人作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众公司，为回报股东对公司发展的长期支持，发行人进行了相应的现金分红，有助于维护投资者关系，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具有必要性。

3、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各项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6,945.95	6,017.53	3,812.61	2,338.57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14,755.07	13,826.65	10,208.02	8,473.13
资产总额	34,961.38	30,801.73	27,305.60	20,841.20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7.80%	55.11%	62.62%	59.34%

由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资产总额等财务指标逐年增加，2019年以来资产负债率整体稳中有降，偿债能力整体呈提升趋势。发行人现金分红比例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现金流状况、资金周转和业务经营的情形，对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具有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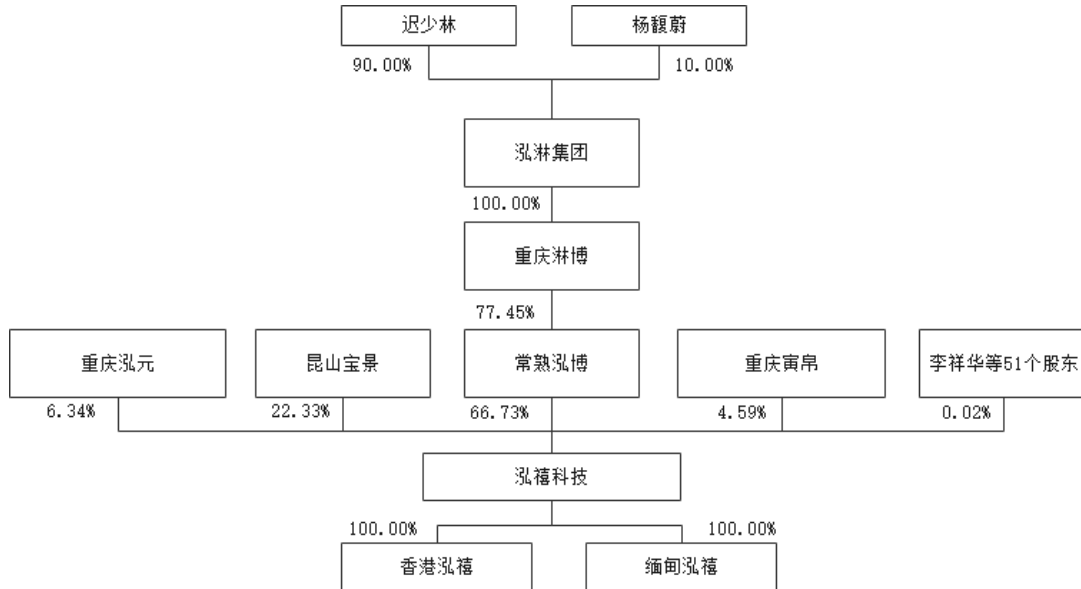
4、实际控制人大额分红资金的用途，是否存在体外代发行人垫支成本费用情形

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先生通过常熟泓博持有发行人总股本的 66.73%，常熟泓博获取的现金分红主要用于常熟泓博的日常经营，不存在体外代发行人垫支

成本费用的情形。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发行人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公司 66.73%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37057837A
法定代表人	颜红方
成立时间	2002-06-10
注册资本	23,543.4315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3,543.431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园柳州路 8 号
经营范围	从事外接信号线组件、光伏连接器及接线盒、以 FFC 软排线为主的机电元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笔记本电脑天线、无线通信终端天线、基站天线及通讯产品配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新型、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精密模具、塑胶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无线通讯模组、模组芯片的设计、研发和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线通讯组件（天线）、FFC 软排线等信号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常熟市
主要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同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但主要产品与发行人在形态、工艺、技术、设备、市场和客户等方面具有明显差异

（2）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重庆淋博	182,334,000	77.45
常熟协益	25,814,160	10.96
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0,065	4.06
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8,330,544	3.54
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26,478	2.22
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9,068	1.77
合计	235,434,315	100.00

（3）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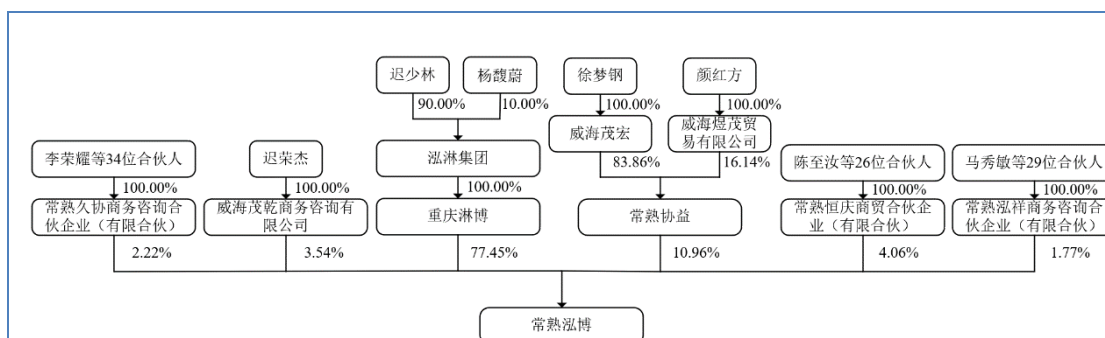
常熟泓博 2020 年和 2021 年半年度经苏州恒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总资产	53,869.00	54,177.87
所有者权益	31,795.92	32,786.19
净利润	4,758.68	5,460.81

（4）常熟泓博少数股东情况

1) 常熟泓博的少数股东及穿透至最终持有人情况



如上图所示，除迟少林控制的重庆淋博外，常熟泓博的少数股东包括：常熟协益、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上少数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①常熟协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协益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常熟协益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1M90J5X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梦钢			
注册资本	3,097.95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威海茂宏贸易有限公司	2,597.95	83.86
	2	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16.14
	合计		3,097.95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威海茂宏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威海茂宏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349238812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梦钢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2 日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数码产品、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徐梦钢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349224971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颜红方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服饰、床上用品、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数码产品、劳保用品（国家有特殊规定的除外）、办公用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颜红方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协益穿透至最终持有人分别为徐梦钢及颜红方，徐梦钢为泓淋电力早期核心员工，现已离职，曾在集团内部厂房及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生产管理等方面作出过较大贡献；颜红方为常熟泓博的核心管理人员、董事长，徐梦钢与颜红方基于信任共同设立常熟协益，并于2015年9月以股权受让的方式入股常熟泓博，徐梦钢及颜红方通过常熟协益投资常熟泓博的价格为1.20元/1元注册资本，入股定价以常熟泓博的评估净资产值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明显异常。因此，上述最终持有人入股常熟泓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违规入股的情况，也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②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354963162N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至汝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11日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和电子产品的批发，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至汝	18.49	1.61
	2	罗世豪	328.85	28.63
	3	郑添乾	291.00	25.34
	4	吴濬彤	72.00	6.27
	5	南花京	54.7826	4.77
	6	谢小凤	36.00	3.13
	7	李春桦	30.00	2.61
	8	魏嘉贤	30.00	2.61
	9	李佳典	25.48	2.22
	10	李俊毅	25.48	2.22
	11	方明珠	24.00	2.09
	12	黄智信	24.00	2.09
	13	林上翔	20.00	1.74
	14	邹永琳	20.00	1.74
	15	陈盈伶	20.00	1.74
	16	杨景棠	18.70	1.63
	17	李冠纬	17.39	1.51
	18	李铭佳	16.99	1.48
	19	林士祺	13.00	1.13
	20	蔡惠如	10.00	0.87
	21	邱怡君	10.00	0.87
	22	黄贵强	10.00	0.87
	23	张孟浩	8.70	0.76
	24	蔡文山	8.70	0.76
	25	游耀文	8.49	0.74
	26	邵玲妍	6.4674	0.56
	合计		1,148.52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至最终持有人均为集团体系内公司员工、前员工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朋友，常熟恒庆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9月以股权受让的方式入股常熟泓博，初始入股价格及后续平台层面合伙份额的转让价格综合考量常熟泓博不同时期评估净资产值以及转让方的投资成本、个人资金需要及转让意愿等因素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合伙人通过常熟恒庆投资常熟泓博的价格为1.20元/1元注册资本，1.38元/1元注册资本和1.41元/1元注册资本，不存在明显异常。因此，上述最终持有人入股常熟泓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违规入股的情况，也不存在

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③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349167364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迟荣杰			
注册资本	735.737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迟荣杰	735.7375	100.00
		合计	735.7375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穿透至最终持有人为迟荣杰，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迟少林的父亲，其入股常熟泓博的背景为迟少林家庭成员之间的股权安排。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以股权受让的方式入股常熟泓博，迟荣杰通过威海茂乾投资常熟泓博的价格为1.20元/1元注册资本，入股定价以常熟泓博的评估净资产值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明显异常。因此，上述最终持有人入股常熟泓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违规入股的情况，也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④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MA1M931P7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荣耀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荣耀	25.68	4.09
2	张以军	43.48	6.93
3	沈聂弘	42.87	6.84
4	李勇	30.00	4.78
5	王晓燕	30.00	4.78
6	艾海霞	30.00	4.78
7	赵玉	30.00	4.78
8	吴静	26.09	4.16
9	陈霞飞	26.09	4.16
10	缪艳艳	24.00	3.83
11	袁群集	21.74	3.47
12	李朋	20.00	3.19
13	张璐	18.00	2.87
14	李文武	18.00	2.87
15	罗媛	18.00	2.87
16	封龙云	17.39	2.77
17	刘辉	15.65	2.50
18	汤小利	15.00	2.39
19	焦养国	15.00	2.39
20	王洪峰	15.00	2.39
21	王燕	15.00	2.39
22	李江	13.91	2.22
23	刘春城	13.03	2.08
24	朱君	12.36	1.97
25	李媛	12.00	1.91
26	张恩存	10.00	1.59
27	王明全	10.00	1.59
28	陈爱姣	10.00	1.59
29	黄琳涵	10.00	1.59
30	姚德刚	8.70	1.39
31	易蓉	8.49	1.35
32	金雪梅	8.49	1.35
33	马太玲	8.49	1.35
34	邵玲妍	4.74	0.76
合计		627.2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至最终持有人均为集团体系内公司员工、前员工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朋友，常熟久协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9月以股权受让的方式入股常熟泓博，初始入股价格及后续平台层面合伙份额的转让价格综合考量常熟泓博不同时期评估净资产值以及转让方的投资成本、个人资金需要及转让意愿等因素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合伙人通过常熟久协投资常熟泓博的价格为1.20元/1元注册资本，1.38元/1元注册资本和1.41元/1元注册资本，不存在明显异常。因此，上述最终持有人入股常熟泓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违规入股的情况，也

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⑤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MA1M92GM5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秀敏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5日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无实际生产经营			
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马秀敏	23.68	4.74
	2	邵玲妍	58.63	11.75
	3	宋吉章	30.00	6.01
	4	张益琴	30.00	6.01
	5	殷超	30.00	6.01
	6	严加星	25.48	5.11
	7	张亚昆	25.48	5.11
	8	陈卫亚	25.00	5.01
	9	孙玉涛	20.00	4.01
	10	徐心明	20.00	4.01
	11	王洁	20.00	4.01
	12	杨锡成	16.99	3.40
	13	王莹莹	16.99	3.40
	14	严姗姗	15.00	3.01
	15	甘春节	12.00	2.40
	16	何丹萍	10.00	2.00
	17	刘芳	10.00	2.00
	18	别福兵	10.00	2.00
	19	姜华	10.00	2.00
	20	李振平	10.00	2.00
	21	王建国	10.00	2.00
	22	钱丽	10.00	2.00
	23	田良	8.70	1.74
	24	赵立波	8.70	1.74
	25	冯党社	8.49	1.70
	26	林连成	8.49	1.70
	27	梅冬红	8.49	1.70
	28	毛小军	8.49	1.70
	29	辛利伟	8.49	1.70
	合计		499.1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至最终持有人均为集团体系内公司员工、前员工、常熟泓博董事长的朋友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朋友，常熟泓祥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9月以股权受让的方式入股常熟泓博，初始入股价格及后续平台层面合伙份额的转让价格综合考量常熟泓博不同时期评估净资产值以及转让方的投资成本、个人资金需要及转让意愿等因素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合伙人通过常熟久协投资常熟泓博的价格为1.20元/1元注册资本，1.38元/1元注册资本和1.41元/1元注册资本，不存在明显异常。因此，上述最终持有人入股常熟泓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违规入股的情况，也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综上所述，常熟泓博的少数股东及穿透至最终持有人为常熟泓博董事长、集团体系内公司员工、前员工及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朋友，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规入股的情形，也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

2) 常熟泓博的少数股东及穿透至最终持有人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影响控制权结构的约定

根据常熟泓博的公司章程、上述少数股东及穿透至最终持有人填写的调查表，上述少数股东及穿透后的最终持有人的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上述少数股东及穿透后的最终持有人与迟少林及常熟泓博控股股东重庆淋博之间不存在关于常熟泓博股东权利行使的特殊安排，上述少数股东仅按照持股比例正常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影响常熟泓博控制权稳定的约定或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迟少林先生。

迟少林先生生于1971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身份证号37062219710506****。1991年3月至1997年10月，担任胜山电子生产经理；1997年11月至今，历任泓淋电力总经理、董事长；2002年6月至今，担任常熟泓博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2006年7月至2013年10月，担任常熟景弘盛董事；2007年11月至2015年10月，担任HL GROUP董事会主

席、总裁；2013年1月至今，担任德州锦城董事；2014年3月至2016年2月，担任惠州攸特董事；2016年12月至2017年8月，担任常熟景弘盛董事；2010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杨馥蔚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迟少林之配偶，其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常熟泓博间接持有发行人5.17%股份，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 杨馥蔚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 法律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3月2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修正）》第八十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

...

(九) 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杨馥蔚与实际控制人符合上述法律规定的构成一致行动人的情形，因此杨馥蔚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 限售安排

杨馥蔚已经就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与减持意向承诺函》，具体内容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事项情况”中披露。

(2) 实际控制人配偶不属于共同控制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查阅发行人及泓淋集团的工商档案、历次董事会和股东会或股东大会文件，结合上述规定，杨馥蔚不被认定为共同控制人的具体原因如下：

①杨馥蔚不存在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和间接行使发行人股东表决权的情形。在直接层面，经查阅发行人的股东名册，杨馥蔚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能直接参与发行人层面的股东表决；在间接层面，杨馥蔚仅持有泓淋集团10%股权，持股比例较低，且未在泓淋集团任职，未参与泓淋集团的经营管理，不会对泓淋集团的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影响，而迟少林持有泓淋集团90%股权。因此，尽管杨馥蔚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常熟泓博间接持有发行人5.17%股份，迟少林仍控制泓淋集团，杨馥蔚无法通过泓淋集团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影响，不能对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任何实质影响。

此外，依据杨馥蔚与迟少林于2017年4月签署的泓淋集团公司章程（已办理工商备案），杨馥蔚将其对泓淋集团的表决权委托给迟少林代为行使，该委托长期有效，故杨馥蔚对泓淋集团亦不再享有股东表决权，无法通过泓淋集团参与发行人层面的股东权利行使，无法对发行人进行控制。

②报告期内，杨馥蔚未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不参与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能在发行人经营决策中发挥作用。

综上所述，杨馥蔚未被认定为发行人的共同控制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合理性。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常熟泓博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昆山宝景和重庆泓元。

1、昆山宝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昆山宝景直接持有发行人12,955,000股，持股比例为22.33%，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昆山市宝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087945831T
法定代表人	柳瑞风
成立时间	2014-02-26
注册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巴城镇长宁路488号2、3、8号房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电线电缆销售；电子材料、橡塑制品及金属制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除对发行人投资外，无其他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昆山市
主要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昆山宝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谭震	120.00	60.00
2	郭光华	40.00	20.00
3	宋骤飏	20.00	10.00
4	胡天阁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2、重庆泓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泓元直接持有发行人 3,675,548 股，持股比例为 6.34%，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重庆市泓元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MA5U88T2X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文燕
认缴出资额	435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43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5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除对发行人投资外，无其他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长寿区
主要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泓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型
1	文燕	30.00	6.9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江超群	30.00	6.9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余波	30.00	6.9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李玲	30.00	6.9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王小燕	30.00	6.9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6	吴小咪	15.00	3.4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7	陈俊峰	15.00	3.4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8	李红恩	12.50	2.8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9	经友琳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0	魏学军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1	华永碧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2	胡征娟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3	杨进军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4	刘先锋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5	王新建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6	易腾芳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7	余娟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8	余权惠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9	盛婷婷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	李玲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1	黎泽兰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2	沈锋	10.00	2.3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3	易慧	7.50	1.72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4	陈萍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5	刘瑶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6	李小奇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7	方明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8	胡宽兵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9	龚栋林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0	黄胰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1	王复强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2	郭琴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3	车迎春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4	文春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5	江小琼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6	谢玲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7	沈顺辉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8	付显琴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9	徐文斌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0	向萍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1	董永方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2	赵成春	5.00	1.1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35.00	100.00	-	-

3、重庆泓元、重庆寅帛入股发行人的背景

(1) 重庆泓元入股发行人的背景：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且员工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愿意与发行人长期共同发展，故基于管理之便，由发行人员工共同设立重庆泓元并入股发行人。

(2) 重庆寅帛入股发行人的背景：发行人员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朋友因看好发行人未来发展前景，具有投资发行人的意向，故基于管理之便，由上述人员共同设立重庆寅帛并入股发行人。

4、重庆泓元与重庆寅帛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与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不存

在特殊投资条款或类似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3月2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修正）》第八十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一）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二）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三）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四）投资者参股另一投资者，可以对参股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五）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六）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七）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八）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九）持有投资者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十）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十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与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本公司股份；（十二）投资者之间具有其他关联关系。

经查阅重庆泓元和重庆寅帛出具的调查表，重庆泓元和重庆寅帛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修正）》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情形，二者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约定，故重庆泓元和重庆寅帛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重庆泓元和重庆寅帛出具的调查表，二者与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之间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或类似安排。

5、其他股东

（1）重庆寅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寅帛直接持有发行人2,661,60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59%，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重庆市寅帛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MA5U9HLK6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熊桂芳
认缴出资额	315 万元
实缴出资额	315 万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5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电子材料、橡塑制品及金属制品研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除对发行人投资外，无其他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长寿区
主要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寅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型
1	熊桂芳	10.00	3.17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彭丽	60.00	19.0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吴毓菁	30.00	9.52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严妍	20.00	6.3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李小刚	15.00	4.76	货币	有限合伙人
6	颜欣怡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7	周珍兰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8	吴煌明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9	王新建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0	李清文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1	张晓丽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2	和进元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3	琚丽珍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4	黄小芳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5	黄宥慈	10.00	3.1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6	张宝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7	朱新国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8	韩玲莉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9	彭延凤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	吴小江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1	刘中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2	何华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3	毕影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4	李志刚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5	赵鹏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6	马晓红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7	邹幸春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8	陶绪花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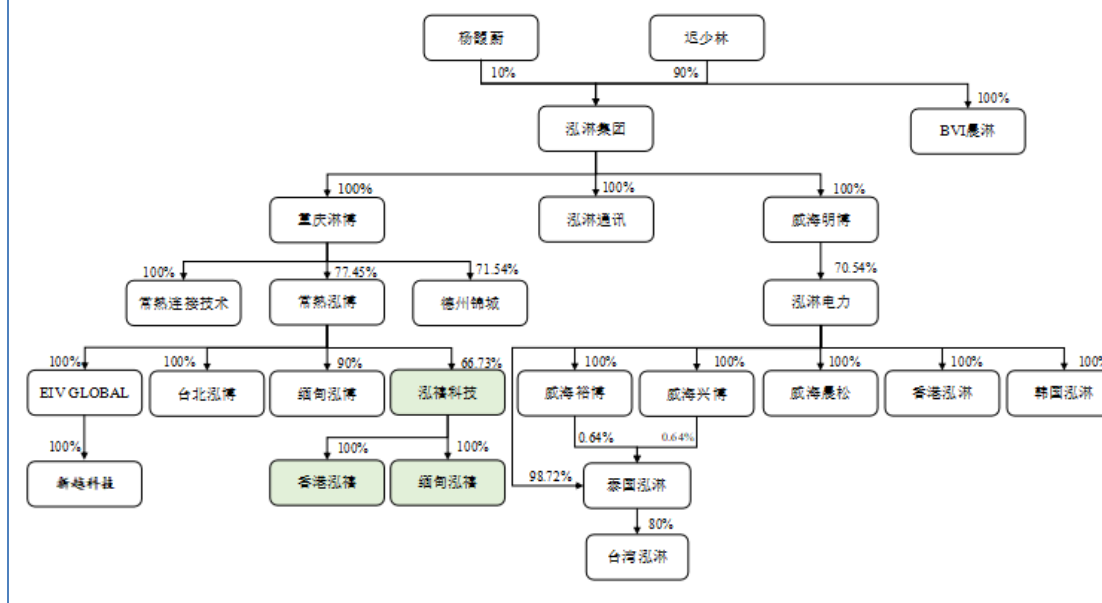
29	杨苏生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0	游珮莹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1	赵红丽	5.00	1.5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15.00	100.00	-	-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的股份总数为 58,007,152 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

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约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2,400,000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8,400,000股，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5%。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股份性质及其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股权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 (股)
1	常熟泓博	3,870.5900	66.7261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05,900
2	昆山宝景	1,295.5000	22.3335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55,000
3	重庆泓元	367.5548	6.3364	有限合伙企业	0
4	重庆寅帛	266.1604	4.5884	有限合伙企业	0
5	李祥华	0.3933	0.0068	境内自然人	0
6	瞿荣	0.0300	0.0005	境内自然人	0
7	李新忠	0.0167	0.0003	境内自然人	0
8	邹海军	0.0100	0.0002	境内自然人	0
9	童建飞	0.0100	0.0002	境内自然人	0
10	林小芬	0.0100	0.0002	境内自然人	0
11	现有其他股东	0.4400	0.0076	-	0
合计		5,800.7152	100.00	-	51,660,900

注：邹海军、童建飞、林小芬等46位股东均持有100股，具体股东名单详见附表一。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经制定且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特殊投资约定等可能导致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 Hong Xi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公司名称	Hong Xi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中文名称	泓禧科技(缅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	
注册国家或地区	缅甸	
注册地址	Corner of Yoma Yeikthar Street & No. (2) Main Road, No. (5/A), Dagon Myothit (Southern) Township, Yangon Region, Myanmar	
主要生产经营地	同上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生产和销售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审计情况	经申报会计师审计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总资产	2,090.18	1,367.65
净资产	948.06	906.48
净利润	6.38	-335.26

(二) Hong Xi Global Limited

公司名称	Hong Xi Global Limited	
中文名称	泓禧环球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 元港币	
注册国家或地区	中国香港	
注册地址	Suite 2701-08, 27/F., Shui On Centre, Nos.6-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电子设备、网络设备及服务、通讯设备及服务领域的投资及贸易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审计情况	经申报会计师审计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总资产	10,514.75	8,693.20
净资产	945.29	775.16
净利润	170.13	-137.00

（三）发行人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香港泓禧		缅甸泓禧	
	收入	净利润	收入	净利润
2018 年度	11,208.59	148.04	-	-
2019 年度	16,361.65	582.29	669.87	-320.73
2020 年度	20,570.86	-137.00	1,214.36	-335.26
2021 年 1-6 月	11,521.75	170.13	742.80	6.38
合计	59,662.85	763.46	2,627.03	-649.61

香港泓禧主营业务为销售发行人产品，收入主要为销售产品收入。缅甸泓禧主营业务为承做加工业务，收入主要为加工费收入。

（四）发行人子公司合规性情况

根据《香港泓禧法律意见书》及《缅甸泓禧法律意见书》，香港泓禧及缅甸泓禧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增加注册资本或股本总额的情形。针对香港泓禧、缅甸泓禧的设立，发行人已履行了发改部门、商务管理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或审批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境外子公司名称	发改部门备案	商务管理部门备案	外汇管理部门登记
香港泓禧	《重庆市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渝发改外备〔2016〕49号）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5000201700001号） ^注	《业务登记凭证》（业务编号：35500115201701201221）
缅甸泓禧	《重庆市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渝发改外备〔2019〕1号）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5000201800108号）	《业务登记凭证》（业务编号：35500115201901314265）

注：因重庆泓淋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5000201700022号）

综上所述，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不存在增资的情形，发行人已就境外子公司的设立履行了发改部门、商务管理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或审批程序，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不影响境外子公司生产经营，亦不影响发行人符合公开发行和在北交所上市的条件。

（五）缅甸泓禧的具体经营情况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员工人数	1,016	992	681	-
生产线情况(条)	14	14	8	-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能占比	9.29%	11.49%	9.58%	-
收入(万元)	742.80	1,214.36	669.87	-
收入占比	3.02%	2.79%	2.13%	-
净利润(万元)	6.38	-335.26	-320.73	-
净利润占比	0.31%	-8.84%	-11.21%	-
总资产(万元)	2,090.18	1,367.65	1,512.69	-
总资产占比	5.90%	4.44%	5.54%	-
净资产(万元)	948.06	906.48	1,223.70	-
净资产占比	6.43%	6.56%	11.99%	-

缅甸泓禧于2019年正式投产，作为发行人的境外生产基地，主要承担生产加工任务，随着发行人整体订单的增加，缅甸泓禧的员工人数、生产线条数和营业收入也随之增加，并于2021年1-6月经营情况有所改善，具体分析如下：

1、缅甸泓禧的收入构成主要为加工费收入，即由母公司提供原材料或半成品交由缅甸泓禧完成加工装配的工序，再交由母公司完成检测和验收并交付给客户。母公司根据缅甸泓禧的加工工序内容，参照第三方的定价支付相应的加工费，以形成缅甸泓禧的营业收入。

2、缅甸泓禧生产设备大部分为母公司投资，相较母公司现有的生产设备其自动化程度较低，主要负责加工装配相对简单的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如缅甸泓禧尚未配置母公司自动化程度较高的铁氟龙全自动化产线和端子机等机器设备。截至2021年6月30日，缅甸泓禧使用机器设备的原值和净值分别为203.06万元和117.97万元，分别占合并机器设备的原值和净值的比例为5.13%和6.93%。

3、缅甸泓禧设厂时间较短，生产人员大都为当地招聘的员工，加工熟练程度和生产效率的提升需要一定时间，因此产能利用率在建厂初期一直较低。其中，2019年的产能利用率仅为49.54%，是其当年亏损的主要原因。

4、2020年爆发的全球新冠疫情和2021年缅甸政局的动荡，也给缅甸泓禧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增加运输成本。如缅甸泓禧与母公司之间货物运输需要经过瑞丽海关，但受疫情影响瑞丽海关封关，双方货物运输采用“四国联运”，即运输至缅甸的路线为广西海关、越南、老挝和泰国，最终至

缅甸，缅甸泓禧运回母公司的货物亦是如此，途径泰国、老挝、越南，由广西海关入境运至母公司。

5、随着生产规模逐步扩大以及员工熟练度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缅甸泓禧的经营情况也有所改善。其中，2019年和2020年缅甸泓禧为负毛利率，2021年1-6月毛利率为8.26%，经营情况于2021年1-6月得到改善。

综上，作为公司生产基地整体发展布局的一部分，缅甸泓禧经过2-3年的发展，其人员数量、生产规模以及生产效率均有所提升，经营情况逐步改善并成为公司生产加工能力不足的有益补充。

缅甸泓禧公司章程规定，分红需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缅甸泓禧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所以未进行分红；根据《缅甸泓禧法律意见书》，缅甸泓禧可以依据相关法令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其股东分红或进行其利润分配，向缅甸以外任何国家和地区转移股息、红利等均不存在法律障碍，因此不存在外汇汇回等限制或相关风险。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介

（1）董事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1	谭震	董事长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2	迟少林	董事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3	郭光华	董事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4	王波	董事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5	宋骤飏	董事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9-2023.1.16
6	王燕妮	董事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12—2023.1.16
7	李定清	独立董事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4.8—2023.1.16
8	徐以祥	独立董事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4.8—2023.1.16
9	叶明	独立董事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9-2023.1.16

公司董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1) 谭震先生，生于 1977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协昱电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任品管部主管；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泰科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就职于昆山市河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厂长；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常熟泓淋副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重庆泓淋，历任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迟少林先生，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 郭光华先生，生于 1965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江西宜春国营长青机械厂，任工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协昱电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任制造部主任；200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0 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制造部主任；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东至县桦宇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副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王波女士，生于 1977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1 月，就职于胜山电子（威海）有限公司，任会计；199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泓淋科技，任业务副理；2008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就职于常熟泓博，任业务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就职于常熟泓博，担任监事；2018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泓淋集团，任采购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就职于惠州攸特，任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德州锦城，任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 宋骤飏先生，生于 1978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

专学历。2002年5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体系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惠贸电子元件（昆山）有限公司，任品保课长；2005年10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神达电脑（昆山）有限公司，任QA课长；2007年8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健大电业（昆山）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常熟泓淋，任品保部主管；2011年4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业务及品控协理；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6) 王燕妮女士，生于1980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2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泓淋电子，任财务部部长；2009年5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常熟泓淋，任财务部长；2010年2月至今，就职于泓淋集团，任审计部副经理；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常熟景弘盛，任董事；2017年8月至今，担任惠州攸特董事；2019年6月至今，就职于德州锦城，任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7) 李定清先生，生于1963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2年1月至1985年5月，就职于重庆财贸学校，任财务科员；1985年5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重庆商学院，历任财务科副科长、科长，财务处副处长、校办产业处副处长、财务会计系教师、副主任；2002年7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重庆工商大学，历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应用技术学院院长、会计学院院长；2017年1月至今，就职于重庆工商大学，任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重庆市建设会计学会副会长；2021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徐以祥先生，生于1974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9年9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西南政法大学，任助教；2008年8月至今，就职于西南政法大学，历任讲师、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叶明先生，生于1972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3年10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任庭长助理；2002年7月至今，就职于西南政法大学，现任经济法学院教授,人工

智能法律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兼任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专家库专家，重庆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重庆仲裁委仲裁员，重庆市地方立法研究院研究员等职务。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名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1	许岩	监事会主席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2	文燕	职工监事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3	董清波	监事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2023.1.16

公司监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1) 许岩女士，生于1973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8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威海市锦昌染织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03年8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威海市泓淋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9年5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泓淋电力，任财务主管；2010年9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HL GROUP，任审计部主管；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泓淋电力，任监事；2014年3月至今，就职于惠州攸特，任监事；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泓淋集团，任监事、审计部协理；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常熟泓博，任监事；2016年9月至2021年5月，就职于惠州德泓，任监事；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德州锦城，任监事；2017年1月至2021年4月，就职于东莞德泓，任监事；201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2) 文燕女士，生于1980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重庆市长寿区江汉办公用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历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室办公室主任；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室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部长。

3) 董清波女士，生于1983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胜利方大外国语学校，任教师；

2007年1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威海富桥国际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8年7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泓淋电子，任证券部科长；2016年1月至今，就职于泓淋集团，任法务部副经理；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德州锦城监事；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1	谭震	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2023.1.16
2	郭光华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2023.1.16
3	宋骤飏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2023.1.16
4	胡天阁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2023.1.16
5	江超群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2023.1.16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1) 谭震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一)、1、(1) 董事会”。

2) 郭光华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一)、1、(1) 董事会”。

3) 宋骤飏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一)、1、(1) 董事会”。

4) 胡天阁先生，生于1978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职于昆山景大科技有限公司，任营业课长；2002年7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业务课长；2008年12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常熟泓淋，任业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德州泓巨，任业务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业务经理；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5) 江超群女士，生于1983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06年6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越峰电子(广州)有限公司，任会计；2008年3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广州市福润斯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11年9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渝安淮海动力有限

公司，任成本会计；2012年4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财务部长；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谭震	董事长、总经理	昆山宝景	执行董事	持股5%以上的股东
迟少林	董事	常熟泓博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泓淋集团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BVI晨淋	董事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泓淋通讯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明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泓淋电力	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裕博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兴博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晨松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台湾泓淋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重庆淋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常熟连接技术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德州锦城	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台北泓博	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王燕妮	董事	泓淋集团	审计部副经理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常熟泓博	监事	控股股东
		常熟景弘盛	董事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惠州攸特	董事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德州锦城	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王波	董事	泓淋集团	采购协理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德州锦城	董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企业的股东
宋骤飏	董事、副总经理	昆山宝景	监事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李定清	独立董事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徐以祥	独立董事	重庆环投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叶明	独立董事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许岩	监事会主席	常熟泓博	监事	公司控股股东
		泓淋集团	监事、审计部协理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惠州攸特	监事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企业
		泓淋通讯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明博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重庆淋博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德州锦城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泓淋电力	监事会主席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裕博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威海兴博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常熟连接技术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董清波	监事	泓淋集团	法务部副经理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德州锦城	监事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

属关系。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薪情况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所履行的程序

除本公司独立董事以外，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等组成，其中奖金根据考核情况经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和2021年12月9日选举了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领取的薪酬为固定金额的津贴。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薪酬总额	1,077,666.46	1,400,838.00	1,169,677.45	848,136.31
利润总额	23,506,996.84	45,207,524.01	32,548,577.82	12,422,409.97
占比	4.58%	3.10%	3.59%	6.83%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公司66.73%的股权，重庆淋博持有常熟泓博77.45%的股份，泓淋集团持有重庆淋博100%的股份，迟少林和杨馥蔚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常熟泓博间接持有泓禧科技的股份。

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常熟泓博 3.54%的股份，迟少林父亲迟荣杰通过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常熟泓博间接持有泓禧科技的股份。

常熟协益持有常熟泓博 10.96%股权，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常熟协益 16.14%的股份，王波配偶颜红方通过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常熟协益间接持有泓禧科技的股份。

昆山宝景直接持有本公司 22.33%的股份，谭震、郭光华、宋骤飏、胡天阁通过昆山宝景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重庆泓元直接持有本公司 6.34%的股份，江超群、文燕、宋骤飏近亲属沈锋、胡天阁近亲属胡宽兵通过重庆泓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所任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迟少林	董事	间接持股	2,697.85	46.51
2	谭震	董事长、总经理	间接持股	777.30	13.40
3	杨馥蔚	-	间接持股	299.76	5.17
4	郭光华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259.10	4.47
5	迟荣杰	-	间接持股	136.96	2.36
6	宋骤飏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129.55	2.23
7	胡天阁	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129.55	2.23
8	颜红方	-	间接持股	68.50	1.18
9	文燕	职工监事	间接持股	25.35	0.44
10	江超群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间接持股	25.35	0.44
11	沈锋	助理工程师	间接持股	8.45	0.15
12	胡宽兵	助理工程师	间接持股	4.22	0.07
合计			-	4,561.94	78.65

3、上述人员持股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三)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所任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谭震	董事长、总经理	昆山宝景	60.00
迟少林	董事	BVI 晨淋	100.00

		泓淋集团	90.00
郭光华	董事、副总经理	昆山宝景	20.00
王燕妮	董事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
王波	董事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8
宋骤飏	董事、副总经理	昆山宝景	10.00
许岩	监事会主席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
文燕	职工监事	重庆泓元	6.90
董清波	监事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
胡天阁	副总经理	昆山宝景	10.00
江超群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重庆泓元	6.90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上市的股票、公开发行的债券等交易性证券除外）及相关承诺和协议，且上述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其他披露事项

无

九、重要承诺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及配偶杨馥蔚、父亲迟荣杰，持股10%以上股东，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2月9日	-	股份锁定与减持意向的承诺	详见本节“1、关于股份锁定与减持意向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全体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2月9日	-	稳定股价承诺	详见本节“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2月9日	-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详见本节“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渤海证券、德和	2021年12月9日	-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本节“4、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

衡（上海）、众华				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2月9日	-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详见本节“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控人迟少林、持股5%以上股东（昆山宝景、重庆泓元、谭震、杨馥蔚、徐梦钢）	2021年12月9日	-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节“6、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控人迟少林、持股5%以上股东（昆山宝景、重庆泓元、谭震、杨馥蔚、徐梦钢）、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12月9日	-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节“6、其他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与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实际控制人的配偶杨馥蔚，实际控制人的父亲迟荣杰，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昆山宝景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自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3、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4、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谭震、郭光华、胡天阁、宋骤飏、江超群、文燕承诺如下：

“1、本人自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
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期间不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
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股份。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对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
变动情况。

4、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
诺进行减持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
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
新规定执行。”

2、关于稳定股价承诺

(1) 发行人预案及承诺

1、稳定公司股价的原则

公司将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合理回报。为兼顾全体股东
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和市场稳定，如公司股价触发启动
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
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

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启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以维护市场公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1) 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第 1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等相关主体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规定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自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条件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等相关主体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

(2) 停止条件

公司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则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A.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

B.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C.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

D.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相关主体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满后，如再次触发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2)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3) 公司回购股票；(4) 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以上措施的实施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北交所上市公司条件的基础上，可综合考虑实施上述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以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应该在触发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公告拟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在具体实施方案公告后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集合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且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时，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

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如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3）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且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应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

4、增持或回购股票的要求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实施及信息披露均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

5、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程序

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时，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程序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集合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2）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预案后，公告预案内容，并将稳定股价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发出召集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回购程序如下：

①公司股票回购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交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依法回购股票。

③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个交易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承诺：“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遵照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执行。”

公司控股股东常熟泓博承诺：“本企业同意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确认并承诺在本

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执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承诺：“本人同意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确认并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执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同意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确认并承诺在本人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执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鉴于募集资金运用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提出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和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监管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

略，可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3）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能力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体系，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得到有序开展。公司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完善决策程序，优化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于非经营性活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此外，公司还制定了《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明确了北交所上市后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2）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承诺：

“1、本企业/本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本企业/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3、本企业/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企业/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企业/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企业/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3）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交所

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本人作出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4、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一、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回购程序的启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应自监管部门确认该等事实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股份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有关回购新股议案后，应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发出提示性公告。有关回购新股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应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2、回购价格

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依照不低于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完成回购。

3、回购数量

回购数量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有关回购议案之日公司股份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公司的发行价格及新股数量的计算口径应相应调整。

二、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相关规定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督促公司回购已发行的股份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促使公司依照不低于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在此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企业/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1、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程序的启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本人应自该等事实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事宜，发出提示性公告。

本企业/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应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购回的具体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2、购回价格

购回股份的价格将不低于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3、购回数量

购回数量为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如截至购回提示性公告日公司股份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及股份数量的计算口径应相应调整。

三、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相关规定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相关规定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渤海证券承诺：“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渤海证券董事长、总裁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发行人律师承诺

德和衡（上海）承诺：“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6)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众华承诺：“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2) 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

(3) 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4)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4、本公司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有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公司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

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4、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人的部分；

5、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6、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权益；

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4、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5、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6、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7、自愿接受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被公司采取的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8、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9、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其他承诺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本人未在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

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5、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发行人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昆山宝景、重庆泓元、谭震、杨馥蔚、徐梦钢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本人未在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

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5、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发行人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承诺：

“1、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

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

同时，本企业/本人将保证发行人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发行人的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本企业/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企业/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企业/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发行人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昆山宝景、重庆泓元、谭震、杨馥蔚、徐梦钢承诺：

“1、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

同时，本企业/本人将保证发行人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发行人的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本企业/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企业/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

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企业/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发行人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职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职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

同时，本人将保证发行人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发行人的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发行人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迟少林	2017年4月20日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本节“1、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	2017年4月20日		规范关联交易	详见本节“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4月20日		对外投资承诺	详见本节“3、关于对外投资的承诺”
主要股东（常熟泓博、昆山宝景、重	2017年4月20日		所持有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	详见本节“4、关于所持有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

庆泓元、重庆寅 帛)				利限制的承诺”
---------------	--	--	--	---------

1、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派驻人员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和持股 5% 以上的所有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组织、机构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以及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3、关于对外投资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对外投资承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本人及近亲属不存在对外投资与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4、关于所持有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

常熟泓博、昆山宝景、重庆泓元和重庆寅帛出具了《关于所持有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所持有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不存在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利限制情形，在可预见的期间内，也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所持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也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十、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重要应披露事项。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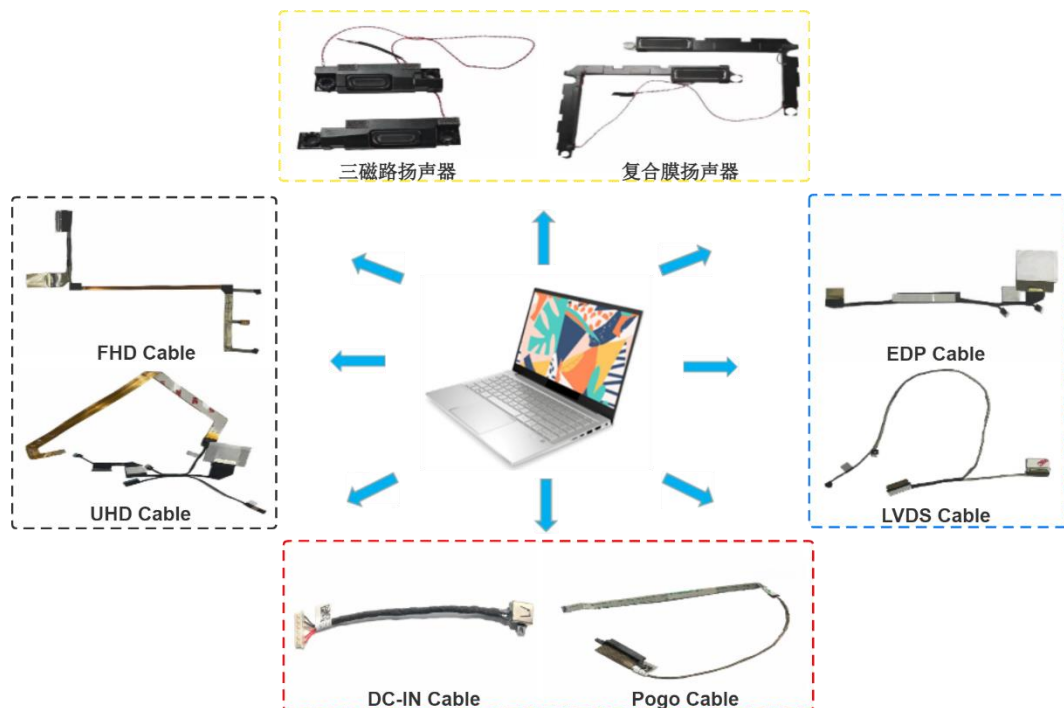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以及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等，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有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产品最终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

(二) 公司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具体如下：



注：①极细同轴线组件（黑色框）；②极细铁氟龙线组件（蓝色框）；③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红色框）；④微型扬声器（黄色框）。

1、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主要由精密接插件、线材等零部件组成，用

于连通电子设备内的器件、组件等，以实现信号快速、稳定、低损耗的传输。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可分为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及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及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以实现显示器与主板之间的高频信号传输，两者均具有高频高速、弯曲性能好、耐高温等特点，且最细的单导体横截面直径可达 0.025mm。两者的主要区别在于，极细同轴线组件主要由 5 层结构的同轴线材料构成，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主要由 2 层结构的铁氟龙线材料构成，因此极细同轴线组件比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具有更精准的阻抗控制及更优异的耐摇摆能力。

除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外，公司生产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的信号传输，如硬盘、显示灯等，其结构及原材料与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类似，由 2 层结构的铁氟龙线材料构成。

2、微型扬声器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与技术优势，于 2018 年导入扬声器业务，切入微型扬声器领域，以满足下游客户在笔记本电脑、智能终端等产品对微型扬声器的需求。

公司生产的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多媒体音箱等智能终端产品。

3、发行人主要产品与同行业公司竞争产品的对比

发行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核心竞争指标的性能参数如下：

产品名称	定位情况	核心竞争指标	公司产品指标的性能参数
极细同轴线组件	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以实现显示器与主板之间的高频信号传输，主要用于商用型笔记本电脑	可加工同轴线号 (AWG)	36#/40#/42#
		最细单导体直径 (mm)	0.025mm
		接插件间距 (mm)	0.5/0.4/0.25
		特性阻抗 (Ω)	100+/-10%， 90+/-10%， 85+/-10%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以实现显示器与主板之间的高频信号传输，主要用于消	可加工铁氟龙线号 (AWG)	32#/34#/36#
		最细单导体直径 (mm)	0.03mm

	费型及教育型笔记本电脑	接插件间距 (mm)	0.5/0.4/0.25
		特性阻抗 (Ω)	100+/-15%, 90+/-15%, 85+/-15%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的信号传输,如硬盘、显示灯等,主要用于商用型、消费型和教育型笔记本电脑	可加工电子线号 (AWG)	24#~34#
		接插件间距 (mm)	0.6/0.8/1.0/1.25/ 1.5/2.0/2.5

因可比公司都未披露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性能参数,因此无法进行对比。从主要产品的性能指标来看,发行人能加工的线径越来越细、单导体直径逐渐变小、接插件 PIN 间距也逐渐变小,从而致使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信号传输更为高速、稳定及低损耗,拥有更佳的抗摇摆能力及柔韧性。

发行人微型扬声器核心竞争指标的性能参数如下:

产品名称	定位情况	核心竞争指标的性能参数	公司产品指标
微型扬声器	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内部	电阻 (Ω)	4 Ω +/-15% 8 Ω +/-15%
		频响 (dB)	75~78 dB @ 1W 0.5M at 1KHz in free air
		失真 (%)	Max 5% @ 1W 0.5M at 1KHz in free air
		F0 (Hz)	300~900Hz

因可比公司都未披露微型扬声器性能参数,因此无法进行对比。从主要产品的性能指标来看,发行人微型扬声器将朝向膜片多层复合及多磁路技术趋势发展,使扬声器体积更小化,F0指标更低、频响指标更高。

4、发行人在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方面的措施及效果

(1) 加强产业链协同,及时了解客户需求

经过10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积累了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际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同时发行人与客户之间通常会形成联动的开发机制,在终端客户开发每款新产品之初便可参与到设计与开发工作之中,参与客户端笔记本结构和功能设计与讨论,持续开展技术合作,推动工艺提升,开发更加符合客户需要的新产品。

同时通过设计优化提高与新工艺之间的匹配度，使新产品量产更加快速稳定，满足客户最新需求，从而持续抢占新产品的先发优势。

（2）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大力开展技术创新与技术研发

发行人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技术创新，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取得专利33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2项，同时公司于2015年以来一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和专门的研发团队，逐年引入专业技术高端人才，加大资金投入，全力提高企业的研发能力。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强化内部技术支持力量，以现有研发和技术积累为基础和依托，扩大研发人员队伍，配备不同层次的研发人员，完善研发所需的场地，配套相关研发设备，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研发水平，为公司实现高质量、高效率生产及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提供技术保障。

（3）持续投入自动化设备及自动化产线

发行人逐步加大自动化设备及自动化产线投入，逐步实现核心工序的全自动化生产，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避免了手工操作出现失误的风险，提高产品一致性。公司长期致力于智能化生产管理系统建设，通过自主收集实时数据，可视化监控生产过程，及时了解生产管理和品质状况，可以更快地分析、判断和做出计划的调整，有助于识别质量差的人为、机器或环境因素，营造更安全的生产过程，保持生产的可持续性，最终实现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的目标。

综上，针对电子类产品技术更新快的行业特点以及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等行业发展趋势，发行人通过实施加强产业链协同、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持续投入自动化设备及自动化产线等方面措施，维持自身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5、发行人产品是否具备通用性等情况

发行人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均需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研发和生产，不属于标准化通用产品，其所用的部分原材料具有较强的通

用性，能够广泛用于不同的应用领域，例如：安防领域、无人机领域、VR/AR领域、服务器领域等。不同领域中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对产品线径、接插件、特性阻抗、频响、失真等主要指标参数的要求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但不同领域中所使用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相比，其生产工艺、生产流程及生产线设备较为相似。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在服务器领域及一体机电脑（AIO）领域实现少量收入，在服务器领域实现销售金额约为3.5万元，在一体机电脑（AIO）领域实现销售金额约为400多万元。公司为实现不同领域对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的要求，将持续提升技术能力，并加大高精度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建立丰富的销售渠道，扩充人才队伍，为后续的生产及销售奠定良好的基础。

6、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良率情况、未来良率的提升空间以及与主要同行业公司良率的对比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的良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良率均在98%以上，微型扬声器良率均在95%以上，且良率基本稳中有升。

公司不同产品的良率主要受到产品工艺、设备状态和当年生产连续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良率相对稳定，并且在持续进行工艺改进情况下综合良率有所提升。

（2）未来良率的提升空间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产品良率主要受生产工艺、生产设备与原材料品质等方面因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项目	对产品良率的影响	改进措施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生产工艺	产品工序多(多端口加工)，各端口的接线对应方式及外形包覆规格等是否方便加工。	（1）新品研发时以量产易操作的方式给客户建议； （2）作业标准细化拆分，便于员工操作。
	生产设备	手动压排机的压排深浅影响导体与端子的接触性能，同轴线5层结构的过程加工尺寸影响焊接效果。	（1）设计改良一体式拉线压排机； （2）导入同轴线自动化生产线，尺寸精密稳定。

	原材料品质	双面胶类材料贴覆后离型纸脱落或难撕。	(1) 设计时考量双面胶类贴覆位置及大小； (2) 离型纸调整为离型膜，避免分层现象。
微型扬声器	生产工艺	产品工序多，各工序作业是否便于操作。	(1) 新品研发时依量产易操作方式进行设计； (2) 作业动作细化拆分，便于员工操作。
	生产设备	点胶机的稳定性影响扬声器的生产品质。	采用独立控制技术，保证产品的点胶一致性。
	原材料品质	主材料如音箱壳尺寸、音膜特性直接影响扬声器生产品质。	(1) 加强供应商管理（年度稽核与品质评分）； (2) 来料品质监管（按材料类型制作检验标准书）。

目前，公司产品良率已达到较高水平，通过以上措施，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良率仍有部分提升空间。

(3) 与同行业公司良率的对比情况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良率是行业竞争核心数据，各家均视此数据为商业机密，因此无有关同行业公司良率的公开信息，无法进行良率的对比分析。

(三)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主要来自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0,306.87	82.46	36,917.23	84.77	25,790.52	82.13	19,950.56	89.44
微型扬声器	4,320.55	17.54	6,632.16	15.23	5,609.69	17.87	2,355.29	10.56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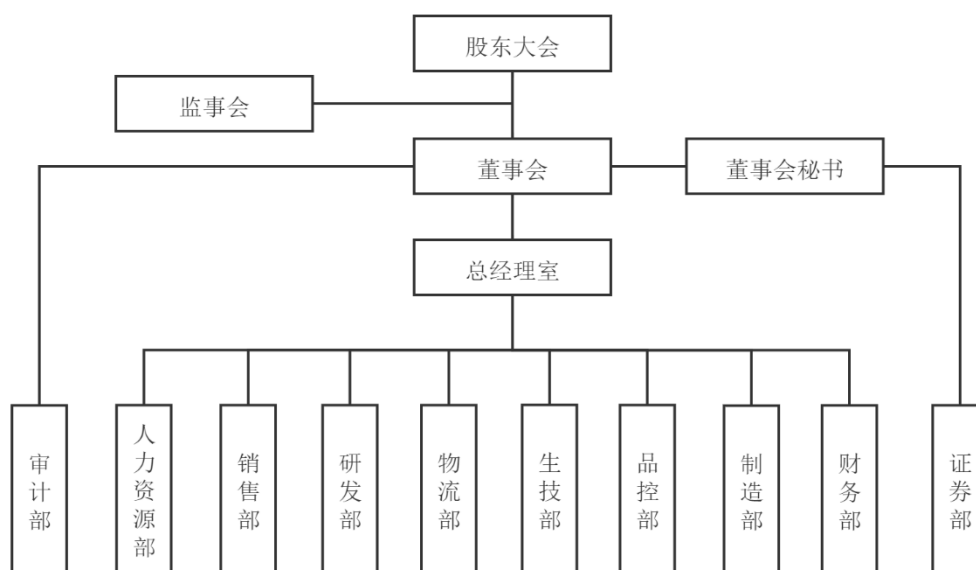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9,950.56 万元、25,790.52 万元、36,917.23 万元和 20,306.8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 89.44%、82.13%、84.77%和 82.46%，是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同时，随着新产品的导入和量产，微型扬声器产品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成为公司收入来源的有益补充。

（四）公司组织结构及其职能情况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2、主要部门的职能情况

公司主要部门及职能如下表所示：

职能部门	主要职能
人力资源部	1) 负责公司的招聘管理工作、组织规划管理工作； 2) 负责公司人员的评估、任用、调动等相关管理工作； 3) 负责薪酬、绩效体系的建立及管理工作； 4) 负责公司内外部劳动关系的处理及协调； 5) 负责公司培训体系的建立及培训管理工作； 6) 负责公司资产的管理
销售部	1) 负责市场调研与分析、市场开发、营销管理； 2) 确保企业销售业绩计划和目标的实现； 3) 通过有效措施，进行市场风险控制，负责货款回收的管理与控制； 4) 负责售后客户服务工作，以客户为关注焦点，确保客户满意度
研发部	1) 负责公司的产品技术研发以及研发团队的建设； 2) 主导品质先期策划及样品制作； 3) 负责制定公司生产工艺标准、产品技术标准；推进产品工艺的改进； 4) 负责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引入及试用； 5) 负责专利发明及申请
物流部	1) 依据生产作业计划，制定物料需求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负责物流控制管理, 提出安全库存标准, 并监督实施; 3) 负责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设备及其零部件的采购
生技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生产技术支持及改进; 2) 协助设备、模治具采购过程中的选型, 参与供应商评估工作; 3) 负责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等管理工作; 4) 负责生产设备的调试、制作生产所需的治具; 5) 协助专利发明的申请
品控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产品质量目标、计划的制定, 并监督实施; 2) 组织体系内审并配合体系外审工作; 3)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策划、建立、维护、完善、运行、改进; 4) 主导重大品质事故及制程异常的分析, 制定整改方案并监督执行; 5) 负责供应商品质管理; 6) 负责公司客诉事项管理, 不合格品处理及相关标准化作业流程的建立和完善
制造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生产作业计划, 调配车间各项资源, 组织生产; 2) 负责生产制造人员的管理、培训与考核; 3) 采用科学的作业方式提高工作效率、产品合格率、降低生产成本, 改善操作方法、减少工序、缩短物流来减少生产周期, 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生产任务及工作目标
财务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公司财务管理规定,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 2) 组织编制公司的年度预算, 并监督公司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 3) 建立并完善公司的财务分析体系, 组织进行公司财务分析工作; 4) 负责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及会计核算工作; 5) 负责公司的税务管理; 6) 负责公司资金的管理
审计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对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规、法纪、制度、办法进行审计监督; 2) 负责公司生产、基建、财务、成本、资金信贷计划、工程概预算、管理费预算、财务收支、还本付息及外汇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并向董事会汇报; 3) 负责对公司及所属单位有关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监督, 并向董事会汇报; 4) 负责对公司经理及重要部门负责人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5) 参与研究和审核公司有关经营管理制度和规定; 6) 负责每年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并向董事会汇报
证券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 建设并完善信息披露制度; 2) 负责按照有关规定组织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的编制, 并准确、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和发布; 3) 负责公司与投资者、中介机构和监管等部门的沟通和联络; 4) 负责组织召开定期及临时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 并按法律规定保存会议记录; 5) 负责公共关系维护及投融资管理

(五)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精密接插件、FPC、线材、包材、EMI 屏蔽材料、音圈及音膜等, 主要采用“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

应商现场考察、审查、评价和认证等供应商管理体系，优先选择性价比高、供货稳定的供应商，且已建立起产品质量高、供货速度快、配套服务优良的供应商体系。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和市场需求，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除自主生产外，公司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对于部分半成品会选择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

为加强外协厂商管理，公司制定了以《外协管理办法》为基准的外协厂商管理体系，并建有《合格外协厂商名录》。公司根据业务订单需求组织多部门参与新外协厂商评选（实地评审），评审合格纳入《合格外协厂商名录》。其后公司会定期对名录中的外协厂商进行再次评估，评估内容主要包括品质、交期、服务等，并重新填写《外协厂商评分表》，评估合格的厂商可持续提供加工服务。同时，为保证委外加工产品质量，公司一般会长期派驻技术人员在外协厂商进行工艺指导，并监督生产过程。

发行人选择外协厂商主要参考标准是外协厂的生产能力、成本因素、质量水平、交货的及时性和制程管控等因素，对外协厂商进行全面考察，并与之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1）报告期内，主要外协供应商同发行人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厂商）加工金额及占同期外协采购总额比重如下所示：

年份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加工金额（万元）	外协厂商采购金额占外协采购总额比重	
2021年 1-6月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69.37	31.74%	
	2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246.89	21.17%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401.87	6.82%
			小计	1,648.76	27.99%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4.60	22.32%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44.04	12.63%	
	5	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	102.87	1.75%	
		合计	5,679.63	96.42%	
2020年	1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2,853.79	31.14%	

		皓联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96.11	1.05%
			小计	2,949.89	32.19%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726.91	29.76%
	3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49.02	22.36%
			重庆翎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3.65	1.57%
			小计	2,192.67	23.93%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7.43	8.59%
5		泗阳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3.45	1.46%	
合计			8,790.35	95.92%	
2019年	1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2.95	7.55%
			重庆翎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48.86	29.62%
			小计	2,821.81	37.16%
	2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859.45	24.49%
	3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615.57	21.28%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3.51	10.06%
	5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6.15	5.48%
合计			7,476.50	98.47%	
2018年	1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3.47	6.30%
			重庆翎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28.62	21.21%
			小计	2,112.09	27.50%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50.09	24.09%
	3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152.34	15.01%
			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	211.91	2.76%
			小计	1,364.25	17.76%
4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71.62	10.05%	
5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6.85	7.51%	
合计			6,674.91	86.92%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合并计算。皓联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及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涪昇包括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重庆翎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主要外协厂商（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外协厂商）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成立时间	首次合作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合作模式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017/11/7	2017/12	500.00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28-2号SOHO楼A栋#507	委托加工
2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2017/11/3	2018/2	500.00	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重龙镇百世街	委托加工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2020/8/21	2020/11	200.00	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重龙镇北街B5-21号	委托加工

		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	2014/12/25	2015/10	20.00	资中县城南开发区东干道“新东方”3号楼3单元	委托加工
3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	2018/5	500.00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经济开发区汶水路电商园三期3栋GF区4层41974号	委托加工
4		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	2019/8/7	2021/1	100.00	重庆市万州区火车站前路北面A幢三层302-14	委托加工
5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2/26	2018/9	500.00	重庆市长寿区新市街道新民路1号	委托加工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29	2015/12	30.00	重庆市长寿区但渡镇下洞街233号、235号	委托加工
6		泗阳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4	2020/4	500.00	泗阳县王集镇长安街105号	委托加工
7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9	2016/4	500.00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闫庄则小区八区十排1单元301室	委托加工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同外协厂商的合作模式为委托加工，具体为将产品部分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进行生产。

（3）主要外协厂商生产设备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合作外协厂商的生产设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条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设备情况（生产线条数）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30	36	21	20
2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2	25	16	10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4	1	-	-
		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	-	-	-	-
3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	10	12	8
4	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		5	5	4	-
5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	20	6	5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20	14
6	泗阳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	6	4	3
7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2	6	12

注：主要设备情况为各期期末数据；四川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各报告期末生产线条数无数据，主要系该公司于2018年即已注销，在注销后生产线已转入到四川皓联电子有限公司；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于2019年注册成立，因此仅有注册成立后数据；翊淋电子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生产线条数无数据，主要系该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已无实际经营。

(4) 主要外协厂商人员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160	2,556	1,512	1,422
2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864	1,775	1,120	717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320	80	-	-
		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	-	-	-	-
3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4	508	619	402
4	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		420	400	300	-
5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5	1,498	445	375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1,500	1,050
6	涪阳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0	160	120
7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	156	452	918

注：主要外协厂商人数为各期期末数据；四川皓联商贸有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人数无数据，主要系该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即已注销；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注册成立，因此仅有注册成立后数据；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人数无数据，主要系 2020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与翊淋电子已无业务上的往来，同时该公司后续已无实际经营。

(5) 发行人同外协厂商交易金额及占外协厂商营收比重

年份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加工金额 (万元)	占外协供 应商收入 比例	外协 内容
2021 年 1-6 月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69.37	57.92%	组装 加工
	2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246.89	94.31%	组装 加工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401.87	97.65%	组装 加工
			小计	1,648.76	-	-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4.60	66.99%	组装 加工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44.04	87.72%	组装 加工
	5	重庆拓昱斯商贸有限公司		102.87	18.33%	组装 加工
			合计		5,679.63	-
2020 年	1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2,853.79	98.35%	组装 加工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96.11	99.14%	组装加工
			小计	2,949.89	-	-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726.91	66.32%	组装加工
	3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49.02	88.94%	组装加工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3.65	97.10%	组装加工
			小计	2,192.67	-	组装加工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7.43	93.65%	组装加工
	5		泗阳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3.45	10.51%	组装加工
	合计			8,790.35	-	-
2019年	1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2.95	87.74%	组装加工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48.86	96.60%	组装加工
			小计	2,821.81	-	-
	2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859.45	98.49%	组装加工
	3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615.57	72.67%	组装加工
	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3.51	78.39%	组装加工
	5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6.15	55.05%	组装加工
	合计			7,476.50	-	-
2018年	1	涪昇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3.47	96.60%	组装加工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28.62	97.93%	组装加工
			小计	2,112.09	-	-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50.09	87.63%	组装加工
	3	皓联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152.34	98.91%	组装加工
			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	211.91	-	组装加工
			小计	1,364.25	-	-
	4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71.62	56.55%	组装加工
5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6.85	87.60%	组装加工	
合计			6,674.91	-	-	

注：四川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占外协供应商收入比例无数据，主要系该公司于2018年11月即已注销，无法提供相应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同部分外协厂商交易金额占外协厂商营收比重超过90%，例如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庆翎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系发行人对品质控制、技术保密等要求，由发行人为上述外协厂商提供设备、生产及检测标准等相关文件，设立发行人专用的生产线，并安排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作相应指导。

（6）主要外协厂商与发行人关联关系的情况

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阅了报告期内前五大外协厂商的工商信息，同时获取了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经核查，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关系或对外投资关系。

（7）主要外协厂商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已进行相应工商备案登记，且与发行人同为加工制造类企业，所属行业无特殊资质要求。

（8）外协加工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其市场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密切相关。

公司选择将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主要是基于以下因素：

1) 激烈的市场竞争及技术更新快的行业特征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大、生产厂家众多，市场成熟度高，领先企业优势地位明显，同时还有数量众多的小规模企业，以成本优势占据低端市场，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公司存在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此外，公司终端客户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较快，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激烈的市场竞争及产品技术更新快的行业特征都要求发行人更加专

注于产品的设计与研发，不断进行新产品开发研制，坚持自主研发的策略，以便更好的满足客户和行业发展的需求。因此，公司更加注重提升自主设计与研发能力，选择将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2) 自有产能瓶颈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积累多家优质客户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已与直接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获得了仁宝“最佳合作伙伴”与英业达“优秀供应商”的称号，在国际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与此同时，公司已与终端客户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得公司的销售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随着公司同主要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客户采购订单数量随之增加，公司既有产能不能满足持续增加的订单需求，因此，公司有必要将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能利用率基本处于稳步提升的状态且已经饱和，为保证公司产品生产质量及交付效率，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部分环节生产加工。

3) 部分产品进行外协加工符合行业惯例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生产产能逐渐上升并趋于饱和状态，同时因产业链分工专业化、产品更新迭代快及订单生产时间要求短的特点，行业内公司普遍存在将产品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的情形。公司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将部分工序委托给专业外协厂商完成。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C3971）”，终端客户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具有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产业链分工专业化、订单生产时间要求短以及生产短期峰值波动大等特点，行业内公司普遍存在将产品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的情形。

根据公开资料，电子行业内的立讯精密、国信达、桦晟电子、凯旺科技、

华之杰、英力股份、富士达和胜蓝股份等公司均存在外协加工情形；其中，富士达、凯旺科技和胜蓝股份等公司披露了外协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情况，具体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富士达	-	44.73%	33.20%	18.46%
凯旺科技	-	19.26%	21.26%	18.36%
胜蓝股份	15.56%	14.96%	16.69%	11.59%
公司	27.81%	28.60%	30.27%	37.04%

注1：富士达数据来源于公开发行说明书，上表2020年数据为其披露的2020年1-3月的数据；

注2：凯旺科技数据来源于招股说明书；胜蓝股份数据来源于募集说明书。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随着自有产能的提升而呈逐年下降趋势。其中，2018年母公司厂房搬迁对外协加工的数量并未产生影响，但公司自行生产的产量有一定影响，因此上述比例相对较高；2019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但由于受新设缅甸泓禧子公司产能未完全释放等因素影响上述比例相对较高，但仍处于行业合理的范围之内，且符合其自身经营情况。

4) 外协加工降低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外协单位成本始终低于自产单位成本，因此出于降低生产成本的考虑，发行人选择将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综上，发行人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发行人长期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完整的生产线和产品配套能力，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质量不断改善，生产效率不断提升。虽然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对于部分半成品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但报告期内发行人合作外协厂商众多，且外协厂商加工并不涉及产品开发、设计等关键技术，仅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标准作业程序书进行生产加工，因此具有较强的替代性。此外，公司已建立并执行较为完善的外协加工质量控制措施，保障公司产品的正常生产，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协厂商并不存在依赖，外协加工并不对发行

人独立性和业务完整性构成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37.04%、30.27%、28.60%及27.81%，公司目前具有完整的生产线和产品配套能力，但受自有产能瓶颈的制约，以及为降低生产成本和订单排期需要，选择将部分生产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未来在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自有生产能力将会得到一定的提升。此外，近年来随着下游客户纷纷前往东南亚等地区设厂，我国众多电子制造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并接近客户也逐步在东南亚地区设厂。在此趋势下发行人于缅甸建立生产基地，逐步将部分订单交由缅甸泓禧进行生产，当地低廉的人工成本和优惠的产业政策保证了缅甸泓禧生产经营的可持续性。随着未来募投项目的投产运营和海外生产基地的扩产，公司外协占比将逐步降低。

与此同时，公司目前逐步投入自动化设备及生产线，从而逐渐实现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对生产人员的需求，降低人力成本，从而不断扩大自产产量及占比。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有将外协环节纳入自产的计划。

(9) 采购占比超过90%的主要外协厂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当转移发行人生产成本的情形

报告期内，采购占比超过90%的主要外协厂商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外协厂商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外协厂商	经营业绩指标	2021年 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322.18	2,901.76	1,887.92	1,165.09
	净利润	116.54	179.24	201.03	4.39
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411.53	96.94	-	-
	净利润	39.04	-7.53	-	-
重庆翊淋电子科技	营业收入	-	147.94	2,328.01	1,663.11

有限公司	净利润	-	14.27	77.36	17.97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962.39	2,303.91	653.02	500.49
	净利润	68.21	75.60	26.31	2.64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848.19	840.83	973.95	658.51
	净利润	-8.88	-7.43	-0.22	7.40

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阅了上述外协厂商的工商信息，经访谈上述外协厂商的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负责人确认，并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经核查，上述外协厂商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通过查看发行人的加工费核准系统，以及对公司外协负责人和外协厂商访谈，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外协厂约定的价格及支付的费用与市场价格无较大差异，价格公允。报告期内，公司同一料号且涉及采购占比超过90%的主要外协厂商的加工价格与公司其他外协厂商价格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不当转移发行人生产成本的情形。

综上所述，采购占比超过90%的外协厂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当转移发行人生产成本的情形。

（10）外协因素对经营业绩影响情况

仅从成本端考虑，若由外协厂所完成的工序均由发行人完成，并按发行人自产单位成本测算其增加的加工成本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当期利润影响	168.45	322.08	226.92	269.81
净利润金额	2,088.56	3,791.42	2,860.70	1,110.30
占净利润比重	8.07%	8.49%	7.93%	24.30%

从上表可见，外协最近三年一期对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269.81万元、226.92万元、322.08万元和168.45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4.30%、7.93%、8.49%和8.07%，占比较低，其中2018年度占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系发行人母公司2018年搬厂，生产效率及产能利用率较低，未完全形成规模化效应所致。

上述数据按照发行人自产单位成本进行的测算，未考虑缅甸子公司的扩产影响，鉴于缅甸子公司拥有明显的成本优势，若缅甸子公司未来参与加工的比例提升，外协因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进一步下降。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目前，公司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 ODM/OEM 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稳固优质的客户基础。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外销为主，内销占比较低，具体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外销	23,614.06	95.89	42,395.04	97.35	30,905.44	98.42	21,032.86	94.29
内销	1,013.36	4.11	1,154.35	2.65	494.77	1.58	1,272.99	5.71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注：外销主要为境内保税区销售，交货地点在境内，但以美金结算。

(1) 销售模式说明

发行人产品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具体可分为内销和外销，且以外销为主。其中，内销是指公司直接向境内客户进行产品销售，交易币别为人民币，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外销主要包括出口给保税区内企业（“保税区出口”），通过三方贸易方式销售给香港泓禧，香港泓禧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以及少量（每期不足1万元）的直接出口至中国台湾地区的客户（“直接出口”）。

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销和外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外销：	23,614.06	95.89%	42,395.04	97.35%	30,905.44	98.42%	21,032.86	94.29%
保税区出口	22,935.25	93.13%	41,459.68	95.20%	29,073.85	92.59%	20,711.60	92.85%
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	677.92	2.75%	935.24	2.15%	1,831.59	5.83%	320.38	1.44%

直接出口	0.89	0.00%	0.12	0.00%	-	-	0.88	0.00%
内销：	1,013.36	4.11%	1,154.35	2.65%	494.77	1.58%	1,272.99	5.71%
营业收入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外销中的保税区出口为主，外销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29%、98.42%、97.35%和 95.89%，内销以及其他外销业务占比较低。

发行人的保税区出口是由公司根据海关等相关规定履行出口报关手续，将货物送至保税区内企业指定地点完成交付。

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是指公司与香港泓禧和境内从事加工贸易的企业约定，由公司向海关办理货物的出口报关手续将货物销售至香港泓禧，再由香港泓禧销售给境内从事加工贸易的企业，境内从事加工贸易的企业一般会凭加工贸易登记手册办理进口报关手续。货物不需要真正出境，而是经境内保税区履行进出口报关手续后，最终运送至境内从事加工贸易企业指定的交货地点，由海关继续监管其加工成成品后最终出口。

由于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出口每期的销售金额不足万元，主要针对保税区出口和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两种外销模式进行比较说明，其在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方面的异同如下：

项目	物流	信息流	资金流
保税区出口	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自有货运或顺丰等快递公司将产品送至保税区企业指定地点，一般为保税区内仓库	保税区客户下订单给发行人，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向海关申报出口	由保税区内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直接与发行人或香港泓禧结算
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	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自有货运或顺丰等快递公司将产品经保税区转运至客户指定地点	客户下订单给发行人设立在香港的从事贸易业务的子公司，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向海关申报出口；客户再根据相关规定向海关申报进口；待客户在海关监管下完成相关加工后实现出口时，再办理保税核销	由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与发行人的香港泓禧进行结算；发行人与香港泓禧再通过银行进行内部结算

注：发行人保税区出口的主要客户包括仁宝、英业达、广达等，根据上述客户公开披露的信息，产品最终交付至惠普、戴尔等终端品牌商。对于仁宝等部分客户，除发行人直接对其进行保税区出口销售以外，根据客户要求，存在公司先向海关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将货物销售至香港泓禧、再由香港泓禧销售给保税区内客户的情形。

发行人采用的上述两种外销模式均为消费电子产品加工出口企业常采取的出口方式，两种外销模式下，加工出口企业的产品并未实际流转至中国大陆境外，大大提高了中间产品的流转效率，提高了执行周期（由发货到指定仓库约 1-3 天时间，视距离的远近和运输方式而有所差别），而由下游受海关监管的客户完成最终的出境销售。

目前，发行人已与主要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ODM/OEM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发行人主要对上述客户设在中国大陆境内保税区的子公司进行产品销售。上述主要外销客户的开发方式、交易背景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历史合作情况	客户开发方式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客户主营业务	交易背景
仁宝	2011 年合作至今	自主接洽，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后建立合作关系	根据报价双方同意后取得订单	笔记本电脑为主	正常的业务往来
英业达	2012 年合作至今	自主接洽，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后建立合作关系	根据报价双方同意后取得订单	笔记本电脑为主	正常的业务往来
广达	2011 年合作至今	自主接洽，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后建立合作关系	根据报价双方同意后取得订单	笔记本电脑为主	正常的业务往来
联宝	2013 年合作至今	自主接洽，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后建立合作关系	根据报价双方同意后取得订单	笔记本电脑为主	正常的业务往来

注：仁宝、英业达、广达等公司主要客户的总部均位于中国台湾地区，因此公司聘请第三方在中国台湾地区协助拓展市场和服务客户，与客户就近保持商务沟通，保证响应效率和服务质量等。

（2）外销的主要客户及具体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保税区出口收入分别为20,711.60万元、29,073.85万元、41,459.68万元和22,935.25万元，占其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47%、94.07%、97.79%和97.13%，是外销收入的主要来源。发行人保税区出口收入按各保税区统计的具体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西永综保	10,531.44	45.92%	19,183.95	46.27%	13,330.58	45.85%	9,008.18	43.49%

昆山综保	9,433.18	41.13%	16,837.71	40.61%	11,424.18	39.29%	7,821.39	37.76%
蓉锦双流	1,438.71	6.27%	1,700.29	4.10%	1,563.40	5.38%	2,570.72	12.41%
寸滩综保	779.98	3.40%	1,183.57	2.85%	1,503.89	5.17%	958.31	4.63%
经开综保	495.64	2.16%	1,522.36	3.67%	1,070.30	3.68%	326.27	1.58%
其他	256.30	1.12%	1,031.80	2.49%	181.50	0.62%	26.73	0.13%
合计	22,935.25	100.00%	41,459.68	100.00%	29,073.85	100.00%	20,711.60	100.00%

注：2020年的“其他”主要是发行人在松江综A（上海保税区）对广达销售的微型扬声器的外销收入924.83万元。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收入主要集中在西永综保、昆山综保、蓉锦双流、寸滩综保、经开综保5个保税区。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上述保税区的主要客户及其产品种类、销售量、销售单价、销售金额等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①西永综保（重庆保税区）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西永综保的销售主要由对英业达和广达两家客户的外销收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客户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英业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121.92	6,091.23	5.43	25.79%
	微型扬声器	7.22	70.91	9.82	0.30%
	合计	1,129.14	6,162.14		26.10%
广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560.78	2,370.53	4.23	10.04%
	微型扬声器	269.01	1,986.45	7.38	8.41%
	合计	829.78	4,356.98		18.45%
小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682.70	8,461.76		35.83%
	微型扬声器	276.23	2,057.36		8.71%
	合计	1,958.93	10,519.12		44.55%
2020年					

客户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英业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758.09	13,361.31	7.60	31.52%
	微型扬声器	36.14	363.37	10.06	0.86%
	合计	1,794.23	13,724.68		32.37%
广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663.35	3,071.97	4.63	7.25%
	微型扬声器	393.25	2,276.93	5.79	5.37%
	合计	1,056.59	5,348.90		12.62%
小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421.44	16,433.28		38.76%
	微型扬声器	429.39	2,640.29		6.23%
	合计	2,850.82	19,073.57		44.99%
2019年					
客户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英业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326.34	11,015.03	8.30	35.64%
	微型扬声器	-	-	-	-
	合计	1,326.34	11,015.03		35.64%
广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75.03	1,568.33	5.70	5.07%
	微型扬声器	244.99	660.28	2.70	2.14%
	合计	520.02	2,228.61		7.21%
小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601.37	12,583.35		40.72%
	微型扬声器	244.99	660.28		2.14%
	合计	1,846.36	13,243.64		42.85%
2018年					
客户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英业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936.46	6,538.88	6.98	31.09%
	微型扬声器	-	-	-	0.00%
	合计	936.46	6,538.88		31.09%
广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05.30	2,195.32	5.42	10.44%
	微型扬声器	65.53	273.98	4.18	1.30%
	合计	470.83	2,469.30		11.74%
小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341.76	8,734.20		41.53%
	微型扬声器	65.53	273.98		1.30%
	合计	1,407.30	9,008.18		42.83%

注：上表中的占比是指占外销收入的比例，下同。

其中，发行人对英业达的销售主要集中在西永综保，少量的直接出口至中国台湾，2020年开始少量供应微型扬声器产品；发行人对广达的销售主要集中在西永综保，部分在松江综A（上海保税区）实现销售。

②昆山综保（昆山保税区）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昆山综保的销售主要由对仁宝信息和仁宝资讯（两家公司合称“仁宝昆山”）的外销收入构成。发行人对第一大客户仁宝的销售主

要集中在昆山综保、蓉锦双流和寸滩综保三个保税区内，其中又以昆山综保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276.09	8,720.70	6.83	36.93%
微型扬声器	92.79	641.07	6.91	2.71%
合计	1,368.87	9,361.76		39.64%
2020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299.91	15,660.37	6.81	36.94%
微型扬声器	103.66	1,099.52	10.61	2.59%
合计	2,403.57	16,759.89		39.53%
2019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469.65	9,354.61	6.37	30.27%
微型扬声器	190.59	1,977.09	10.37	6.40%
合计	1,660.24	11,331.70		36.67%
2018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317.41	7,745.81	5.88	36.83%
微型扬声器	5.54	50.71	9.15	0.24%
合计	1,322.95	7,796.52		37.07%

③蓉锦双流（成都保税区）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蓉锦双流的销售主要由对仁宝成都的外销收入构成，且仅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78.60	1,438.56	5.16	6.09%
2020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31.69	1,532.76	4.62	3.62%
2019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02.00	1,163.61	3.85	3.77%
2018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523.79	2,400.06	4.58	11.41%

④寸滩综保（重庆保税区）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寸滩综保的销售主要由对仁宝重庆的外销收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8.94	105.42	5.57	0.45%
微型扬声器	154.71	422.60	2.73	1.79%
合计	173.65	528.02		2.24%
2020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6.68	35.42	5.31	0.08%
微型扬声器	333.81	1,012.11	3.03	2.39%
合计	340.49	1,047.53		2.47%
2019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9.24	102.94	5.35	0.33%
微型扬声器	220.79	788.64	3.57	2.55%
合计	240.03	891.58		2.88%
2018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77.78	384.62	4.95	1.83%
微型扬声器	35.11	258.35	7.36	1.23%
合计	112.89	642.97		3.06%

⑤经开综保（合肥保税区）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经开综保的销售主要由对联宝的外销收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1.76	159.46	7.33	0.68%
微型扬声器	46.76	336.18	7.19	1.42%
合计	68.52	495.64		2.10%
2020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4.00	1,028.84	30.26	2.43%
微型扬声器	64.91	493.52	7.60	1.16%

合计	98.91	1,522.36		3.59%
2019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6.79	412.60	24.57	1.34%
微型扬声器	87.52	657.70	7.51	2.13%
合计	104.31	1,070.30		3.46%
2018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0.35	2.29	6.55	0.01%
微型扬声器	36.00	323.97	9.00	1.54%
合计	36.35	326.27		1.55%

其中，2021年联宝由于产品结构调整，2019年和2020年的高端型号产品进入尾期，发行人对其销售及产品价格有所下降。

上述表格中，主要客户/产品之间的产品销售单价在同一年度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的特点，不同客户之间细分产品型号规格不同，因此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以发行人第一大客户仁宝为例，发行人分别销售给仁宝昆山、仁宝成都和仁宝重庆，其中仁宝昆山主要为戴尔、惠普、华硕和联想代工，仁宝成都和仁宝重庆分别为戴尔和宏碁代工；不同的品牌和不同的型号规格有不同的要求，其加工工艺以及价格存在一定的差异。

报告期内，除保税区出口业务收入外，发行人“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业务收入也是其外销收入的组成部分之一，分别为320.38万元、1,831.59万元、935.24万元和677.92万元，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2%、5.93%、2.21%和2.87%，比例较小。发行人该模式下的业务收入主要以香港上市公司巨腾国际（HK.3336）的境内子公司巨腾（内江）资讯配件有限公司为主，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2021年1-6月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58	9.53	6.03	0.04%
微型扬声器	-	-	-	-
合计	1.58	9.53		0.04%
2020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87.85	671.61	7.65	1.58%
微型扬声器	-	-	-	-

合计	87.85	671.61		1.58%
2019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51.12	1,145.45	7.58	3.71%
微型扬声器	0.50	3.65	7.31	0.01%
合计	151.62	1,149.10		3.72%
2018年				
类别	数量	销售额	单价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9.08	68.04	7.49	0.32%
微型扬声器	0.60	4.77	7.99	0.02%
合计	9.68	72.81		0.35%

2021年1-6月，该模式项下的业务收入的最大客户为合肥经纬，对其销售收入为277.51万元，且以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为主。

保税区出口和境外销售的销售模式及流程的差异、销往保税区产品的最终流向参见本节之“（1）销售模式说明”。

（3）发货至第三方仓库销售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可按发货至第三方仓库（HUB仓）和直送方式划分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销售方式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HUB仓	15,224.16	61.82%	22,453.57	51.56%	15,150.17	48.25%	11,694.71	52.43%
直送	9,403.26	38.18%	21,095.82	48.44%	16,250.04	51.75%	10,611.14	47.57%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2018年-2020年第三方仓库（HUB仓）与直送方式销售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21年1-6月HUB仓占比较2020年上升10.2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对英业达的HUB方式仓销售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货至HUB仓并按领用情况确认收入的主要客户名称、家数、细分产品类别、产品数量等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

客户	产品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数量	销售金额	数量	销售金额	数量	销售金额	数量	销售金额
仁宝	极细同轴线组件	409.04	5,241.10	492.42	7,616.81	294.00	4,170.97	252.20	2,615.11
	极细铁氟	544.94	3,322.35	819.85	5,426.67	603.42	3,410.64	626.61	3,919.61

	龙组件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600.70	1,595.81	1,315.10	4,101.13	893.47	3,039.55	1,040.18	3,995.68
	微型扬声器	247.50	1,063.66	437.47	2,111.63	411.38	2,765.73	40.65	309.06
	小计	1,802.18	11,222.91	3,064.84	19,256.24	2,202.27	13,386.89	1,959.64	10,839.54
联宝	极细同轴线组件	13.81	120.84	33.59	1,048.22	11.23	372.87	-	-
	极细铁氟龙组件	7.95	40.74	0.41	-19.39	5.56	39.73	0.35	2.29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	-2.13	-	-	-	-	-	-
	微型扬声器	46.76	336.18	64.91	493.52	87.52	657.70	36.00	323.97
	小计	68.52	495.64	98.91	1,522.36	104.31	1,070.30	36.35	326.27
广达	极细同轴线组件	-	-	-	-	-	-	-	-
	极细铁氟龙组件	-	-	-	-	-	-	1.43	5.09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8.04	13.34	49.28	92.71	-	-	-	-0.01
	微型扬声器	27.86	242.06	110.29	924.83	19.97	170.34	-	-
	小计	35.90	255.40	159.57	1,017.54	19.97	170.34	1.43	5.08
英业达	极细同轴线组件	66.74	572.51	7.27	62.29	-	-	-	-
	极细铁氟龙组件	212.84	1,541.81	33.42	231.44	-	-	-	-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06.14	1,123.42	12.14	85.80	-	-	-	-
	微型扬声器	-	-	-	-	-	-	-	-
	小计	585.72	3,237.74	52.83	379.54	-	-	-	-
	合计	2,492.32	15,211.69	3,376.15	22,175.67	2,326.55	14,627.53	1,997.42	11,170.89

注：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中仁宝、联宝主要采用 HUB 仓方式进行销售；广达采用 HUB 仓方式销售相对较少；英业达 2020 年之前以直送方式为主，自 2020 年开始有少量的 HUB 仓方式销售，2021 年 1-6 月直送方式与 HUB 仓方式销售基本持平。

由上表所示，发行人发货至 HUB 仓并按领用情况确认收入的主要客户以仁宝为主，其占主要 HUB 仓客户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97.03%、91.52%、86.83% 和 73.78%，占比均在 70% 以上。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发货至第三方仓库并按领用情况确认收入的销售方式符合行业惯例，比如立讯精密存在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该模式实质即为发货至第三方仓库方式，在这种模式下，立讯精密将产品发送至指定的仓库，客户从仓库提货领用，以实现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点。

(4)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对账方式	对账时间	对账周期	对账内容	票据开具时间	款项结算
1	仁宝	供应商系统	次月 1-5 号	每月一次	本月领料明细及结算价格	对账确认后	月结 120 天
2	英业达	供应商系统	本月 16-20 号、次月 1-5 号	每半月一次	本月领料/收货明细及结算价格	对账确认后	月结 120 天
3	广达	供应商系统	本月 16-20 号、次月 1-5 号	每半月一次	本月领料/收货明细及结算价格	对账确认后	月结 120 天
4	联宝	邮件	次月 1-5 号	每月一次	本月领料明细及结算价格	对账确认后	月结 90 天

注：在供应商系统对账方式下，主要客户将其供应商系统的登录账号提供给发行人，发行人通过该系统可以获取对账月份客户领用产品的具体规格型号及其数量、单价、金额等详细信息。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中仁宝、联宝主要采用 HUB 仓方式进行交付；广达以直送为主；英业达 2020 年之前以直送方式交付为主，自 2020 年开始有少量的 HUB 仓方式交付，2021 年 1-6 月直送方式与 HUB 仓方式交付基本持平。直送和 HUB 方式下，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产品交付安排和对账等具体情况如下：

1) 直送方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送至客户指定地点，通过公司自有运输或委托第三方物流送货的，送货人将客户收货后签收的送货单回执至销售部门；通过快递方式送货的，保留物流单据。根据对账周期，销售部门通过客户提供的供应商系统与对账期的出库记录进行核对，并将对账记录、送货单回执和物流单据送至财务部门，财务部将上述清单与报关单复核，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

2) HUB 仓方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将货物发送至第三方仓库（HUB 仓）存放，客户根据需从第三方仓库领料。第三方仓库定期发送收发存报表。客户领料后在供应商系统平台登记入料信息。公司可以通过客户提供的供应商系统平台查看领料信

息。根据对账周期（每月一次或每半月一次）公司在客户提供的供应商系统下载客户对账期间入料明细清单，并与HUB仓出库记录进行核对，完成对账工作。销售部门将与客户的对账单和HUB仓出库明细发送至财务部，财务部进行复核后，开具发票。客户未提供供应商系统对账平台的，则通过邮件方式进行对账，客户次月初将上月收料明细以邮件方式发给公司，核对无误后发邮件予以确认开具发票。

报告期各期，HUB仓方式主营业务收入按对账方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对账方式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仁宝	11,222.91	73.72%	19,256.24	85.76%	13,386.89	88.36%	10,839.54	92.69%
英业达	3,237.74	21.27%	379.54	1.69%	-	-	-	-
广达	255.40	1.68%	1,017.54	4.53%	170.34	1.12%	5.08	0.04%
系统对账小计	14,716.05	96.66%	20,653.31	91.98%	13,557.22	89.49%	10,844.63	92.73%
哈曼	12.33	0.08%	110.38	0.49%	86.94	0.57%	-	-
联宝	495.64	3.26%	1,522.36	6.78%	1,070.30	7.06%	326.27	2.79%
三诺	-	-	-	-	35.92	0.24%	318.30	2.72%
纬创	0.15	0.00%	167.52	0.75%	399.79	2.64%	205.51	1.76%
邮件对账小计	508.12	3.34%	1800.26	8.02%	1592.95	10.51%	850.08	7.27%
合计	15,224.16	100.00%	22,453.57	100.00%	15,150.17	100.00%	11,694.71	100.00%

报告期内，HUB仓方式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通过供应商系统进行对账方式为主，每年占比均超过89%，其中仁宝、英业达和广达是通过供应商系统进行对账，联宝、哈曼、纬创和三诺是通过邮件往来进行对账。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自设立之初，公司就紧盯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以满足电子类产品技术更新快的行业特点以及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等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符合行业和自身特点的研发体系，项目研发流程主要包含项目的立案、开发、设计、过程审查等环节，新技术/新产品试产合格后会应用在设备及产品生产过程中，并适时申请相关专利。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采取目前的经营模式是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需求、公司生产工艺特点等因素综合考量后决定的。公司根据自身多年经营管理经验及科学的管理方式，不断摸索改进，形成了现有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模式，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符合行业特点。

6、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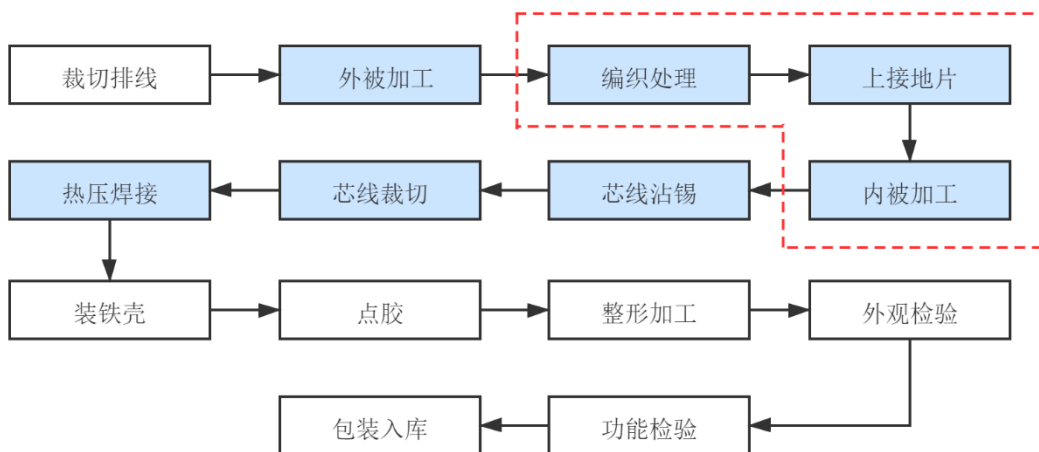
自设立以来，公司核心业务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凭借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与技术优势，公司于 2018 年开始量产并销售微型扬声器产品，以满足下游客户在笔记本电脑、智能终端等产品对微型扬声器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包含了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及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上图主要体现了极细同轴线组件的生产工艺流程，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与极细同轴线组件工艺流程区别主要在于编织处理、上接地片及内被加工环节（红色框体中）三个工艺流程。极细铁氟龙线组件流程工艺中不包含上述三个流程，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流程工艺相对简单，在经过端子铆压及压接刺破后进入点胶等后续工序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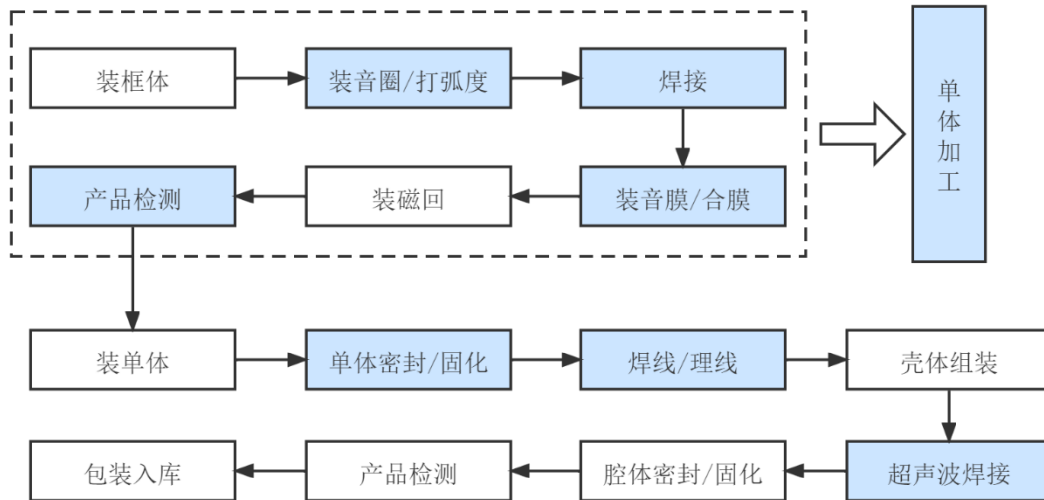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所有工艺流程公司都可以独立完成，除自主生产外，公司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对于部分半成品会选择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上图中外被加工、编织处理、上接地片等工序（蓝色底色）为产品工艺流程的核心环节，而其余工艺流程（白色底色）为非核心环节。

核心工艺流程技术说明如下：

工序	技术说明
外被加工	运用 CO2 镭射技术及微刀口挪移技术，对线材外被进行切割镭射、挪移处理
编织处理	运用 YAG 镭射技术及微刀口挪移技术，对编织进行切割镭射、挪移处理
上接地片	运用脉冲热压焊接技术，进行接地片焊接处理
内被加工	运用 CO2 镭射技术及微刀口挪移技术，对线材内被进行切割镭射、挪移处理
芯线沾锡	运用控温锡炉，对导体芯线预沾锡
芯线裁切	运用切芯线治具对导体进行裁切
热压焊接	运用脉冲热压焊接技术，进行连接器焊接处理

2、微型扬声器

公司生产的微型扬声器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微型扬声器所有工艺流程公司都可以独立完成，除自主生产外，公司为解决产能不足及合理降低生产成本的需要，对于部分半成品会选择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生产，图中单体加工、装单体、焊线/理线等工序（蓝色底色）为产品工艺流程的核心环节，而其余的工艺流程（白色底色）为非核心环节。

核心工艺流程技术说明如下：

工序	技术说明
装音圈/打弧度	将音圈装入工装/将音圈引线按照标准作业程序书打出所要求的弧度
焊接	运用点焊机将音圈引线焊接在焊盘上
装音膜/合膜	将音膜放入工装/使用三轴点胶机打胶将音膜、音圈以及框体进行粘合
产品检测	运用音频扫频测试仪对产品进行性能检测
装单体	将单体装入音箱壳
单体密封/固化	运用三轴点胶机打胶将腔体后腔与腔体外部隔断达到密封效果/使胶水干燥
焊线/理线	运用温控烙铁将导线焊接在单体上/按照标准作业程序书将音箱内部导线固定在音箱壳上
超声波焊接	运用超声波焊接机将腔体上下壳进行热熔密封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是主要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电声器件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很少，主要是边角废料等固体废弃物、废水、废气以及少量噪音。公司对固体废料进行收集

后交由适格的部门单位处理；对废水经生化池等处理设备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废气经管道收集，通过过滤网、活性炭等处理设备处理，符合标准后进行排放；对噪音通过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符合噪声排放标准。

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物名称、处理措施及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主要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名称	处理措施	处理能力
废气	锡及化合物	共设置 6 台废气处理设施对生产废气进行收集处理，每台废气处理设施设计风量均为 10,000m ³ /h，由树状结构管道对生产工位的每个废气产生点进行收集，并排入最近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排放。废气均通过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6 根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管高度为 15m。废气处理采用高效过滤网+活性炭处理。	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废水	COD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内自建生化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噪声	设备运行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建筑隔声，部分设备采取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并在空压机等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单独房间隔离放置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等措施	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重庆弘邦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全部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油		
	废切削液		
	加工金属废屑		
	废胶桶		
	实验废液		
一般固废	线头、线皮	外卖废品回收站处置或回收用于生产	全部处理或回收
	端子边角料		
	金属废边角料		
	不合格产品		
	废过滤棉		
	废包装材料		
	锡渣		
其他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全部处理
	含油废棉纱手套		
	餐厨垃圾	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全部处理
	污泥	定期清掏，交由垃圾填埋场处理	全部处理

发行人报告期初至发行人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前曾持有《重庆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主要原因系：

根据报告期初仍适用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环境危害程度，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中与发行人业务有关的内容，节选如下：

行业类别	实施重点管理的行业	实施简化管理的行业
二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	有电镀工艺或者有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含稀释剂）量 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电子玻璃、电子专用材料、电子元件、印制电路板、半导体器件、显示器件及光电子器件、电子终端产品制造等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属于“电子元件制造”行业，且不存在“有电镀工艺或者有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含稀释剂）量 10 吨及以上的”情形，故报告期初属于简化管理范围，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因此，发行人在报告期初持有排污许可证符合当时适用的法律规定。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00115561600786F001Z），最新登记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9 日。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出现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法规的行为，未发生过任何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质量控制情况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3月9日、2021年8月2日出具的《重庆市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报告》，报告期内，无发行人相关的行政处罚信息。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应急管理局于2021年1月12日和2021年7月7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根据对发行人主要客户进行走访并取得访谈笔录以及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过产品质量事故，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

的纠纷。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的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的行业属于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属细分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分类代码为C3971）。

（二）所属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的主要管理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协会为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CECA）及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声元器件分会（CEAD）。本行业的管理体制为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

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定我国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并推进行业发展战略，指导整个行业的发展。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CECA）是由电子元件行业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性的自律性组织。该分会主要负责协助政府部门对电子元件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和统计；参与电子元件产业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和质量监督等工作。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声元器件分会（CEAD）是全国电声元器件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行业自律性质的社会经济团体，是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下属的一个专业分会，主要职能包括：组织调查研究、编制规划、信息传递，价格协调、咨询服务、学术讨论、经验交流和参与制定行业标准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近年来，相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关于鼓励电子元器件行业及其下游行业发展的政策。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相关内容
1	2020	国家发 改委、 商务部	《鼓励外商投资 产业目录(2020年 版)》	将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列入鼓励发 展的重点行业
2	2019	国家发 改委	《产业结构调 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将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产业列为鼓 励类产业
3	2018	国家发 改委、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扩大和升级信 息消费三年行动 计划(2018-2020 年)》	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 机、计算机、音响等各类终端产品 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推进智能 可穿戴设备、虚拟/增强现实、超 高清终端设备、消费类无人机等 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
4	2018	国家统 计局	《战略性新兴 产业分类(2018)》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 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 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 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 产业、相关服务业等9大领域列 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型电子元 器件及设备制造被列入其中
5	2017	国家发 改委、 工业和 信息化 部	《信息产业发 展指南》	大力发展满足高端装备、应用电 子、物联网、新能源汽车、新一 代信息技术需求的核心基础元器 件，提升国内外市场竞争力；积 极推进工业电子、医疗电子、汽 车电子、能源电子、金融电子等 产品研发应用
6	2017	国家发 改委	《战略性新兴 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指导目录(2016 年版)》	将新型连接元件、新型电声元件 列为战略新兴产业
7	2016	国务院	《“十三五” 国家战略性新兴 产业规划》	加快电子行业的智能化改造；针 对电子元器件等重点行业，组织 攻克一批长期困扰产品质量提升 的关键性质量技术
8	2016	工业与 信息 化部	《产业技术创 新能力发展规划 (2016-2020年)》	明确指出电子信息制造业重点发 展方向之一为电子元器件，包括 连接器等关键电子元件技术
9	2015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针对电子元器件等重点行业， 实施工业产品质量提升行动计划
10	2014	工业与 信息 化部	《关于加快推 进工业强基的指 导意见》	将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列 为工业“四基”，重点发展一批 高性能、高可靠性、高强度、长 寿命以及智能化的基础零部件(元 器件)

3、行业政策及规划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产品，符合“十三五”的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

随着国家鼓励电子产品等终端的智能升级、规模化应用，下游市场规模不断提升。一方面电子元器件行业政策对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在内的电子元器件的技术、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有助于促进行业资源整合以及行业集中度提升，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行业环境；另一方面对电子元器件的经营资质和证书提出了进一步要求，提升了行业的准入门槛，促使行业内经营者开展良性、有序的竞争，为公司在笔记本电脑等领域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环境。

公司受益于相关行业政策，不断延伸产品线、提高产品质量，逐步扩大生产规模，经营业绩保持持续增长。

（三）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相关终端产品的产业链大致分为上游原材料及设备供应、中游零部件加工、下游终端应用产品三个环节，公司所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在行业产业链中处于中间链条。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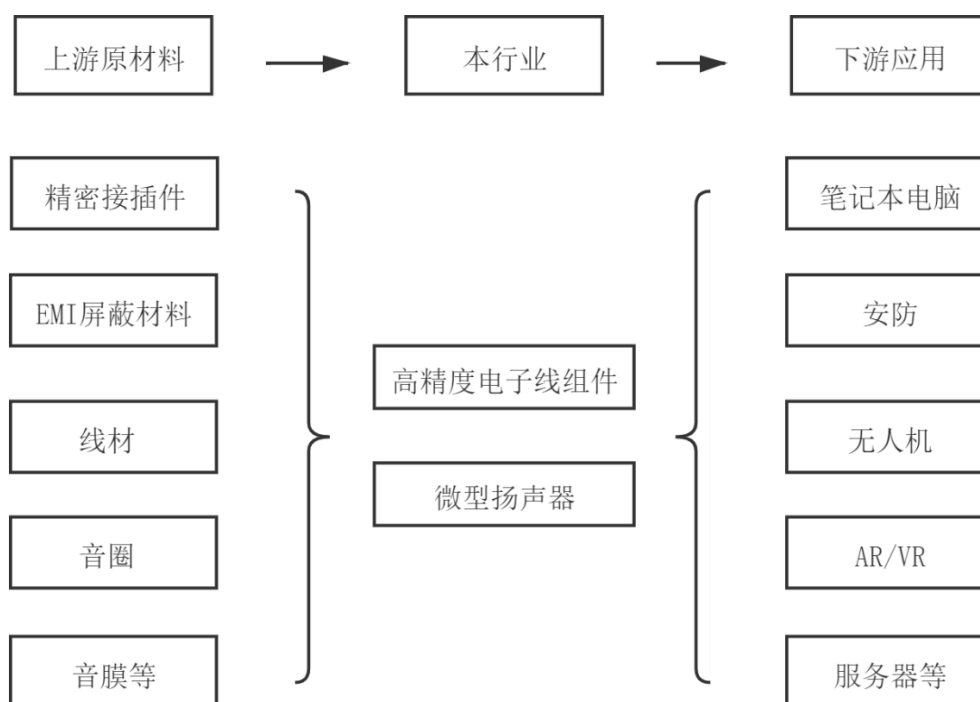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上游产业主要为精密接插件、FPC、线材、包材、EMI屏蔽材料等生产企业；微型扬声器的上游产业主要为音圈、音膜、磁铁、音箱壳等生产企业。上游行业供应商竞争相对充分，产品供给较为充足。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产品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等领域，下游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有较大影响。本行业与下游行业具有较强的联动性，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直接反映本行业的发展前景；同时，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也会促进本行业的持续发展，预计在未来几年内本行业的市场规模将保持稳定增长。

伴随着公司的业务开拓及未来的规划发展，公司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将应用到更广阔的领域当中，比如安防领域、无人机领域、VR/AR 领域、服务器领域等。

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所形成的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四）行业市场概况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产业的高速增长，我国电子元器件产业规模持续扩张。我国许多门类的电子元器件产量已稳居全球第一位，我国已经成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电子元器件的世界生产基地。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研发经验，同时拥有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随着 5G 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推广和应用，高频高速的信号传输需求愈加旺盛。

2018 年公司量产的微型扬声器产品，与原有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实现共享销售渠道，不仅能降低销售成本，还能满足客户多产品采购的需求。随着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手机及多媒体智能语音系统等消费电子产业的迅速发展，微型扬声器作为基本配置将迎来巨大增量市场。

公司的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随着信息传输的数字化、高速化、广域化、网络化和宽带化，以及 5G 等技术的商用，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成为电子信息技术发展的新方向；公司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将应用到更广阔的领域当中，如安防、无人机、VR/AR 和服务器等领域。

1、笔记本电脑领域

根据国际研究机构 IDC 及 TrendForce 数据显示，2019 年笔记本电脑市场出货量为 163.70 百万台，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达到 200.50 百万台，同比增长 22.48%，笔记本电脑的市场规模增速较往年大幅提升，同时预计 2021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可达 216.80 百万台。

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



数据来源：IDC、TrendForce、五矿证券研究所

目前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竞争激烈，并呈现出较高的市场集中度。根据 Gartner 的统计，2018 年至 2021 年 1-6 月，全球前 6 大笔记本电脑品牌商为联想、惠普、戴尔、苹果、华硕、宏碁，其合计所占市场份额基本呈扩大趋势，2021 年 1-6 月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81.90%。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和宏碁等品牌。

笔记本品牌商全球市场份额

品牌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排名	市占率 (%)	排名	市占率 (%)	排名	市占率 (%)	排名	市占率 (%)

联想	1	24.60	1	24.90	1	24.10	1	22.40
惠普	2	20.70	2	21.20	2	22.10	2	21.70
戴尔	3	16.80	3	16.40	3	16.80	3	16.10
苹果	4	8.20	4	8.20	4	7.00	4	7.10
宏碁	5	5.90	6	5.90	5	5.60	5	6.10
华硕	6	5.70	5	6.00	6	5.50	6	5.90
其他	-	18.10	-	17.50	-	19.00	-	20.70
合计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数据来源：Gartner

随着居民收入和消费电子产品技术的显著提升，人们对消费电子产品需求不断扩大，整体市场呈现良好的发展趋势。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等需求以及电竞游戏本、商务办公等细分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发展对笔记本电脑消费市场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同时因笔记本电脑旧机存量较大，存在明显的寿命周期，巨大的潜在换机需求也将进一步刺激笔记本电脑市场。随着高刷新率屏幕普及、散热技术提升、柔性面板技术成熟、WiFi-6 技术落地等利好因素来临，以及华为、小米等笔记本行业新兴品牌的发力，笔记本电脑行业将再次迎来创新大潮。

一般来说，一台笔记本电脑内部应用 1 条极细同轴线组件或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及多条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多个微型扬声器，笔记本电脑市场的稳步发展推动了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需求的持续增长。

笔记本电脑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产品的市场容量基本与笔记本电脑销量一致，2020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达到200.50百万台，则笔记本电脑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容量至少为200.50百万个，微型扬声器市场容量至少为200.50百万对。

笔记本电脑领域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竞争格局：主要有泓禧科技、立讯精密、桦晟电子、铭基电子以及一些规模较小的公司，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被上述四家企业所占有。目前，发行人在英业达中销售占比较高，在其他客户例如广达、联宝、华勤占比较低，后续公司将在维护现有客户占比的情况下，加强其他重点客户的开拓，提升市场占有率。

笔记本电脑领域微型扬声器的竞争格局：主要有泓禧科技、佛山鉍利电子

有限公司（VECO）、江苏裕成电子有限公司等。微型扬声器与原有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实现共享销售渠道，借助积累的客户资源与优势，可快速实现销售增长，提升市场占有率。

2、安防领域

根据中研网数据显示，自 21 世纪以来我国安防市场一直呈现着高速增长的趋势，我国安防行业总收入在 2013 年达到 3,800 亿元，2016 年达到了 5,400 亿元，截止至 2017 年底，行业总收入增长至突破 6,000 亿元，年均增长 14.4%。据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CPS 中安网及乾坤公共安全研究院的数据统计，2019 年我国安防行业总收入为 8260 亿元，2020 年为 8510 亿元，全年增长率为 3%。

2010-2020 年我国安防行业总收入



数据来源：中研网、CPS 等

随着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5G、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应用，以及视频技术的不断迭代更新，“AI+安防”能力已经突破安防的内涵，安防系统集成的业务边界正不断拓宽，深入到各行各业的业务应用之中，行业正在进入泛安防时代。

公司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可以被安防设备所应用，作为设备内部精密连接，同时微型扬声器在安防设备中实现发声或对讲的作用。比如，视频监控器的传输介质就有同轴线组件，同轴线组件可以做到对前端摄像机的图像进行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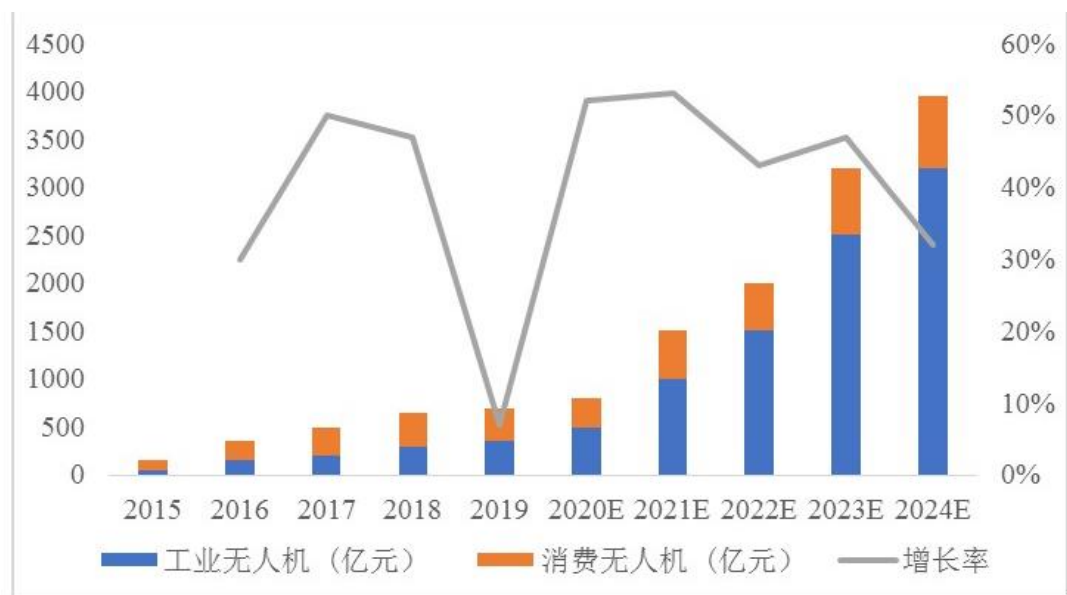
时传输，并且传输损耗小，使得图像在录像控制中心能够清晰还原显示。

3、无人机领域

据北京普华有策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021-2026 年无人机行业细分市场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数据显示，2015 年至 2019 年，全球无人机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40%，2019 年全球军用无人机和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分别为 703.30 亿元和 657.38 亿元，占比分别为 51.69%和 48.31%。预计到 2024 年，全球无人机市场规模将突破 5,000 亿元。2020 年中国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为 599.05 亿元，占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的 60.30%，属于全球领先地位。

从市场结构上看，2020 年我国消费无人机市场规模为 325.83 亿元，占比 54.39%；工业无人机市场规模 273.21 亿元，占比 45.61%。2021 年至 2024 年，工业无人机将占据我国民用无人机主要市场，市场占比从 55.01% 快速增长至 72.65%。

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东方证券研究所

根据 Frost & Sullivan 预测，2020-2024 年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的复合年均增长率高达 43.03%，预计 2024 年市场规模将达 4,157.27 亿元。伴随着 5G 网络的正式商用，在 5G 全方面技术提升的推动下，无人机应用的网络限制正在

被逐步破除，新模式、新机遇来临，新的行业应用领域将会被不断拓展、深化。5G 作为无人机行业发展的加速剂，或将深刻改变行业目前的现状，带来新的发展变革机遇。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可用于无人机内部的信号传输，未来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型号及类别的无人机。无人机要完成的任务的仪器、设备和分系统，统称任务载荷（mission payload），常见的载荷有光学相机、摄影机等，生产过程中的配件会使用同轴线组件进行信号传输。

4、VR/AR 领域

VR/AR 是近年来最受关注的信息现实方式之一，特别是作为头戴式可穿戴设备/头显，被各类厂家着力布局。根据 IDC 统计及预测，2020 年全球 VR/AR 市场规模约为 9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VR 市场 620 亿元，AR 市场 280 亿元。预计 2020-2024 五年期间全球虚拟现实产业规模年均增长率约为 54%，其中 VR 增速约 45%，AR 增速约 66%，2024 年两者份额均为 2,400 亿元人民币。

全球 VR/AR 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VRPC，中信建投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会被 AR 眼镜，VR 头显设备等 VR/AR 领域产品所应用，用来传输高频信号及高速数据，并提升智能化听觉内容，为人们带来刺激的感官感受。

5、服务器领域

根据国际研究机构 IDC 调查数据显示，2019 年国内服务器市场出货量为

318.60 万台，同比下降 3.70%，市场规模达到 182 亿美元，同比上升 2.90%。同时根据 IDC《2020 年第四季度中国服务器市场跟踪报告》显示，2020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出货量为 350 万台，同比增长 9.8%；市场规模为 216.4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0%。

IDC 预计，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推进以及新基建的投资，未来五年中国服务器市场将保持健康稳定的增长。2021-2025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规模将由 257.31 亿美元升至 410.29 亿美元，保持 12.5% 的年复合增长率。

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可用于服务器内部，作为服务器内部信号传输线使用。服务器是一种高性能计算机，作为网络的节点，存储、处理大量的数据，绝大多数网络在联通过程中都需要服务器进行支持，公司生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可满足服务器传输高频高速数据的需求。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本公司的产品所处的电子元器件行业均是《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和《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领域。同时，所处行业的下游产品笔记本电脑、安防和无人机等智能终端被列为新一代信息产业重点产品。

（2）下游行业前景广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下游应用广阔，总产值规模逐步提升。我国作为电子产品生产及消费大国，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和微型扬声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随着 5G 技术的推广，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成为行业发展趋势，笔记本电脑、安防、无人机、VR/AR、服务器等领域将持续发展，将强化公司产品即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业未来发展。整体来看下游市场的发展将推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快速增长。

（3）完善的供应链体系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和微型扬声器行业拥有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供应链趋向多元化和多样化。该行业基本形成了完善的新供应商准入机制，且已建立起产品质量高、供货速度快、配套服务优良的供应商体系。

该行业的供应商必须得到客户认可才能进入供应链，比如公司不仅取得仁宝、英业达等直接客户的供应商代码，同时还通过了惠普、联想、戴尔等终端客户的认证，成为了世界一流品牌商供应链体系中的一员，该行业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保障了公司未来业绩的可持续性。

（4）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近些年来，随着下游行业特别是笔记本电脑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整个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企业集中度持续提升，稳定的客户关系有利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良性发展，并提升市场份额。以笔记本电脑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为例，公司凭借稳定的客户关系，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设备的改进，可以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从而提升自身的市场份额。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部分高端材料和元器件仍需国外采购

行业内部分高端材料和元器件，例如精密接插件类别仍需要国外采购。高端材料和元器材国内自给率较低，支撑保障能力弱，受制于人的问题突出。高端材料和元器件作为我国战略新兴产业，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有较大差距，较难实现稳定的供应，核心技术受制于人、创新能力不足、创新体系仍未形成。

（2）自动化水平不足、人力成本提升

目前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和微型扬声器行业设备自动化和产线自动化水平不足，大部分流程工艺都依赖于人工制造，自动化水平及人力成本严重制约行业的发展。公司目前逐步投入自动化设备及生产线，从而逐步实现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对生产人员的需求，降低人力成本。

(3) 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短缺

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在电子元器件研发、制造和服务过程承担着非常重要的作用，目前国内相关人才的培养与教育依然相对缺乏，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和模式还未完全形成。在产品设计与研发过程中，专业人员不仅需要良好的理论知识，而且需要积累长期的经验才能具备独立的研发制造能力，目前相关专业人员的实践培养还主要依赖企业内部培养。与此同时，行业内的优秀的管理人才稀缺，在企业管理及运营方面缺乏必要的经验，尤其当企业发展壮大走向国际市场后，复合型管理人才短缺的矛盾更加尖锐。

(六) 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的技术及加工水平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下游行业的发展带动本行业的不断发展，并主要呈以下几个特点：

1、高频高速

随着 5G 技术的发展、AR/VR 应用场景的推广以及万物互联时代的来临，视频、音频等信号的高频、高速的传输成为通信应用领域的必然要求和发展趋势，这对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的性能也提出了同样的需求，也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2、智能化

随着 AI 技术的广泛应用，其中智能音箱已经实现了远场语音交互，智能耳机也已成为近距离贴身设备的语音交互的利器，目前各大公司在微型扬声器方面已迈出了实质性步伐，如亚马逊推出的 Echo、谷歌推出的 GoogleHome 智能音箱等。未来声学产品有望成为语音交互的最佳入口以及智能家居的控制中心，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要满足终端产品智能化的发展方向。

3、小型化

随着下游各类移动终端向小型化、轻薄化发展，推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产品朝微型化、小间距和多功能方向发展。元器件产品的小型化

对工艺的要求更高，需要强大的工业模具与技术来有效支持，加工厂商要不断加大研发和设备的投入，以提升、改进工艺和设计水平。

4、定制化

目前，笔记本电脑内部结构由客户设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产品也由客户定制。同时，随着电子产品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增加，以及越来越多智能产品如无人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的涌现，厂商需要更多定制化的产品以满足客户需要。

(七)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我国正处于电子技术和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的关键时期，国家为信息化战略性需求和系统集成能力，大力支持我国新型元器件的发展。从行业整体来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下游应用行业多、分布较为分散，受单一领域的发展影响较小。因此该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2、季节性

由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电子生产厂商普遍在节庆日较多的下半年推出新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销售高峰也多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导致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的产品下半年的销售往往高于上半年，体现一定的季节性特点。但随着新品类的持续推出，消费电子类产品及其对元器件产品需求的季节性有所降低。

3、区域性

目前，我国笔记本电脑的 ODM/OEM 厂商主要集中分布在长三角和中西部地区。由于长三角地区较早承接了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制造业转移，工业基础较好，成为制造企业的主要聚集地。随着我国劳动力成本的逐渐提高和国家政策鼓励，产业集群存在向我国中西部地区转移的趋势。如昆山的仁宝、神讯等，合肥的联宝，上海的广达以及重庆的英业达、广达、仁宝、和硕等，成都的纬创，南昌的华勤等；与之配套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的生产厂商也

呈上述的区域性特点。

同时近些年来，由于我国制造业的升级和东南亚地区的资源红利的影响，越来越多的企业选择向具有廉价劳动力资源的东南亚转移。

（八）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客户壁垒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具有明显的客户壁垒，稳定的产品质量对终端产品的功能发挥以及消费者体验至关重要。终端品牌及制造商都对供应商采取严格、复杂、长期的认证过程，以保证供应商能够持续、稳定供应，一般不会轻易改变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此外，供应商与客户之间通常会形成联动的开发机制，在终端客户开发每款新产品之初就必须参与到设计与开发工作之中，以减少沟通协调成本。

2、技术壁垒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产品具有加工工序多、性能要求高等特点，在设计、工艺、检测检验及表面处理等专业方面的要求也相对较高，只有具备丰富技术经验积累的企业才能生产出符合技术标准的产品。另外，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技术不断进步，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规模壁垒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产品应用领域广，具有大规模生产的特点，生产规模大、资金雄厚的企业在原材料采购和生产管理方面具有规模优势。新进入企业若要具备规模化的生产厂房和机器设备等生产要素，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管理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和一定时间的管理经验、制造经验积累，从而形成行业进入壁垒。

4、人才壁垒

高端技术人才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性因素。国内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产品设计和高频测试分析技术领域专业人才稀缺，形成了较高

的人才壁垒。目前我国高等学校较少设置该类生产技术专业学科，企业培养的技术人员均来自于多年的行业实践，因此优秀人才的稀缺性形成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九）所处行业竞争情况

1、市场竞争情况

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的生产基地，也是全球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最大的市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

全球范围内，少量高端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的研发、生产仍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但领域及分工又有所不同。其中，欧美企业以航天军工等应用领域为主；日韩以医用领域为主，而我国（含台湾）以消费电子类产品为主。

同时，国内头部企业市场份额也不断提升，以立讯精密等为代表的行业龙头得到了长足发展，不仅持续丰富产品类型拓展产业链，并同时布局了多个行业领域。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方向，以技术要求高、附加值大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作为深耕方向，并逐步拓展产品线和应用领域，不断巩固和提升自身的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2、行业内企业简介

（1）立讯精密

立讯精密成立于 2004 年，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002475。该公司主要经营连接线、连接器、声学、无线充电、马达、天线、智能穿戴、智能配件等零组件、模组与系统类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脑及周边、消费电子、通信、汽车及医疗等领域。

（2）铭基电子

铭基电子成立于 2003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该公司专注于消费电子产品及线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产品包括 FIO、SATA、

LVDS、USB 数据线、耳机线、HDMI、Minisas、Dongle、读卡器等。

(3) 桦晟电子

桦晟电子成立于 1984 年，于 2005 年在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3202。该公司主要从事电脑及其周边通讯的连接线组件的生产与销售，其主要产品有极细同轴线、电子线及天线等，属于电子行业中电子零组件制造业。

(4) 国信达

国信达成立于 2009 年，于 2016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70282。该公司主要生产组合电子线、精密焊接铁氟龙、极细同轴线、LVDS 线、组合电子线、并排线等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脑及其周边、消费电子等领域。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行业内先进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供应商。凭借坚实的客户基础、优秀的品质控制和成本管控，公司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已成长为优秀的企业之一，特别是在笔记本电脑领域中，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出货量市场占有率约为 20%。

同时，公司在现有客户资源和技术储备的基础上，不断加大微型扬声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并于 2018 年实现量产出货，出货量持续增长。目前，公司的微型扬声器产品虽仍处于发展早期，但未来市场空间巨大，有望成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 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

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所积累的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是公司最主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际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与此同时，公司已获得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商对公司的认可。

公司凭借其产品的良好品质和专业服务，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连续多年获得英业达、仁宝等客户授予的“最佳供应商”“最佳合作伙伴”等多项荣誉，并取得了 RBA 责任商业联盟认证。

(2) 卓越的研发能力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技术创新，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同时公司于 2015 年以来被一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和专门的研发团队，逐年引入专业技术高端人才，加大资金投入，全力提高企业的研发能力。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开发具有价值实用、质量优良、可靠稳定的新产品，并且排除了现有产品技术缺陷、提升了现有产品质量，根据生产工艺特点，不断改进机器设备以提高生产产量，提高经营效率。

(3) 完整的生产线和产品配套能力

公司长期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完整的生产线和产品配套能力，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生产制造效率不断改善。公司 2018 年所拓展的微型扬声器业务即是基于公司完整生产线和产品配套的能力。公司目前逐步加大自动化设备及生产线投入，从而逐步实现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同时实现部分工序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对生产人员的需求，降低生产成本。

(4) 先进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在与国际优质客户多年合作的过程中，不断学习和积累先进的管理经验和质量控制体系，从“人机料法环”（即人员配置、机器设备、生产材料、生产方法、环境管理五个方面）紧抓严抓产品质量，在产品离厂交付前对所有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的流程步骤都严密把关，以期将不良品出厂率达到行业最低的水准。同时，公司业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UL 体系认证等国内外权威质量管理认证。

(5) 高效的管理团队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培养了一支创新、迅速、高效的管理团队，在项目管理、供应链整合、成本控制、质量控制和客户服务等方面形成了一套行业领先的管理规范。公司管理层借鉴国内外成功企业的管理经验，并且在公司管理制度中应用 ERP 系统，对生产经营进行全方位管理。

(6) 合理的海外布局

我国制造厂商凭借优异的产品制造、产品研发能力，以及完整的产业链体系为品牌商提供完整的服务，已成为世界信息及通讯产品的制造中心。近年来随着下游客户纷纷前往东南亚等地区设厂，我国众多电子制造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并接近客户也逐步在东南亚地区设厂。在此趋势下公司于 2018 年在缅甸设立子公司，有利于降低成本和为客户提供就近服务。

5、公司竞争劣势

(1) 营运资金规模受限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在产能扩充、产品开发、人才引进等各方面都迫切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仅依靠自身利润积累和股东投入无法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资金需求。公司资金规模较小，且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在研发投入、生产、融资成本及效率等方面均受到一定的制约。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以增强市场竞争力。

(2) 产能及品类有待提高和丰富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虽然取得了技术、产品、品牌和客户等方面的优势，但仍无法满足未来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产能和产品品类的瓶颈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在市场竞争中，与头部大型厂商在下游应用领域和品类上有一定差距，尚需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和丰富产品种类。

6、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主要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
立讯精密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481.47亿元、925.01亿元、625.16亿元和358.50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资产总额分别为929.71亿元、700.13亿元、493.78亿元和364.41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净利润分别为33.65亿元、74.91亿元、49.27亿元和28.13亿元。	公司专注于连接线、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3C（计算机、通讯、消费电子）和汽车、医疗等领域，目前已成长为精密制造行业龙头。	公司拥有自主产品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超过百项。公司拥有一套完整、先进的NPI（新产品导入）管理流程，从产品的开发设计源头开始管控品质风险，为产品的顺利量产保驾护航。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6.19%、18.09%、19.91%和21.05%；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46%、6.21%、7.00%和7.01%。
粹晟电子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5.39亿元、9.58亿元、7.89亿元和6.23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资产总额分别为10.40亿元、10.34亿元、7.94亿元和6.00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净利润分别为-0.02亿元、-0.36亿元、-0.10亿元和0.04亿元。	公司专注于计算机及其周边与通讯相关连接线的生产与销售，其主要产品有极细同轴线、电子线及天线等，属于电子业中电子零部件制造业，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已拥有众多的研发成果，比如最近年度的0.3和0.4Pitch同轴线自动化生产设备、USB3.1Type CtoC等研发成果。本公司产品取得美国安全检定实验室公司适用于美国之UL认可元件标志。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5.56%、17.45%、16.15%和11.05%；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87%、2.59%、2.57%和0.40%。
国信达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05亿元、2.33亿元、2.32亿元和2.31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资产总额分别为2.15亿元、1.90亿元、2.21亿元和1.63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净利润分别为0.03亿元、0.08亿元、0.12亿元和0.07亿元。	公司是连接器产品的生产商，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和生产团队，在生产和设备改造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逐步在连接器行业成长为优质企业。	公司通过十几年在连接器行业的积累与沉淀，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TS16949认证证书，各类生产及质量认证资质齐全，技术稳定，累计有7项发明专利、60余项核心技术专利及10余项非专利自有技术。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0.17%、21.58%、24.30%和17.45%；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19%、5.93%、4.46%和3.82%。
泓禧科技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46亿元、4.36亿元、3.14亿元和2.23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资产总额分别为3.50亿元、3.08亿元、2.73亿元和2.08亿元；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净利润分别为0.21亿元、0.38亿元、0.29亿元和0.11亿元。	公司专注于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以及微型扬声器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坚实的客户基础、优秀的品质控制和成本管控，公司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已成长为优秀的企业之一。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取得专利33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2项，同时公司于2015年以来一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耐久笔记本液晶屏用高清内接线、SATA存储器高速传输排线等多款产品被评为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1.23%、23.85%、22.46%和16.80%；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15%、3.63%、3.22%和3.65%。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产品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极细同轴组件	7,569.05	30.73	14,839.21	34.07	9,702.78	30.90	5,098.49	22.86
	极细铁氟龙组件	8,054.17	32.70	14,257.54	32.74	11,170.47	35.57	8,736.41	39.17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683.64	19.02	7,820.48	17.96	4,917.28	15.66	6,115.65	27.42
微型扬声器	4,320.55	17.54	6,632.16	15.23	5,609.69	17.87	2,355.29	10.55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产量(万个)	3,656.60	5,315.02	3,917.26	3,671.69
	销量(万个)	3,509.92	5,457.78	3,690.42	3,365.14
	产能(万个)	3,633.75	5,385.55	4,580.25	4,381.13
	产能利用率(%)	100.63	98.69	85.53	83.81
	产销率(%)	95.99	102.69	94.21	91.65
微型扬声器	产量(万个)	604.71	1,133.29	979.89	323.77
	销量(万个)	683.80	1,100.30	914.51	293.18
	产能(万个)	648.00	1,151.28	925.20	414.00
	产能利用率(%)	93.32	98.44	105.91	78.21
	产销率(%)	113.08	97.09	93.33	90.55

报告期内，公司细分产品销量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数量	增减幅度	数量	增减幅度	数量	增减幅度	数量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509.92	49.40%	5,457.78	47.89%	3,690.42	9.67%	3,365.14
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	660.94	17.65%	1,075.61	35.14%	795.90	50.12%	530.19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1,268.77	46.95%	2,031.28	31.35%	1,546.46	16.83%	1,323.69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580.21	71.00%	2,350.89	74.39%	1,348.06	-10.80%	1,511.26
微型扬声器	683.80	30.79%	1,100.30	20.32%	914.51	211.93%	293.18
合计	4,193.72	46.01%	6,558.08	42.41%	4,604.93	25.88%	3,658.32

注：2021年1-6月销量变动率系选取2020年1-6月销量数据进行对比，下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量逐年增加，主要原因包括：

(1) 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电竞游戏、商务办公等细分笔记本电脑市场的发展对笔记本电脑消费市场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发展形势良好。

(2) 全球前6大笔记本电脑品牌商联想、惠普、戴尔、苹果、华硕、宏碁合计所占市场份额基本呈扩大趋势。发行人主要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等作为世界一流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等的ODM/OEM厂商，随着行业发展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客户销售收入的增长拉动公司销量上升，销售收入亦相应增长。

2020年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由于居家办公和在线教育增加，终端消费者对笔记本产品需求增大，导致发行人2020年销量增幅较大，销售收入也相应增长。2020年发行人销量增加1,953.15万个，增长42.41%，主要原因系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出货较多，销量增加1,002.83万个，增长74.39%。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立讯精密为精密制造行业龙头，在营收规模、净利润规模等都远大于发行人，2018年-2021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358.50亿元、625.16亿元、925.01亿元及481.47亿元，变化趋势与发行人一致。国信达虽然其营收规模与发行人有一定差距，但其主要产品与发行人较为类似，都生产极细同轴线等产品，且主要应用于电脑及其周边领域，2018年-2021年1-6月营业收

入分别为2.31亿元、2.32亿元、2.33亿元及1.05亿元，基本保持稳定态势。桦晟电子电子连接线组件产品结构和客户与发行人较为相似，2018年-2021年1-6月桦晟电子营业收入分别为6.23亿元、7.89亿元、9.58亿元及5.39亿元，2019年和2020年分别较上一年增长26.65%和21.42%，变化趋势与发行人基本一致，增幅小于发行人。

3、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产品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极细同轴线组件	11.45	-16.99	13.80	13.17	12.19	26.77	9.62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6.35	-9.56	7.02	-2.83	7.22	9.44	6.6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96	-10.90	3.33	-8.8	3.65	-9.86	4.05
微型扬声器	6.32	4.82	6.03	-1.74	6.13	-23.64	8.03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有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不同产品价格变动主要受到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单价上涨主要系该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新的产品类别价格较高使得该产品平均价格出现一定上涨，2021年1-6月单价有所下降主要系教育型等普通笔记本电脑产品需求持续增加，该部分产品单价相对低于高端商务型产品；极细铁氟龙线组件2019年单价较2018年上涨主要系部分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的加工工艺更加复杂，例如焊接次数增加，2020年该产品单价变化不大，2021年1-6月单价有所下降主要系终端客户产品设计方案发生变化，英业达等客户产品中价格较高的零部件使用比例下降。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并略有下降。微型扬声器产品为2018年新导入的产品，当年主要销售高单价的产品，平均单价相对较高。后期随着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以及低单价产品占比增加和自身成本的降低，公司该类产品的

平均单价也有所下降。

4、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重 (%)	销售内容	最终用户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021年1-6月	仁宝	11,328.34	46.00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戴尔、惠普、联想、宏碁	否
	英业达	6,163.03	25.03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惠普、华硕、联想	否
	广达	4,612.38	18.73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华硕、NEC、惠普、宏碁、华硕	否
	联宝	495.64	2.0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联想	否
	华勤	479.28	1.95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联想、华硕	否
合计		23,078.66	93.71	-	-	-
2020年	仁宝	19,340.18	44.4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戴尔、惠普、联想、宏碁	否
	英业达	13,724.80	31.5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惠普、华硕、小米、Dynabook	否
	广达	6,369.76	14.63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华硕、Google、惠普、宏碁	否
	联宝	1,522.36	3.50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联想	否
	巨腾	671.61	1.54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华硕、戴尔	否
合计		41,628.71	95.59	-	-	-
2019年	仁宝	13,386.89	42.63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戴尔、惠普、联想、宏碁	否
	英业达	11,015.03	35.07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惠普、华硕、小米、Dynabook	否
	广达	2,398.95	7.64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华硕、Google、惠普、宏碁	否
	巨腾	1,149.10	3.66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华硕、戴尔	否
	联宝	1,070.30	3.4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联想	否
合计		29,020.27	92.41	-	-	-
2018年	仁宝	10,841.94	48.59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戴尔、惠普、联想、宏碁	否
	英业达	6,539.75	29.3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惠普、华硕、小米、Dynabook	否
	广达	2,477.70	11.10	高精度电子线组	华硕、Google、	否

				件、微型扬声器	惠普、宏碁	
	常熟泓博	994.58	4.46	微型扬声器	-	是
	联宝	326.27	1.46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联想	否
	合计	21,180.24	94.92	-	-	-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92%、92.41%、95.59% 和 93.7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等国际知名企业，前五大客户类型主要为世界一流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等企业的 ODM/OEM 厂商。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与 2018 年相比前五大客户增加了巨腾一家客户，其终端品牌为华硕、戴尔；前五大客户 2021 年 1-6 月较 2020 年新增一家华勤，其终端品牌主要为联想、华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0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除公司控股股东常熟泓博为公司 2018 年第四大客户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和联宝等均为世界一流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等 ODM/OEM 厂商，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均签署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主要约定双方的合作期限、交易流程、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平时通过订单方式进行具体交易，具体产品需求以每次订单为准，订单载明具体产品名称、料号、数量、价格、金额等要素，订单获取方式为发行人对客户进行报价，报价经客户同意后对发行人下达订单，主要客户对发行人均采取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结算。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框架协议主要合同条款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条款
仁宝	订货：仁宝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或电子采购系统向供货方发送订购单。 交货：供货方应按照订购单或按仁宝书面指示载明的产品规格、数量、时间、地点及其他交付货物条件。 产品的权利和风险：于仁宝或其指定的收货人签收相关送货文件之后转移至仁宝。 定价和付款：按约定的产品价格、付款条件以及供货方交付之产品，向供货方支付货款。
英业达	定价：以出货时双方约定之最新采购标的价格为准。 结算与付款：每月 5 日前，汇整上月之签收明细并以书面、传真或其他电子数字化

	<p>方式通知。</p> <p>结算期：月结 120 天，支票或者电汇方式。</p> <p>采购标的签收与风险转移：将采购标的送交采购方工厂，并送至采购方仓储处所，由采购方签收，将出货文件一并送交销售方，运费由发行人承担。</p>
广达	<p>定价：广达提供目标价格，供货方定价不得高于目标价格。</p> <p>交货：供货方应按照订购单载明的产品规格、数量、时间、地点及其他交付货物条件。</p> <p>结算与付款：供货方报价及广达付款应以美元为货币单位。</p> <p>订货：广达向供货方提供 13 周的需求订单，后续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或电子采购系统向供货方发送正式订单。</p> <p>运输：由供货方负责运输。</p> <p>产品所有权和风险：于广达签收相关送货文件之后转移至广达。</p> <p>验收：广达在收到供应商交货后的合理时间内进行验收。</p>
联宝	<p>价格：按照工作说明的约定价格向联宝提供产品，如相关工作说明中没有约定，则根据双方协议约定的方式确定的报价单或其他价格文件确定的价格执行。</p> <p>采购：具体以订单为准，订单明确具体产品名称、数量、价格、交货期等信息。</p> <p>运输：由供应商负责运输。</p> <p>交货地点：供应商应将产品交付至联宝指定地点，产品交付后，产品所有权和风险相应转移，但并不免除供应商质保责任。</p> <p>验收：联宝可以选择在联宝、联宝关联机构或者第三方场所进行检验和测试。在收到供应商交货后，按照相关工作说明约定的时间、方法和标准对产品进行入厂检验。</p> <p>付款：联宝将在实际收到产品、确认产品检验合格并收到供应商的发票或者付款通知后以月结 90 天的账期支付无争议的货款。</p>

5、主要客户认证情况

(1) 公司完成客户要求的供应商认证和产品认证的具体流程

公司在向客户批量供货前需要完成客户和终端客户要求的供应商认证和产品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1) 供应商认证及有效期限

由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推陈出新速度快，产品机型、外观、性能等不断升级换代，公司产品需进行定制化的研发设计，使之与不同的笔记本电脑产品相适应。下游客户在选择合格供应商时认证过程十分严格、复杂、周期长，其会对供应商进行全面审厂，对供应商的设计、研发、生产、质量、交付能力、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审核，在通过全面考核后，公司会成为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双方一旦建立合作，则可以形成信任度高的稳定供应链关系。在后续合作中，当客户提出新案需求后，公司则进行新产品的的设计、测试及交样等工作，待通过客户对样品外观、性能等测试后，客户确认将该案交予公司生产并下达订单，而后公司进行评审并生产、检验、交付。客

户每年会依据自身的供应商管理标准，对公司进行复核，确保合作的持续性。

2) 产品认证过程及期限

发行人在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录后，可参与其新产品的跟案，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设计、交样、测试等工作。当产品通过了客户各阶段的测试并且达到客户标准后，公司向客户提供样品和承认书资料。待客户完成产品认证（即客户完成签样）后，会依照需求进行下单，公司对订单进行评审并组织生产、检验及交付。客户未针对单个产品指定具体的认证期限，其根据自身的订单需求以及公司批量交货的交期、质量等因素来确定是否可以持续供货。

6、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客户要求的供应商认证和产品认证的具体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认证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报告期内是否通过认证
1	仁宝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	是
2	英业达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	是
3	广达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	是
4	联宝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客户	是
5	华勤	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	是
6	巨腾	2019年、2020年前五大客户	是
7	常熟泓博	2018年前五大客户	是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均已取得认证，并在2011年-2013年期间即与仁宝、英业达、广达和联宝开始合作，合作历史近10年或以上，业务具有很强的持续性。

(2) 报告期内主要终端客户认证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完成认证
1	戴尔	是
2	惠普	以 ODM/OEM 厂商为准
3	华硕	是
4	宏碁	以 ODM/OEM 厂商为准
5	联想	是

(3) 截至2021年8月15日的产品及客户认证情况

公司处于认证过程中的产品数量总计400余项，涉及直接客户包含仁宝、英业达、广达等国际知名企业以及终端品牌商包括联想、惠普、戴尔等，目前

发行人暂无正在认证的新客户。

7、发行人在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中的地位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中的地位以及占主要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重如下：

客户名称	客户定位	发行人地位	占主要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重
仁宝	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具有领导地位，笔记本电脑一级代工厂商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约 40%
英业达	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占据领先地位，笔记本电脑一级代工厂商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约 70%
广达	在笔记本电脑领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笔记本电脑一级代工厂商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15%-20%
联宝	联想集团旗下最大的 PC 研发和制造基地，笔记本电脑一级代工厂商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约 10%
巨腾	全球领先的笔记本电脑制造商，主要生产笔记本电脑机壳及配套产品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5%-10%
华勤	专注于从事电子产品 ODM 服务，旗下主要产品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服务器及 IoT 设备等	重要供应商，已取得认证	约 15%

注：客户定位的描述来源于其公开披露信息；占主要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重数据来源于客户访谈，仅为估计数据

公司凭借其产品的良好品质和专业服务，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连续多年获得英业达、仁宝等客户授予的“最佳供应商”“最佳合作伙伴”等多项荣誉，并取得了RBA责任商业联盟认证。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客户自身对外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采购金额	变动幅度	采购金额	变动幅度	采购金额
仁宝	22,961,518.32	7.28%	21,403,905.73	15.41%	18,546,254.62
英业达	11,368,649.45	5.11%	10,816,007.12	12.01%	9,656,526.97
广达	24,225,384.03	7.62%	22,510,781.12	13.03%	19,915,031.55

注：数据来源公开市场披露，2021 年数据尚未披露，采购金额为当期新台幣兑人民币的期末汇率换算的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仁宝、英业达、广达的销售增长幅度大于客户自身采购金额的增长幅度，体现出发行人在主要客户的同类采购金额比重稳定增

长。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部分客户销售金额大幅度增长且大于客户自身的采购增长幅度，主要系这些客户在合作过程中更加认可发行人在研发、质量和交货周期上的配合，增加了对发行人的采购所致。

8、发行人客户集中度高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92%、92.41%、95.59%和93.71%，客户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国际知名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归因于以下因素：

(1) 发行人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以及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等的消费电子领域，其市场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密切相关。笔记本电脑领域经过多年的充分竞争，品牌识别度已达到较高水平，市场份额逐渐集中。

目前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竞争激烈，并呈现出较高的市场集中度。根据Gartner的统计，2018年至2021年1-6月，全球前6大笔记本电脑品牌商为联想、惠普、戴尔、苹果、华硕、宏碁，其合计所占市场份额整体呈扩大趋势，2021年1-6月的市场占有率约为81.90%。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和宏碁等品牌。

笔记本品牌商全球市场份额

品牌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联想	1	24.60	1	24.90	1	24.10	1	22.40
惠普	2	20.70	2	21.20	2	22.10	2	21.70
戴尔	3	16.80	3	16.40	3	16.80	3	16.10
苹果	4	8.20	4	8.20	4	7.00	4	7.10
宏碁	5	5.90	6	5.90	5	5.60	5	6.10
华硕	6	5.70	5	6.00	6	5.50	6	5.90
其他	-	18.10	-	17.50	-	19.00	-	20.70
合计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注：数据来源 Gartner

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厂商中的第一梯队（联想、惠普、戴尔）保持稳定，其市场份额从2018年至2020年持续上升，占比从60.20%持续上升至62.50%，2021年1-6月略有下降，占比为62.10%；除六大品牌外的其他品牌占比基本逐年下降，从2018年的20.70%降低到2020年度的17.50%，行业集中度愈趋明显。

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作为国际知名的笔记本电脑制造商，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根据公开信息显示，2020年广达、仁宝、联宝的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占全球市场的比重分别约为30%、25%及13%，英业达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在全球市场占据重要位置。笔记本电脑代工厂呈现较高的行业集中度，主要参与者基本为上述ODM/OEM厂商。

近些年来，随着下游行业特别是笔记本电脑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整个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企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受下游行业集中度高影响，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

（2）产业链的完备与竞争客观上推动发行人客户相对集中

公司下游客户在选择合格供应商时认证过程严格、复杂、周期长，客户会对公司进行全面审厂，并按照自身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公司的设计、研发、生产、质量、交付能力、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审核，双方一旦建立合作，则可以形成信任度高的稳定供应链关系，使得产业链日趋完备，呈现集中化的特点，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规模较小的参与者被大的企业所取代，客观上推动了发行人下游客户相对集中。

（3）发行人与国际知名客户已建立稳定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际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与此同时，公司已获得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商对公司的认可。稳定的客户关系有利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良性发展，并提升市场份额。以笔记本电脑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为例，公司凭借稳定的客户关系，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设备改进，可以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

从而提升自身的市场份额。

(4) 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惯例

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普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立讯精密	82.03%	77.04%	68.43%
桦晟电子	49.96%	55.54%	64.55%
国信达	47.20%	57.59%	53.15%

注：立讯精密及国信达为前五大客户情况，桦晟电子为前两大客户情况，2021 年数据尚未披露。

综上所述，发行人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由消费电子行业特性、发行人战略性选择客户造成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客户集中度情况趋同，符合行业惯例，具有其商业合理性。

(二) 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采购原材料和能源的情况

(1) 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精密接插件、FPC、线材、包材、EMI 屏蔽材料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及时和稳定的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占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精密接插件	3,472.80	29.97	4,453.27	25.85	4,056.76	24.92	3,346.14	31.72
FPC	1,516.08	13.08	3,073.08	17.84	2,981.12	18.31	1,000.46	9.48
线材	1,754.28	15.14	2,542.35	14.76	2,516.31	15.45	2,193.12	20.79
包材	1,464.89	12.64	2,187.11	12.70	1,664.92	10.23	1,183.17	11.22
EMI 屏蔽材料	1,396.05	12.05	1,973.66	11.46	1,921.18	11.80	1,388.95	13.17
其他	1,982.87	17.11	2,996.50	17.40	3,141.94	19.30	1,437.96	13.63

合计	11,586.96	100.00	17,225.97	100.00	16,282.22	100.00	10,549.80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占比基本保持稳定，个别原材料的采购存在波动主要系公司各年度不同产品的销售规模以及原材料库存不尽相同，导致对原材料的需求有一定差异。2020年及2019年精密接插件占比有所下滑，FPC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客户需求变化导致公司产品形态有所改变，FPC类材料用量增加。2021年1-6月，FPC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客户产品设计和需求的变化，导致价格较高的FPC使用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或千克或米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精密接插件	0.0983	19.43	0.0823	-25.29	0.1102	10.18	0.1000
FPC	0.7192	-17.68	0.8737	-37.93	1.4075	61.23	0.8730
线材	0.1147	12.07	0.1023	-6.44	0.1094	4.18	0.1050
包材	0.0443	1.88	0.0435	2.24	0.0426	16.25	0.0366
EMI屏蔽材料	0.1233	13.33	0.1088	-16.97	0.1311	6.11	0.1235

注：上表列示的均为主要原材料中占比相对较高的品种，其他金额较小的品种未予以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规格较多，原材料单价总体保持稳定。2019年公司精密接插件的平均采购单价高于其2018年和2020年的平均单价，主要是由于2019年公司采购进口高端产品占比较高所致；2019年公司FPC的平均采购单价高于其2018年和2020年的平均单价，主要是因为客户需求变化导致公司产品形态有所改变，高价值的FPC类材料用量增加。

(2) 公司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消耗的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主要能源生产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电力采购	平均采购单价（元/千瓦时）	0.72	0.75	0.79	0.83
	采购数量（万千瓦时）	106.10	183.95	149.75	108.50

	采购金额（万元）	76.59	137.71	118.87	90.50
水费 采购	平均采购成本（元/m ³ ）	4.00	3.90	4.00	4.00
	采购数量（万 m ³ ）	0.85	2.89	2.26	3.93
	采购金额（万元）	3.42	11.27	9.04	15.73

公司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力，市场供应充足，能源消耗量与公司产量的变动基本一致。公司用水量较少，基本为生活用水，2018年水费采购金额较大的原因为搬迁新厂房装修施工所致。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 比重（%）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2021 年 1-6 月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69.37	10.70	否
	2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648.76	9.43	否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4.60	7.52	否
	4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021.69	5.85	否
	5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854.35	4.89	否
			合计	6,708.77	38.39
2020 年	1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2,949.89	11.18	否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726.91	10.33	否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92.67	8.31	否
	4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1,721.47	6.52	否
	5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429.98	5.42	否
			合计	11,020.92	41.76
2019 年	1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21.81	11.82	否
	2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2,129.46	8.92	否
	3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859.45	7.79	否
	4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615.57	6.77	否
	5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251.59	5.24	否
			合计	9,677.88	40.54
2018 年	1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12.09	11.59	否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50.09	10.15	否
	3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364.25	7.48	否
	4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119.51	6.14	否
	5	昆山联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8.96	5.97	否
			合计	7,534.90	41.33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采购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及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包括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00%或严重依赖少

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 涪昇电子

1) 涪昇电子的基本情况

涪昇电子注册成立于2018年2月26日，成立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其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企业名称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2-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MA5YRG8RXP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新市街道新民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汪杰	
实际控制人	陈林峰	
董监高	汪杰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汪丽娜任监事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占比
	汪杰	100.00%
主营业务	电子配件加工及销售	
首次合作的时间	2018 年度	

2) 与涪昇电子合作的背景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昇电子”）和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翊淋电子”）实际控制人均系陈林峰，其拥有多年的电子加工行业的经验；一方面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发行人报告期内寻求能满足出货需求的供应厂商，另一方面基于同翊淋电子的合作基础及以往的供货质量保证，2018年度选择涪昇电子作为供应商。

3) 向涪昇电子采购的内容、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涪昇电子和翊淋电子实际控制人系同一人，因此以合并口径统计披露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间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重
2021 年 1-6 月	加工	1,314.60	7.52%
2020 年	加工	2,192.67	8.31%
2019 年	加工	2,821.81	11.82%
2018 年	加工	2,112.09	11.59%

其中，发行人向涪昇电子的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间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重
2021年1-6月	加工	1,314.60	7.52%
2020年	加工	2,049.02	7.76%
2019年	加工	572.95	2.40%
2018年	加工	483.47	2.65%

报告期内，公司向涪昇电子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逐年提升，主要系涪昇电子的主要负责人有多年的电子加工行业经验，同时已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且在报告期内产品质量稳定，沟通效率较高，因此随着公司业绩的增长逐渐加大对其采购金额。

4) 涪昇电子与发行人交易金额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原因和合理性

报告期内涪昇电子与发行人的交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交易金额	占其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其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其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其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涪昇电子	1,314.60	66.99%	2,049.02	88.94%	572.95	87.74%	483.47	96.60%

报告期内，涪昇电子的经营规模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毛利率
2021年1-6月	1,962.39	68.21	12.72%
2020年	2,303.91	75.60	11.85%
2019年	653.02	26.31	16.88%
2018年	500.49	2.64	9.60%

综上，报告期内涪昇电子与发行人每年交易金额占其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96.60%、87.74%、88.94%及66.99%。报告期内，涪昇电子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生产线及人数逐年增加，同时发行人向涪昇电子采购金额亦逐年提升，主要系自2018年度合作以来，涪昇电子供货质量稳定，满足发行人的采购需求，因此逐年增加对其采购规模。因此，报告期内涪昇电子的经营规模与发行人对其采购金额具有匹配性。

涪昇电子和翊淋电子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翊淋电子成立于2015年12月29日，涪昇电子成立于2018年2月26日。公司早期主要与翊淋电子开展业务往来，涪昇电子成立后，公司基于与翊淋电子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及其对产品质量和交货能力的良好控制，并对涪昇电子的加工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遂将涪昇电子和翊淋电子同样作为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

本节所披露的重大合同是指对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重大合同主要为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借款合同等，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签署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合同（框架合同、金额以每次订单为准）情况如下：

序号	销售方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泓禧科技	仁宝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19.7.25-长期	正在履行
	香港泓禧				正在履行
2	泓禧科技	英业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14.10.29-长期	正在履行
3	泓禧科技	广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17.4.20-长期	正在履行
4	泓禧科技	常熟泓博	微型扬声器	2018.10.30-长期	正在履行
5	泓禧科技	联宝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20.12.2-长期	正在履行
6	泓禧科技	巨腾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16.5.16-长期	正在履行
7	泓禧科技	华勤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	2020.6.16-长期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框架合同、金额以每次订单为准）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外协厂商	采购产品/服务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泓禧科技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FPC、包材	2017.10.5-长期	正在履行
2	泓禧科技	昆山联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精密接插件、EMI屏蔽材料	2016.1.13-长期	正在履行

3	泓禧科技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2020.8.25-长期	正在履行
4	泓禧科技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¹	加工	2021.4.26-有效期1年	正在履行
			加工	2017.5.8-有效期1年	履行完毕
			加工	2020.11.3-有效期1年	履行完毕
5	泓禧科技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加工	2021.4.26-有效期1年	正在履行
6	泓禧科技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²	加工	2021.3.20-有效期1年	正在履行
			加工	2019.6.29-有效期1年	履行完毕

注1: 合同签署方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及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

注2: 合同签署方包括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借款合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具有重要影响或未来将具有重要影响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泓禧科技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寿支行	1,000 万元	2020.5.12-2022.5.11	重庆淋博提供抵押
泓禧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300 万元	2020.9.3-2021.9.2	泓禧科技提供抵押
		500 万元	2021.4.28-2022.4.27	泓禧科技提供抵押担保
		1,200 万元	2020.9.2-2021.9.1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
		126 万美元	2021.5.8-2021.8.28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47 万美元	2021.5.8-2021.8.28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泓禧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50 万美元	2021.6.10-2021.8.14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泓禧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39 万美元	2021.4.22-2021.8.27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30 万美元	2021.4.22-2021.8.14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51 万美元	2021.4.22-2021.8.30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担保
		64 万美元	2021.6.9-2021.10.4	泓禧科技提供质押担保; 常熟泓博提供保证

4、租赁合同

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之“4、房产租赁情况”。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公司产品核心技术及对应专利和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对应专利	技术来源	专利/非专利取得方式	所处阶段	对应主要产品
1	CO ₂ 镭射技术	以 CO ₂ 激光镭射结合伺服控制系统及电气控制技术组成，采用专用装置对线材进行切割镭射	激光剥皮夹具底座 ZL201620518882.5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	微刀口挪移技术	以气压控制气缸为动力，配合电气控制系统操作，采用微刀口装置进行挪移处理	微刀口挪移机 ZL201420314254.6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	脉冲热压焊接技术	采用高压脉冲加热原理及气压缓冲装置进行焊接的处理	一种连接线焊接机 ZL201620519839.0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	刺破压接技术	以气压控制气缸为动力，电气控制系统操作，采用专用刺破装置进行作业	排线压排一体机 ZL201721767174.6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5	YAG 镭射技术	以光纤激光雕刻技术结合伺服控制及电气控制系统组成，采用切割镭射	双头 YAG 镭射机 ZL201721767187.3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极细同轴线组件
6	三孔气压独立控制技术	采用独立控制技术，保证产品的点胶一致性	无	原始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微型扬声器
7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通过自动化送料系统实现喷码自动化作业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ZL201821955141.9	原始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微型扬声器
8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通过导流装置，使杂乱的产品按照有序的方向进入待加工点，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ZL201821955013.4	原始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微型扬声器

		从而实现自动化作业					
9	自动化产线UV灯固化装置	将底座通过两侧的支撑板，架设在输送线上，产品再通过固化装置，紫外灯自动照射，从而实现自动化	自动化产线UV灯固化装置 ZL201821954345.0	原始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微型扬声器
10	用于扬声器在线检测的隔音室	通过材料隔音效果分析技术，设计一款既能达到隔音效果，又能随线检测的隔音室技术	用于扬声器在线检测的隔音室 ZL201821978553.4	原始创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微型扬声器

1、对核心技术的具体认定标准

公司对核心技术主要从以下三方面标准进行认定：

(1) 该技术在其应用环节具有一定的创新性，与行业内相关技术有所区别且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2) 该技术与主营业务相关，能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3) 该技术的应用能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可帮助公司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市场份额。

2、各业务涉及的具体核心技术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具体核心技术如下：

应用方向	技术名称	行业通用技术或发行人特有技术	与主营业务相关性	技术的独特性及突破点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CO2 镭射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主要用于对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挪移处理	以 CO2 激光结合高精度伺服控制系统，外加电气控制主板技术，对线材进行切割镭射
	微刀口挪移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主要用于对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挪移处理	以高精度电气控制系统对气缸进行控制，合金专用刀进行挪移处理（精度可达到±0.01mm）
	脉冲热压焊接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主要用于对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焊接处理	采用脉冲热压原理及高精度步进式电机和模组进行极细芯线焊接的处理
	刺破压接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主要用于对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刺破压接处理	以高精度电气控制系统对气缸进行控制，合金专用刀进行刺破压接处理（精度可达到±0.01mm）达到刺破的同时又不伤线材外皮
	YAG 镭射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主要用于对极细同轴线组件的切割镭射	由电气控制系统控制，以光纤激光雕刻技术及高精度步进式电机和模组配合工作，达到对同

				轴线编织切割镭射
微型扬声器	三孔气压独立控制技术	行业通用技术	配套三轴点胶机一起使用，主要使用在微型扬声器的点胶工序	应用分控器、电磁阀、储气罐和数显气压表来实现独立控制技术，保证了3支点胶器气压一致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行业通用技术	微型扬声器喷码工序	设计了多工件配合技术，通过这些配件的合理配合，从而实现喷码自动化作业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行业通用技术	应用在微型扬声器加工流水线	应用了“导流屏”技术，通过导流装置控制引导产品方向，从而实现自动化作业
	自动化产线UV灯固化装置	行业通用技术	微型扬声器的UV胶固化工序	设计了多工件，配合输送线一起作业的技术，并应用了紫外线技术来实现自动化作业

注：公司所列核心技术是在行业通用基础技术上，基于公司对产品技术的改进、客户的特定需求、产品迭代升级需要进行针对性的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而形成的技术，作为行业通用技术归类。公司核心技术中属于“行业通用技术”的技术，是指其他同行业公司也有实现类似作用的技术，不意味着公司核心技术与行业技术一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形成，具有自身的独特性及突破点。

（二）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均系与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的技术，故应用核心技术的产品营业收入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4,627.42	43,549.39	31,400.21	22,305.85
营业总收入	24,627.42	43,550.20	31,404.95	22,312.76
占比	100.00%	99.99%	99.98%	99.97%

1、业务涉及的具体核心技术与相似技术的比较

发行人通过自主开发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其各项核心技术是公司长期以来不断地研究与开发，并在长期实践过程中积累的成果，综合了公司多年来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领域丰富的产品及设备研发经验，核心技术拥有独特的先进性和突破点。发行人核心技术与同行业公司同类或相似技术的具体比较如下：

（1）脉冲热压焊接技术

发行人脉冲热压焊接技术采用高压脉冲加热原理及气压缓冲装置进行焊接处理，焊接精度适用于0.25-1.0mm间距产品，一体式机台设计，方便设备转移、调度。同时公司申请了相应专利：一种连接线焊接机（专利号ZL201620519839.0），该专利提供了一种能提高电脑连接线的焊接准确率的连接线焊接机，不仅能够精确定位实现精密焊接，同时能够通过视频信号显示模块实时显示焊接平面的操作画面，使得焊接操作更为便捷。

立讯精密公开披露的文件中表述技术名称与发行人核心技术名称一致，为同类技术。该项技术采用钼/钛等高电阻/高熔点金属作为热压头，实行高电流脉冲加热方式，针对无铅焊锡焊点进行热压焊接，取代了普通的烙铁焊锡，从而大大提高了焊锡的效率及焊点质量，尤其是对小间距产品效果尤为明显。发行人与立讯精密采用的技术原理一致，都针对小间距产品，且实现精密焊接。

桦晟电子于2019年8月取得了“一种便于移动的步进式压焊机”实用新型专利，该专利技术与发行人技术类似。该设备技术主要采用浮动装置，使焊接压力不直接作用在转盘上，达到热压焊接的精确定位，实现精密焊接，采用先进的段控控温系统，可灵活设置各段加温状态，对温度、时间等参数能高精度地加以控制，按照预定程序一步步焊接，效率高、一致性好、焊接强度高、焊点美观、操作简单。同时该设备精密、小巧，比原设备轻便，解决设备移动困难问题。发行人与桦晟电子采用的技术原理一致，且都实现精密焊接，外型设计能力基本一致。

国信达公开披露的文件中表述技术名称为“全自动焊接技术”，其实质与发行人该技术类似。国信达该技术采用哈勃机自动焊接技术，焊接工艺一体化完成，焊接精度适用于0.5mm间距产品。发行人与国信达采用的技术原理一致，且都实现精密焊接，但国信达焊接精度与发行人有一定差异。

（2）刺破压接技术

发行人刺破压接技术以气压控制气缸为动力，电气控制系统操作，采用专用刺破装置进行作业，实现所有型号刺破连接器压接，双开关防呆，避免刀下作业切伤风险。同时公司申请了相应专利：排线压排一体机（专利号

ZL201721767174.6), 通过在压排装置前端设置排线装置进行排线, 以在多根屏蔽线排成线排后直接由压排机压装连接器, 以减少工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桦晟电子于2019年8月取得了“一种具有安全保护功能的气动压排机”实用新型专利, 该专利技术与发行人技术类似。该设备主要运用自动冲压, 基于原压排机增加挡罩, 防止人员手误碰压块, 压接型号需按实际连接器更换治具。发行人与桦晟电子采用的技术原理一致, 安全防护方面基本一致。

国信达于2013年6月取得了“刺破式连接线束”实用新型专利, 该专利技术与发行人技术类似。该设备包括线体及两端分别连接带有金属卡片的接插头, 其特征在于: 线体中间一字并排设置多条铁氟龙线且每条铁氟龙线的外层是绝缘体, 中心是导体; 线体的表面设置绝缘布。国信达该设备生产工艺简单, 加工成本少、生产效率高, 易操作、制程不良率低。

(3) YAG镭射技术

发行人YAG镭射技术以光纤激光雕刻技术结合伺服控制及电气控制系统组成, 对极细同轴线进行加工, 采用激光切割编织层, 内被无损伤, 可输入图案, 在需要的材料表面刻出图案, 上下双激光出口, 双倍效率。同时公司申请了相应专利: 双头YAG镭射机(专利号ZL201721767187.3), 该技术针对现有技术的不足, 提供一种双头YAG镭射机, 该镭射机通过上下对置的YAG激光头同时对屏蔽线两侧进行激光切割, 线排采用塑胶线卡对连接线定位和装夹治具定位, 以确保切割位置准确, 并减少工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桦晟电子于2019年8月取得了“一种带有辅助定位装置的镭射机”实用新型专利, 该专利技术与发行人技术类似。该专利技术的镭射打标机是用激光束在各种不同的物质表面打上永久的标记, 打标的效果是通过表层物质的蒸发漏出深层物质, 从而刻出精美图案, 在原有的设备上增加辅助定位装置。发行人与桦晟电子采用的技术原理一致, 但在激光使用范围及效率上有一定差异。

2、发行人核心竞争力的具体体现

(1) 技术积累与沉淀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与积累，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取得专利33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32项。公司的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需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对研发和设计的要求高。从主要产品的性能指标来看，发行人与其主要竞争对手桦晟电子披露的产品性能指标存在一定的差异，发行人能加工线径更细，单导体直径更小，接插件PIN间距更小的产品。产品的性能及质量是发行人核心技术实力的直接体现，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充分运用在公司产品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上并直接创造经济效益。在上述三项技术上发行人都具有一定的优势，具体而言，在脉冲热压焊接技术上发行人焊接精度较高，操作便捷；在刺破压接技术上发行人刺破压接设备方面有一定优势；在YAG镭射技术上发行人的双头镭射及精准定位使得在激光使用范围及效率上有一定优势。

（2）行业地位优势

公司通过10多年的运营积累，已在核心产业链环节持续完善布局，行业地位优势明显，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公司已成长为优秀的企业之一，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出货量市场占有率约为20%。先后获得“重庆市长寿区2014年度工业发展进步企业”“2017年度创新型先进企业”“2018年度开放型经济先进企业”“重庆市长寿区2020年度重点工业企业”等荣誉。此外公司多次获得了仁宝“最佳合作伙伴”与英业达“优秀供应商”等殊荣，得到了业内合作伙伴的一致认可。

（3）技术研发团队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养，在10多年的发展中，培养了一支具备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实务操作经验的团队，拥有多年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生产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产品研发设计技术积累。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拥有一支105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大部分都是多年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技术、设备研发的技术骨干，专业背景涵盖电子学、电磁学、机械加工、电声学、电磁兼容、工艺产品设计等领域。从技术研发、产品研发、程序研发三个角度，在笔记本电脑高精度内接线的传输速度和精度、屏蔽效果、抗震能力等重要技术领域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其中高耐久笔记本液晶屏用高

清内接线、SATA存储器高速传输排线等多款产品被评为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商标、软件著作权、域名等。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证书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终止日期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泓禧科技	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4272号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2868号	33,258.20	2066.05.04	工业用地	出让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泓禧科技	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535号			2066.05.04	工业用地	出让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	泓禧科技	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577号			2066.05.04	工业用地	出让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泓禧科技	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479号			2066.05.04	工业用地	出让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5	泓禧科技	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142号			2066.05.04	工业用地	出让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取得方式、取得程序、登记手续合法合规。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34 项，上述专利都是公司原始取得且不存在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1	发明专利	一种压排机	ZL201610377756.7	2016.05.31	2019.01.11	20年
2	实用	自动灌胶机	ZL201420314239.1	2014.06.12	2014.12.24	10年

	新型					
3	实用新型	线轴式缠绕机	ZL201420314252.7	2014.06.12	2014.12.24	10年
4	实用新型	焊机缓冲装置	ZL201420314279.6	2014.06.12	2014.12.17	10年
5	实用新型	去芯线机切同轴线装置	ZL201420314277.7	2014.06.12	2014.12.17	10年
6	实用新型	双拉排线机	ZL201420314240.4	2014.06.12	2014.12.17	10年
7	实用新型	微刀口挪移机	ZL201420314254.6	2014.06.12	2014.12.17	10年
8	实用新型	激光剥皮夹具底座	ZL201620518882.5	2016.05.31	2016.12.07	10年
9	实用新型	一种连接线焊接机	ZL201620519839.0	2016.05.31	2016.12.07	10年
10	实用新型	电测夹具	ZL201620517968.6	2016.05.31	2016.12.07	10年
11	实用新型	带屏蔽排线通用夹具	ZL201620519765.0	2016.05.31	2016.11.09	10年
12	实用新型	点胶夹板	ZL201620518884.4	2016.05.31	2016.11.09	10年
13	实用新型	带屏蔽排线装夹治具	ZL201620518885.9	2016.05.31	2016.11.09	10年
14	实用新型	去编织层用折弯机	ZL201620517933.2	2016.05.31	2016.11.09	10年
15	实用新型	压排机	ZL201620519771.6	2016.05.31	2016.11.09	10年
16	实用新型	排线压排一体机	ZL201721767174.6	2017.12.15	2018.09.04	10年
17	实用新型	基于线卡定位的连接线加工用装夹治具	ZL201721779186.0	2017.12.15	2018.07.06	10年
18	实用新型	双头 YAG 镭射机	ZL201721767187.3	2017.12.15	2018.07.06	10年
19	实用新型	芯线裁切机	ZL201721762138.0	2017.12.15	2018.07.06	10年
20	实用新型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ZL201821955013.4	2018.11.26	2019.09.13	10年
21	实用新型	自动化产线 UV 灯固化装置	ZL201821954345.0	2018.11.26	2019.09.10	10年
22	实用新型	全自动三轴点胶固化一体化装置	ZL201822017596.2	2018.11.26	2019.09.10	10年
23	实用新型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ZL201821955141.9	2018.11.26	2019.08.09	10年
24	实用新型	用于扬声器在线检测的隔音室	ZL201821978553.4	2018.11.26	2019.08.09	10年
25	实用	胶液中汽泡脱	ZL201821955241.1	2018.11.26	2019.08.09	10年

	新型	离用离心机				
26	实用新型	一种排线热压头及自动拉锡丝焊接机	ZL201921414674.0	2019.08.28	2020.06.05	10年
27	实用新型	一种XY水平调节工作台	ZL201921415551.9	2019.08.28	2020.06.05	10年
28	实用新型	一种排线通用夹具	ZL201921414694.8	2019.08.28	2020.05.15	10年
29	实用新型	一种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ZL201921414703.3	2019.08.28	2020.05.15	10年
30	实用新型	一种浸锡装置	ZL201921415718.1	2019.08.28	2020.05.15	10年
31	实用新型	一种焊锡丝自动供应装置	ZL201921415961.3	2019.08.28	2020.05.15	10年
32	实用新型	一种电路板代替音箱壳体内导线的电脑音箱	ZL202022074756.4	2020.09.21	2021.05.18	10年
33	实用新型	一种电脑音箱	ZL202022074777.6	2020.09.21	2021.05.11	10年
34	实用新型	一种扬声器音圈出线定位治具	ZL202022566842.7	2020.11.09	2021.07.13	10年
35	实用新型	一种音圈引线与锦丝线焊接结构	ZL202023173355.0	2020.12.25	2021.08.17	10年

3、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境内外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第23417312号	第9类：电阻材料；电解装置；电池；电子防盗装置；个人用防事故装置	201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2		第23417629号	第35类：销售展示架出租	201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3	泓禧科技	第29101050号	第35类：销售展示架出租	2019.03.21-2029.03.20	原始

		号			取得
4	泓禧科技	第 29112511 号	第9类：连接器（数据处理设备）；平板电脑；同轴电缆；笔记本电脑；商品电子标签；便携式计算机；绝缘铜线	2018.12.28-2028.12.27	原始取得
5		第 29094653 号	第35类：销售展示架出租	201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域名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注册并拥有的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人	网站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申请核准日期
泓禧科技	hong-xi.cn	渝 ICP 备 17000430 号-1	2018.09.14

6、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证书资质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证书、资质主要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	GR201851100100	2018.11.12	2021.11.11
2	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111104021	2019.09.01	2023.05.18
3	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121611002	2019.09.01	2022.12.15
4	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05132108002	2021.08.16	2024.08.15
5	IECQ QC080000:2017有害物质过程管理合格证书	Intertek Certification Limited	IECQ-H MOODY 11.0021	2019.09.09	2022.10.14
6	安全生产标准	重庆市长寿区应	渝	2021.01.23	2024.01

	化三级企业 (轻工其他)	急管理局	AQB500115QG III202100003		
7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两路寸滩海关	海关注册编码: 5021960465 检验检疫备案号: 5000602339	2018.10.09	-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重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05079284	2020.05.27	-

注：发行人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到期，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7 月提交高新技术企业申请材料。2021 年 11 月 12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http://www.innocom.gov.cn/gqrdw/index.shtml>）公示《关于公示重庆市 2021 年第一批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1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http://www.innocom.gov.cn/gqrdw/index.shtml>）出具《关于对重庆市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泓禧科技已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证书编号：GR202151101646，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处于等待证书颁发阶段。

7、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电子设备、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四类，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775.11	2,532.29	91.25%
2	机器设备	3,957.43	1,702.13	43.01%
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61.14	469.58	40.44%
4	运输设备	95.36	52.98	55.56%
合计		7,989.05	4,756.9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无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机器设备的成新率较低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建厂较早，一些大型设备购入时间较长。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1	端子机	866.18	136.69	15.78
2	脉冲热压焊接机	921.99	309.52	33.57
3	激光剥线机	437.55	142.10	32.48
4	双枪 YAG 镭射机	159.08	122.44	76.97
5	同轴流水线	131.32	117.80	89.71
6	自动送锡丝焊接机	150.90	134.30	88.99
7	单体自动线	99.79	95.30	95.50
8	铁氟龙全自动化产线	40.43	5.54	13.70
9	全自动双并线开叉打端沾锡机	67.70	61.20	90.40

铁氟龙全自动化产线公司于 2014 年购入，端子机数量较多且都为 2014 年前购入，设备使用年限较长，因此上述设备净值较小，成新率较低。

3、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其用途为工业土地和工业房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使用年限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泓禧科技	渝 (2019) 长寿区不动产权第 000154272 号	2016.05.04-2066.05.04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宗地面积：33,258.20；建筑面积：7,936.97。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泓禧科技	渝 (2019) 长寿区不动产权第 000155535 号	2016.05.04-2066.05.04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共有宗地面积：33,258.20；建筑面积：3,763.17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	泓禧科技	渝 (2019) 长寿区不动产权第 000156577 号	2016.05.04-2066.05.04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共有宗地面积：33,258.2；建筑面积：1,587.8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泓禧科技	渝 (2019) 长寿区不动产权第 000156479 号	2016.05.04-2066.05.04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共有宗地面积：33,258.2；建筑面积：115.74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5	泓禧科技	渝 (2019) 长寿区不动产权第 000155142 号	2016.05.04-2066.05.04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共有宗地面积：33,258.2；建筑面积：294.24	为泓禧科技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房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位置	面积	用途	租赁期限
1	泓禧科技	天力叉车集团有限公司	昆山市张浦镇新吴东街 169 号	700 平方米	工业用地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
2	泓禧	张述进	合肥市经开区丹霞路	87.89 平方	办公	2021 年 5 月

	科技		2668 号星达商务广场 B 幢住宅 2802	米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6 日
3	缅甸 泓禧	U Auang Moe	仰光省新达贡市东部 区，二号路和育玛路 交汇处，No. (5/A)	28,066 平 方英尺	工业 用地	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上述租赁房屋的租金系按照当地市场价格与出租方协商定价，价格公允，出租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如下：

单位：人

日期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人数	1,966	1,942	1,435	664

公司 2019 年员工增加较多，主要系子公司缅甸泓禧人数增加所致，2020 年员工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人员的增加所致。

（2）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人

专业构成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行政人员	62	3.15	57	2.94	66	4.61	48	7.23
生产人员	1,756	89.32	1,744	89.80	1,242	86.55	506	76.21
销售人员	23	1.17	21	1.08	23	1.60	23	3.46
技术人员	105	5.34	102	5.25	86	5.99	72	10.84
财务人员	20	1.02	18	0.93	18	1.25	15	2.26
合计	1,966	100.00%	1,942	100.00	1,435	100.00	664	100.00

（3）员工受教育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受教育情况如下：

单位：人

学历构成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2	0.10	1	0.05	1	0.07	1	0.15
本科及大专	133	6.77	130	6.69	124	8.64	98	14.76
大专以下	1,831	93.13	1,811	93.26	1,310	91.29	565	85.09
合计	1,966	100.00	1,942	100.00	1,435	100.00	664	100.00

(4) 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年龄情况如下：

单位：人

年龄构成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人数	占比 (%)
50 岁以上	17	0.86%	9	0.46	5	0.35	1	0.15
41-50 岁	355	18.06%	338	17.40	260	18.12	206	31.02
31-40 岁	430	21.87%	426	21.94	336	23.41	265	39.91
30 岁及以下	1,164	59.21%	1,169	60.20	834	58.12	192	28.92
合计	1,966	100.00%	1,942	100.00	1,435	100.00	664	100.00

(5) 报告期各期的人均创收情况，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

1) 报告期各期，公司人均创收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24,627.42	43,550.20	38.67	31,404.95	40.75	22,312.76
员工人数	1,966	1,942	35.33	1,435	116.11	664
人均创收	12.53	22.43	2.51	21.88	-34.88	33.60

注：人均创收=营业收入总额/员工人数，员工人数为报告期各期末数据。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人均创收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人均创收	人均创收	人均创收	人均创收
立讯精密	-	53.65	45.54	45.76
桦晟电子	-	1,319.15	1,641.99	861.01
国信达	14.91	30.22	36.20	30.64
发行人	12.53	22.43	21.88	33.60

注：桦晟电子 2018、2019 年及 2020 年年报披露员工人数分别为 80 人、48 人及 74 人，桦晟电子为中国台湾上市公司，据推测其披露的员工人数仅包含中国台湾地区，不含内地

公司员工信息，因此报告期内的人均创收水平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市场披露。

发行人2018-2020年人均收入低于立讯精密，主要系立讯精密为精密制造行业龙头，规模优势明显，产品种类丰富且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通讯、汽车及医疗等全球多个重要领域，因此2018-2020年人均创收水平较高于发行人及国信达。

发行人报告期内人均创收与国信达有一定差异。具体来看，发行人2018年人均创收稍高于国信达，但2019年、2020年人均创收有所下降，2021年1-6月发行人与国信达人均创收水平差异较小，发行人2019-2020年人均创收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所致。其中2019年员工增加较多，主要系子公司缅甸泓禧人数增加所致，2020年员工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人员的增加所致。

(6) 发行人员工性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按工作性质的数量变化如下：

单位：人

专业构成	2021年1-6月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人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人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人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人数
行政人员	62	12	7	57	15	24	66	31	13	48
生产人员	1,756	1,398	1,386	1,744	1,956	1,454	1,242	1,398	662	506
销售人员	23	4	2	21	2	4	23	1	1	23
技术人员	105	12	9	102	22	6	86	37	23	72
财务人员	20	7	5	18	4	4	18	11	8	15
合计	1,966	1,433	1,409	1,942	1,999	1,492	1,435	1,478	707	664

(7) 发行人各类人员人力成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类人员人力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业构成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行政人员	231.78	312.49	296.69	184.06
生产人员	1,997.28	3,979.88	2,651.78	1,730.26
销售人员	84.15	139.25	159.22	130.49
技术人员	318.67	567.68	461.29	363.58
财务人员	55.86	88.98	82.26	65.25
合计	2,687.75	5,088.28	3,651.24	2,473.64
发行人营业总成本	22,273.18	39,158.81	28,172.07	21,193.90
占比	12.07%	12.99%	12.96%	11.67%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人力成本合计分别2,473.64万元、3,651.24万元、5,088.28万元及2,687.75万元，最近三年一期公司总计人力成本占发行人营业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1.67%、12.96%、12.99%及12.07%。公司近年来人力成本总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企业生产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增加所致。其中，公司2019年员工增加较多，主要系子公司缅甸泓禧人数增加所致，2020年员工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发展，生产人员的增加所致。

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及业绩的提升，公司人员及相应成本也逐渐稳步增加，在未来公司人员也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逐步增长，预计短期内不会出现继续大幅扩张人员的情形，公司未来的人员增长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实现盈亏平衡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郭光华先生，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介”。

2) 赵宏威先生，生于1986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9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鸿立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常州声翔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2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江苏裕成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4年8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部长；202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部经理。

3) 余波先生，生于1984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

历。2005年10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IE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今皓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工程制程课长；2010年7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常熟泓淋，任生技科长；2011年5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生技部部长；2017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生技部部长、副经理。

4) 刘先锋先生，生于1987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5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任产品研发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重庆泓淋，任研发部副部长；2017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部部长。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郭光华、余波和刘先锋分别通过昆山宝景、重庆泓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姓名	所投资企业	间接持股比例（%）
郭光华	昆山宝景	4.47
余波	重庆泓元	0.44
刘先锋	重庆泓元	0.15

(3) 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郭光华	昆山宝景	20.00
余波	重庆泓元	6.90
刘先锋	重庆泓元	2.3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的情况。

(4) 核心技术人员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经逐步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进行规范，

具体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1) 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应缴但未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为16人，未缴纳比例为1.72%。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时间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缴纳比例
2021年06月30日	931	915	98.28%
2020年12月31日	933	917	98.29%
2019年12月31日	750	731	97.46%
2018年12月31日	664	663	99.85%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原因及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未缴纳原因	2021年6月30日
新入职尚未缴纳	11
自愿不缴纳	5
合计	16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主要原因包括：①部分新入职员工的社会保险缴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②部分员工因即将退休，或者基于其职业流动性及对到手收入需求的考虑，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

(2) 发行人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应缴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为21人，未缴纳比例为2.26%。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时间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缴纳比例
2021年06月30日	931	910	97.74%
2020年12月31日	933	904	96.89%
2019年12月31日	750	36	4.80%
2018年12月31日	664	36	5.42%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及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未缴纳原因	2021年6月30日
新入职尚未缴纳	11
自愿不缴纳	10
合计	21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包括：①部分新入职员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②部分员工基于其职业流动性及对到手收入需求的考虑，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③部分员工在发行人所在地暂无购房意愿，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发行人已经向员工告知了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相关政策与功能，截至2021年6月30日，大部分员工已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但仍有少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其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并已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

如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补缴，发行人报告期各期需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测算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社会保险补缴金额	17.16	9.02	13.90	12.51
住房公积金补缴金额	2.39	86.81	75.10	55.67
合计补缴金额	19.55	95.83	89.00	68.18
利润总额	2,350.70	4,520.75	3,254.86	1,242.24
补缴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0.83%	2.12%	2.73%	5.49%

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测算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且逐年下降，发行人如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利润总额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针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发行人采取了积极的整改措施，加大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宣传力度，进一步强调参缴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功能性与必要性，鼓励员工在自愿的基础上，能缴尽缴。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比例均超过95%。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已提升至95%以上。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1年3月19日和2021年7月20日出具的《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21年7月6日出具的《证明》，截至证

明出具日，发行人未受到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处罚。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就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作出了承诺，承诺若因政策调整或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发行人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发行人支付的或应由发行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3）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根据《香港泓禧法律意见书》，香港泓禧未雇用员工，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受到处罚或存在相关纠纷的情况。

根据《缅甸泓禧法律意见书》，缅甸泓禧自成立以来，依法为员工缴纳了社保，不存在受到劳动、社保等相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况。

4、劳务派遣或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形式。发行人存在劳务外包用工形式，主要劳务供应商为徐州炜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宏盛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2020年度、2021年1-6月，部分客户对产品提出了更高的质检要求，为响应客户要求，发行人产品外观检测及功能检测等工序产生了额外的用工需求，故发行人在客户所在地附近通过采购劳务外包服务的方式解决上述用工需求。徐州炜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对送往仁宝昆山的产品进行检测，安徽宏盛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对送往联宝（合肥）的产品进行检测。具体情况如下：

（1）劳务外包公司基本情况

①徐州炜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徐州炜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1MA1Y0BF05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伟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9 年 3 月 4 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包装材料销售；仪器仪表维修及技术服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计算机零部件研发、制造、检测、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李晓东	100.00	50.00
	2	李伟	100.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②安徽宏盛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宏盛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UYT4G9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莹莹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3 日			
经营范围	职业中介服务及信息咨询；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配送、搬运、装卸服务（除快递、危险品）；仓储服务（除危险品）；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会务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家政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莹莹	250.00	50.00
	2	赵丙英	250.00	50.00
	合计		500.00	100.00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外包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年度	劳务外包采购金额（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占比
2021 年 1-6 月	379.31	19,398.05	1.96%
2020 年度	542.45	33,164.26	1.64%
2019 年度	-	-	-
2018 年度	-	-	-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研发投入	1,022.32	1,579.97	1,012.52	815.13
营业收入	24,627.42	43,550.20	31,404.95	22,312.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5%	3.63%	3.22%	3.6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是研发人员工资和与研发相关的直接支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409.05	40.01%	713.14	45.14%	597.80	59.04%	559.06	68.59%
研发人员工资	574.29	56.17%	783.53	49.59%	342.80	33.86%	235.70	28.92%
研发设备折旧费	27.31	2.67%	69.00	4.37%	65.38	6.46%	16.39	2.01%
其他	11.67	1.14%	14.30	0.90%	6.55	0.64%	3.99	0.48%
合计	1,022.32	100.00%	1,579.97	100.00%	1,012.52	100.00%	815.13	100.00%

2、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具体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研发人员	经费预算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比较
1	一种自动绞线打端子设备开发	产品设计阶段	8人	60.00万元	研发自动绞线打端子，效率提升50%，节省人力5人。	高速性、稳定性、智能化；全自动双头端子机采用触摸屏全数字化设定，提高了生产效率，是目前市场上自动化程度最高的同类机型。确保操作方便，缩短辅助时间，提高生产效率。
2	2509单体自动线开发	产品设计阶段	15人	180.00万元	研发自动绞线打端子，效率提升50%，节省人力5人。	在生产时使用该自动化产线，可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解决了现有车间采用手动导流出现的导流不准确，耗时耗力，生产效率低的问题。
3	一种42#同轴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完成图纸设计，进行部件加工	21人	150.00万元	对42#极细同轴线组件研发全自动生产线，提升加工精度，节省人力5人，效率提升30%。	高精度同轴线加工自动线，精度达到0.01mm，直通率达到98%，公司目前是少数拥有此项加工工艺的厂家之一。

4	一种便携式自动预沾机	制定设计方案	7人	50.00万元	解决预沾工站技能限制，新人可以无障碍作业。	无需技能需求，直接上岗作业，公司目前是少数拥有此项加工工艺的厂家之一。
5	一种双排外被挪移机	制定设计方案	10人	50.00万元	提升外被挪移效率，效率提升50%。	增加外被挪移量，提升生产效率，公司目前是少数拥有此项加工工艺的厂家之一。
6	一种电子点焊技术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8人	20.00万元	通电时间短、热效率高、焊接成型美观。中频逆变点焊机有平直的输出焊接电流，保证了焊接热量的高效率连续供给。而时间通电短，达到ms级，又使得焊接热影响区小，焊点成型美观。	该设备具有无需除去绝缘漆就可直接焊接漆包线的功能，焊接时不用任何的助焊剂及焊锡，实现无铅锡焊接。具有焊点细小、牢靠、对高频信号衰减小、耐高温等优点。适合于焊接金线、银线、铜线等，尤其方便小线圈、小磁环、小漆包线等细小的电感焊接，也可作为电路板厂的补线设备。
7	18Phi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人	47.10万元	与同类的圆形20Phi的单体对比，在功率阻抗满足不变的情况，F0更低，音压、失真还能保持原有特性，同时尺寸更小，厚度更薄，播放音乐时，低音更加饱满。	自主研发18Phi系列项目，单体采用PU与PEN复合膜，全UV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导向管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8	22Phi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人	42.70万元	与同类的圆形20Phi的单体对比，耐受功率更大，F0更低、失真更低、音压更高，播放音乐时，低音更加饱满，声音更响亮，保真度更佳。	我司自主研发22Phi系列项目，单体采用PU与PEN复合膜，全UV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9	2010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人	44.30万元	与同类尺寸的2010单体对比，F0更低，音压更高、失真还能保持原有特性，播放音乐时，低音更加饱满，声音更响亮。	我司自主研发2010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泡棉与纸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UV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导向管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

						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0	2412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62.80 万元	与同类尺寸的 2412 单体对比，在功率阻抗满足不变的情况，F0 更低，音压更高、失真还能保持原有特性，同时厚度更薄，播放音乐时，低音更加饱满，声音更响亮。	我司自主研发 2412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泡棉与纸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导向管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1	3411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64.40 万元	此款单体阻抗及功率满足市场需求，F0 低、失真低、音压高，同时厚度也比较薄，播放音乐时，低音饱满、声音响亮。	我司自主研发 3411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进口 PEEK 与双铝 PMI 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泄音孔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2	3209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43.3 万元	此款单体阻抗及功率满足市场需求，失真低、音压高，同时厚度也比较薄，播放音乐时声音响亮。	我司自主研发 3209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进口 PEEK 与双铝 PMI 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泄音孔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3	4013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44.30 万元	此款单体阻抗及功率满足市场需求，F0 低、失真低、音压高，同时厚度也比较薄，播放音乐时，低音饱满、声音响亮。	我司自主研发 4013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进口 PEEK 与双铝 PMI 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泄音孔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4	2509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45.30 万元	与同类尺寸的 2509 单体对比，在功率阻抗满足不变的情况，音	我司自主研发 2509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进口 PEEK 与双铝 PMI 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

					压更高、失真更低，播放音乐时，声音更响亮，保真度更佳。	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泄音孔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15	2514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14 人	57.30 万元	与同类尺寸的 2514 单体对比，在功率阻抗满足不变的情况，F0 更低、失真更低，同时厚度更薄，播放音乐时，低音更饱满，声音更响亮，保真度更佳。	我司自主研发 2514 系列项目，此项目单体采用泡棉与纸复合，框体内注焊盘技术及全 UV 制程工艺结构，采用高效的震动与磁路系统结构，音箱内部采用导向管设计方案来增强低音效果，成品组装全部以超音波熔接的工艺来密合。

上述研发项目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进行的研究，均为公司自主在研项目。

3、研发项目情况及人员配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立项时间及人员配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1) 2021年1-6月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立项时间	配备的研发人员情况
1	一种 42#同轴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设计治具、图纸	2020.09	21
2	一种便携式自动预沾机	制定设计方案	2020.12	7
3	一种双排外被挪移机	制定设计方案	2020.12	10
4	一种自动线专用夹具	已完成	2021.01	9
5	一种自动线装夹治具	已完成	2020.11	10
6	18Phi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0	14
7	22Phi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09	14
8	2412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1.01	14
9	3411-21Y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0	14
10	3209-21Y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0	14
11	4013-21Y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08	14
12	2509-21Y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09	14
13	2010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1	14
14	2514-21Y 系列产品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1	14
15	2509 单体自动线开发	产品设计阶段	2020.08	15
16	四轴支架	已完成	2021.01	8

17	一种自动绞线打端子设备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0.12	8
18	一种电子点焊技术开发	试产确认阶段	2021.02	8

(2) 2020年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立项时间	配备的研发人员情况
1	一种排线通用夹具	已完成	2020.03	4
2	一种 XY 水平调节工作台	已完成	2020.01	8
3	一种浸锡装置	已完成	2019.12	5
4	一种焊锡丝自动供应装置	已完成	2019.12	9
5	一种排线热压头及自动拉锡丝焊接机	已完成	2020.04	12
6	一种 40#同轴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已完成	2019.10	10
7	一种 34#铁氟龙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已完成	2019.11	10
8	一种 34#铁氟龙线自动刺破装置	已完成	2020.05	11
9	18Phi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20.01	15
10	22Phi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0	15
11	2412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09	15
12	3411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0	15
13	3209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09	15
14	4013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1	15
15	2509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0	15
16	2010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2	15
17	2514 系列产品开发	已量产	2019.12	15
18	一种双并线自动打端子设备开发	已完成	2020.01	8
19	一种线材治具自动雕刻装置开发	已完成	2020.05	8
20	2412 单体自动线开发	已完成	2019.12	16

(3) 2019年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立项时间	配备的研发人员情况
1	全自动三轴点胶固化一体化装置	已完成	2018.11	20
2	自动化产线 UV 灯固化装置	已完成	2019.05	8
3	胶液中气泡脱离用离心机	已完成	2019.03	7
4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已完成	2019.01	17
5	用于扬声器在线检测的隔音室	已完成	2019.01	18
6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已完成	2019.01	5
7	42 号极细同轴线产品研发	已完成	2019.02	18
8	铁氟龙全自动焊接流水线	已完成	2019.06	15
9	新型脉冲自动拉锡丝焊接机	已完成	2019.05	6

(4) 2018年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立项时间	配备的研发人员情况
1	基于线卡定位的连接线加工用装夹治具	已完成	2018.01	10

2	双头 YAG 镭射机	已完成	2018.01	10	
3	排线压排一体机	已完成	2018.01	12	
4	芯线裁切机	已完成	2018.05	10	
5	Dell Coaxial cable 产品开发	已完成	2018.03	7	
6	ASUS Coaxial cable 产品开发	已完成	2018.02	11	

注：项目立项时间通常早于正式开发时间，表中列示的为立项时间。设备技术的研发项目一般开发周期较短，基本当年可以完成；产品研发项目若当年未完成则会在年底统一关闭并进行结算，在次年重新立项进行研发。

发行人产品为更好的适应电子类产品技术更新快的行业特点以及高频高速、智能化、小型化等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加强对主要产品及生产设备的立项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市场需求进行研发，研发成果主要为设备技术的升级改造、工艺流程的优化、产品的研发及量产，共计形成16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有2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审核中。

上述研发成果对发行人业务的实际作用明显，不仅有利于发行人产品技术上保持先进性，同时可以满足市场需求；其中设备技术工艺改造项目有助于发行人提升生产效率、节约成本、缩短工艺时间、提升良率及在同行业的竞争力；产品研发项目有助于增强发行人核心技术实力、节约成本,增加接单范围,提升产品质量,满足客户多样化产品需求及提升在同行业的竞争力。

4、研发机构部门设置情况、研发人员数量和构成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负责公司的产品技术研发，主导样品制作，推进产品工艺的改进、专利发明及申请等工作，对总经理室负责，每年向总经理室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其中研发一部主要负责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相关的研发工作，研发二部主要负责微型扬声器相关的研发工作。

公司研发人员包括研发技术人员和研发辅助人员，公司根据相关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实际开展的工作内容有效划分研发人员和研发辅助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人员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研发技术人员	72	47.37%	72	41.38%	61	100.00%	49	100.00%
研发辅助人员	80	52.63%	102	58.62%	-	-	-	-
合计	152	100.00%	174	100.00%	61	100.00%	49	100.00%

注：人数为各期期末数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印发的《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统计规范（试行）》（国统字〔2019〕47号），研发人员按工作性质划分为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辅助人员是指参加研发活动或直接协助研发活动的技工、文秘和办事人员等。公司研发人员中的研发辅助人员主要为研发产品生产线的生产人员，主要负责研发过程中的新产品的生产、加工及调试等工作，由于此类人员参加或协助研究了相关研发项目，故将研发辅助人员划分为研发人员准确、适当。

2018年及2019年未将研发产品生产线的生产人员纳入到研发辅助人员，主要系2018年及2019年公司经营规模较小，对整体新产品的生产加工要求较小，为保障资源的充分利用，该部分人员未完全参与到研发产品的生产加工中，大部分时间从事普通的生产加工工作，因此2018年及2019年未将该部分人员纳入研发辅助人员。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市场占有率的提升以及微型扬声器的快速发展，对新产品的研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2020年发行人建立两条样品线专门用于新产品项目的研发、测试、生产等工作。该部分人员完全参与到研发产品的生产加工中，因此将该部分人员纳入到研发人员当中作为研发辅助人员。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两家境外全资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香港泓禧	无	香港	电子设备、网络设备及服务、通讯设备及服务领域的投资及贸易	100.00	设立
缅甸泓禧	缅甸	缅甸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及进料加工	100.00	设立

香港泓禧为公司境外销售服务平台，主要负责与客户进行沟通对接、产品代码导入、订单下达及货款支付等；缅甸泓禧为公司境外生产基地，主要负责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生产。

上述两家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

“七、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1、发行人对缅甸泓禧境外经营机构、人员、业务方面的安排

缅甸泓禧作为发行人境外生产基地，目前主要负责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生产加工。发行人在缅甸设立子公司是长远规划与布局，近年来随着下游客户纷纷前往东南亚等地区设厂，我国众多电子制造公司为降低人工成本并接近客户也逐步在东南亚地区设厂。在此趋势下发行人于2018年在缅甸设立子公司，有利于降低成本和为客户提供就近服务。

缅甸泓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Hong Xi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中文名称	泓禧科技(缅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18日
注册编号	107630902
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
注册国家或地区	缅甸
注册地址	Corner of Yoma Yeikthar Street & No. (2) Main Road, No. (5/A), Dagon Myothit (Southern) Township, Yangon Region, Myanmar
主要生产经营地	同上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生产加工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根据《缅甸泓禧法律意见书》，缅甸泓禧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经营活动与经营范围相符，没有违背法令法规的情况，不存在需要终止的情形，未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相关纠纷。

缅甸泓禧的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员工数量	1,016	992	681	
其中：生产人员	997	975	663	
行政管理人员	10	7	13	
技术人员	9	10	5	

报告期内，缅甸泓禧人员主要为生产人员，且逐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销售规模不断增长，缅甸作为发行人境外生产基地，承担生产任务也逐渐增加。同时，2020年发行人订单大幅增加，因此缅甸泓禧承接的生产加工数量增加，其生产人员也随之增加较多。

2、缅甸泓禧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作用

发行人在缅甸设立子公司是基于行业和自身的长远规划与布局，主要战略目的如下：（1）利用缅甸当地相对低廉的劳动力成本，有效实现增加产能、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2）近年来随着下游客户纷纷前往东南亚等地区设厂，在缅甸设立子公司可以就近服务客户，快速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3）设立缅甸子公司从事生产和销售能够有效抵御中美贸易战等国际贸易争端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

受疫情影响，下游客户在东南亚设厂的推进放缓，因此，缅甸泓禧目前的定位仅是发行人境外加工基地，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主要负责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生产加工，从而实现增加产能、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实际操作过程中，发行人承接业务后，将其中部分订单安排由缅甸泓禧进行生产加工，完成后运送回发行人进行全面检测和验收，之后按照客户的需求交付并实现最终销售。未来，发行人将根据外部环境和下游客户的实际情况，稳步推进缅甸子公司的研发体系、生产体系、品质管理体系和销售体系的建立，最终实现设立缅甸子公司的战略目的。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1、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未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

机构立案调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发行人生产经营采取的质量安全管理措施

发行人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库存管理等生产经营各个环节采取的质量安全管理措施如下：

（1）采购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

在供应商资质评审方面，公司引入新供应商时，由审价科主导对供应商的生产、质量、体系、环境物质管理等进行评审，经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通过对供应商进行月评分、年度稽核及年度综合评审的方式进行后续管理，并根据情况增加或减少相关供应商的采购比例。

在原材料检验方面，品控部对采购的原材料外观、尺寸、环保等方面进行检验，并要求供应商出具《出货检验报告》，确保原材料符合质量标准。

（2）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

生产环节，各生产线人员需按标准作业程序书的要求进行作业并对工艺参数进行仔细核对。生技部负责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保证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及相应的生产能力。当生产出现质量问题时，由品控部提出生产品质异常单，研发部及生技部、制造部负责分析改善方案，品控部负责追溯改善工作。

成品完工后对成品进行全检，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在产品出货前，会对产品进行抽检，并出具《出货检验报告》，确保产品符合客户质量要求。

（3）库存管理的质量控制措施

库存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定期盘点制度，检查存货的实际库存数量是否与账面数量相符，所有存货原则上储存在仓库内，严禁未经批准或授权的人员进入库房或接触存货，加强护理监管，确保存货的安全、完整、有效。此外，建立健全存货的防火、防潮、防鼠、防盗和防变质等措施，并建立相应责任追究机制。同时，公司通过原材料采购的质量控制措施（供应商管理、进料检验等控制措施）及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成品出货检验的控制措施）来实现

库存管理。

(4) 销售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

在销售环节，当公司接到客户对产品品质相关的反馈信息时，公司客服人员会及时到客户处了解情况，若为客户责任时，现场结案；若为公司责任时，客服人员应将与客户沟通处理方式及相关信息告知制造部、研发部、生技部等相关部门进行改善并达到客户最终满意，同时为后续工作改进提供参考，如设计规范，作业方法等。

七、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构成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职权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2、股东大会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历次会议股东出席情况符合法律规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7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1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1/31
2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2/13
3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3/23
4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4/30
5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2/1
6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6
7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12/3
8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7
9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3/9
10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4/30
11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5/22
12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6/16
13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12
14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0
15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4/8
16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4/28
17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9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职权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与条件、表决方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2、董事会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规范运作，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形成及签署等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就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作出了规定，公司董事会能够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有效行使相应的职权。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27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1/15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1/29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2/28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3/8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4/9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8/10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1/3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1/16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9/4/12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9/8/21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9/11/13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1/2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2/21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3/31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4/9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5/6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6/1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8/27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10/28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1/4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3/1
2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3/22
2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4/8
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8/27
2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11/22
2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1/5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职权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有效履行了监督等职责。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2、监事会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形成及签署等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5 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4/9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8/10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4/12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8/21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1/2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17
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3/4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3/31
9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4/9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8/27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3/1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3/22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4/8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8/27
1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11/22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21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为李定清、徐以祥和叶明三人，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不少于三分之一且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员，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相关规定。

2、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制度要求,认真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意见,在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等事宜。

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为江超群。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发生过变动。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及履职情况

自公司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为其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真实、准确、完整,较好的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公司已建立并实施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环境方面,公司设立科学的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在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用,各职能部门设置合理,权责分配明确。

风险评估方面,公司制定风险评估程序,能够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

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控制活动方面，公司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预防性控制和发现性控制，采用职务分离、授权审批等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

信息与沟通方面，采取会议、谈话、手册等方式，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内部监督方面，公司设立监事会、独立董事等人员机构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并及时加以改进。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得到一贯有效运行，无重大瑕疵及整改情况。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于2021年8月27日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众会字（2021）第07691号），认为泓禧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惠州德泓拆入资金，为惠州德泓子公司缅甸德泓提供代收代付的情况，代付款项金额不超过资金拆入净额和代收款项余额之和。2019年度，发行人为缅甸德泓代收 573.75 万元，代付 937.98 万元，期末结余-364.23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为缅甸德泓代收 644.77 万元，代付 280.54 万元，期末结余 0 万元。从合并报表层面，惠州德泓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但在报告期内部分时期，发行人子公司缅甸泓禧存在被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但金额较小，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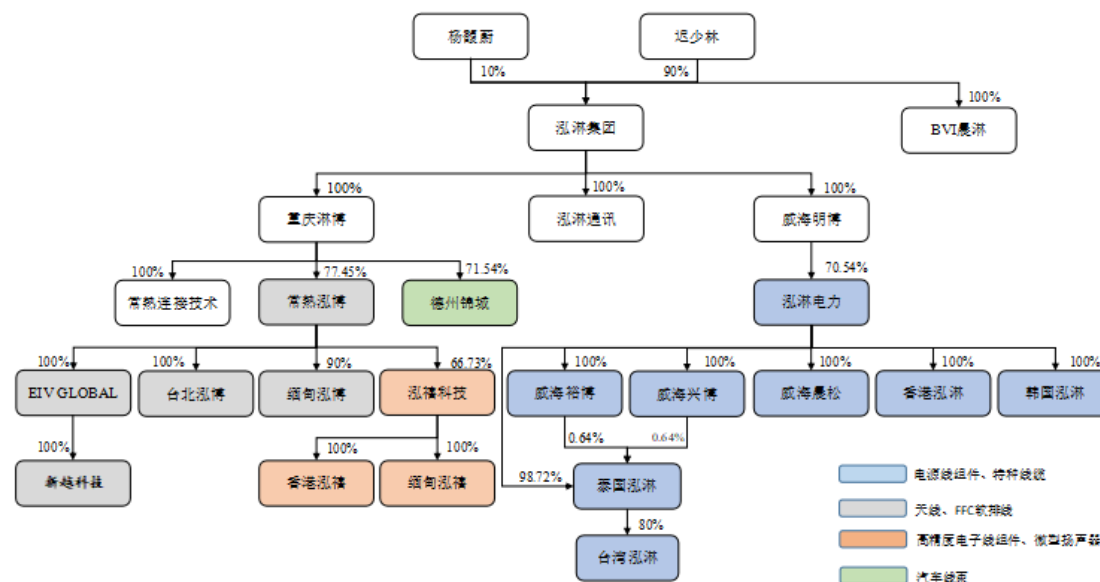
上述情形主要由于公司对资金占用制度理解不充分，存在子公司缅甸泓禧被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且将资金拆借和代收代付合并抵消进行信息披露。为了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及公司治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认定，公司出于谨慎性的考虑，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8-2020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和《关于更正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议案，对此前年度资金拆借和代收代付事项所涉关联交易和年报更正进行了审议，并已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关于确认 2018-2020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泓禧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就资金拆借和代收代付事项所涉关联交易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进行了补正。在上述事项中，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构成信息披露重大违规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经营业务
1	泓淋集团	实际控制人持股 90.00%	仅作为持股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1	威海明博	泓淋集团持股 100.00%	仅作为持股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1-1	泓淋电力	威海明博持股 70.54%	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1-1-1	威海裕博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仅持有土地房产，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1-1-2	威海兴博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仅持有土地房产，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1-1-3	威海晨松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泓淋电力的原材料采购
1-1-1-4	香港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泓淋电力产品的海外销售
1-1-1-5	韩国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泓淋电力产品在韩国的销售
1-1-1-6	泰国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00%	泓淋电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1-1-6-1	台湾泓淋	泰国泓淋持股 80.00%	泓淋电力产品的海外销售
1-2	泓淋通讯	泓淋集团持股 100.00%	仅持有土地房产，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3	重庆淋博	泓淋集团持股 100.00%	仅作为持股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3-1	常熟连接技术	重庆淋博持股 100.00%	仅持有土地房产，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1-3-2	德州锦城	重庆淋博持股 71.54%	汽车线束的组装、销售
1-3-3	常熟泓博	重庆淋博持股 77.45%	天线等无线通讯组件、FFC





			软排线等信号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3-3-1	台北泓博	常熟泓博持股 100.00%	天线等无线通讯组件研发、销售
1-3-3-2	缅甸泓博	常熟泓博持股 90.00%	天线等无线通讯组件、FFC 软排线等信号组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3-3-3	EIV GLOBAL	常熟泓博持股 100.00%	天线等无线通讯组件的销售
1-3-3-3-1	新越科技	EIV GLOBAL 持股 100.00%	天线等无线通讯组件、FFC 软排线等信号组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	BVI 晨淋	实际控制人持股 100.00%	仅作为持股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如上述图表所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迟少林直接持有泓淋集团 90% 股权，并通过泓淋集团、威海明博间接控制泓淋电力及其子公司所运营的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业务板块（即上图中标注蓝色部分），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间接控制德州锦城所运营的汽车线束业务板块（即上图中标注绿色部分），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间接控制常熟泓博及其子公司所运营的天线、FFC 软排线业务板块（即上图中标注灰色部分），通过泓淋集团、重庆淋博、常熟泓博间接控制发行人运营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业务板块（即上图中标注黄色部分）。

上述关联企业中，泓淋集团、威海明博、威海裕博、威海兴博、泓淋通讯、重庆淋博、常熟连接技术和 BVI 晨淋无实际生产经营。除上述无实际生产经营的关联企业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从事实生产经营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明显差异，具体如下：

泓淋电力及其控制的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德州锦城主要产品为汽车线束；常熟泓博（包括台北泓博、缅甸泓博、EIV GLOBAL、新越科技）主要产品为天线、FFC 软排线等。上述关联企业与泓禧科技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产品形态、功能及用途、核心工序及生产设备方面对比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处行业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产品形态	功能及用途	核心工序及生产设备
1	泓禧科技及其子公司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电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设备内部的有线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核心工序为： 1、外被及内被加工（CO2 镭射技术及微刀

	司	子设备制造业	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信号传输	口挪移技术，对线材进行切割镭射、挪移处理）； 2、热压焊接（脉冲热压焊接技术，进行连接器焊接处理） 生产设备为激光剥线机、脉冲热压焊接机等
				微型扬声器		用于笔记本电脑设备的声音传输	微型扬声器的核心工序为： 1、超声波焊接（使用超声波焊接机将腔体塑壳进行热熔密封）； 2、单体密封（使用三轴点胶机打胶将腔体后腔与腔体外部隔断达到密封效果） 生产设备为超声波焊接机、三轴点胶机、音频扫频测试仪
2	泓淋电力及其子公司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电源线组件		用于家用电器、计算机、电动工具等电气设备的电能传输	电源线组件与特种线缆的核心工序为： 1、PVC 造粒（根据产品的耐压绝缘特性，研发 PVC 配方并依严格的先后顺序加入搅拌机）； 2、挤出绝缘（让高分子材料熔化覆盖在金属导体上）； 3、导体加工（即通过物理方式将铜母杆加工成为需要的成品铜丝，并进行绞合，形成铜导体）；同时，在组装成线工序段，电源线组件采用铆压端子（用外力让电源线导体与金属端子之间物理连接）的生产工艺 生产设备为 PVC 造粒机、连续硫化 PVC 挤出机、炼胶生产线等
				特种线缆		用于家用电器外挂机等电气设备以及船舶、焊枪等工业设备中的电能传输	
3	德州锦城	C36 汽车制造业	汽车线束的组装、销售	汽车线束		用于车身内部控制系统	汽车线束的核心工序为： 1、汽车线束系统化设计； 2、端子压接； 3、线束成品导通检测 生产设备为端子机、导通台、胶套扩口机等汽

							车线束生产设备
4	常熟泓博及其子公司台北泓博、缅甸泓博、EIV GLOBAL、新越科技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天线、FFC 软排线等信号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天线		用于笔记本电脑、手机等设备的无线通信信号传输	天线的核心工序为： 1、镭雕（利用激光镭射技术直接在支架上电镀形成金属天线排列形态）； 2、射频测试（测试特性阻抗、电磁干扰、回波损耗等高频传输特性） 生产设备为镭雕机、射频信号测试设备如网络分析仪，3D 量测暗室，综合测试仪如模拟基地台、频谱仪等
				FFC 软排线		用于液晶显示屏、打印机等设备的有线信号传输	FFC 的核心工序为成型压线（用扁的铜片和 PET 薄膜粘合成片状） 生产设备为冲边机、成型压延机、分条机等

（1）发行人与泓淋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从事以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为主的信号传输业务，泓淋电力及其控制的公司从事以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产品为主的电能传输业务。

信号传输与电能传输属于不同的领域。信号传输是将电流或电压经过调制后有规律的传输，目的是实现信息的传递；电能传输是通过传输介质的金属导体中带电电荷的定向移动来实现电能的传输，目的是实现能量的转移。

因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泓淋电力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发行人与德州锦城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德州锦城为汽车线束组装厂商，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其主营业务为通过外采连接器、汽车线、传感器等相关汽车零部件组装为车身内部控制系统线束，销往重汽集团、长城集团等下游整车品牌客户，与发行人业务存在明显差异。

因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德州锦城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的情形。

(3) 发行人与常熟泓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常熟泓博（包括台北泓博、缅甸泓博、EIV GLOBAL、新越科技，不包括泓禧科技，下同）产品包括天线和 FFC 软排线产品，其中天线是常熟泓博的主要收入来源，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FFC 软排线产品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均低于 30%。发行人主要产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微型扬声器。其中，微型扬声器与常熟泓博产品存在明显差异；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天线、FFC 软排线的差异如下：

①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天线

发行人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用于连接笔记本电脑的主板和显示器，属于有线传输，而常熟泓博的天线是通过电磁波的形式传递，属于无线传输。

有线传输与无线传输属于不同的领域。有线传输的原理是利用金属导线、光纤等有形媒质传送信息，强调对电信号和光信号的处理和传输；无线传输原理是通过电磁波可以在自由空间中传播的特性、进行信息交换的一种通信方式，强调对电磁波信号的处理和传输。

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 FFC 软排线

发行人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常熟泓博的 FFC 软排线虽同属有线信号传输，但是在形态、工艺、技术、设备、市场和客户等方面存在显著差异，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差异类别	泓禧科技	常熟泓博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FFC 软排线
1	形态	圆柱状	扁平状
2	工艺	外被加工、热压焊接	成型压线（用扁的铜片和 PET 薄膜粘合成片状）
3	技术	CO ₂ 镭射技术、微刀口挪移技术、脉冲热压焊接技术等	电动全自动冲边检测技术、全自动后贴覆膜技术等
4	设备	脉冲热压焊接机、双枪 YAG 镭射机	冲边机、压延机、分条机等
5	市场	笔记本电脑	液晶电视、LCD 显示屏、打印机等
6	客户	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	LG、TCL、创维等

由上表所示，发行人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常熟泓博的天线属于不同信号传输方式，具有明显差异。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与 FFC 软排线虽同属有线信号传输，但是一方面两者在形态、工艺、技术、设备、市场和客户等方面具有明显差异，另一方面 FFC 软排线在常熟泓博中收入占比较小，且发行人与常熟泓博独立运营，研发、生产、销售人员等均不存在重合。因此，发行人与常熟泓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上述关联企业与发行人的关系和独立性情况

(1) 上述企业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对发行人的独立性影响分析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采购渠道及供应商、销售渠道及客户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资产完整

发行人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专利等资产，发行人的核心资产独立于上述企业。

发行人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对所拥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2) 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上述关联方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上述关联方处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上述关联方中兼职的情形；公

司人员独立于上述关联方。

发行人与上述企业的业务均由不同管理团队独立运营，研发、生产、采购、销售、财务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形。

3) 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要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电声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上述关联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4) 技术独立

发行人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不存在与上述关联企业核心技术混同或技术依赖的情形。且发行人与上述关联企业的核心技术人员亦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形，不存在影响技术独立性的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上述企业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发行人与上述企业分别通过各自的渠道独立进行采购与销售，并独立对供应商与客户报价，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2) 对于是否与发行人共同生产、共用采购、销售渠道、通用原材料、为发行人提供外协的情形，是否存在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情形的分析

1) 生产及外协方面

发行人与上述企业独立拥有各自生产场所、设施及人员，不存在共用生产系统的情形，上述企业不存在为发行人提供外协的情形。

2) 采购渠道及通用原材料方面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现场考察、审查、评价和认证等供应商管理体系，具备独立进行供应商的准入判断与管理能力，拥有采购业务的自主经营决策权且独立进行结算，不存在与上述企业共用采购渠道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常熟泓博存在主要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主要系采购连接器配套部件等产品所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重叠主体	主要重叠供应商	重叠主体向重叠供应商主要	发行人向重叠供应商	重叠主体向重叠供应商采购	重叠供应商采购总额占重叠	发行人向重叠供应商采购总	重叠供应商采购总额占发行
----	------	---------	--------------	-----------	--------------	--------------	--------------	--------------

			采购产品	主要采购产品	总额(万元)	主体采购总额的比例	额(万元)	人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8年	常熟泓博	爱沛电子	天线用端子、天线用连接器等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用连接器等	1,217.74	8.05%	167.68	0.92%
2019年					1,739.51	12.32%	900.37	3.77%
2020年					2,488.14	13.18%	308.59	1.17%
2021年1-6月					2,161.63	16.28%	377.92	2.16%

爱沛电子为日本上市公司，为国际知名的精密连接器产品制造商。2020年，爱沛电子销售额545亿日元，营业利润29亿日元，其本身业务规模较大，除开发、制造、销售I-PEX的连接器和传感器及半导体制造设备等，还代工生产汽车零部件、精密成型品及各种制造装置。

发行人存在与常熟泓博分别向爱沛电子同一集团下不同子公司、不同采购体系进行采购的情形，由于双方所生产产品的差异，发行人与常熟泓博向爱沛电子采购相关产品不具有通用性。发行人与常熟泓博根据自身需求独立采购，采购合同均系独立签署、单独议价，采购价格均系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采购业务团队相互独立，不存在捆绑采购或共同议价的情形，不存在共用采购系统的情形，双方的采购渠道彼此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爱沛电子采购金额为167.68万元、900.37万元、308.59万元和377.92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92%、3.77%、1.17%和2.16%，金额及占比较低。发行人向爱沛电子采购的材料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3) 销售渠道方面、客户方面

发行人已构建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具备独立进行客户的开拓与维护能力，拥有销售业务的自主决策权且独立进行结算，不存在与上述企业共用销售渠道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常熟泓博存在主要客户重叠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重叠主体	主要重叠客户	重叠主体向重叠客户	发行人向重叠客户主要销售	重叠主体向重叠客户销售收入(万)	重叠客户销售收入占重叠主体	发行人向重叠客户销售收入(万元)	重叠客户销售收入占发行人

			户主要销售产品	产品	元)	体销售收入的		销售收入比例
2018年	常熟泓博	仁宝	天线	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	5,281.90	17.01%	10,841.94	48.59%
2019年					7,009.01	22.40%	13,386.89	42.63%
2020年					10,677.46	26.33%	19,340.18	44.41%
2021年1-6月					7,438.62	27.94%	11,328.34	46.00%
2018年		英业达			1,027.40	3.31%	6,539.75	29.31%
2019年					3,179.31	10.16%	11,015.03	35.07%
2020年					3,154.00	7.78%	13,724.80	31.51%
2021年1-6月					1,392.81	5.23%	6,163.03	25.03%
2018年		广达			1,765.56	5.69%	2,477.70	11.10%
2019年					1,071.59	3.42%	2,398.95	7.64%
2020年					1,910.89	4.71%	6,369.76	14.63%
2021年1-6月					1,532.34	5.76%	4,612.38	18.73%

仁宝、英业达、广达均为全球知名大型笔记本电脑代工厂商，实力雄厚，多采取跨领域经营商业模式，其拥有不同的采购团队及采购人员负责不同主体的采购需求，各采购团队的采购流程独立，采购结算独立。

发行人向上述客户销售的产品为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与常熟泓博销往上述客户的天线产品存在明显差异。发行人与常熟泓博根据自身业务需要独立进行销售，与上述客户销售合同均系独立签署、单独议价，销售业务团队相互独立，不存在捆绑销售或共同议价情形，不存在共用销售系统的情形，双方的销售渠道彼此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形。发行人向上述重叠客户销售的产品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4) 上述企业是否存在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发行人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独立核算，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采购渠道及供应商、销售渠道及客户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相互独立。

上述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共同生产或为发行人提供外协的情形；虽存在重叠供应商，但重叠供应商爱沛电子为日本上市公司，发行人与上述企业分别对

应重叠供应商集团内不同的子公司及不同的销售体系，所采购产品不具有通用性，具有明显差异，且发行人与重叠供应商无关联关系，采购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虽存在重叠客户，但仁宝、英业达、广达均为国际知名客户，发行人与上述企业分别对应客户不同的采购体系与不同的供应商认证标准，向重叠客户销售的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且发行人与重叠客户无关联关系，销售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

综上所述，上述企业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性不存在缺陷。

3、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情况”之“6、其他承诺”。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常熟泓博、实际控制人为迟少林先生，其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1）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昆山宝景、重庆泓元，具体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

情况”之“四、（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2）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①泓淋集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泓淋集团持有重庆淋博 100.00%的股权，重庆淋博持有常熟泓博 77.45%的股份，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公司 66.73%的股份，故泓淋集团通过重庆淋博、常熟泓博间接持有发行人 51.68%股份。

企业名称	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MA3BX0J89X
法定代表人	迟少林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中路 109 号 2003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相关科技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电子制造业、信息产业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5-09-28
营业期限	2015-09-28 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迟少林	18,000.00	90.00
2	杨馥蔚	2,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②重庆淋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重庆淋博持有常熟泓博 77.45%的股份，常熟泓博直接持有公司 66.73%的股份，故重庆淋博通过常熟泓博间接持有发行人 51.68%股份。

企业名称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3048411754
法定代表人	迟少林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58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支付结算、个人理财服务，法律、行政

	法规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立时间	2014-05-06
营业期限	2014-05-06 至 2024-04-30
登记机关	重庆市长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泓淋集团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③常熟协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常熟协益持有常熟泓博 10.96%股份, 常熟泓博持有发行人 66.73%股份, 故常熟协益通过常熟泓博间接持有发行人 7.32%股份。

企业名称	常熟协益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1M90J5XE
法定代表人	徐梦钢
注册资本	3,097.95 万元
实收资本	3,097.95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柳州路 8 号 1 幢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5-09-07
营业期限	2015-09-07 至 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威海茂宏	2,597.95	83.86
2	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16.14
	合计	3,097.95	100.00

④威海茂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威海茂宏持有常熟协益 83.86%股权, 常熟协益持有常熟泓博 10.96%股份, 常熟泓博持有发行人 66.73%股份, 故威海茂宏通过常熟泓博、常熟协益间接持有发行人 6.14%股份。

企业名称	威海茂宏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349238812X
法定代表人	徐梦钢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巢街 12-8 号刚结构厂房 8 号车间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数码产品、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5-09-02
营业期限	2015-09-02 至 2035-09-01
登记机关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梦钢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台北泓博	常熟泓博持股 100%
2	HL GLOBAL	台北泓博持股 36%
3	缅甸泓博	常熟泓博持股 90%
4	EIV GLOBAL	常熟泓博持股 100%
5	新越科技	EIV GLOBAL 持股 100%
6	常熟景弘盛	重庆淋博持股 33.11%
7	越南景弘盛	常熟景弘盛持股 100%
8	常熟科通	常熟景弘盛持股 100%
9	惠州攸特	重庆淋博持股 38.16%
10	香港攸特	惠州攸特持股 100%
11	武汉和信	惠州攸特持股 100%
12	湖北和信	惠州攸特持股 100%
13	德州锦城	重庆淋博持股 71.54%
14	常熟连接技术	重庆淋博持股 100%
15	泓淋通讯	泓淋集团持股 100%
16	威海明博	泓淋集团持股 100%
17	泓淋电力	威海明博持股 70.54%
18	威海裕博	泓淋电力持股 100%
19	威海晨松	泓淋电力持股 100%
20	香港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
21	韩国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
22	泰国泓淋	泓淋电力持股 100%
23	台湾泓淋	泰国泓淋持股 80%
24	威海兴博	泓淋电力持股 100%
25	BVI 晨淋	迟少林持股 100%

4、发行人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1	缅甸泓禧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香港泓禧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其他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投资者杨馥蔚、谭震、徐梦钢；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现任及过去 12 个月曾任职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家庭密切成员）；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现任及过去 12 个月曾任职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关联自然人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1	威海茂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迟少林父亲迟荣杰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威海悦己萱川贸易有限公司	迟少林妻妹杨梓平持股 99%，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3	昆山宝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谭震配偶柳瑞风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4	昆山景涵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谭震配偶柳瑞风持股 99%，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5	威海煜茂贸易有限公司	王波配偶颜红方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6	上海隧缘投资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
7	成语故事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间接持股 20%
8	宁波江北国富永明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53.33%
9	宜兴洲际紫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45%，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宜兴新方井物业管理有限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44%，任执行董

	公司	事、总经理
11	宜兴方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45%，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2	宜兴我行我塑紫砂雕塑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55%，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3	浙江成语故事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间接持股 20%
14	上海善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持股 20%
15	阜阳市颍泉区昂立博佳教育学校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雪任法定代表人
16	威海市锦鑫电子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徐梦钢持股 55%，任董事、总经理
17	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徐梦钢间接持股 55%，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8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定清任独立董事
19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定清任独立董事
20	重庆环投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以祥任独立董事
21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叶明任独立董事
22	威海玮珩电子有限公司	原董事庄绪菊配偶秦天魁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7、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1	惠州德泓	重庆淋博曾持股 15%（2021 年 5 月减资退出）
2	东莞德泓	惠州德泓持股 100%，2021 年 5 月同惠州德泓一并减资退出
3	香港泓鑫	惠州德泓持股 100%，2021 年 5 月同惠州德泓一并减资退出
4	缅甸德泓	惠州德泓持股 100%，2021 年 5 月同惠州德泓一并减资退出
5	广东万泓	惠州德泓持股 100%，2021 年 5 月同惠州德泓一并减资退出
6	香港晨红	BVI 晨淋曾持股 100%（2021 年 2 月注销）
7	常熟智春	常熟泓博曾持股 49%（2018 年 6 月对外转让）
8	德州泓巨	常熟泓博曾持股 100%（2017 年 12 月对外转让）
9	常熟泓卓	常熟泓博曾持股 53.33%（2017 年 12 月对外转让）
10	深圳闻扬	惠州德泓曾持股 51%（2017 年 3 月对外转让）
11	天津锦城	德州锦城曾持股 60%（2018 年 12 月对外转让）
12	威海锦源	威海明博曾持股 100%（2020 年 7 月注销）
13	北京泓博	威海明博曾持股 100%（2020 年 9 月对外转让）
14	BVI 泓泰	泓淋电力曾持股 100%（2020 年 8 月注销）
15	台北泓淋	香港晨红曾持股 100%（2018 年 3 月注销）
16	BVI 佳雅	BVI 晨淋曾持股 100%（2018 年 4 月注销）
17	BVI 豪裕	BVI 佳雅曾持股 100%（2017 年 7 月对外转让）

18	BVI 豪智	BVI 豪裕曾持股 100% (2017 年 7 月同 BVI 豪裕一并对外转让)
19	香港创泰	BVI 豪裕曾持股 100% (2017 年 7 月同 BVI 豪裕一并对外转让)
20	泓淋国际 (开曼)	BVI 豪裕曾持股 100% (2017 年 7 月同 BVI 豪裕一并对外转让)
21	威海泓博	香港创泰曾持股 100% (2017 年 7 月同 BVI 豪裕一并对外转让)
22	威海佳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迟少林兄弟迟忠民曾持股 90% , 任执行董事 (2018 年 5 月注销)
23	北京世大宏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迟少林配偶杨馥蔚曾持股 90%, 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0 月注销)
24	北京市华锦铭源装饰有限公司	迟少林妻妹杨梓平曾持股 100% , 任执行董事、经理 (2019 年 12 月注销)
25	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乙丙丰商行	迟少林妻妹杨梓平曾担任该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2020 年 1 月注销)
26	万安桦宇电子有限公司	郭光华曾持股 80%, 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注销)
27	东至县协宇电子有限公司	郭光华曾持股 66.67% (2020 年 12 月注销)
28	新余市云端文化传播发展有限公司	郭光华配偶况春娟曾任执行董事 (2018 年 11 月注销)
29	宁波寰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曾持股 20% (2019 年 3 月对外转让)
30	成语故事教育科技 (宁波) 有限公司	文燕配偶谷博的姐姐谷丽曾间接持股 20% (2021 年 7 月注销)
31	威海鹏威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徐梦钢的配偶姜丽丽曾持股 100%, 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1 月注销)
32	深圳秉昇	惠州攸特曾持股 100% (2021 年 10 月注销)
33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以祥曾任独立董事 (2021 年 8 月卸任)

(二) 报告期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并已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形。

(三)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 泓禧科技向关联方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常熟泓博	采购材料	-	-	3.61	27.39
合计		-	-	3.61	27.39

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	0.01%	0.15%
-------------	---	---	-------	-------

2018至2019年,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采购材料金额分别为27.39万元和3.61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0.15%、0.01%,金额较小且2020年起再未发生。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泓禧科技向关联方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常熟泓博	销售商品	122.45	37.81	379.73	994.58
合计		122.45	37.81	379.73	994.58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0.50%	0.09%	1.21%	4.46%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销售商品金额分别为994.58万元、379.73万元、37.81万元和122.45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4.46%、1.21%、0.09%和0.50%,整体呈降低趋势。

一方面,主要系公司2018年切入扬声器领域后,尚未深入布局销售渠道,部分扬声器产品通过常熟泓博销往下游客户。另一方面,系常熟泓博应客户要求,采购扬声器与其天线产品配套销售。

随着发行人扬声器销售渠道的逐步建立,公司转为直接向下游客户销售。2020年和2021年1-6月,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销售扬声器37.81万元和122.45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0.09%、0.50%,交易金额及占比较低,均为常熟泓博按其客户的定制化要求,向发行人采购扬声器用以与其天线产品组装配套销售的情况。2020年和2021年1-6月,发行人不存在向其他客户销售上述同类产品情况,与常熟泓博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开展,定价公允。

2018年、2019年,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销售金额994.58万元、379.7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4.46%、1.21%。主要系公司2018年切入扬声器领域后,尚未深入布局销售渠道,部分扬声器产品通过常熟泓博销往下游客户,另一部分系常熟泓博根据客户需求,采购扬声器与其天线产品组装配套销售。2018、2019年,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销售商品和向其他客户销售同类产品单

价对比情况如下：

年度	物料号	客户	单价 (元/ 个)	是否存在 显著差异
2018 年度	32010123	常熟泓博	2.99	否
		广西三创科技有限公司	2.96	
	32010046	常熟泓博	19.47	否
		苏州诚镓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9.47	
	32010074	常熟泓博	7.67	否
		时捷电子有限公司	8.29	
2019 年度	32010098	常熟泓博	17.90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05	
	32010119	常熟泓博	7.72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71	
	32010120	常熟泓博	7.61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71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向常熟泓博销售商品和向其他客户销售同类产品单价对比不存在较大差异。此外，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发行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确认，并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2021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发行人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独立意见，确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产生，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如下：

(1) 2021 年 1-6 月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熟泓博	3,700 万元	2019-5-15	2022-5-14	否
常熟泓博	450 万元	2019-9-5	2022-9-4	否
常熟泓博	3,000 万元	2021-3-10	2022-3-10	否
重庆淋博	1,648.68 万元	2020-5-7	2023-4-26	否
常熟泓博	300 万美元	2020-12-24	2021-12-23	否

(2) 2020 年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熟泓博	3,700 万元	2019-5-15	2022-5-14	否

常熟泓博	450 万元	2019-9-5	2022-9-4	否
常熟泓博	3,000 万元	2020-2-10	2021-2-10	是
重庆淋博	1,648.68 万元	2020-5-7	2023-4-26	否
常熟泓博	300 万美元	2020-12-24	2021-12-23	否

(3) 2019 年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熟泓博	3,700 万元	2019-5-15	2022-5-14	否
常熟泓博	450 万元	2019-9-5	2022-9-4	否
常熟泓博	3,000 万元	-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4) 2018 年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淋博	1,200 万元	2018-10-12	2019-10-11	是
常熟泓博	3,000 万元	-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泓淋电力	5,600 万元	2018-3-8	2021-3-7	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4、资金拆入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1-6 月				
关联方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	-	-
2020 年度				
关联方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惠州德泓	219.76	750.00	969.76	-
重庆淋博	-	250.00	250.00	-
2019 年度				
关联方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惠州德泓	-	884.00	664.24	219.76
2018 年度				
关联方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7.77	140.08	116.97	84.81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关联方处具体领薪或报销费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位	分类	关联方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谭震	董事长、总经理	发行人处领薪		24.76	28.92	19.32	16.81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迟少林	董事	发行人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领薪	泓淋集团	-	23.24	19.04	14.80
			重庆淋博	17.90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泓淋集团	20.75	6.33	1.04	-
		重庆淋博	1.15	0.51	-	-	
郭光华	董事、副总经理	发行人处领薪		25.66	39.53	32.80	18.09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王波	董事	发行人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领薪	泓淋集团	11.45	15.13	12.95	10.75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宋骤飏	董事、副总经理	发行人处领薪		22.90	26.44	24.62	15.31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王燕妮	董事	发行人处领薪	无	-	-	-	-
		关联方处领薪	泓淋集团	-	10.20	9.19	8.38
			重庆淋博	5.50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泓淋集团	0.10	0.22	0.06	0.01
		重庆淋博	0.03	-	-	-	
李定清	独立董事	发行人处领薪		1.00	-	-	-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独立董事	发行人处领薪		1.00	-	-	-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徐以祥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许岩	监事会主席	发行人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领薪	泓淋集团	-	17.12	16.47	13.42
			重庆淋博	9.81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泓淋集团	-	0.81	0.41	0.01
重庆淋博	0.43		-	-	-		
文燕	职工监事	发行人处领薪		10.61	14.52	12.72	9.80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董清波	监事	发行人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领薪	泓淋集团	5.79	10.83	10.73	10.56
			泓淋集团	1.07	0.42	1.52	0.27
胡天阁	副总经理	发行人处领薪		12.08	19.22	16.05	15.06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江超群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发行人处领薪		9.75	11.47	11.46	9.76
		关联方处领薪		-	-	-	-
		关联方处报销费用		-	-	-	-

(四) 偶发性关联交易

1、惠州德泓关联购销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惠州德泓	采购设备、材料	-	-	297.60	-
	合计	-	-	297.60	-
惠州德泓	出售设备、材料	-	297.60	-	-
惠州德泓	出售设备	-	63.43	-	-
	合计	-	361.03	-	-

2019年，发行人向惠州德泓采购生产设备、材料297.60万元。主要系发行人拟与惠州德泓开展合作，由发行人向其采购惠州德泓产品生产所需设备，计划运至缅甸，由缅甸泓禧为惠州德泓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2020年，发行人向惠州德泓出售设备及材料361.03万元，其中生产设备和材料297.60万元、空调等配套辅助设备63.43万元。主要系惠州德泓为降低生产成本，决定自行设立子公司缅甸德泓来提供境外加工服务，而发行人控股

股东常熟泓博出于经营战略考虑亦有意降低其持有的惠州德泓股权，因此，在相关的设备和材料运至缅甸后，发行人并未向惠州德泓提供加工服务。经惠州德泓与发行人友好协商，缅甸泓禧于 2020 年将该批生产设备、材料及空调等辅助设备一并转让给缅甸德泓，转让价格 361.03 万元。其中，生产设备和材料金额合计 297.60 万元，销售价格与购买时价格一致，空调等辅助设备金额为 63.43 万元，交易对价参照账面净值确定，交易金额较低，对发行人当期经营成果及主营业务的影响较小。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惠州德泓及其子公司签订关联购销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序号	内容	发行人采购合同具体条款	子公司销售合同具体条款
1	交货时间	分批交付	分批交付
2	所有权和风险转移	设备及辅助材料交付后所有权由泓禧科技享有，设备及辅助材料发生的灭失和损坏风险由泓禧科技承担。所有权转移以泓禧科技工作人员签署收货单为界	设备及辅助材料交付后所有权由缅甸德泓享有，设备及辅助材料发生的灭失和损坏风险由缅甸德泓承担。所有权转移以缅甸德泓工作人员签署收货单为界
3	验收	正常运行 30 天后的 60 日内，双方对设备做最终验收，泓禧科技出具或双方签署《验收证明》	正常运行 30 天后的 60 日内，双方对设备做最终验收，缅甸德泓出具或双方签署《验收证明》
4	运输	惠州德泓负责安排运输、装卸和保险，并承担运费、装卸费和保费等有关费用	缅甸泓禧负责安排运输、装卸和保险，并承担运费、装卸费和保费等有关费用
5	结算方式	双方同意根据发货批次结算，每批次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相应的价款	双方同意根据发货批次结算，每批次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相应的价款
6	维修	免费维修保养期满前，由惠州德泓负责。期满后，惠州德泓提供成本价的维修保养服务	免费维修保养期满前，由缅甸泓禧负责。期满后，缅甸泓禧提供成本价的维修保养服务
7	违约责任	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申请法院诉讼	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申请法院诉讼

支付、收到上述款项的时点及运输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事项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	付款时间	金额	运输费用
买入设备	2019 年 2 月	297.60	2020 年 8 月	297.60	由惠州德泓将设备运至缅甸、承担运输费用
小计				297.60	-
事项	日期	合同金额	收款时间	金额	运输费用
卖出设备	2020 年 3 月	361.03	2020 年 12 月	361.03	由惠州德泓组织人员自行运输，未发生需要发行人承担的运输费用
小计				361.03	-

2、常熟泓卓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常熟泓卓	采购固定资产、材料	-	-	-	697.27
合计		-	-	-	697.27

2018年，发行人向常熟泓卓采购扬声器产品相关固定资产、材料 697.27 万元。

常熟泓卓原为常熟泓博 2017 年 5 月设立的控股子公司，计划用于开拓扬声器业务，后因经营不达预期，常熟泓博于 2017 年 12 月将其对外转让。2018 年，由于发行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业务向下游延伸，拟切入扬声器领域，故向常熟泓卓采购用于生产扬声器的固定资产及材料，合计金额 697.27 万元，交易对价参照账面净值确定。交易完成后，常熟泓卓已无实质性经营资产，并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注销。

3、资金代收代付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代收代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缅甸德泓	代收代付款项	-	644.78	573.75	-
合计		-	644.78	573.75	-

报告期内，公司为缅甸德泓代收代付款项，系发行人子公司缅甸泓禧为缅甸德泓（惠州德泓全资子公司）代收货款及代付相关费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代收代付事宜已终止，相关代收代付交易未来将不再发生。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应收账款	常熟泓博	108.40	-	39.57	-	49.06	-	474.60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常熟泓博	-	-	4.08	13.21
	惠州德泓	-	-	336.28	-
其他应付款	香港泓鑫	-	-	-	40.87
	惠州德泓	-	-	219.76	-

(六) 报告期内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型	交易内容	2021年 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	-	3.61	27.3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22.45	37.81	379.73	994.58
	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	√	√	√
	资金拆入	-	1,000.00	884.00	-
	资金拆入当期归还	-	1,219.76	664.24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7.77	140.08	116.97	84.81
偶发性关联交易	惠州德泓关联购销	-	361.03	297.60	-
	常熟泓卓关联采购	-	-	-	697.27
	资金代收代付	-	644.78	573.75	-

注：标注“√”的事项表明当期存在该情况，具体交易内容请参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三）经常性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担保”对应内容。

(七)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合理性。

(八)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与权限、回避表决制度，同时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外部监督，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无其他应披露事项。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42,063.93	27,997,563.72	11,222,522.65	9,953,848.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5,526,474.42	146,952,057.53	112,930,843.98	87,000,89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2,984.79	173,855.81	867,590.60	4,209,558.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340.00	37,940.00	1,936,557.57	517,845.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178,497.08	69,087,843.40	84,789,500.29	53,946,875.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7,711.01	9,861,853.85	4,636,431.83	3,574,577.45
流动资产合计	284,480,071.23	254,111,114.31	216,383,446.92	159,203,599.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569,827.05	47,394,314.75	49,272,649.39	44,976,398.47
在建工程	1,875,969.24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105,181.20			
无形资产	4,008,463.84	4,053,167.92	4,142,576.08	4,231,984.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1,638.42	2,458,749.13	3,173,40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87	-	83,94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389.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133,727.00	53,906,231.80	56,672,570.60	49,208,382.71
资产总计	349,613,798.23	308,017,346.11	273,056,017.52	208,411,982.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424,664.66	33,690,317.33	48,111,342.35	51,524,697.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695,372.58	114,430,998.87	99,277,982.19	65,850,603.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97,454.21	4,583,852.08	3,570,958.17	2,267,720.26
应交税费	2,909,936.98	1,297,239.10	2,227,723.01	792,167.22
其他应付款	4,038,496.60	3,584,910.17	16,392,325.30	2,256,092.13
其中：应付利息		-	124,517.48	208,862.04
应付股利		-	11,267,430.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63,650.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829,575.06	157,587,317.55	169,580,331.02	122,691,280.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9,610.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3,939.07	2,163,562.66	1,395,528.50	989,438.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33,549.80	12,163,562.66	1,395,528.50	989,438.88
负债合计	202,063,124.86	169,750,880.21	170,975,859.52	123,680,71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8,007,152.00	58,007,152.00	56,337,152.00	56,337,1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66,338.57	9,366,338.57	1,162,848.00	1,162,848.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307.57	9,307.57	9,307.57	-10.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08,397.51	10,708,397.51	6,444,717.55	3,845,570.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459,477.72	60,175,270.25	38,126,132.88	23,385,70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9,613,798.23	308,017,346.11	273,056,017.52	208,411,982.10

法定代表人：谭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超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超群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 30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19,105.91	22,010,669.92	8,133,969.01	8,598,31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7,718,398.16	145,878,623.20	110,848,369.29	86,539,082.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768.83	171,605.81	2,583,991.30	2,319,517.53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35,000.00	1,679,509.92	517,845.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014,611.11	65,651,967.85	81,132,709.12	53,946,875.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7,711.01	9,861,853.85	4,636,431.83	3,574,577.45
流动资产合计	285,806,595.02	243,609,720.63	209,014,980.47	155,496,209.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76,248.00	15,624,299.43	15,443,912.69	8,89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906,088.37	45,875,858.92	44,098,116.90	44,976,398.47
在建工程	1,875,969.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6,728.96			
无形资产	4,008,463.84	4,053,167.92	4,142,576.08	4,231,984.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3,712.75	85,27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87	-	83,94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389.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919,858.41	65,638,600.89	63,768,547.90	49,217,273.01
资产总计	354,726,453.43	309,248,321.52	272,783,528.37	204,713,48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424,664.66	33,690,317.33	48,111,342.35	51,524,697.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1,205,401.22	118,213,216.72	102,179,164.65	65,850,603.4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68,489.75	3,482,411.50	2,877,303.06	2,267,720.26
应交税费	2,908,828.82	1,296,656.97	2,227,723.01	792,167.22
其他应付款	3,743,327.99	3,327,796.58	19,826,966.76	1,847,397.15
其中：应付利息			124,517.48	
应付股利			11,267,430.40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7,140.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557,852.47	160,010,399.10	175,222,499.83	122,282,58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1,258.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3,939.07	2,163,562.66	1,395,528.50	989,438.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5,197.66	12,163,562.66	1,395,528.50	989,438.88
负债合计	210,133,050.13	172,173,961.76	176,618,028.33	123,272,024.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07,152.00	58,007,152.00	56,337,152.00	56,337,1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66,338.57	9,366,338.57	1,162,848.00	1,162,848.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08,397.51	10,708,397.51	6,444,717.55	3,845,570.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511,515.22	58,992,471.68	32,220,782.49	20,095,88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593,403.30	137,074,359.76	96,165,500.04	81,441,45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726,453.43	309,248,321.52	272,783,528.37	204,713,482.9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6,274,182.22	435,502,016.48	314,049,513.12	223,127,556.91
其中：营业收入	246,274,182.22	435,502,016.48	314,049,513.12	223,127,556.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731,820.20	391,588,090.43	281,720,733.93	211,946,996.37
其中：营业成本	193,980,520.58	331,642,642.00	243,499,344.30	185,638,664.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7,200.97	1,435,878.12	949,187.30	1,336,042.93
销售费用	5,497,448.35	11,476,931.69	11,911,007.33	8,253,023.64
管理费用	8,476,103.58	14,369,452.08	12,402,334.63	8,419,866.69
研发费用	10,223,230.37	15,799,732.29	10,125,207.97	8,151,329.52
财务费用	3,697,316.35	16,863,454.25	2,833,652.40	148,069.48
其中：利息费用	1,079,056.97	2,530,184.66	3,040,705.64	2,234,199.66
利息收入	62,685.36	73,445.59	33,105.46	32,021.88
加：其他收益		983,864.00	57,04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9,614.89	4,006.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14,002.38	44,693,596.01	31,812,168.66	11,143,837.90
加：营业外收入	6,994.53	549,365.47	767,087.64	1,314,745.46
减：营业外支出	14,000.07	35,437.47	30,678.48	36,173.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06,996.84	45,207,524.01	32,548,577.82	12,422,409.97
减：所得税费用	2,621,358.97	7,293,276.28	3,941,570.62	1,319,455.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18.29	
（一）归属于母公司			9,318.29	-

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18.29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18.29	-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16,325.49	11,102,954.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16,325.49	11,102,954.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66	0.51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66	0.51	0.20

法定代表人：谭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超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超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 —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2,173,785.80	429,843,430.89	309,872,218.46	219,245,532.23
减：营业成本	194,594,148.63	329,406,809.18	249,053,443.27	185,638,664.11
税金及附加	857,200.97	1,435,878.12	949,187.30	1,336,042.93
销售费用	3,170,769.39	4,865,936.59	6,107,940.31	5,836,787.07
管理费用	7,721,085.90	13,404,787.56	11,128,695.69	8,397,990.99
研发费用	10,223,230.37	15,799,732.29	10,125,207.97	8,151,329.52
财务费用	3,841,442.16	16,314,665.84	2,815,053.81	184,509.95
其中：利息费用	995,078.05	2,530,184.66	3,040,705.64	1,720,569.77
利息收入	62,582.81	73,198.94	32,924.58	31,805.74
加：其他收益		983,864.00	57,040.00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以摊余成 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559,614.89	4,006.2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1,737,548.74	49,395,291.27	29,176,079.58	9,663,485.02
加: 营业外收入	4,504.53	542,662.47	765,605.69	1,314,745.46
减: 营业外支出	220.36	7,877.91	8,642.99	36,173.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21,741,832.91	49,930,075.83	29,933,042.28	10,942,057.09
减: 所得税费用	2,621,358.97	7,293,276.28	3,941,570.62	1,319,455.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9,120,473.94	42,636,799.55	25,991,471.66	9,622,601.7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 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 润(净亏损以“-”号 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 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120,473.94	42,636,799.55	25,991,471.66	9,622,601.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16,900,672.81	392,129,430.88	270,265,376.05	208,048,371.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64,900.46	31,950,551.58	34,632,353.10	29,467,53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61.94	5,628,886.37	2,008,420.75	1,356,82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006,135.21	429,708,868.83	306,906,149.90	238,872,728.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	186,705,129.76	286,172,408.04	220,376,647.26	195,060,712.23

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11,514.35	66,668,745.12	45,145,309.86	30,624,86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4,817.72	8,262,064.50	3,619,382.91	1,622,38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4,404.03	21,862,768.34	20,075,304.95	21,219,75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215,865.86	382,965,986.00	289,216,644.98	248,527,7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269.35	46,742,882.83	17,689,504.92	-9,654,99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3,512,909.65	23,096.26	2,328.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	3,512,909.65	23,096.26	2,32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3,764.39	7,832,105.69	11,081,244.89	14,714,35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3,764.39	7,832,105.69	11,081,244.89	14,714,35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952,064.39	-4,319,196.04	-11,058,148.63	-14,712,022.08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2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275,644.00	116,310,039.46	147,113,941.80	56,386,077.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	8,8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5,644.00	136,330,039.46	155,953,941.80	56,386,077.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47,717.00	120,725,995.33	150,527,296.70	46,861,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2,663.80	25,569,267.35	3,209,394.76	1,936,73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691.17	12,344,135.77	6,642,373.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48,071.97	158,639,398.45	160,379,065.12	48,798,11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427.97	-22,309,358.99	-4,425,123.32	7,587,96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1,276.78	-3,339,286.73	-937,559.10	-75,522.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5,499.79	16,775,041.07	1,268,673.87	-16,854,577.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97,563.72	11,222,522.65	9,953,848.78	26,808,42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42,063.93	27,997,563.72	11,222,522.65	9,953,848.78

法定代表人：谭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超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超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534,918.32	385,709,842.20	284,769,544.19	203,515,869.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64,900.46	31,950,551.58	34,632,353.10	29,467,53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618.75	1,698,725.41	1,881,992.91	1,356,60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97,437.53	419,359,119.19	321,283,890.20	234,340,00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858,763.46	294,592,754.41	245,205,645.16	196,826,30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83,557.29	54,511,109.80	39,728,371.75	30,624,86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4,817.72	8,262,064.50	3,619,382.91	1,622,38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7,150.28	15,072,541.91	14,290,241.85	14,505,51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504,288.75	372,438,470.62	302,843,641.67	243,579,0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48.78	46,920,648.57	18,440,248.53	-9,239,07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25,109.50	13,202.77	2,328.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	25,109.50	13,202.77	2,32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3,764.39	7,699,186.87	5,518,581.19	14,714,35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68,709.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3,764.39	7,699,186.87	17,087,291.01	14,714,35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064.39	-7,674,077.37	-17,074,088.24	-14,712,02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2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275,644.00	116,310,039.46	147,113,941.80	56,386,077.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	8,8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5,644.00	136,330,039.46	155,953,941.80	56,386,077.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47,717.00	120,725,995.33	150,527,296.70	46,861,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2,663.80	25,569,267.35	3,209,394.76	1,936,73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091.17	12,344,135.77	3,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64,471.97	158,639,398.45	156,736,691.46	48,798,11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827.97	-22,309,358.99	-782,749.66	7,587,96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3,820.43	-3,060,511.30	-1,047,752.93	-75,522.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1,564.01	13,876,700.91	-464,342.30	-16,438,65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10,669.92	8,133,969.01	8,598,311.31	25,036,965.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19,105.91	22,010,669.92	8,133,969.01	8,598,311.3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	-	-	9,366,338.57	-	9,307.57	-	10,708,397.51		60,175,270.25		138,266,46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7,152.00	-	-	-	9,366,338.57	-	9,307.57	-	10,708,397.51		60,175,270.25		138,266,46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9,284,207.47		9,284,207.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885,637.87		20,885,637.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1,601,43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01,430.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601,430.40
4. 其他											11,601,430.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9,366,338.57		9,307.57	10,708,397.51		69,459,477.72				147,550,673.37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9,307.57	-	6,444,717.55		38,126,132.88		102,080,15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9,307.57	-	6,444,717.55		38,126,132.88		102,080,15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0,000.00	-	-	-	8,203,490.57	-	-	-	4,263,679.96		22,049,137.37		36,186,307.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914,247.73		37,914,24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0,000.00	-	-	-	8,203,490.57						-		9,873,490.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70,000.00				8,203,490.57								9,873,49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的金额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4,263,679.96		-		-11,601,43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3,679.96		-4,263,679.9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601,430.40
4. 其他										11,601,430.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	-	-	9,366,338.57	-	9,307.57	-	10,708,397.51	60,175,270.25		138,266,465.90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10.72		3,845,570.38		23,385,703.25		84,731,26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10.72	-	3,845,570.38		23,385,703.25		84,731,26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9,318.29	-	2,599,147.17		14,740,429.63		17,348,89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18.29				28,607,007.20		28,616,325.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599,147.17		-	13,866,577.57		-11,267,43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99,147.17		-2,599,147.1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267,430.40		-11,267,430.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9,307.57	-	6,444,717.55		38,126,132.88		102,080,158.00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 10.72		2,883,310.21		13,245,008.81		73,628,30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 10.72		2,883,310.21		13,245,008.81		73,628,30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962,260.17		10,140,694.44		- 11,102,95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02,954.61		11,102,95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2,260.17	-962,260.17				
1. 提取盈余公积								962,260.17	-962,26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	-	10.72	3,845,570.38		23,385,703.25	84,731,262.91

法定代表人：谭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超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超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9,366,338.57				10,708,397.51		58,992,471.68	137,074,35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7,152.00				9,366,338.57				10,708,397.51		58,992,471.68	137,074,35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9,043.54	7,519,043.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20,473.94	19,120,473.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1,601,43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01,430.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601,430.40
4. 其他											11,601,430.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9,366,338.57				10,708,397.51		66,511,515.22	144,593,403.30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1,162,848.00				6,444,717.55		32,220,782.49	96,165,50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6,444,717.55		32,220,782.49	96,165,50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0,000.00				8,203,490.57				4,263,679.96		26,771,689.19	40,908,85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636,799.55	42,636,79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0,000.00				8,203,490.57							9,873,490.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70,000.00				8,203,490.57							9,873,49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63,679.96		-	-11,601,430.40
											15,865,110.36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3,679.96		-4,263,679.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601,430.40
											11,601,430.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7,152.00				9,366,338.57				10,708,397.51		58,992,471.68	137,074,359.76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3,845,570.38		20,095,888.40	81,441,45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37,152.00			1,162,848.00			3,845,570.38		20,095,888.40	81,441,45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9,147.17		12,124,894.09	14,724,041.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91,471.66	25,991,47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99,147.1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599,147.17		-2,599,147.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11,267,430.40	11,267,430.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337,152.00				1,162,848.00				6,444,717.55		32,220,782.49	96,165,500.04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2,883,310.21		11,435,546.84	71,818,85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2,883,310.21		11,435,546.84	71,818,85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2,260.17		8,660,341.56	9,622,60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22,601.73	9,622,601.7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962,260.17		-962,26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62,260.17		-962,260.1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6,337,152.00	-	-	-	1,162,848.00			3,845,570.38		20,095,888.40		81,441,458.78

二、 审计意见

2021年1月—6月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1）第 0750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8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蓉、刘樱珂
2020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1）第 033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蓉、刘樱珂
2019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0）第 187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31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家俊、钟美玲
2018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19）第 31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家俊、钟美玲

申报会计师对境外子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审计范围未受到限制，已获取了充分的审计证据，申报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相关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香港泓禧和缅甸泓禧，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泓禧	无	香港	贸易	100.00	-	设立
缅甸泓禧	缅甸	缅甸	工业	100.00	-	设立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

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①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②除①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①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②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③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④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

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

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④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

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 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 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 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 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 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

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

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

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

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应 收款项	不计提
------	---------------	-----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三个阶段：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押金、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合同资产	不计提

(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

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形，与同行业公司信用期内或6个月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目	计提比例
立讯精密	1、2019年1月1日以前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2019年1月1日之后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计提0.05%的坏账准备
桦晟电子	1、2018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0.01%、0.20%、2.00%的坏账准备； 2、2019年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国信达	对账龄在0-6个月的应收账款计提2%的坏账准备
泓禧科技	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同行业公司中，桦晟电子为仁宝和英业达的供应商，其电子连接线组件产品客户结构与发行人具有相似性且规模相当；报告期内，桦晟电子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例处在一个变动的状态，但整体相对较低，分别为0.01%、0.00%、0.20%和2.00%，计提比例较低。同时，结合上述同行业其他公司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发行人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符合公司以及行业特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用于委外生产的原材料和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 10 “金融工具”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

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

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 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即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

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

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10	3.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30.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10	22.50-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四、会计政策、估计 30 “长期资产减值”。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

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0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②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

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

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

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内销：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对账后确认收入。外销：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并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仓库后确认收入或经

客户领料对账后确认收入。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1.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3.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为金额超过最近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4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不适用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3,334.72	808,240.00	1,3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5.54	-6,542.72	-14,790.84	-21,427.93

小计	-35,365.18	1,392,597.96	779,413.52	1,237,843.22
减：所得税影响数	-3,611.32	213,199.86	119,995.06	185,676.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计	-35,365.18	1,392,597.96	779,413.52	1,237,843.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753.86	1,179,398.10	659,418.46	1,052,166.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17,391.73	36,734,849.63	27,947,588.74	10,050,787.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0.15%	3.11%	2.31%	9.48%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18 年度至 2021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05.22 万元、65.94 万元、117.94 万元和-3.18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48%、2.31%、3.11%和-0.15%。报告期内，非经营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整体金额及占比较小。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度
资产总计(元)	349,613,798.23	308,017,346.11	273,056,017.52	208,411,982.10
股东权益合计(元)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47,550,673.37	138,266,465.90	102,080,158.00	84,731,262.9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54	2.38	1.81	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4	2.38	1.81	1.50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80%	55.11%	62.62%	59.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24%	55.67%	64.75%	60.22%
营业收入(元)	246,274,182.22	435,502,016.48	314,049,513.12	223,127,556.91
毛利率(%)	21.23%	23.85%	22.46%	16.80%
净利润(元)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917,391.73	36,734,849.63	27,947,588.74	10,050,78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917,391.73	36,734,849.63	27,947,588.74	10,050,787.8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27,665,006.45	53,846,346.37	41,594,232.81	18,403,43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2%	31.41%	28.89%	1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14.44%	30.43%	28.22%	12.69%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66	0.51	0.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66	0.51	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90,269.35	46,742,882.83	17,689,504.92	-9,654,995.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8	0.81	0.31	-0.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15%	3.63%	3.22%	3.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3	3.35	3.14	2.80
存货周转率	2.62	4.31	3.50	4.70
流动比率	1.47	1.61	1.28	1.30
速动比率	1.06	1.17	0.78	0.86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总股本;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总股本;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6、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其变化趋势

1、国家的产业政策和终端产品的行业前景，促进了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

公司产品所处的电子元器件行业均是《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版）》和《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领域，所处行业的下游产品笔记本电脑等智能终端被列为新一代信息产业重点产品。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下游应用广阔，总产值规模逐步提升。我国作为电子产品生产及消费大国，中国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和微型扬声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随着智能手机、电脑等产品迭代速度较快，安防领域、无人机领域、VR/AR领域、服务器领域等新兴领域蓬勃发展，将强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和微型扬声器产业未来增长的确定性和持续性，整体来看下游市场的发展将推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市场和微型扬声器市场快速增长。

2、优质稳定的国内外知名客户资源，为企业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必要前提，有利于最大限度释放产能创造收益，以及保证业绩持续增长。下游消费电子产品企业为应对市场需求和竞争，产品需经常升级换代，提升产品性能等，对产品品质、供应能力、性能稳定性要求较高，其供应商一经确定，一般会维持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积累多家优质客户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已与直接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仁宝与英业达“最佳合作伙伴”称号，在国际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与此同时，公司已与终端客户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得公司的销售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不断深入以及产能的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312.76万元、31,404.95万元、43,550.20万元和24,627.42万元，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8年至2020年年复

合增长率为 39.71%，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

3、大力进行技术创新与技术研发，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是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保证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技术创新，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和专门的研发团队，逐年引入专业技术人才，加大资金投入，全力提高企业的研发能力。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开发质量优良、可靠稳定的新产品，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 815.13 万元、1,012.52 万元、1,579.97 万元和 1,022.3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5%、3.22%、3.63%和 4.15%。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是公司保持产品竞争优势的重要保证，是企业未来发展的有力支撑。

4、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人工费用的上涨对公司的成本、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加工费。

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精密接插件、FPC、线材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6.06%、49.63%、50.43%和 50.25%，原材料成本是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尽管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且公司一方面在价格谈判过程中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另一方面采取灵活的采购方式降低原材料成本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未能及时将该影响向下游客户传导时，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企业，业务开展对技术人员要求较高，并需要大量的生产工人。伴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员对公司持续快速地发展至关重要；同时，近年来技术人才以及产线工人的工资水平显著上涨，导致公司相关的人工成本逐渐增加。如果未来由于发展规模未能跟上市场变化、激励机制不能有效执行导致技术人员流失或生产工人不足，公司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

5、汇率变动为影响公司收入和期间费用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美元波动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汇兑损益有直接影响，进而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

2020年和2021年1-6月受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影响，公司产生汇兑净损失分别为1,428.74万元和265.27万元。将来受国内外经济状况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变动，将对公司的期间费用和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二）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

1、财务指标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等，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规模反映公司经营规模，是体现公司生产经营能力的综合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312.76万元、31,404.95万元、43,550.20万元及24,627.42万元，营业收入呈较快增长趋势，且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占比均在99.97%以上，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生产经营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前景。

（2）毛利率

毛利率是反映公司盈利能力的综合性指标，其变化对公司净利润有重要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6.80%、22.46%、23.85%和21.2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6.82%、22.45%、23.85%和21.23%，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总体保持在较好水平，体现了公司长期良好的盈利能力。

2、非财务指标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包括：优质客户、研发能力等，分析如下：

（1）优质客户

请参考上节之“2、优质稳定的国内外知名客户资源，为企业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2）研发能力

请参考上节之“3、大力进行技术创新与技术研发，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是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保证”。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0	0	0	0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98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01.98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6.93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66.93	-
----	--------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0	0%	0	0%	0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0	0%	0	0%	0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0	0%	0	0%	0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的应收票据					
合计	0	0%	0	0%	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款项主要以银行转账形式进行结算,应收票据使用较少,且全部是银行承兑汇票,发行人对应收票据进行了贴现并终止确认。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5,526,474.42	146,952,057.53	112,930,843.98	87,000,893.72
其中:0月-6月	175,526,474.42	146,952,057.53	112,930,843.98	87,000,893.72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75,526,474.42	146,952,057.53	112,930,843.98	87,000,893.72
----	----------------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526,474.42	100.00%	0.00	0.00%	175,526,474.42
合计	175,526,474.42	100.00%	0.00	0.00%	175,526,474.42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952,057.53	100.00%	0	0.00%	146,952,057.53
合计	146,952,057.53	100.00%	-	-	146,952,057.53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930,843.98	100.00%	0	0.00%	112,930,843.98
其中：					
合计	112,930,843.98	100.00%	-	-	112,930,843.98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000,893.72	100.00%	0	0.00%	87,000,893.72

合计	87,000,893.72	100.00%	-	-	87,000,893.72
----	---------------	---------	---	---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175,526,474.42	0	0.00%
合计	175,526,474.42	0	0.00%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146,952,057.53	0	0.00%
合计	146,952,057.53	0	0.00%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112,930,843.98	0	0.00%
合计	112,930,843.98	0	0.00%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87,000,893.72	0	0.00%
合计	87,000,893.72	0	0.0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参见“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仁宝	92,771,043.27	52.85%	0.00
广达	33,192,331.89	18.91%	0.00
英业达	25,113,182.68	14.31%	0.00
华勤	5,421,182.59	3.09%	0.00
联宝	3,913,844.01	2.23%	0.00
合计	160,411,584.44	91.39%	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仁宝	89,900,839.02	61.18%	0.00
广达	29,043,141.59	19.76%	0.00
英业达	13,375,902.50	9.10%	0.00
联宝	3,727,774.08	2.54%	0.00
合肥海易嘉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906,998.26	1.30%	0.00
合计	137,954,655.45	93.88%	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仁宝	62,328,084.85	55.19%	0.00
英业达	16,764,049.98	14.84%	0.00
广达	10,477,162.65	9.28%	0.00
巨腾	7,299,275.64	6.46%	0.00
联宝	5,523,655.02	4.89%	0.00
合计	102,392,228.14	90.66%	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仁宝	46,829,196.05	53.83%	0.00
英业达	14,899,990.32	17.13%	0.00
广达	8,298,975.33	9.54%	0.00
常熟泓博	4,746,047.41	5.46%	0.00
联宝	2,383,363.10	2.74%	0.00
合计	77,157,572.21	88.70%	0.00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同一控制集团下明细口径情况如下表：

1) 仁宝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仁宝信息	58,460,611.98	64,908,242.05	41,597,550.87	28,238,873.45
仁宝资讯	17,722,287.90	12,380,107.70	11,445,585.30	5,198,870.87
仁宝成都	11,969,055.49	9,130,424.09	4,519,577.20	11,486,422.91
仁宝重庆	4,619,087.90	3,482,065.18	4,765,371.48	1,905,028.82
合计	92,771,043.27	89,900,839.02	62,328,084.85	46,829,196.05

2) 广达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31,262,597.71	25,981,897.52	8,763,068.45	8,298,975.33
达功（上海）电脑有限公司	1,929,734.18	3,061,244.07	1,714,094.20	
合计	33,192,331.89	29,043,141.59	10,477,162.65	8,298,975.3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均在信用期内，账龄为6个月以内，无逾期未收回应收账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0。

2018年至2020年，各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已于次年信用期内全部回款。202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截止到2021年8月31日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	截止到2021年8月31日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仁宝	92,771,043.27	29,608,258.89	31.92%
其中：仁宝信息	58,460,611.98	18,883,773.98	32.30%
仁宝资讯	17,722,287.90	6,141,790.25	34.66%
仁宝成都	11,969,055.49	3,083,772.58	25.76%
仁宝重庆	4,619,087.90	1,498,922.08	32.45%
广达	33,192,331.89	7,111,632.09	21.43%
其中：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	31,262,597.71	5,955,987.14	19.05%
达功（上海）电脑有限公司	1,929,734.18	1,155,644.95	59.89%
英业达	25,113,182.68	25,113,182.68	100.00%
华勤	5,421,182.59	826,438.20	15.24%
联宝	3,913,844.01	1,685,634.45	43.07%
合计	160,411,584.44	64,345,146.31	40.11%

截至2021年8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已根据账期相应逐月回款，回款情况正常，无逾期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的客户结构与销售收入结构相一致，即客户相

对稳定且集中。其中，发行人对仁宝、英业达、广达和联宝应收账款余额的合计占比处于 83.24%-92.58%之间；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上述四家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15,499.04 万元，占比 88.30%，鉴于上述客户均为国际知名企业，且未出现坏账情形，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

除常熟泓博外，发行人与上述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175,526,474.42	100.00%	146,952,057.53	100.00%	112,930,843.98	100.00%	87,000,893.72	100.00%
信用外应收账款	-	-	-	-	-	-	-	-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75,526,474.42	100.00%	146,952,057.53	100.00%	112,930,843.98	100.00%	87,000,893.72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75,526,474.42	-	146,952,057.53	-	112,930,843.98	-	87,000,893.72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应收款项总体分析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金额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06.30/ 2021年1-6月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应收账款	17,552.65	19.44%	14,695.21	30.13%	11,293.08	29.80%	8,700.09
营业收入	24,627.42	15.87%	43,550.20	38.67%	31,404.95	40.75%	22,312.76
应收账款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71.27%		33.74%		35.96%		38.99%

报告期内,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700.09 万元、11,293.08 万元、14,695.21 万元和 17,552.65 万元, 随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而增加。2018 年至 2020 年, 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 回款质量较高。

(2) 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

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6 个月以内, 根据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无需计提坏账。

(3)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根据自身客户结构、经营情况以及历史应收账款回收情况, 并结合同行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制定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情况如下:

账龄	泓禧科技
0-6 个月	0
7 个月-1 年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报告期内,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一般为 120-150 天, 账期处于 6 个月以内, 符合行业惯例, 对主要客户无逾期未收回款项。

(4)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0 次、3.14 次、3.35 次和 1.53 次，2018 年至 2020 年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提升收入规模的同时，不断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如通过现金折扣等方式快速回笼资金用于扩大生产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立讯精密	2.96	6.80	5.11	3.92
国信达	2.26	4.21	4.58	4.75
桦晟电子	1.51	3.26	3.45	3.63
行业平均值	2.43	4.76	4.38	4.10
泓禧科技	1.53	3.35	3.14	2.8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桦晟电子比较接近，低于立讯精密和国信达。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立讯精密和国信达的主要原因是各公司所处产业链位置不同而导致的客户结构不同所致。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供给仁宝、英业达等 ODM/OEM 厂商而配套于终端产品；立讯精密近年来产品逐渐向下延伸，更贴近终端客户，信用期相对较短，回款速度快，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国信达的产品主要应用在惠科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等显示器制造企业，应收账款信用期较短，周转率相对较高。

(5) 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的制定情况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仁宝	结算方式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信用账期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信用额度	3,336	3,071	2,421
英业达	结算方式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信用账期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信用额度	1,250	1,381	900
广达	结算方式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信用账期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信用额度	1,450	1,150	675
联宝	结算方式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信用账期	月结 90 天	月结 90 天	月结 90 天

	信用额度	350	300	350	220
--	------	-----	-----	-----	-----

注：公司依据各客户具体交易主体的信用情况授予信用额度，上述表格内的信用额度为按各交易主体合并口径统计的合计信用额度。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一贯执行，公司主要采用开票月结90-120天的信用政策，加上客户对账后收到发行人发票、付款等流程一般需要30天左右的时间，通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一般在120-150天之间。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国信达近三年一期未披露信用期，桦晟电子近三年审计报告披露平均授信期限为60天-165天、60天-150天、30天-180天，与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差异。立讯精密对客户的信用期大多为45至90天，信用期短于发行人，主要是由于产品结构、客户结构以及产业链位置不同而导致。其中，发行人产品相对单一，主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并主要通过供给仁宝、广达、英业达等ODM/OEM厂商而配套于终端产品，立讯精密近年来产品逐渐向下延伸，更贴近终端客户，信用期相对较短。

(6) 与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形，与同行业公司信用期内或6个月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目	计提比例
立讯精密	1、2019年1月1日以前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2019年1月1日之后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计提0.05%的坏账准备
桦晟电子	1、2018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0.01%、0.20%、2.00%的坏账准备； 2、2019年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国信达	对账龄在0-6个月的应收账款计提2%的坏账准备
泓禧科技	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同行业公司中，桦晟电子为仁宝和英业达的供应商，其电子连接线组件产品客户结构与发行人具有相似性且规模相当；报告期内，桦晟电子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例处在一个变动的状态，但整体相对较低，分别为0.01%、0.00%、0.20%和2.00%，计提比例较低。同时，结合上述同行业其他公司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的信用政策，发行人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符合公司以及行业特点。

若发行人按照2%对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对发行人各期经营业

绩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7,552.65	14,695.21	11,293.08	8,700.09
账龄	0-6个月	0-6个月	0-6个月	0-6个月
坏账准备余额	351.05	293.90	225.86	174.00
其中：账面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按同行业标准补提本期坏账准备金额	57.15	68.04	51.86	29.60
减：所得税影响	8.57	10.21	7.78	4.44
对当期净利润影响	48.58	57.83	44.08	25.16
净利润金额	2,088.56	3,791.42	2,860.70	1,110.30
占净利润比例	2.33%	1.53%	1.54%	2.27%

从上表可见，若按照2%的比率计提坏账准备，最近三年一期对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25.16万元、44.08万元、57.83万元和48.58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27%、1.54%、1.53%和2.33%，影响较小。

(7) 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和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和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如下：

单位：万元、次、天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7,552.65	14,695.21	11,293.08	8,700.09
应收账款增幅	19.44%	30.13%	29.80%	20.50%
营业收入	24,627.42	43,550.20	31,404.95	22,312.76
营业收入增幅	15.87%	38.67%	40.75%	3.66%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71.27%	33.74%	35.96%	38.9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3	3.35	3.14	2.8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18	107	115	129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天数在107天-129天之间，略低于120-150天的回款周期，主要原因系英业达存在现金折扣、回款期限较短。发行人主要客户均采用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结算，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与收入确认金额和信用账期相匹配，不存在调节应收账款账龄的情形。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55,118.13	-	13,055,118.13
在产品	3,628,356.44	-	3,628,356.44
库存商品	18,138,377.53	-	18,138,377.5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	
发出商品	27,546,652.69	-	27,546,652.6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16,809,992.29	-	16,809,992.29
合计	79,178,497.08	-	79,178,497.08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33,987.54	-	11,233,987.54
在产品	7,360,443.58	-	7,360,443.58
库存商品	13,781,249.72	-	13,781,249.7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5,613,903.46	-	25,613,903.4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质	11,098,259.10	-	11,098,259.10
合计	69,087,843.40	-	69,087,843.40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09,403.81	-	9,509,403.81
在产品	3,261,272.92	-	3,261,272.92
库存商品	18,143,213.72	559,614.89	17,583,598.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9,534,048.37	-	39,534,048.3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质	14,901,176.36	-	14,901,176.36
合计	85,349,115.18	559,614.89	84,789,500.29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91,321.72	-	10,491,321.72
在产品	9,806,442.12	-	9,806,442.12
库存商品	8,634,769.87	-	8,634,769.8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8,044,166.49	-	18,044,166.4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质	6,970,175.38	--	6,970,175.38
合计	53,946,875.58	-	53,946,875.5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在产品	-					-
库存商品	-					-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在产品	-					-
库存商品	559,614.89	-	-	559,614.89	-	-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559,614.89	-	-	559,614.89	-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在产品	-					-
库存商品	-	559,614.89	-	-	-	559,614.8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	559,614.89	-	-	-	559,614.89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在产品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存货管理良好。公司每年末对库存商品做减值测试，有减值迹象的计提减值准备，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跌价准备。2019年末，公司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计提55.96万元的减值准备，该库存商品已在2020年全部实现对外销售，相应的跌价准备予以转回。

2021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存货总体分析

(1) 存货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1,305.51	16.49	1,123.40	16.26	950.94	11.22	1,049.13	19.45
在产品	362.83	4.58	736.04	10.65	326.13	3.85	980.64	18.18
库存商品	1,813.84	22.91	1,378.12	19.95	1,758.36	20.74	863.48	16.01
发出商品	2,754.67	34.80	2,561.39	37.07	3,953.40	46.63	1,804.42	33.45
委托加工物资	1,681.00	21.23	1,109.83	16.06	1,490.12	17.57	697.02	12.92
合计	7,917.85	100.00	6,908.78	100.00	8,478.95	100.00	5,394.69	100.00
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	27.83		27.19		39.18		33.89	
存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2.15		15.86		27.00		24.18	

报告期各年末，公司存货金额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由 2018 年末的 5,394.69 万元增加到 2020 年末的 6,908.7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由 33.89%降低到 27.19%，占营业收入比例从 24.18%降低到 15.86%，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 6 月 30 日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27.83%，与 2020 年末基本一致。

其中，2019年存货金额和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有：1) 2019年四季度客户需求有所增加，并叠加2020年1月份春节假期早于往年，公司的备货也相应增加，导致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的增加；2) 子公司缅甸泓禧2019年4月开始正式生产，2019年8月起开始逐步放量，两地生产和发货增加了库存商品余额。

2021年春节假期在2月份晚于上年，春节假期备货需求降低；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使2020年末存货金额及占比均同比下降。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库龄较短，一般在6个月以内，与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采”的生产及采购模式相符。除少部分基于安全库存原则而额外备货以外，原材料库存主要根据生产计划确定，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与客户订单相对应，总体库存合理，公司存货管理良好，存货周转率较高，不存在滞销等情形，总体存货跌价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了合理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计提方法详见第七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存货账面余额	7,917.85	14.61	6,908.78	-19.05	8,534.91	58.21	5,394.69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55.96	-	-
存货账面价值	7,917.85	14.61	6,908.78	-18.52	8,478.95	57.17	5,394.69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存货管理良好。公司每年末对库存商品做减值测试，有减值迹象的计提减值准备，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跌价准备。2019年末，公司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计提55.96万元的减值准备，该库存商品已在2020年全部实现对外销售，相应的跌价准备予以转回。

2021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桦晟电子未披露各期末计提的具体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其他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立讯精密	3.17%	0.97%	1.16%	1.70%
国信达	3.86%	6.81%	3.45%	3.13%

注：上表中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存货期末余额。

国信达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均高于立讯精密，若发行人按国信达三年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的平均值 4.46%（按 4.5%测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发行人各期经营业绩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存货期末余额	7,917.85	6,908.78	8,534.91	5,394.69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356.30	310.90	384.07	242.76
其中：账面已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55.96	
按同行业标准补提本期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45.41	-73.18	85.35	130.26
减：所得税影响	6.81	-10.98	12.80	19.54
对当期净利润影响	38.60	-62.20	72.55	110.72
净利润金额	2,088.56	3,791.42	2,860.70	1,110.30
占净利润比例	1.85%	-1.64%	2.54%	9.97%

从上表可知，若按照 4.5%的比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最近三年一期对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110.72 万元、72.55 万元、-62.20 万元和 38.60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97%、2.54%、-1.64%和 1.85%，影响较小。

（3）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70 次、3.50 次、4.31 次和 2.62 次，整体保持稳定，其中，2019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前述原因导致当期末存货金额增加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立讯精密	3.12	7.17	7.94	6.79
国信达	1.60	3.55	3.66	4.67
桦晟电子	2.07	4.00	3.41	3.49
同行业平均值	2.26	4.91	5.00	4.98

泓禧科技	2.62	4.31	3.50	4.70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值，与桦晟电子、国信达的存货周转率水平相当。立讯精密由于其产品结构和规模与公司及其他两家有所差异，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即立讯精密近年来代工成品的收入占比持续增加、更贴近终端，存货周转更快。

(4)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的具体构成、账面价值、对应的客户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客户名称	2021年 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极细同轴线组件	仁宝昆山	1,200.31	979.96	2,259.86	638.46
	联宝	43.93	-	75.20	-
	仁宝成都	39.98	-	13.64	28.31
	英业达	75.99	197.05	-	-
	纬创	-	1.07	3.30	2.82
	小计	1,360.20	1,178.08	2,352.00	669.59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仁宝昆山	539.52	312.85	406.28	449.58
	联宝	45.82	2.67	5.31	9.66
	仁宝成都	243.26	72.75	98.37	169.78
	英业达	79.03	368.04	-	-
	纬创	-	15.35	71.45	71.16
	三诺	-	-	-	5.34
小计	907.63	771.67	581.41	705.51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仁宝昆山	163.91	109.88	509.55	310.88
	仁宝成都	20.82	11.79	47.73	64.77
	英业达	57.58	50.92	-	-
	达功	-	10.55	-	-
	三诺	-	-	-	0.10
	小计	242.31	183.14	557.28	375.75
微型扬声器	仁宝昆山	111.18	199.43	249.10	23.38
	三诺	-	-	-	8.17
	联宝	46.60	56.28	18.15	22.02
	仁宝重庆	24.90	118.58	66.88	-
	哈曼	1.77	3.36	6.25	-
	达功	60.05	50.85	122.33	-
	小计	244.51	428.50	462.71	53.57
合计	2,754.66	2,561.39	3,953.40	1,804.42	

发行人各期末发出商品所对应的上述客户中，仁宝、英业达和广达是通过供应商系统进行对账，联宝、哈曼、纬创和三诺是通过邮件往来进行对账。其中，报告期内，通过供应商系统对账的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1,685.16 万元、3,773.74 万元、2,482.65

万元和 2,616.53 万元，占比分别为 93.39%、95.46%、96.93%和 94.99%；通过邮件往来对账的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119.27 万元、179.66 万元、78.73 万元和 138.12 万元，占比分别为 6.61%、4.54%、3.07%和 5.01%。

2018年末至2020年末，发出商品均在次年全部实现销售并确认收入，2021年6月30日发出商品在2021年7-11月销售收入的确认比例为85.8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客户名称	发出商品	期后确认收入比例
极细同轴线组件	仁宝昆山	1,200.31	84.74%
	联宝	43.93	100.00%
	仁宝成都	39.98	95.96%
	英业达	75.99	82.13%
	小计	1,360.20	85.37%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仁宝昆山	539.52	89.99%
	联宝	45.82	89.47%
	仁宝成都	243.26	77.30%
	英业达	79.03	66.93%
	小计	907.63	84.36%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仁宝昆山	163.91	87.68%
	仁宝成都	20.82	100.00%
	英业达	57.58	85.38%
	小计	242.31	87.96%
微型扬声器	仁宝昆山	111.18	91.95%
	联宝	46.60	100.00%
	仁宝重庆	24.90	100.00%
	哈曼	1.77	100.00%
	达功	60.05	85.07%
	小计	244.51	92.43%
合计		2,754.66	85.88%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主要由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构成，与发行人产品结构相匹配；发出商品的主要客户为仁宝、英业达等国际知名上市公司，与发行人客户构成相匹配。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均签署框架协议明确合作关系，客户日常通过向发行人下达具体订单进行采购，具体订单包含产品规格料号、数量、价格及交期等信息。发出商品主要存放在客户所在保税区内的HUB仓，方便客户领用。发出商品在客户领用并对账后当月确认收入，符合收入确认准则，且收入确认时点未发生变化，并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利用发出商品跨期调节收入的情形。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7,569,827.05	47,394,314.75	49,272,649.39	44,976,398.47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47,569,827.05	47,394,314.75	49,272,649.39	44,976,398.47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751,109.89	37,873,308.12	11,087,575.34	585,151.72		77,297,145.07
2.本期增加金额		1,844,966.31	561,939.21	370,314.16		2,777,219.68
(1)购置		1,844,966.31	561,939.21	370,314.16		2,777,219.6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3,934.38	38,087.52	1,880.34		183,902.24
(1)处置或报废		143,934.38	38,087.52	1,880.34		183,902.24
4.期末余额	27,751,109.89	39,574,340.05	11,611,427.03	953,585.54		79,890,462.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90,323.25	21,210,293.58	6,343,210.31	359,003.18		29,902,830.32
2.本期增加金额	437,898.70	1,462,200.02	604,827.27	66,501.39		2,571,427.38
(1)计提	437,898.70	1,462,200.02	604,827.27	66,501.39		2,571,427.38
3.本期减少金额		119,484.96	32,444.98	1,692.30		153,622.24
(1)处置或报废		119,484.96	32,444.98	1,692.30		153,622.24

4.期末余额	2,428,221.95	22,553,008.64	6,915,592.60	423,812.27	32,320,635.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322,887.94	17,021,331.41	4,695,834.43	529,773.27	47,569,827.05
2.期初账面价值	25,760,786.64	16,663,014.54	4,744,365.03	226,148.54	47,394,314.75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751,109.89	10,907,681.48	36,915,188.75	477,319.50		76,051,299.62
2.本期增加金额		1,227,714.03	5,698,576.02	107,832.22		7,034,122.27
(1) 购置		1,227,714.03	5,698,576.02	107,832.22		7,034,122.2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47,820.17	4,740,456.65			5,788,276.82
(1) 处置或报废		1,047,820.17	4,740,456.65			5,788,276.82
4.期末余额	27,751,109.89	11,087,575.34	37,873,308.12	585,151.72		77,297,145.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57,790.01	5,353,712.75	19,999,553.69	267,593.78		26,778,650.23
2.本期增加金额	832,533.24	1,211,553.13	3,059,857.45	91,409.40		5,195,353.22
(1) 计提	832,533.24	1,211,553.13	3,059,857.45	91,409.40		5,195,353.22
3.本期减少金额		222,055.57	1,849,117.56			2,071,173.13

(1) 处置或报废		222,055.57	1,849,117.56			2,071,173.13
4.期末余额	1,990,323.25	6,343,210.31	21,210,293.58	359,003.18		29,902,830.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760,786.64	4,744,365.03	16,663,014.54	226,148.54		47,394,314.75
2.期初账面价值	26,593,319.88	5,553,968.73	16,915,635.06	209,725.72		49,272,649.39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717,402.79	7,597,135.36	30,772,180.92	552,702.09		66,639,421.16
2.本期增加金额	33,707.10	3,419,812.44	6,143,007.83			9,596,527.37
(1) 购置	33,707.10	3,419,812.44	6,143,007.83			9,596,527.3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9,266.32		75,382.59		184,648.91
(1) 处置或报废		109,266.32		75,382.59		184,648.91
4.期末余额	27,751,109.89	10,907,681.48	36,915,188.75	477,319.50		76,051,299.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5,761.04	4,373,732.97	16,627,532.72	245,995.96		21,663,022.69
2.本期增加金额	742,028.97	1,064,860.09	3,372,020.97	84,234.52		5,263,144.55
(1) 计提	742,028.97	1,064,860.09	3,372,020.97	84,234.52		5,263,144.55

3.本期减少金额		84,880.31		62,636.70		147,517.01
(1) 处置或报废		84,880.31		62,636.70		147,517.01
4.期末余额	1,157,790.01	5,353,712.75	19,999,553.69	267,593.78		26,778,650.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593,319.88	5,553,968.73	16,915,635.06	209,725.72		49,272,649.39
2.期初账面价值	27,301,641.75	3,223,402.39	14,144,648.20	306,706.13		44,976,398.47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01,903.30	27,458,097.41	433,977.96		33,193,978.67
2.本期增加金额	27,717,402.79	2,696,704.17	3,314,083.51	118,724.13		33,846,914.60
(1) 购置		2,696,704.17	3,314,083.51	118,724.13		6,129,511.81
(2) 在建工程转入	27,717,402.79					27,717,402.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01,472.11				401,472.11
(1) 处置或报废		401,472.11				401,472.11
4.期末余额	27,717,402.79	7,597,135.36	30,772,180.92	552,702.09		66,639,421.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93,919.36	13,389,862.94	166,604.44		17,850,386.74
2.本期增加金	415,761.04	438,228.77	3,237,669.78	79,391.52		4,171,051.11

额					
(1) 计提	415,761.04	438,228.77	3,237,669.78	79,391.52	4,171,05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358,415.16			358,415.16
(1) 处置或报废		358,415.16			358,415.16
4. 期末余额	415,761.04	4,373,732.97	16,627,532.72	245,995.96	21,663,022.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301,641.75	3,223,402.39	14,144,648.20	306,706.13	44,976,398.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7,983.94	14,068,234.47	267,373.52	15,343,591.93

截至2021年6月30日，固定资产中原值为27,751,109.89元（净值25,322,887.94元）的房屋建筑物已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对应不动产权证为：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4272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535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577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479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142号，抵押合同到期日为2022年3月27日。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一间职工宿舍	60,847.78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875,969.24	-	-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1,875,969.24	-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设备	1,875,969.24	0	1,875,969.24
合计	1,875,969.24	0	1,875,969.24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其他说明：

无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单位：元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建设	26,000,000.00	15,832,518.10	11,884,884.69	27,717,402.79				100.00	819,342.37	513,629.89	5.0025%	自有、融资
合计	26,000,000.00	15,832,518.10	11,884,884.69	27,717,402.79	-	-	-	-	819,342.37	513,629.89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除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1,875,969.24 元以外，公司无在建工程余额。公司 2016 年购置自有土地并新建厂房，于 2018 年完工转固计入固定资产 2,771.74 万元。

(2)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体分析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	账面价值	比例 (%)	账面价值	比例 (%)	账面价值	比例 (%)
房屋建筑物	2,532.29	53.23	2,576.08	54.35	2,659.33	53.97	2,730.16	60.70
机器设备	1,702.13	35.78	1,666.30	35.16	1,691.56	34.33	1,414.46	31.45
办公及电子设备	469.58	9.87	474.44	10.01	555.40	11.27	322.34	7.17
运输设备	52.98	1.11	22.61	0.48	20.97	0.43	30.67	0.68
合计	4,756.98	100.00	4739.43	100.00	4,927.26	100.00	4,49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中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是固定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88.30% 以上。

②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2021.06.30	房屋建筑物	2,775.11	-	-	2,775.11
	机器设备	3,787.33	184.50	14.39	3,957.4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08.76	56.19	3.81	1,161.14
	运输设备	58.52	37.03	0.19	95.36
	合计	7,729.71	277.72	18.39	7,989.05
2020.12.31	房屋建筑物	2,775.11	-	-	2,775.11
	机器设备	3,691.52	569.86	474.05	3,787.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90.77	122.77	104.78	1,108.76
	运输设备	47.73	10.78	-	58.52
	合计	7,605.13	703.41	578.83	7,729.71
2019.12.31	房屋建筑物	2,771.74	3.37	-	2,775.11
	机器设备	3,077.22	614.30	-	3,691.52
	办公及电子设备	759.71	341.98	10.93	1,090.77
	运输设备	55.27	-	7.54	47.73
	合计	6,663.94	959.65	18.46	7,605.13
2018.12.31	房屋建筑物	-	2,771.74	-	2,771.74
	机器设备	2,745.81	331.41	-	3,077.22
	办公及电子设备	530.19	269.67	40.15	759.71
	运输设备	43.40	11.87	-	55.27
	合计	3,319.40	3,384.69	40.15	6,663.94

报告期各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分别增加 3,384.69 万元、959.65 万元、703.41 万元和 277.72 万元，2018 年固定资产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为当年新建厂房转固导致房

房屋建筑物原值增加 2,771.74 万元，其余各期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是为扩大产能而新增的机器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资产闲置状况，亦不存在固定资产的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③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类别	泓禧科技	立讯精密	国信达	桦晟电子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20 年	-	8-40 年
机器设备	10 年	5-10 年	5、10 年	2-10 年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年	3-5 年	5 年	2-10 年
运输工具	4-5 年	5 年	5 年	4-5 年
残值率	10%	10%	5%	5-10%

注：国信达年报中无披露房屋建筑物，亦未列示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2) 在建工程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187.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54%，占比较小。报告期其他各期末，公司无在建工程余额。公司 2016 年购置自有土地并新建厂房，于 2018 年完工转固计入固定资产 2,771.74 万元。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17,238.08			417,238.08
2.本期增加金额	44,704.08			44,704.08
(1) 计提	44,704.08			44,704.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1,942.16			461,942.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08,463.84			4,008,463.84
2.期初账面价值	4,053,167.92			4,053,167.92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7,829.92			327,829.92
2.本期增加金额	89,408.16			89,408.16
(1) 计提	89,408.16			89,408.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7,238.08			417,238.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53,167.92		4,053,167.92
2.期初账面价值	4,142,576.08		4,142,576.08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8,421.76			238,421.76
2.本期增加金额	89,408.16			89,408.16
(1) 计提	89,408.16			89,408.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7,829.92			327,829.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42,576.08			4,142,576.08

2.期初账面价值	4,231,984.24		4,231,984.24
----------	--------------	--	--------------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70,406.00			4,470,40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9,013.60			149,013.60
2.本期增加金额	89,408.16			89,408.16
(1) 计提	89,408.16			89,408.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8,421.76			238,421.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31,984.24			4,231,984.24
2.期初账面价值	4,321,392.40			4,321,392.40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期末无形资产中原值为4,470,406.00元(净值4,008,463.84元)的土地使用权已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对应不动产权证为：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4272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535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577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6479号、渝(2019)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155142号，抵押合同到期日为2022年3月27日。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 2016 年所购置的位于重庆市长寿区的工业用地，初始账面价值为 447.04 万元，并按 50 年进行摊销。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26,292,607.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
保证借款	12,000,000.00
信用借款	
借款利息	132,057.66
合计	46,424,664.66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公司依据各项贷款担保方式不同划分贷款种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5 月 11 日，保证人为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2021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被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主要债项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债项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642.47	25.49%	3,369.03	21.31%	4,811.13	32.64%	5,152.47	43.90%
长期借款			1,000.00	6.32%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5.49%						
应付账款	12,569.54	69.02%	11,443.10	72.37%	9,927.80	67.36%	6,585.06	56.10%
合计	18,212.01	100.00%	15,812.13	100.00%	14,738.93	100.00%	11,737.53	100.00%

注：上表中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5 月 11 日，因此 2021 年 6 月 30 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2,368.07 万元、17,097.59 万元、16,975.09 万元和 20,206.31 万元，公司主要债项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其合计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90%、86.20%、93.15%和 90.13%。其中，银行借款金额分别为 5,152.47 万元、4,811.13 万元、4,369.03 万元和 5,642.47 万元，报告期内变化不大。

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付账款的规模也相应增加，其在公司主要债项中占比从 56.10%提升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 69.02%，具体分析请参见“（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之“6、应付账款”。

(2) 偿债能力和流动性风险分析

①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80	55.11	62.62	59.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24	55.67	64.75	60.22
流动比率	1.47	1.61	1.28	1.30
速动比率	1.06	1.17	0.78	0.86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以及 2020 年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002.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8,473.13 万元、10,208.02 万元、13,826.65 万元和 14,755.07 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呈优化的趋势。

2019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计提应付股利 1,126.74 万元所致。2019 年公司流动比率与 2018 年基本持平，但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9 年末公司存货备货增加所致。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后，资金实力将大幅提升，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

②可比公司偿债能力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立讯精密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6.40	55.86	55.95	54.24
	流动比率	1.29	1.29	1.24	1.34
	速动比率	0.91	0.90	0.93	1.07
国信达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6.38	61.74	68.26	62.72
	流动比率	1.17	1.22	1.17	1.23
	速动比率	0.68	0.72	0.79	0.77
粹晟电子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8.23	59.40	46.14	64.30
	流动比率	1.73	1.73	1.82	1.31
	速动比率	0.98	1.07	1.05	0.62
平均值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0.34	59.00	56.78	60.42
	流动比率	1.40	1.41	1.41	1.29
	速动比率	0.86	0.90	0.92	0.82

泓禧科技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7.80	55.11	62.62	59.34
	流动比率	1.47	1.61	1.28	1.30
	速动比率	1.06	1.17	0.78	0.8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③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有息负债规模分别为 5,152.47 万元、4,811.13 万元、4,369.03 万元和 5,642.47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呈小幅下降的趋势，2021 年 1-6 月因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有息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1,273.44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52、11.70、18.87 和 22.78，整体呈提升趋势，处于较高水平，流动性风险较小。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及应付利息金额为 4,642.47 万元，长期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报表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万元”），长短期借款的到期或展期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万美元

银行名称	借款日	到期日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0/9/2	2021/9/1	1,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1/4/28	2022/4/27	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0/9/4	2021/9/3	3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21/4/22	2021/8/27	USD39.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21/4/22	2021/8/14	USD3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21/4/22	2021/8/30	USD51.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21/6/9	2021/10/4	USD6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1/6/10	2021/8/14	USD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1/5/8	2021/8/28	USD12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2021/5/8	2021/8/28	USD47.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5/14	2022/5/11	1,000.00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2,344.21 万元，占银行借款总额 5,642.47 万元的 41.55%，是偿还借款的有力保障。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到期日	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22 年 3 月 14 日	3,000.00 万 人民币	184.00 万 美元	1,811.34 万 人民币
2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长寿支行	2021 年 12 月 23 日	300.00 万 美元	50.00 万 美元	250.00 万 美元

注：2021 年 6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按 6.4601 折算。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1,811.34万元人民币和250万美元（按美元对人民币汇率6.4601折算为1,615.03万元人民币），合计人民币3,426.37万元，授信额度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312.76万元、31,404.95万元、43,550.20万元和24,627.42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110.30万元、2,860.70万元、3,791.42万元和2,088.56万元，收入和净利润逐年增加，同时，对存货和应收账款管控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发行人速动比率逐年提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5.50万元、1,768.95万元、4,674.29万元和479.03万元，整体逐年增加。2021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净利润低的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存货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各项偿债指标整体保持稳定，偿债能力不断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逐年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流动性不存在重大风险。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7,152.00						58,007,152.00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337,152.00	1,670,000.00	-	-	-	1,670,000.00	58,007,152.00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337,152.00	-	-	-	-	-	56,337,152.00

单位：元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337,152.00	-	-	-	-	-	56,337,152.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向常熟泓博和昆山宝景合计发行167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6.00元,募集资金总额1,002.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24日到账,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众会字【2020】第2988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366,338.57			9,366,338.5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366,338.57			9,366,338.57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2,848.00	8,203,490.57	-	9,366,338.57
其他资本公积	-			
合计	1,162,848.00	8,203,490.57	-	9,366,338.57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2,848.00	-	-	1,162,848.00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162,848.00	-	-	1,162,848.00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	1,162,848.00	-	-	1,162,848.00

价)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162,848.00	-	-	1,162,848.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向常熟泓博、昆山宝景发行股票 167 万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2.00 万元，其中 820.3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现金流 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额	9,307.57							9,307.57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9,307.57							9,307.57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12月 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0年 12月 31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07.57							9,307.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307.57							9,307.57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9,318.29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	-	-	-	-	-	-	-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72	-	-	-	-	9,318.29	-	9,307.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72	-	-	-	-	9,318.29	-	9,307.57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	-	-	-	-	-	-	-	-

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72	-	-	-	-	-	-	-10.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72	-	-	-	-	-	-	-10.7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08,397.51			10,708,397.51
任意盈余公积	-			
合计	10,708,397.51			10,708,397.51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444,717.55	4,263,679.96	-	10,708,397.5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6,444,717.55	4,263,679.96	-	10,708,397.51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845,570.38	2,599,147.17	-	6,444,717.5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3,845,570.38	2,599,147.17	-	6,444,717.55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883,310.21	962,260.17	-	3,845,570.3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883,310.21	962,260.17	-	3,845,570.3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175,270.25	38,126,132.88	23,385,703.25	13,245,008.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175,270.25	38,126,132.88	23,385,703.25	13,245,008.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63,679.96	2,599,147.17	962,260.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601,430.40	11,601,430.40	11,267,430.4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459,477.72	60,175,270.25	38,126,132.88	23,385,703.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为 8,473.13 万元、10,208.02 万元、13,826.65 万元和 14,755.07 万元，随着净利润积累逐年增加，增加额与净利润之间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6 月分别进行了 1,126.74 万元、1,160.14 万元和 1,160.14 万元股利分配以及 2020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2.00 万元。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09,539.94	58,433.52	452,729.10	14,626.53
银行存款	20,932,523.99	27,939,130.20	10,769,793.55	9,939,222.25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计	23,442,063.93	27,997,563.72	11,222,522.65	9,953,848.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22,958.02	5,986,893.80	3,088,553.64	1,355,537.47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95.38 万元、1,122.25 万元、2,799.76 万元和 2,344.21 万元，公司货币资金余额随经营规模扩大而整体逐年增加，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6.25%、5.19%、11.02% 和 8.24%。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系缅甸泓禧的缅币货币资金余额。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852,984.79	100.00%	173,855.81	100.00%	867,590.60	100.00%	4,209,558.05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852,984.79	100.00%	173,855.81	100.00%	867,590.60	100.00%	4,209,558.0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京裕科技有限公司	776,215.96	91.00%
张述进	23,625.00	2.7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352.20	1.9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2,665.38	1.48%
重庆市长寿区浩锐电脑有限公司	6,017.70	0.71%
合计	834,876.24	97.8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54,182.25	31.17%
天力叉车集团有限公司	44,100.00	25.37%
朱圣雄	23,625.00	13.59%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23,533.28	13.54%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566.06	3.78%
合计	152,006.59	87.4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康悦讯科技有限公司	355,081.53	40.93%
深圳市骏辉腾科技有限公司	103,550.00	11.94%
东莞市益昱华机械有限公司	91,800.00	10.58%
启慕高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8,725.94	5.62%
苏州九二五自动化机械有限公司	47,340.00	5.46%
合计	646,497.47	74.5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	1,831,196.10	43.50%
缅甸方圆有限公司	1,372,640.00	32.61%
康悦讯科技有限公司	517,400.52	12.29%
苏州九二五自动化机械有限公司	83,100.00	1.97%
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海关	74,293.44	1.76%
合计	3,878,630.06	92.14%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上述预付款项期末数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20.96 万元、86.76 万元、17.39 万元和

85.3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4%、0.40%、0.07%和 0.30%，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其中，2018 年末预付账款主要系为拓展外协加工商而预付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加工费 183.12 万元、预付缅甸泓禧厂房装修款 137.26 万元；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小。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主要为2018年预付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山景轩”）加工费，以及缅甸泓禧厂房装修款。

2018年以来，发行人订单规模增加，在自有产能和现有外协产能仍不能满足生产的情况下，发行人需增加外协单位扩大产能满足客户订单交期，特别是针对主要客户的一些批量相对较小的细分规格产品（以下简称“散单”）。

保山景轩法人任小凤曾在富士康科技集团、长盈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消费电子加工制造企业担任过生产管理人员，拥有15年以上的相关生产管理经验，可以满足发行人生产需求，因此基于双方互惠互赢的供需关系，发行人与保山景轩2018年签订协议明确合作关系。发行人计划安排保山景轩主要承接散单，为确保发行人供应链的稳定，满足客户产品按时交付需求，因此发行人在合作初期对保山景轩预付加工费，以缓解其前期装修和大量招工的资金压力，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收款	本期付款	本期结算加工费	期末结余
2018 年度	-	512.64	329.52	183.12
2019 年度	-	42.63	66.42	159.33
2020 年度	159.33	-	-	-
合计	159.33	555.27	395.94	-

合作期间，虽然保山景轩一直在尽力提高自身的供货能力，希望尽量达成双方合作初期的诉求，但受限于保山景轩对于散单生产效率的管理能力和当地所招员工的个人能力，保山景轩的生产加工效率和质量还是难以达到发行人预期效果。因此，发行人于2019年下半年终止与其合作，往来款项于2020年3月全部结清。发行人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向保山景轩采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等产品的加工服务，不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交易，具有真实交易背景。

报告期内，除预付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加工费外，预付账款主要为2018年向缅甸方圆有限公司预付缅甸泓禧厂房装修款137.26万元，发生原因系缅甸泓禧2018年成立后需装修厂房以备生产开工，预付金额与合同条款约定的付款进度一致，采购内容

为厂房及附属设施装修工程，符合发行人生产经营需要，与发行人不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交易，预付账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40.00	37,940.00	1,936,557.57	517,845.81
合计	22,340.00	37,940.00	1,936,557.57	517,845.81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340.00	100.00%			22,340.00
其中：					
合计	22,340.00	100.00%			22,340.00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40.00	100.00%			37,940.00
其中：					
合计	37,940.00	100.00%			37,940.00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6,557.57	100.00%			1,936,557.57
其中：					
合计	1,936,557.57	100.00%			1,936,557.57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845.81	100.00%			517,845.81
其中：					
合计	517,845.81	100.00%			517,845.8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	-------------

保证金及押金	22,340.00	37,940.00	34,300.00	476,900.00
备用金			51,952.86	40,945.81
往来款			1,850,304.71	
合计	22,340.00	37,940.00	1,936,557.57	517,845.81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000.00	5,000.00	1,927,257.57	47,945.81
1至2年	3,000.00	27,940.00	7,000.00	398,000.00
2至3年	2,340.00	5,000.00		
3年以上	5,000.00			
3至4年				6,000.00
4至5年				63,900.00
5年以上			2,300.00	2,000.00
合计	22,340.00	37,940.00	1,936,557.57	517,845.81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协秀电子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年以内	44.76%	0
重庆市渝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5,000.00	3年以上	22.38%	0
张容	房租押金	3,000.00	1-2年	13.43%	0
East Star Plastic Cup Factory	押金	2,340.00	2-3年	10.47%	0
杨先	房租押金	2,000.00	1年以内	8.95%	0
合计	-	22,340.00	-	100.00%	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力叉车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5,000.00	1-2年	65.89%	0
重庆市渝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5,000.00	2-3年	13.18%	0

张容	房租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7.91%	0
East Star Plastic Cup Factory	押金	2,940.00	1-2年	7.75%	0
杨先	房租押金	2,000.00	1年以内	5.27%	0
合计	-	37,940.00	-	100.00%	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3,257.06	1年以内	82.27%	0
康悦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7,047.65	1年以内	13.27%	0
经友琳	员工备用金	42,000.00	1年以内	2.17%	0
天力叉车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5,000.00	1年以内	1.29%	0
魏学军	员工备用金	9,952.86	1年以内	0.51%	0
合计	-	1,927,257.57	-	99.52%	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398,000.00	1-2年	76.86%	0
重庆市晏家工业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	4-5年	11.59%	0
邹维	员工备用金	22,000.00	1年以内	4.25%	0
魏学军	员工备用金	11,102.25	1年以内	2.14%	0
经友琳	员工备用金	7,562.00	1年以内	1.46%	0
合计	-	498,664.25	-	96.30%	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余额分别为 51.78 万元、193.66 万元、3.79 万元和 2.2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分别为 0.33%、0.89%、0.01% 和 0.01%。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增长 273.96%，主要系其他往来款增加 185.03 万元，其中对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其他往来款 159.33 万元，该笔款项系因双方

终止合作而应收回的预付款，已于 2020 年 3 月底前收回。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5,062,318.79
1-2 年	400.00
2-3 年	632,653.79
合计	125,695,372.58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0,249,253.00	8.15%	原料采购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7,871,826.08	6.26%	原料采购
重庆涪龙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7,127,753.25	5.67%	原料采购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7,064,714.50	5.62%	委托加工
广西亚大科技有限公司	5,620,136.06	4.47%	原料采购
合计	37,933,682.89	30.18%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631,452.49	建筑工程款尾款
合计	631,452.49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585.06 万元、9,927.80 万元、11,443.10 万元和 12,569.54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付账款规模相应增加，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3.67%、58.54%、72.61%和 64.85%。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采购原材料等应付供应商的货款，99.45%以上账龄在一年以内。

公司 2020 年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较 2019 年提升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末应付股利的支付以及 2020 年银行借款规模减少等流动负债结构变化所致。其中, 2019 年末的应付股利 1,126.74 万元于 2020 年支付, 以及 2020 年短期借款减少 1,442.10 万元。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4,583,852.08	38,812,520.31	39,898,918.18	3,497,454.2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17,055.36	2,617,055.36	-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83,852.08	41,429,575.67	42,515,973.54	3,497,454.21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3,570,958.17	67,666,157.41	66,653,263.50	4,583,852.0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716.69	8,716.69	
3、辞退福利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3,570,958.17	67,674,874.10	66,661,980.19	4,583,852.08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2,267,720.26	43,418,162.34	42,114,924.43	3,570,958.1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012,313.71	3,012,313.71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	-	-	-	-

利				
合计	2,267,720.26	46,430,476.05	45,127,238.14	3,570,958.17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549,175.74	28,967,955.12	28,249,410.60	2,267,720.2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39,203.53	2,439,203.53	-
3、辞退福利	-	161,598.00	161,598.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549,175.74	31,568,756.65	30,850,212.13	2,267,720.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83,852.08	34,669,825.82	35,786,940.98	3,466,736.92
2、职工福利费		1,604,385.36	1,604,385.36	
3、社会保险费		2,024,720.35	1,994,003.06	30,717.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73,507.01	1,673,507.01	
工伤保险费		181,719.11	181,719.11	
生育保险费		2,892.84	2,892.84	
社会健康险及其他		166,601.39	135,884.10	30,717.29
4、住房公积金		507,000.00	507,0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88.78	6,588.7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583,852.08	38,812,520.31	39,898,918.18	3,497,454.21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04,918.76	61,179,371.55	60,100,438.23	4,583,852.08
2、职工福利费	-	3,513,291.05	3,513,291.05	
3、社会保险费	-	2,260,407.32	2,260,407.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79,671.92	1,979,671.92	
工伤保险费	-	16,183.52	16,183.52	
生育保险费	-	3,924.30	3,924.3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271.11	7,271.11	
社会健康险及其他		253,356.47	253,356.47	

4、住房公积金	-	123,135.00	123,13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039.41	589,952.49	655,991.90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3,570,958.17	67,666,157.41	66,653,263.50	4,583,852.08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7,365.45	38,485,973.32	37,208,420.01	3,504,918.76
2、职工福利费	-	2,796,327.91	2,796,327.91	-
3、社会保险费	-	2,003,640.91	2,003,640.9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67,903.91	1,667,903.91	-
工伤保险费	-	180,977.46	180,977.46	-
生育保险费	-	-	-	-
社会健康险及其他		154,759.54	154,759.54	
4、住房公积金	-	44,385.00	44,385.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354.81	87,835.20	62,150.60	66,039.4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267,720.26	43,418,162.34	42,114,924.43	3,570,958.17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1,175.81	25,595,434.88	24,879,245.24	2,227,365.45
2、职工福利费	-	1,856,858.08	1,856,858.08	-
3、社会保险费	-	1,409,260.86	1,409,260.8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99,090.61	1,199,090.61	-
工伤保险费	-	130,230.88	130,230.88	-
生育保险费	-	79,939.37	79,939.37	-
4、住房公积金	-	32,160.00	32,16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99.93	74,241.30	71,886.42	40,354.8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549,175.74	28,967,955.12	28,249,410.60	2,267,720.26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534,101.71	2,534,101.71	
2、失业保险费		82,953.65	82,953.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17,055.36	2,617,055.36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99.32	1,299.32	
2、失业保险费	-	7,417.37	7,417.37	
3、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	8,716.69	8,716.69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926,376.50	2,926,376.50	-
2、失业保险费	-	85,937.21	85,937.2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012,313.71	3,012,313.71	-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376,354.07	2,376,354.07	-
2、失业保险费	-	62,849.46	62,849.4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439,203.53	2,439,203.53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职工人数逐年增加，应付职工薪酬相应整体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26.77 万元、357.10 万元、458.39 万元和 349.7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5%、2.11%、2.91%和 1.80%，占比均较小。

2020 年公司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较 2019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为帮助企业对抗新冠肺炎疫情，重庆市政府减免 2020 年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缴纳金额。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124,517.48	208,862.04
应付股利		-	11,267,430.40	

其他应付款	4,038,496.60	3,584,910.17	5,000,377.42	2,047,230.09
合计	4,038,496.60	3,584,910.17	16,392,325.30	2,256,092.13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4,517.48	208,862.0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24,517.48	208,862.0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11,267,430.40	
合计			11,267,43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			2,197,626.34	408,694.98
押金及保证金	3,111,541.11	2,631,741.11	1,939,515.00	1,362,567.99
预提费用	599,337.34	292,437.76	365,530.36	26,177.20
应付费用	327,618.15	660,731.30	497,705.72	249,789.92
合计	4,038,496.60	3,584,910.17	5,000,377.42	2,047,230.09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
1 年以内	2,887,560.10	71.50%	3,005,725.07	83.84%	3,773,205.54	75.46%	2,047,230.09	100.00%
1-2 年	581,421.51	14.40%	579,185.10	16.16%	1,227,171.88	24.54%		
2-3 年	569,515.00	14.10%						
3 年以上								
合计	4,038,496.60	100.00%	3,584,910.17	100.00%	5,000,377.42	100.00%	2,047,230.09	1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最近一期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1,903.27	押金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99,515.00	押金
苏州聚纳德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
榆林市君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押金
合计	1,071,418.27	-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952,226.11	3 年以内	23.58%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860,000.00	2 年以内	21.30%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440,000.00	1 年以内	10.90%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429,515.00	3 年以内	10.64%
徐州吉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170,000.00	2 年以内	4.21%
合计	-	-	2,851,741.11	-	70.61%

注：①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合并计算，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及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包括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同。②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外协供应商其他应付款的账龄存在多个年度，按最长年度列示，下同。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涪昇电子	外协供应商	押金	812,226.11	2 年以内	22.66%

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730,000.00	1年以内	20.36%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380,000.00	1年以内	10.60%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369,515.00	2年以内	10.31%
重庆龙凯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班车服务商	班车费	221,920.00	1年以内	6.19%
合计	-	-	2,513,661.11	-	70.1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德泓	关联方	往来款	2,197,626.34	1年以内	43.95%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640,000.00	2年以内	12.80%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525,928.49	2年以内	10.52%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280,000.00	2年以内	5.60%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239,515.00	2年以内	4.79%
合计	-	-	3,883,069.83	-	77.6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香港泓鑫	关联方	往来款	408,694.98	1年以内	19.96%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369,240.65	1年以内	18.04%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370,000.00	1年以内	18.07%
合肥正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180,000.00	1年以内	8.79%
昆山锐诚达电子有限公司	外协供应商	押金	100,000.00	1年以内	4.88%
合计	-	-	1,427,935.63	-	69.75%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为保证外协厂商的质量而收取的押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04.72万元、500.04万元、358.49万元和403.85万元（不包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67%、2.95%、2.27%和2.08%，占比较小。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应付利息计入短期借款核算。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	-	-	-
合计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使用权资产折旧差异	1,719.16	257.87	-	-
合计	1,719.16	257.87	-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异		异	
存货跌价准备	559,614.89	83,942.23	-	-
合计	559,614.89	83,942.23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5,759,593.78	2,363,939.07	14,423,751.09	2,163,562.66
合计	15,759,593.78	2,363,939.07	14,423,751.09	2,163,562.66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9,303,523.33	1,395,528.50	6,596,259.37	989,438.88
合计	9,303,523.33	1,395,528.50	6,596,259.37	989,438.88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8.39万元，主要由存货跌价准备暂时性差异产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逐年增加，产生原因系固定资产会计折旧年限与税法有差异。

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形成原因主要为母公司2018年以后新购进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会计处理与税务处理不同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税收优惠政策（财税2018第54号）规定，“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母公司在2018年以后新购买的500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一次性税前扣除，后续计税基础为0，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应纳税时间差异确认递

延所得税负债，该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续随着对应固定资产按会计政策计提折旧而相应结转冲回。

递延所得税负债计算过程如下：

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的账面价值-资产的计税基础）*企业所得税税率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①	1,575.96	1,442.38	930.35	659.63
计税基础②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③=①-②	1,575.96	1,442.38	930.35	659.63
所得税税率④	15%	15%	15%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⑤=③*④	236.39	216.36	139.55	98.9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形成原因主要系2018年以后母公司新购进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致，报告期内，母公司每期购进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607.89万元、418.36万元、693.69万元和241.21万元。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税金	3,889,070.78	9,225,187.13	3,460,932.62	3,201,638.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791,281.73	636,666.72	1,175,499.21	372,938.68
其他	777,358.50			
合计	5,457,711.01	9,861,853.85	4,636,431.83	3,574,577.4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整体逐年增加，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金额增加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预付款	332,389.38	-	332,389.38	-	-
合计	332,389.38	-	332,389.38	-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合计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7.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总体分析

(1)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厂房装修费	218.04	214.80	247.98	-
厂房房租费	-	22.35	68.01	-
办公网络费	-	0.19	1.35	-
其他	6.13	8.53	-	-
合计	224.16	245.87	317.34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1年6月30日
厂房装修费	214.80	18.81	15.58		218.04
厂房房租费	22.35		1.38	20.97	-
办公网络费	0.19		0.19		-
其他	8.53		2.40		6.13
合计	245.87	18.81	19.55	20.97	224.1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0年12月31日
厂房装修费	247.98		33.17	214.80
厂房房租费	68.01		45.66	22.35
办公网络费	1.35		1.16	0.19
其他		10.92	2.39	8.53
合计	317.34	10.92	82.39	245.8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9年12月31日
厂房装修费		271.01	23.03	247.98

厂房房租费		110.21	42.20	68.01
办公网络费		2.32	0.97	1.35
合计	-	383.54	66.20	317.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317.34 万元、245.87 万元和 224.16 万元，主要系缅甸泓禧所支付的厂房装修费和租赁费。其中，厂房装修费按 10 年摊销，2019 年初始租赁时预付了 2 年房租，预付的房租费按月摊销。

(2)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系企业所得税，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89.22	128.40	214.56	78.61
个人所得税	1.77	1.32	2.00	0.61
房产税			2.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	
教育费附加			0.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0.64	
合计	290.99	129.72	222.77	79.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5%、1.31%、0.76% 和 1.44%，占比较低。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46,274,182.22	100.00%	435,493,883.72	100.00%	314,002,142.19	99.98%	223,058,478.08	99.97%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8,132.76	0.00%	47,370.93	0.02%	69,078.83	0.03%
合计	246,274,182.22	100.00%	435,502,016.48	100.00%	314,049,513.12	100.00%	223,127,556.9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且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8年-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9.71%。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03,068,661.64	82.46%	369,172,316.47	84.77%	257,905,253.46	82.13%	199,505,560.57	89.44%
其中： 极细同轴线组件	75,690,546.12	30.73%	148,392,082.33	34.07%	97,027,819.04	30.90%	50,984,928.99	22.86%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80,541,669.34	32.70%	142,575,411.81	32.74%	111,704,675.40	35.57%	87,364,149.35	39.17%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6,836,446.18	19.02%	78,204,822.33	17.96%	49,172,759.02	15.66%	61,156,482.23	27.42%
微型扬声器	43,205,520.58	17.54%	66,321,567.25	15.23%	56,096,888.73	17.87%	23,552,917.51	10.56%
合计	246,274,182.22	100.00%	435,493,883.72	100.00%	314,002,142.19	100.00%	223,058,478.0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两大类，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又可细分为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和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报告期内，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销售收入由2018年的19,950.56万元增加至2020年的36,917.23万元，复合增长率为36.03%，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主要用于笔记本电脑显示器和主板之间的高频信号传输，随着笔记本电脑市场的稳步发展以及公司在该领域市场份额的增加，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同时，随着惠普、戴尔等品牌的高端/商务笔记本电脑愈多的采用性能更优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的销售收入增幅更为明显，由2018年的5,098.49万元增加至2020年的14,839.21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70.60%，占比也由2018年的22.86%上升至2020年

的 34.07%。

公司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主要用于硬盘等设备的信号传输以满足客户对信号线的多样化需求，是前述两类产品的有益补充，销售规模相对稳定，销售占比也相对较低。2019 年，公司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销售收入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当期电脑中央处理单元市场供应出现缺货及客户产品的设计和 demand 发生变化，导致发行人当期该产品出货量减少所致。

微型扬声器产品是公司 2018 年新开发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增长较快，由 2018 年的 2,355.29 万元增加至 2020 年的 6,632.16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67.81%，占比也由 2018 年的 10.56% 提升至 2020 年的 15.23%。随着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客户不断开拓，公司微型扬声器产品有望持续快速增长，并成为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

前述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销售量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元/个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509.92	5.79	5,457.78	6.76	3,690.42	6.99	3,365.14	5.93
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	660.94	11.45	1,075.61	13.80	795.90	12.19	530.19	9.62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1,268.77	6.35	2,031.28	7.02	1,546.46	7.22	1,323.69	6.60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580.21	2.96	2,350.89	3.33	1,348.06	3.65	1,511.26	4.05
微型扬声器	683.80	6.32	1,100.30	6.03	914.51	6.13	293.18	8.03

如上表所示，2018 年至 2020 年，随着惠普、戴尔等品牌的高端/商务笔记本电脑愈多的采用性能更优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以及要求的工艺愈加复杂，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的销售呈现量价齐升的情形。其中，该类产品的销售数量由 2018 年 530.19 万个上升至 2020 年的 1,075.61 万个，单价也由 2018 年的 9.62 元/个上升至 2020 年的 13.80 元/个。2021 年 1-6 月，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单价较 2020 年下降 16.99%，主要原因系：①教育型等普通笔记本电脑产品需求持续增加，该部分产品单价相对低于高端商务型产品；②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2021 年 1-6 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 2020 年下跌 6.17%，相应降低该产品人民币销售单价。

报告期内，公司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的销售数量持续增加，由 2018 年的 1,323.69 万个增加至 2020 年的 2,031.28 万个；2019 年由于部分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的加工工艺更加复杂，如增加焊接次数、使用价格较高的 FPC 等，因此其单价有所提高；2020 年该产品单价变化不大。2021 年 1-6 月，公司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销售单价与 2020 年相比下降 9.56%，主要原因系：①终端客户产品设计方案发生变化，英业达等客户产品中价格较高的零部件使用比例下降，相应降低产品价格；②销售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21 年 1-6 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 2020 年下跌 6.17%，相应降低该产品人民币销售单价。

作为性能要求较低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随着工艺的不断提升和公司管理成本的降低，公司对客户的报价每年会有一定幅度的下调；2019 年受电脑中央处理单元市场缺货影响及客户产品的设计和 demand 发生变化，销售数量也有所下滑，同时低单价产品占比提升，导致 2019 年单价较 2018 年下降 9.88%。

微型扬声器产品为 2018 年新导入的产品，2018 年高单价产品占比高，平均单价为 8.03 元/个。后期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产品系列增加，低单价产品占比增加以及自身成本的降低，公司该类产品的平均单价也有所下调。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境内	243,622,308.75	98.92%	433,892,863.94	99.63%	309,847,096.04	98.68%	218,725,462.95	98.06%
境外	2,651,873.47	1.08%	1,601,019.78	0.37%	4,155,046.15	1.32%	4,333,015.13	1.94%
合计	246,274,182.22	100.00%	435,493,883.72	100.00%	314,002,142.19	100.00%	223,058,478.0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内销售为主。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该类客户主要注册在境内保税区，但按销售区域划分时则视同境内销售。

由于发行人的销售收入主要是对设在中国境内保税区的企业进行的销售，其交货

地点为中国大陆境内，因此本招股说明书根据保税区所在区域进行统计并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地区	12,759.67	51.81%	22,739.42	52.21%	17,715.42	56.41%	12,638.18	56.64%
华东地区	11,840.99	48.08%	20,722.34	47.58%	13,446.55	42.82%	9,332.55	41.83%
中国大陆其他地区	25.87	0.11%	88.32	0.20%	242.98	0.77%	341.15	1.53%
中国台湾地区	0.89	0.00%	0.12	0.00%	-	-	0.88	0.00%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50.20	100.00%	31,404.95	100.00%	22,312.7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以外销为主，内销占比较小，主营业务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外销：	23,614.06	95.89%	42,395.04	97.35%	30,905.44	98.42%	21,032.86	94.29%
保税区出口	22,935.25	93.13%	41,459.68	95.20%	29,073.85	92.59%	20,711.60	92.85%
出口后再销售给境内加工贸易企业	677.92	2.75%	935.24	2.15%	1,831.59	5.83%	320.38	1.44%
直接出口	0.89	0.00%	0.12	0.00%	-	0.00%	0.88	0.00%
内销：	1,013.36	4.11%	1,154.35	2.65%	494.77	1.58%	1,272.99	5.71%
合计	24,627.42	100.00%	43,549.39	100.00%	31,400.21	100.00%	22,305.85	100.00%

其中，发行人外销售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五）主要经营模式”之“3.销售模式”，内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产品类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销售收入	796.54	1,018.94	25.08	304.45
	销量	131.43	164.52	2.41	48.33
	单价	6.06	6.19	10.41	6.30
微型扬声器	销售收入	216.82	135.42	469.69	968.53
	销量	28.52	21.83	49.61	90.16
	单价	7.60	6.20	9.47	10.74
合计	销售收入	1,013.36	1,154.35	494.77	1,272.99

	销量	159.95	186.35	52.02	138.49
	单价	6.34	6.19	9.51	9.1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销收入金额分别为1,272.99万元、494.77万元、1,154.35万元和1,013.36万元，金额较小且占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低，具体的变动原因如下：

2018年和2019年，发行人的内销收入以微型扬声器产品为主，且主要通过常熟泓博销往下游客户；随着微型扬声器产品的不断成熟和销售渠道的打开，2020年以后公司微型扬声器产品主要直接销售给保税区客户计入外销，因此相对前期该产品的内销收入有所下降。2020年和2021年1-6月，发行人的内销收入以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为主，且主要客户为南昌华勤、宝龙达等。

发行人的内销采取直销模式，且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以人民币结算，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五）主要经营模式”之“3.销售模式”。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17,987,004.49	47.91%	89,856,454.22	20.63%	64,939,833.37	20.68%	44,596,572.01	19.99%
第二季度	128,287,177.73	52.09%	120,116,325.81	27.58%	77,480,730.83	24.68%	60,895,915.05	27.30%
第三季度			113,746,425.42	26.12%	82,239,481.89	26.19%	58,971,201.70	26.44%
第四季度			111,774,678.27	25.67%	89,342,096.10	28.45%	58,594,789.32	26.27%

度								
合计	246,274,182.22	100.00%	435,493,883.72	100.00%	314,002,142.19	100.00%	223,058,478.0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8年至2020年,一季度销售在全年占比在20%左右,略低于其他季度;其他季度占比有小幅波动,整体来看公司下半年的销售收入占比略高于上半年,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与消费电子类产品的行业特点相符。

6. 主营业务收入按____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1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仁宝	113,283,361.02	46.00%	否
2	英业达	61,630,293.53	25.03%	否
3	广达	46,123,768.54	18.73%	否
4	联宝	4,956,372.92	2.01%	否
5	华勤	4,792,795.21	1.95%	否
合计		230,786,591.22	93.71%	-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仁宝	193,401,836.58	44.41%	否
2	英业达	137,247,959.91	31.51%	否
3	广达	63,697,599.55	14.63%	否
4	联宝	15,223,550.84	3.50%	否
5	巨腾	6,716,111.89	1.54%	否
合计		416,287,058.76	95.59%	-
2019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仁宝	133,868,881.51	42.63%	否
2	英业达	110,150,270.89	35.07%	否
3	广达	23,989,456.34	7.64%	否
4	巨腾	11,491,037.17	3.66%	否
5	联宝	10,702,990.78	3.41%	否
合计		290,202,636.69	92.41%	-
2018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仁宝	108,419,380.36	48.59%	否
2	英业达	65,397,535.89	29.31%	否

3	广达	24,777,018.29	11.10%	否
4	常熟泓博	9,945,846.31	4.46%	是
5	联宝	3,262,671.57	1.46%	否
合计		211,802,452.42	94.92%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92%、92.41%、95.59%和 93.7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等国际知名企业，前五大客户类型主要为世界一流终端品牌惠普、联想、戴尔、华硕等企业的 ODM/OEM 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0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除公司控股股东常熟泓博为公司 2018 年第四大客户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8. 其他披露事项

无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12.76 万元、31,404.95 万元、43,550.20 万元和 24,627.42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复合增长率为 39.71%，增长态势良好。如前所述，随着下游客户需求的增加以及自身市场份额的提升，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以及微型扬声器等产品收入的增加，主要体现在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规模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由 2018 年的 21,180.24 万元增加至 2020 年的 41,628.71 万元，同时，前五大客户的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占比由 2018 年的 94.92%上升至 2020 年的 95.59%。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分配方法和核算依据具体情况如下：

(1) 成本费用核算基础

公司采用品种法核算产品成本。公司成本费用的归集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2）产品成本归集

公司设置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成本费用项目。根据客户订单及备货需求，相关部门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及领用计划，以及物料存量的控制与审核，物料异常情况的协调与决策。

公司按照各产品的规格参数、质量要求及工艺配方特点编制详细的标准BOM表，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调整。

1) 直接材料的归集

“直接材料”用于核算构成产品实体的材料。公司按不同型号产品投产数量，结合BOM表计算出材料的消耗量，系统自动生成生产订单提料单（一式三联），仓库保管员根据生产订单提料单将物料发给生产部门。财务部日常复核提料单，并与系统数据核对，对不同型号产品实际领用的材料数量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单价计算对应的直接材料成本。

2) 直接人工的归集

“直接人工”用于核算直接从事产品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公司人事部门根据员工的考勤记录、级别、工价、绩效等因素，计算得出各部门员工的各项工资费用，编制形成工资明细表。财务部将与生产相关的人员薪酬归集至直接人工。

3) 制造费用的归集

“制造费用”核算不能直接构成产品组成部分或无法直接对应产品成本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间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费、修理费、机物料消耗、低值易耗品摊销等。各个项目的费用按照当月的发生数归集计入制造费用科目。

（3）产品成本的分配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性，按照资源耗费方式确定合理的分配标准，一般遵循谁受益谁承担费用的原则分配。

1) 生产成本总额的分配

月初在产品余额和当月生产成本归集金额构成当月生产成本总额。财务部月末根

据在产品的规格和数量，按照相应的定额单位成本，计算出月末在产品成本，并将当月生产成本总额减去月末在产品成本，计算得出本期完工产品应分摊的金额。

2) 完工产品成本的分配

月末，完工产品的料工费按照每种产成品的各项原材料消耗定额、人工消耗定额及制造费用消耗定额和实际产量在各产成品之间进行分配。同时将实际领用的材料、实际发生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与材料消耗定额、定额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的差异分摊按定额成本金额计入产成品和营业成本。

(4) 营业成本的结转方法

“营业成本”用于核算已销产品的生产成本。月末财务按不同产品销售数量、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成本结转产品销售成本，自库存商品转入营业成本，并编制产品成本汇总表。

(5) 成本核算的真实、准确及完整

公司结合自身的生产模式和生产流程，在生产计划制定、物料领取、产品出入库管理、成本结转、存货盘点等关键环节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采用ERP系统对生产流程进行管理，在各个控制节点上都进行了权限设置，相关生产内控制度得以有效执行。公司严格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计划及客户的销售订单进行生产，严格按照生产订单，ERP系统中按照产品类别、品种、料号分别设置成本明细账，在ERP系统中编制提料单、产成品入库单、生产报表等单据并提交部门负责人审批复核。财务部复核各车间、仓库、人事部等部门提交的相关数据及资料。ERP系统按照既定的成本核算逻辑进行成本结转。车间、仓库、财务部月末均对存货进行盘点，保证存货账实相符。公司在生产、仓储及成本核算环节由销售部、物流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部门相互协作，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管理、库存管理及成本核算的准确性，降低相关人员舞弊的可能性。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产品成本计算的真实、准确及完整。

综上所述，公司成本核算关键控制环节设置合理，成本核算过程按照控制环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核算的方法和流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内部控制能够确保发行人成本核算完整、准确。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93,980,520.58	100.00%	331,635,228.05	100.00%	243,499,344.30	100.00%	185,537,116.29	99.95%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7,413.95	0.00%	0.00	0.00%	101,547.82	0.05%
合计	193,980,520.58	100.00%	331,642,642.00	100.00%	243,499,344.30	100.00%	185,638,664.1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近三年一期占比均在 99.95% 以上。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97,473,054.88	50.25%	167,243,261.88	50.43%	120,858,558.04	49.63%	85,452,645.28	46.06%
直接人工	24,606,966.62	12.69%	40,458,819.48	12.20%	21,077,454.97	8.66%	13,251,740.68	7.14%
制造费用	17,945,563.46	9.25%	29,083,393.54	8.77%	27,854,917.62	11.44%	18,113,001.01	9.76%
外协费用	53,954,935.63	27.81%	94,849,753.15	28.60%	73,708,413.67	30.27%	68,719,729.33	37.04%
合计	193,980,520.58	100.00%	331,635,228.05	100.00%	243,499,344.30	100.00%	185,537,116.2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费用，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各项细分成本费用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但构成比例有所

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46.06%、49.63%、50.43%和 50.25%，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呈上升态势，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在缅甸建设生产基地，后续逐步降低外协比例，因此直接人工占比逐年上升，外协费用占比逐年下降。

制造费用 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2019 年非 BOM 领料增加以及 2019 年微型扬声器产线规模化生产新增模具所致，2019 年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小幅增加。2020 年制造费用小幅上升，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 2019 年小幅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59.16	51.63%	967.56	37.90%	1,205.42	40.07%	945.22	47.66%
物料消耗	242.68	16.50%	599.19	23.48%	838.87	27.88%	342.77	17.28%
折旧费	218.54	14.86%	433.18	16.97%	411.00	13.66%	353.07	17.80%
修理费	97.30	6.62%	241.89	9.48%	182.32	6.06%	158.97	8.01%
水电费	66.23	4.50%	124.12	4.86%	101.07	3.36%	65.32	3.29%
运费	36.60	2.49%	34.97	1.37%	52.75	1.75%	2.53	0.13%
租赁费			36.17	1.42%	48.27	1.60%	10.15	0.51%
办公费	10.78	0.73%	16.28	0.64%	17.33	0.58%	18.08	0.91%
差旅费	9.38	0.64%	36.47	1.43%	54.10	1.80%	44.10	2.22%
其他	29.89	2.03%	62.57	2.45%	97.47	3.24%	43.54	2.19%
合计	1,470.56	100.00%	2,552.40	100.00%	3,008.60	100.00%	1,983.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中制造费用分别为1,983.74万元、3,008.60万元、2,552.40万元和1,470.56万元，主要项目金额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制造费用2019年较2018年增加1,024.86万元，主要系公司制造费用各主要项目随着产销量增加而相应增加所致，其中：2019年物料消耗增加496.10万元，主要是2019年扬声器产品开始规模化生产，领用的模具和治具增加等原因导致的低值易耗品领用

增加318.13万元；同时，由于部分客户需求变化以及在生产切换过程中的非BOM领料（主要为标签、包装物及部分临时领料）增加119.12万元所致（非BOM领料流程为：需要非BOM领料的部门通过BPM系统走《非BOM领料单》流程，经部门负责人、物控负责人审核后，最终由公司副总经理核准，资材专员予以发货；同时BPM系统与ERP系统相连接，非BOM领料信息会录入到ERP系统中）。2019年职工薪酬增加260.20万元，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2020年较2019年减少456.20万元，其中2020年职工薪酬减少237.86万元，主要原因系为帮助企业对抗新冠肺炎疫情，重庆市政府减免2020年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缴纳金额，因社保政策减免的职工薪酬占2020年净利润的6.27%；2020年物料消耗相较上年同期减少239.68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年由于扬声器产品已规模化生产，领用的模具和治具逐步减少。

2021年1-6月制造费用中职工薪酬占比较2020年提升13.7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2021年社保减免政策到期，开始正常缴纳社保。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变动与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55,994,815.57	80.42%	276,900,851.61	83.50%	190,908,501.43	78.40%	163,101,824.76	87.91%
其中：极细同轴电子线组件	57,810,863.39	29.80%	110,380,893.63	33.28%	67,914,443.58	27.89%	40,614,890.42	21.89%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62,273,839.72	32.10%	108,208,468.59	32.63%	85,402,698.60	35.07%	72,632,115.15	39.15%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	35,910,112.46	18.51%	58,311,489.39	17.58%	37,591,359.25	15.44%	49,854,819.18	26.87%

组件								
微型扬声器	37,985,705.01	19.58%	54,734,376.44	16.50%	52,590,842.88	21.60%	22,435,291.54	12.09%
合计	193,980,520.58	100.00%	331,635,228.05	100.00%	243,499,344.30	100.00%	185,537,116.2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各类产品营业成本与其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其中，由于微型扬声器产品属于新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因此其成本占比略高于其收入占比。

各类别产品的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1) 极细同轴线组件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696.73	46.65%	5,818.66	52.71%	3,266.46	48.10%	1,819.24	44.79%
直接人工	614.66	10.63%	809.77	7.34%	433.27	6.38%	304.57	7.50%
制造费用	477.80	8.26%	957.97	8.68%	753.17	11.09%	360.74	8.88%
外协费用	1,991.89	34.46%	3,451.69	31.27%	2,338.54	34.43%	1,576.93	38.83%
合计	5,781.09	100.00%	11,038.09	100.00%	6,791.44	100.00%	4,061.49	100.00%

(2)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732.00	43.87%	4,480.42	41.41%	3,751.58	43.93%	3,087.30	42.51%
直接人工	1,285.83	20.65%	2,222.61	20.54%	852.33	9.98%	461.54	6.35%
制造费用	518.60	8.33%	862.17	7.97%	868.23	10.17%	634.99	8.74%
外协费用	1,690.96	27.15%	3,255.65	30.09%	3,068.14	35.93%	3,079.38	42.40%
合计	6,227.38	100.00%	10,820.85	100.00%	8,540.27	100.00%	7,263.21	100.00%

(3)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800.10	50.13%	3,021.96	51.81%	1,923.76	51.18%	2,412.04	48.38%
直接人工	408.82	11.38%	569.49	9.77%	446.11	11.87%	375.05	7.52%
制造费用	300.35	8.36%	451.99	7.75%	393.96	10.48%	434.04	8.71%
外协费用	1,081.74	30.12%	1,788.31	30.67%	995.31	26.48%	1,764.36	35.39%
合计	3,591.01	100.00%	5,831.75	100.00%	3,759.14	100.00%	4,985.48	100.00%

(4) 微型扬声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518.48	66.30%	3,403.89	62.19%	3,144.06	59.78%	1,226.69	54.68%
直接人工	151.39	3.99%	444.02	8.11%	376.04	7.15%	184.01	8.20%
制造费用	497.80	13.11%	636.21	11.62%	770.14	14.64%	381.53	17.01%
外协费用	630.90	16.61%	989.32	18.07%	968.85	18.42%	451.31	20.12%
合计	3,798.57	100.00%	5,473.44	100.00%	5,259.08	100.00%	2,243.53	100.00%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域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191,606,002.74	98.78%	330,384,321.47	99.62%	240,081,438.34	98.60%	181,659,983.78	97.91%
境外	2,374,517.84	1.22%	1,250,906.58	0.38%	3,417,905.96	1.40%	3,877,132.51	2.09%
合计	193,980,520.58	100.00%	331,635,228.05	100.00%	243,499,344.30	100.00%	185,537,116.2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境内销售成本，境外销售成本占比较低，与销售收入的构成基本一致。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1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693,726.95	10.70%	否
2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6,487,600.47	9.43%	否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145,953.82	7.52%	否
4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0,216,877.70	5.85%	否
5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8,543,526.14	4.89%	否
合计		67,087,685.08	38.39%	-
2020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29,498,910.78	11.18%	否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27,269,119.03	10.33%	否
3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926,653.43	8.31%	否
4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17,214,699.74	6.52%	否
5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4,299,789.09	5.42%	否
合计		110,209,172.07	41.76%	-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218,127.56	11.82%	否
2	金湖伊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21,294,576.73	8.92%	否
3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8,594,540.43	7.79%	否
4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6,155,657.57	6.77%	否
5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2,515,909.70	5.24%	否
合计		96,778,811.99	40.54%	-
201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120,907.78	11.59%	否
2	重庆跨茂电子有限公司	18,500,937.17	10.15%	否
3	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	13,642,506.12	7.48%	否
4	苏州仁德科技有限公司	11,195,137.56	6.14%	否
5	昆山联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89,637.16	5.97%	否
合计		75,349,125.79	41.33%	-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采购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包括四川省皓联电子有限公司、四川省皓联商贸有限公司及内江途辉电子有限公司。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包括重庆涪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重庆翊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0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各口径成本与收入匹配。随着营业收入和销量逐年增加，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量逐年增加，营业成本相应逐年增长。受各产品毛利率不同影响，主营业务成本增长幅度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存在少量差异，但基本趋势保持一致。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52,293,661.64	100.00%	103,858,655.67	100.00%	70,502,797.89	99.93%	37,521,361.79	100.09%
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7,073,846.07	90.02%	92,271,464.86	88.84%	66,996,752.03	94.97%	36,403,735.81	97.11%
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	17,879,682.73	34.19%	38,011,188.70	36.60%	29,113,375.46	41.27%	10,370,038.57	27.66%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18,267,829.62	34.93%	34,366,943.22	33.09%	26,301,976.80	37.28%	14,732,034.20	39.30%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0,926,333.72	20.89%	19,893,332.95	19.15%	11,581,399.77	16.42%	11,301,663.05	30.15%
微型扬声器	5,219,815.57	9.98%	11,587,190.81	11.16%	3,506,045.85	4.97%	1,117,625.97	2.98%
其他业务毛利	0.00	0.00%	718.81	0.00%	47,370.93	0.07%	-32,468.99	-0.09%
合计	52,293,661.64	100.00%	103,859,374.48	100.00%	70,550,168.82	100.00%	37,488,892.8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报告期内占比均在99.93%以上。对公司毛利贡献最大的主要为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其合计占比分别为66.96%、78.55%、69.69%和69.12%。同时，微型扬声器产品的毛利占比逐年提升，并成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之一。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3.18%	82.46%	24.99%	84.77%	25.98%	82.13%	18.25%	89.44%

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	23.62%	30.73%	25.62%	34.07%	30.01%	30.90%	20.34%	22.86%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22.68%	32.70%	24.10%	32.74%	23.55%	35.57%	16.86%	39.17%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3.33%	19.02%	25.44%	17.96%	23.55%	15.66%	18.48%	27.42%
微型扬声器	12.08%	17.54%	17.47%	15.23%	6.25%	17.87%	4.75%	10.5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23%	100.00%	23.85%	100.00%	22.45%	100.00%	16.8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两类产品，报告期内两类产品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变化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8.25%、25.98%、24.99% 和 23.18%，其中，2019 毛利率年较 2018 年增长 7.73%，主要原因有：1) 2019 年部分客户的需求由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升级到极细同轴线组件或提高对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要求，如增加 FPC 的使用、增加焊接次数等，平均销售单价得到了提升；2) 2018 年公司进行了厂房搬迁，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降低了 2018 年公司毛利率；3) 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规模效应增加，同时教育型笔记本电脑和消费型笔记本电脑相关配套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量增长，该系列产品系经过多年生产积累和工艺改进的成熟产品，单位成本略有降低，推动公司整体生产成本有所降低；4) 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采购以人民币结算，2019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增加了公司收入，提升了毛利率。2020 年毛利率较 2019 年毛利率小幅下滑，主要是由于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增长导致的毛利率下降，同时当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对公司产品的人民币平均单价产生下拉的效应，对毛利率也有一定的影响。2021 年 1-6 月，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当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对公司产品的人民币平均单价产生下拉的效应，对毛利率也有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和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极细同轴线组件	毛利率 (%)	23.62	25.62	30.01	20.34
	销售价格 (元/个)	11.45	13.80	12.19	9.62

	单位成本(元/个)	8.75	10.26	8.53	7.66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毛利率(%)	22.68	24.10	23.55	16.86
	销售价格(元/个)	6.35	7.02	7.22	6.60
	单位成本(元/个)	4.91	5.33	5.52	5.49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毛利率(%)	23.33	25.44	23.55	18.48
	销售价格(元/个)	2.96	3.33	3.65	4.05
	单位成本(元/个)	2.27	2.48	2.79	3.30
合计	毛利率(%)	23.18	24.99	25.98	18.25
	销售价格(元/个)	5.79	6.76	6.99	5.93
	单位成本(元/个)	4.44	5.07	5.17	4.85

如上所示，2019 年度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平均销售单价以及毛利率较 2018 年均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品牌笔记本电脑整体设计发生变化，仁宝、英业达等客户对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加工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使用价格较高的 FPC、增加焊接次数等；而加工工艺的提升有利于产品价格的上涨，其中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平均单价分别由 2018 年的 9.62 元/个和 6.60 元/个上涨至 2019 年的 12.19 元/个和 7.22 元/个。同时，由于部分成熟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量增长、单位成本略有降低，以及规模效应的体现，上述两种产品的单位成本上涨幅度相对较小。

2020 年度，公司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销售单价、单位成本以及毛利率水平与 2019 年相比变化不大，基本稳定。2020 年度，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略有上涨，但单位成本的上涨使得该产品的毛利率水平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2020 年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中价格较高的 FPC 和高性能接插件应用增加，该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的成本占比由 2019 年的 48.10% 上升至 2020 年的 52.71%，原材料成本的增加导致单位成本的上涨；同时，受疫情的影响，部分客户的传统机型出货周期延长，出货量持续增加但单价有所下降，如公司对仁宝销售的某款产品 2019 年的出货量约 28 万个，报价为 1.810 美元/个，而 2020 年的出货量约 68 万个，报价为 1.771 美元/个，下降 2.15%，当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水平整体下降，对产品人民币平均单价产生下拉的效应，因此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整体的平均价格并未随着成本的增加同比例上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由于该类产品的技术水平、工艺难度较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相对简单；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经过多年积累，生产工艺不断完善，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使得单位成本相应下降，降幅高于价格降幅，毛利率逐年提升。

其中，该产品 2019 年的毛利率同比上升 5.07%，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公司厂房搬迁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毛利率水平较低。2020 年，该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与 2019 年基本相当。

2021年1-6月，公司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和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销售单价、单位成本较2020年下降，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①客户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设计方案发生变化，价格较高的零部件使用比例下降；②发行人的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计价，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产品人民币单价和毛利率。

(2) 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微型扬声器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微型扬声器	毛利率(%)	12.08	17.47	6.25	4.75
	销售价格(元/个)	6.32	6.03	6.13	8.03
	单位成本(元/个)	5.56	4.97	5.75	7.65

报告期内，公司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逐年提升，主要系收入增加规模效应提升，管理水平逐渐提升，毛利率相应逐年提升。

2019年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同比上升1.50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了24.84%，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系：1) 2019年微型扬声器产品销量较2018年增长211.93%，规模效应显著，有助于降低单位固定成本；2) 低单价规格微型扬声器产品占比较2018年提升，该类产品单位成本低；3) 2019年无厂房搬迁因素的影响，因此单位成本从7.65元/个下降到5.75元/个。

2020年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同比上升11.22个百分点，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了13.57%，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系：1) 该产品销量较2019年增长20.32%，规模效应提升；2) 管理水平日益提升，生产工艺日趋成熟，效率不断提升。2020年微型扬声器产品销售单价仅降低1.63%，降幅低于成本降幅，因此毛利率提升11.22个百分点。

2021年1-6月，公司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较2020年下降5.39%，主要原因系：①原材料磁铁采购均价从2020年0.29元/个上涨至2021年1-6月0.37元/个，涨幅27.59%，在微型扬声器材料成本中占比从15.00%上升至17.60%，相应降低了产品毛利率；②发

行人的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计价，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了微型扬声器产品人民币单价和毛利率。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境内	21.35%	98.92%	23.86%	99.63%	22.52%	98.68%	16.95%	98.06%
境外	10.46%	1.08%	21.87%	0.37%	17.74%	1.32%	10.52%	1.9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23%	100.00%	23.85%	100.00%	22.45%	100.00%	16.8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内销售为主。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等，该类客户主要注册在境内保税区，虽因需要履行报关手续视同外销，但按销售区域划分时则视同境内销售。境外毛利率低于境内主要原因系境外销售的主要是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低于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按照_____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立讯精密(%)	18.81%	21.45%	21.24%	21.54%
国信达(%)	20.17%	21.58%	24.30%	17.45%
桦晟电子(%)	15.56%	17.45%	16.15%	11.05%
平均数(%)	18.18%	20.16%	20.56%	16.68%
发行人(%)	23.18%	24.99%	25.98%	18.25%

注：（1）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于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微型扬声器产品占比相对较小，且同行业可比公司不生产公司同类的微型扬声器产品，为增强可比性，用公司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2）立讯精密产品种类较多，为提高可比性，选择细分产品中与发行人相似度最高的电脑互联产品及精密组件进行对比。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毛利率与行业变化趋势相同，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近，具体各公司差异较大，主要受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管理效率等影响。

立讯精密每年毛利率均比较稳定，主要系立讯精密电脑互联产品及精密组件，报告期内年销售规模约为 30 亿元以上，产品种类多销售规模大，产品除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外还有其他产品。公司与立讯精密相比产能有限，因此主要承接高毛利产品，所以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6 月毛利率高于立讯精密。公司 2018 年因厂房搬迁等因素影响，导致毛利率低于立讯精密。

公司毛利率每年略高于国信达，差异不大，变化趋势一致。

公司的产品和客户与桦晟电子比较接近，但桦晟电子系合资企业，成本费用高，生产管理效率存在差异，因此毛利率低于公司和其他同行业公司。

7.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产品两大类，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又可细分为极细同轴线组件、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和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上述各类型产品中还有众多型号的明细产品，不同型号产品受其规格、工艺要求、材料价格、生命周期和定价策略等因素影响，其单价和毛利率会有差异，因此产品结构的不同会导致大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和毛利率等产生变动。此外，由于公司的产品主要以美元计价，原材料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汇率的变动对成本影响较小，但会对产品的单价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毛利率。

(1) 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1) 极细同轴线组件

报告期内，极细同轴线组件主要客户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5,241.10	1,074.67	7,637.05	5,506.17
销售数量	409.04	120.10	494.29	498.55
销售单价	12.81	8.95	15.45	11.04
销售金额占比	69.24%	14.20%	51.47%	37.11%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4,170.97	4,431.04	2,615.18	2,017.29
销售数量	294.00	436.28	252.20	223.89
销售单价	14.19	10.16	10.37	9.01
销售金额占比	42.99%	45.67%	51.29%	39.57%

报告期内，发行人极细同轴线组件收入主要来源于仁宝和英业达，各期占比均在80%以上，对仁宝和英业达销售产品的单价和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① 仁宝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5,241.10	-	7,637.05	83.10%	4,170.97	59.49%	2,615.18
销售数量	409.04	-	494.29	68.13%	294.00	16.57%	252.20
销售单价	12.81	-17.09%	15.45	8.88%	14.19	36.84%	10.37

报告期内，公司对仁宝销售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受产品结构和汇率变动的影响，产品的单价和毛利率有一定波动。

2019年，发行人销售给仁宝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8年上升10%以上，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系A.2019年新增了戴尔高端商务型笔记本电脑某系列产品配套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产品设计和加工工艺较为复杂，单价和毛利率也更高，该系列产品2019年实现销售1,470.41万元，其毛利率水平超过30%，报告期内该系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系列产品销售金额	43.60	-	1,468.04	-0.16%	1,470.41
对仁宝极细同轴线产品总销售收入	5,241.10	-	7,637.05	83.10%	4,170.97
销售占比	0.83%	-18.39%	19.22%	-16.03%	35.25%

B.发行人的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计价，2019年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18年上升4.25%，提高了该类产品人民币金额销售单价，因成本受汇率变动影响很小，从而也相应提升了产品毛利率。

2020年，发行人销售给仁宝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单价较2019年有所上升，毛利率较2019年下降约10%，主要原因系采用高端FPC材料和进口连接器的极细同轴线产品增加，其销售收入从2019年的965.00万元上升到2020年的1,945.18万元，增长了101.57%，使得极细同轴线产品的单位材料成本较2019年上涨45.84%，成本的增幅超

过价格增幅，毛利率相应下降。报告期内该类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类产品销售金额	240.32	-	1,945.18	101.57%	965.00
对仁宝极细同轴线产品总销售收入	5,241.10	-	7,637.05	83.10%	4,170.97
销售占比	4.59%	-20.89%	25.47%	2.33%	23.14%

2021年1-6月，仁宝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单价和毛利率较2020年有所下降，但毛利率变化不大，平均单价变化的主要原因系A.2019年推出的戴尔商务型笔记本电脑产品周期接近尾声，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为其配套供应的极细同轴线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468.04万元和43.60万元，占当期对仁宝销售的极细同轴线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22%和0.83%；B.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该类产品人民币金额销售单价。

② 英业达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1,074.67	-	5,506.17	24.26%	4,431.04	119.65%	2,017.29
销售数量	120.10	-	498.55	14.27%	436.28	94.86%	223.89
销售单价	8.95	-18.93%	11.04	8.66%	10.16	12.76%	9.01

2018年-2020年，发行人销售给英业达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逐年提升，2019年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8年上涨10%左右，2020年单价和毛利率较2019年有所上升，但上涨幅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A.终端客户惠普在2019年推出了新款高端商务型笔记本电脑某系列产品，公司为其配套的极细同轴线产品使用了价格较高的FPC材料，产品设计和加工工艺更为复杂，销售单价和毛利率较高；该产品2020年的销售收入为1,692.55万元，较2019年上升了773.72万元，进一步提升了极细同轴线的产品单价和毛利率，报告期内该系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系列产品销售金额	12.37	-	1,692.55	84.21%	918.83
对英业达极细同轴线产品总销售收入	1,074.67	-	5,506.17	24.26%	4,431.04
销售占比	1.15%	-29.59%	30.74%	10.00%	20.74%

B.2019年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18年上升4.25%，相应提升该类产品人民币金额销售单价和毛利率。

2021年1-6月，发行人销售给英业达的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较2020年有所下降，销售单价下降幅度高于毛利率下降幅度，主要原因系A.2019年推出的惠普高端商务型笔记本电脑系列产品周期接近尾声，2021年上半年公司配套该系列电脑配套的极细同轴线产品的销售收入仅为12.37万元，销售占比为1.15%；B.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了该类产品人民币金额销售单价和毛利率。

2) 极细铁氟龙线组件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3,427.99	2,661.75	5,484.23	5,113.28
销售数量	563.88	366.63	827.32	634.64
销售单价	6.08	7.26	6.63	8.06
销售金额占比	42.56%	33.05%	38.47%	35.86%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3,410.64	5,061.23	3,919.62	2,718.58
销售数量	603.42	570.28	626.61	336.46
销售单价	5.65	8.87	6.26	8.08
销售金额占比	30.53%	45.31%	44.87%	31.12%

报告期内，发行人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仁宝和英业达，各期占比在74%以上，对仁宝和英业达销售产品的单价和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① 仁宝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3,427.99	-	5,484.23	60.80%	3,410.64	-12.99%	3,919.62
销售数量	563.88	-	827.32	37.11%	603.42	-3.70%	626.61
销售单价	6.08	-8.30%	6.63	17.35%	5.65	-9.74%	6.26

2019年，仁宝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8年有所下降，毛利率变化不大，价格下降的主要原因系终端客户惠普的消费型笔记本电脑系列产品需求增加，该系列产品系惠普主要成熟产品，配套的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经过多年生产积累和工艺改进，单价相对较低。

2020年，仁宝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9年有所上升，但单价上升幅度高于毛利率上升幅度，主要原因系终端客户戴尔某系列产品教育型笔记本电脑需求增加，公司为其配套的极细铁氟龙组件产品的设计方案和加工工艺相对较为复杂，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均相对较高，其2020年销售收入为2,032.47万元，较2019年上升了1,154.03万元，增长了131.37%，该系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系列产品销售金额	1,076.83	-	2,032.47	131.37%	878.44
对仁宝极细铁氟龙线产品总销售收入	3,427.99	-	5,484.23	60.80%	3,410.64
销售占比	31.41%	-5.65%	37.06%	11.30%	25.76%

2021年1-6月，仁宝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20年有所下降，毛利率变化不大，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低单价产品占比提升，2021年上半年，销售单价在6元/个以下的极细铁氟龙组件产品的销售收入为1,364.10万元，占当期对仁宝销售的极细铁氟龙组件产品的总收入比例为39.79%，而其2020年的销售占比为25.87%。

② 英业达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2,661.75	-	5,113.28	1.03%	5,061.23	86.17%	2,718.58
销售数量	366.63	-	634.64	11.29%	570.28	69.49%	336.46
销售单价	7.26	-9.93%	8.06	-9.13%	8.87	9.78%	8.08

2018年至2020年，英业达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8.08元/个、8.87元/个和8.06元/个，毛利率水平在30%上下波动，2018年和2020年的单价和毛利率比较接近，2019年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8年有所上升，上升的主要原因系A.客户产品设计和需求发生变化，价格较高的FPC材料使用比例提升，2018年和2019年，对英业达销售的采用价格较高的FPC材料的极细铁氟龙某系列产品的收入分别为277.71万元和1,240.59万元，销售占比分别为10.22%和24.51%，报告期内该系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系列产品销售金额	189.92	-	586.58	-52.72%	1,240.59	346.72%	277.71
对英业达极细铁氟龙线产品总销售收入	2,661.75	-	5,113.28	1.03%	5,061.23	86.17%	2,718.58
销售占比	7.14%	-4.34%	11.47%	-13.04%	24.51%	14.30%	10.22%

B.2019年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18年上升4.25%，相应提升该类产品人民币金额销售单价和毛利率。

2021年1-6月英业达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较2020年有所下跌，毛利率较2020年有所上升，但毛利率变化不大，单价下跌的主要原因系终端客户产品设计方案发生变化，FPC材料的使用比例下降，对英业达销售的采用FPC材料的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的收入为189.92万元，占当期对英业达销售的极细铁氟龙组件产品总收入的比例为7.14%。

3)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1,595.59	2,355.70	4,107.26	2,741.98
销售数量	600.70	635.40	1,316.66	624.93
销售单价	2.66	3.71	3.12	4.39
销售金额占比	34.07%	50.30%	52.52%	35.06%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仁宝	英业达	仁宝	英业达
销售金额	3,039.55	1,522.76	3,995.68	1,803.88
销售数量	893.47	319.78	1,040.18	376.12
销售单价	3.40	4.76	3.84	4.80
销售金额占比	61.81%	30.97%	65.34%	29.50%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仁宝和英业达，各期占比均在80%以上，对仁宝和英业达销售产品的单价和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① 仁宝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1,595.59	-	4,107.26	35.13%	3,039.55	-23.93%	3,995.68

销售数量	600.70	-	1,316.66	47.36%	893.47	-14.10%	1,040.18
销售单价	2.66	-14.74%	3.12	-8.24%	3.40	-11.46%	3.84

报告期内，仁宝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销售单价逐年下降、毛利率整体逐年小幅提升，主要原因系对仁宝销售的该类产品的技术水平、工艺难度较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相对简单，成熟产品较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经过多年积累，生产工艺不断完善，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使得单位成本相应下降，成本降幅高于价格降幅，毛利率有所提升。同时产品结构变化对价格亦产生一定的影响，发行人低单价产品占比上升导致产品均价降低。

② 英业达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销售金额	2,355.70	-	2,741.98	80.07%	1,522.76	-15.58%	1,803.88
销售数量	635.40	-	624.93	95.42%	319.78	-14.98%	376.12
销售单价	3.71	-15.49%	4.39	-7.77%	4.76	-0.83%	4.80

其中，发行人报告期内向英业达销售的单价在2元/个以下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单价在2元/个以下的产品销售金额	504.49	-	494.98	127.17%	217.89	-1.86%	222.01
对英业达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总销售收入	2,355.70	-	2,741.98	80.07%	1,522.76	-15.58%	1,803.88
销售占比	21.42%	3.36%	18.05%	3.74%	14.31%	2.00%	12.31%

2019年，英业达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单价较2018年有所下降，毛利率较2018年有所上升，单价变化不大，毛利率较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系为终端客户惠普某系列产品配套的电子线组件销量上升，该系列产品加工复杂，毛利率较高，其2018年和2019年销售收入分别为611.82万元和1,016.27万元，占当期对英业达销售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3.92%和66.74%，2019年占比上升32.82%。报告期内该系列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该系列产品销售金额	780.72	-	1,473.52	44.99%	1,016.27	66.11%	611.82
对英业达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总销售收入	2,355.70	-	2,741.98	80.07%	1,522.76	-15.58%	1,803.88
销售占比	33.14%	-20.60%	53.74%	-13.00%	66.74%	32.82%	33.92%

2020年，英业达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分别较2019年有所下降，毛利率变化不大，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发生变化，2019年和2020年，向英业达销售的单价在2元/个以下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收入分别为217.89万元和494.98万元，占当年对英业达销售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31%和18.05%。

2021年1-6月，英业达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价格和毛利率分别较2020年有所下降，单价下降的幅度高于毛利率下降的幅度，主要原因系：A.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低单价产品占比继续提升，销售单价在2元/个以下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收入为504.49万元，占当期对英业达销售的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总收入的比例为21.42%；B.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了该类产品人民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

(2) 微型扬声器

单位：万元、万个、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仁宝	广达	仁宝	广达
销售金额	1,063.66	2,228.51	2,111.63	3,201.75
销售数量	247.50	296.86	437.47	503.54
销售单价	4.30	7.51	4.83	6.36
销售金额占比	24.62%	51.58%	31.84%	48.28%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仁宝	广达	仁宝	广达
销售金额	2,765.73	830.62	309.06	273.98
销售数量	411.38	264.96	40.65	65.53
销售单价	6.72	3.13	7.60	4.18
销售金额占比	49.30%	14.81%	13.12%	11.63%

微型扬声器产品是发行人2018年新导入的产品，其主要的客户为仁宝和广达，2019年以来两家客户合计占微型扬声器产品销售的比例均超过64%。

2018年至2020年，发行人的微型扬声器业务从起步到不断发展扩大，管理水平和

生产效率不断提升，规模效应的体现和生产工艺的日趋成熟，使得销售给仁宝和广达的微型扬声器产品的毛利率逐年提高。在此期间，销售给仁宝和广达的微型扬声器产品单价波动较大的原因主要系明细产品结构的变化，微型扬声器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点，产品型号众多，不同型号产品的单价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产品结构变化会导致大类产品单价出现波动。

2021年1-6月，仁宝和广达微型扬声器产品毛利率分别较2020年有所下降，下降幅度略有差异，主要原因系①原材料磁铁涨价所致，采购均价从2020年0.29元/个上涨至2021年1-6月0.37元/个，涨幅27.59%，在微型扬声器材料成本中占比从15.00%上升至17.60%，相应降低了产品毛利率；②发行人的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采购主要以人民币计价，2021年1-6月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20年下跌6.17%，相应降低了微型扬声器产品人民币单价和毛利率。

综上所述，发行人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的特点，各家客户具体明细产品型号在产品的设计、工艺要求、材质、产品周期等方面存在差异，不存在向不同客户供应相同规格产品的情况。发行人每一个产品类别中包含多个定制化明细产品，因每个型号产品的成本会因原材料或工艺不同而有所差异，公司会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就每一个明细产品向客户单独报价，因此同一产品类别中不同明细型号产品的价格和毛利率并不相同，存在一定差异。整体而言，某类产品不同年度间价格和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系不同年度内各类定制化产品之间的差异和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

仁宝、英业达等发行人主要客户对于同一款产品一般会选取3家以上供应商供货，对于相同规格的产品，各家供应商之间的销售单价不存在重大差异。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80%、22.46%、23.85%和 21.23%。

公司 2019 年度的毛利率为 22.46%，较 2018 年毛利率年增加 5.6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1）2019 年部分客户的需求由极细铁氟龙线组件升级到极细同轴线组件或提高对极细同轴线组件和极细铁氟龙线组件的要求，如增加 FPC 的使用、增加焊接次数等，平均销售单价得到了提升；（2）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规模效应增加，同时教育型笔记本电脑和消费型笔记本电脑相关配套极细铁氟龙线组件产品销量增长，该系列

产品系经过多年生产积累和工艺改进的成熟产品，单位成本略有降低，有效控制了公司成本费用；（3）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2019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升值趋势，提升了公司收入；（4）2018年公司进行了厂房搬迁，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降低了2018年毛利率。

2020年毛利率略有上升，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毛利率相对稳定，微型扬声器毛利率略有提升。

2021年1-6月，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当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对公司产品的人民币平均单价产生下拉的效应，对毛利率也有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模式下“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仓库后确认收入（下表中直送合计数）”“经客户领料对账后确认收入（下表中HUB仓合计）”两类方式各自主要产品的价格、销量和销售额及占比、毛利率情况如下：

2021年1-6月

单位：元/个、万个、万元

项目	平均价格	数量	销售额	占比	毛利率
HUB 仓合计	6.11	2,493.60	15,224.17	64.47%	23.24%
极细同轴线组件	12.12	489.58	5,934.45	25.13%	25.06%
极细铁氟龙组件	6.41	765.74	4,905.08	20.77%	24.40%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98	914.88	2,730.41	11.56%	25.00%
微型扬声器	5.12	323.40	1,654.22	7.01%	10.35%
直送合计	5.45	1,540.18	8,389.89	35.53%	18.28%
极细同轴线组件	9.67	123.49	1,194.10	5.06%	18.67%
极细铁氟龙组件	6.34	451.12	2,860.65	12.11%	20.45%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98	633.67	1,885.64	7.99%	20.99%
微型扬声器	7.38	331.89	2,449.51	10.37%	13.47%
合计数	5.85	4,033.78	23,614.06	100.00%	21.48%

2020年

单位：元/个、万个、万元

项目	平均价格	数量	销售额	占比	毛利率
HUB 仓合计	6.58	3,409.95	22,453.57	52.96%	22.10%
极细同轴线组件	16.36	534.26	8,738.72	20.61%	23.76%
极细铁氟龙组件	6.62	875.88	5,794.85	13.67%	22.92%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11	1,376.52	4,279.64	10.09%	22.00%
微型扬声器	5.84	623.29	3,640.36	8.59%	16.96%
直送合计	6.73	2,961.79	19,941.46	47.04%	26.08%
极细同轴线组件	11.27	541.22	6,099.17	14.39%	28.26%
极细铁氟龙组件	7.51	991.11	7,445.28	17.56%	25.68%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63	974.27	3,540.64	8.35%	29.58%
微型扬声器	6.28	455.18	2,856.38	6.74%	18.11%

合计数	6.65	6,371.74	42,395.04	100.00%	23.97%
2019 年					
单位：元/个、万个、万元					
项目	平均价格	数量	销售额	占比	毛利率
HUB 仓合计	6.32	2,390.48	15,114.26	48.90%	18.98%
极细同轴线组件	14.88	305.50	4,546.52	14.71%	33.67%
极细铁氟龙组件	5.79	664.07	3,847.48	12.45%	14.43%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40	893.47	3,039.55	9.83%	18.17%
微型扬声器	6.98	527.45	3,680.71	11.91%	6.25%
直送合计	7.30	2,162.42	15,791.19	51.10%	26.23%
极细同轴线组件	10.51	490.40	5,156.26	16.68%	26.77%
极细铁氟龙组件	8.29	879.99	7,297.91	23.61%	28.39%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13	454.59	1,877.73	6.08%	32.27%
微型扬声器	4.32	337.44	1,459.29	4.72%	5.70%
合计数	6.79	4,552.90	30,905.44	100.00%	22.68%
2018 年					
单位：元/个、万个、万元					
项目	平均价格	数量	销售额	占比	毛利率
HUB 仓合计	5.62	2,024.30	11,376.40	54.09%	15.90%
极细同轴线组件	10.35	261.90	2,710.90	12.89%	22.41%
极细铁氟龙组件	6.25	645.58	4,036.80	19.19%	13.95%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3.84	1,040.18	3,995.67	19.00%	15.53%
微型扬声器	8.26	76.65	633.04	3.01%	2.86%
直送合计	6.46	1,495.52	9,656.46	45.91%	19.05%
极细同轴线组件	8.90	268.29	2,387.60	11.35%	17.99%
极细铁氟龙组件	6.91	638.53	4,412.74	20.98%	19.86%
其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4.55	462.33	2,102.40	10.00%	24.00%
微型扬声器	5.96	126.37	753.72	3.58%	3.82%
合计数	5.98	3,519.83	21,032.86	100.00%	17.35%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5,497,448.35	2.23%	11,476,931.69	2.64%	11,911,007.33	3.79%	8,253,023.64	3.70%
管理费用	8,476,103.58	3.44%	14,369,452.08	3.30%	12,402,334.63	3.95%	8,419,866.69	3.77%
研发费用	10,223,230.37	4.15%	15,799,732.29	3.63%	10,125,207.97	3.22%	8,151,329.52	3.65%

财务费用	3,697,316.35	1.50%	16,863,454.25	3.87%	2,833,652.40	0.90%	148,069.48	0.07%
合计	27,894,098.65	11.33%	58,509,570.31	13.43%	37,272,202.33	11.87%	24,972,289.33	11.1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销售费用 2019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较 2018 年小幅上升 0.09 个百分点，主要系为增加营业收入、拓展新产品，增加业务开发费所致。2020 年销售费用占比较 2019 年下降 1.15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行直接相关的运杂费、出口费变更为在主营业务成本中核算所致。

管理费用 2019 年占比较 2018 年提高了 0.18 个百分点，主要系为适应微型扬声器等产品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完善业务组织架构，增加了管理人员数量及相应职工薪酬。2020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管理费用占比下降。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财务费用 2019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较 2018 年增加 0.8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当年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财务费用 2020 年占比较 2019 年增加 2.9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贷款主要以美元结算，2020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汇兑净损失增加导致财务费用上升。2021 年上半年财务费用占比较 2020 年下降 2.37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1 年上半年汇兑损失较少所致。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业务开发费	2,315,139.96	42.11%	6,610,995.10	57.60%	5,803,067.02	48.72%	2,416,236.57	29.28%
业务招待费	1,508,002.71	27.43%	2,246,512.59	19.57%	1,948,657.73	16.36%	1,612,338.96	19.54%
运费					1,604,388.69	13.47%	1,592,355.81	19.29%
职工薪酬	1,196,260.84	21.76%	1,757,884.53	15.32%	1,504,830.10	12.63%	1,314,221.37	15.92%
差旅费	219,356.21	3.99%	253,841.90	2.21%	318,713.08	2.68%	310,654.86	3.76%
维修费	213,116.02	3.88%	451,651.04	3.94%	339,715.54	2.85%	755,118.41	9.15%
出口费用					277,419.80	2.33%	173,111.68	2.10%
其他	45,572.61	0.83%	156,046.53	1.36%	114,215.37	0.96%	78,985.98	0.96%

合计	5,497,448.35	100.00%	11,476,931.69	100.00%	11,911,007.33	100.00%	8,253,023.64	100.00%
----	--------------	---------	---------------	---------	---------------	---------	--------------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立讯精密(%)	0.74%	0.52%	0.80%	1.08%
国信达(%)	1.18%	1.29%	3.00%	3.06%
桦晟电子(%)	5.17%	4.35%	5.12%	5.26%
平均数(%)	2.36%	2.05%	2.97%	3.13%
发行人(%)	2.23%	2.64%	3.79%	3.70%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整体略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其中与国信达比较接近，高于立讯精密，低于桦晟电子，主要与销售规模、客户集中度等因素有关。</p> <p>立讯精密是行业的领军企业，收入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客户集中度高，因此销售费用率处于行业较低水平。</p> <p>桦晟电子2021年1-6月、2020年、2019年和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5.39亿元、9.58亿元、7.89亿元和6.23亿元，收入规模大于公司，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桦晟电子，主要系桦晟电子系合资企业，销售管理与发行人存在差异。</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825.30万元、1,191.10万元、1,147.69万元和549.74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业务开发费、业务招待费、运费和职工薪酬构成，随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

公司2019年度的销售费用比2018年增加365.80万元，增长44.32%，与销售收入40.75%增长幅度基本一致，主要系新增产品及业务量增加，增加了业务开发费338.68万元、业务招待费33.63万元、职工薪酬19.06万元。

2020年销售费用较2019年略有下降主要系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行直接相关的运费172.90万元、出口费21.82万元变更为在主营业务成本中核算，2020年公司销售费用其他主要明细项目业务开发费、业务招待费、职工薪酬等均较2019年有所增加，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

业务开发费主要系公司委托第三方协助公司进行客户开发和维护所产生的费用，结合客户和产品结构按销售回款的一定比例计提。2019年业务开发费较2018年增加338.68万元，增长140.17%，主要系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以及为推广新产品加大投入所致。

(1) 业务开发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开发费金额以及占销售费用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业务开发费	231.51	661.10	580.31	241.62
回款金额	10,719.98	34,320.91	24,690.76	17,496.99
占回款金额比例	2.16%	1.93%	2.35%	1.38%
占销售费用比例	42.11%	57.60%	48.72%	29.28%
占营业收入比例	0.94%	1.52%	1.85%	1.08%

注：上述回款金额指仁宝、广达、英业达等客户涉及业务开发费的回款并按当期人民币兑美元的平均汇率换算的金额。

其中康悦讯和HONG-GUANG ELECTRONICS (JAPAN) LIMITED业务开发费与相关回款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康悦讯：

单位：万美元

项目	回款金额	业务开发费	付费比例
2021年1-6月	861.83	14.06	1.63%
2020年度	2,921.90	51.28	1.75%
2019年度	2,209.30	56.06	2.54%
2018年度	1,701.32	17.61	1.03%

2) HONG-GUANG ELECTRONICS (JAPAN) LIMITED

单位：万美元

项目	回款金额	业务开发费	付费比例
2021年1-6月	794.59	15.89	2.00%
2020年度	2,053.87	41.08	2.00%
2019年度	1,369.85	27.40	2.00%
2018年度	942.77	18.86	2.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开发费金额随业务规模扩大而整体呈增加趋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8%、1.85%、1.52%和0.94%。其中，2019年度业务开发费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1) 发行人与康悦讯2017年开始合作，早期业务开发费率相对较低，仅为1%左右；2019年该费率上升至2.5%左右，与此同时，相应的销售规模及回款也进一步增加；2) 发行人在巩固现有领域核心客户的基础上，逐步向微型扬声器等领域积极拓展，报告期内发行人微型扬声器产品的销售收入由2018年度2,355.29万元增加至2019年的5,609.69万元，增幅为138.17%；而对于新产品的业务开发费的费率相对较高，也是2019年费率上升至2.5%左右的原因之一。

(2)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金额以及占销售费用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业务招待费	150.80	224.65	194.87	161.23
占销售费用比例	27.43%	19.57%	16.36%	19.54%
占营业收入比例	0.61%	0.52%	0.62%	0.72%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金额随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72%、0.62%、0.52%和0.61%，均不超过1%，占比较小，且基本保持稳定。其中，2020年业务招待费占比较2019年度以及2021年1-6月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发行人业务人员多采取线上或电话办公，业务招待等活动减少，费用支出也随之减少。

（3）运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于重庆市内的发货主要通过第三方物流或自有车辆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重庆市以外的发货主要通过快递方式进行运输。由于会计政策的变化，自2020年起，运费由销售费用科目核算改由营业成本科目核算，还原后的运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运输费	52.40	83.83	81.75	87.46
仓储费	49.37	89.07	78.68	71.77
合计	101.78	172.90	160.44	159.24
营业收入	24,627.42	43,550.20	31,404.95	22,312.76
运输费占比	0.21%	0.19%	0.26%	0.39%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运费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有所波动，但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下降趋势，即运费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产品体积小、重量轻，运输费主要与运输次数有关，与每次运输货物的数量和体积关联度相对较低，由于较大批量订单的增加，发行人单次运量对应的营业收入有所增加；2）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的发展，业务量逐年增加，顺丰等快递公司给予发行人一定的折扣，由此也相应降低了运输费的增速；3）仓储费与运输费类似，收费标准主要与仓储量、仓储物料进出服务频次紧密相关，由于产品特点仓储次数并未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同比例增加，增幅略低。

（4）出口费

报告期内，出口费主要为支付报关公司报关代理费，与运费相同，自2020年起由销售费用科目核算改由营业成本科目核算，还原后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出口费	13.25	21.82	27.74	17.31
外销收入	23,614.06	42,395.04	30,905.44	21,032.86
占比	0.06%	0.05%	0.09%	0.08%

报告期内，出口费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速，出口费用占外销收入比例整体呈先升后有小幅下降的情形，主要原因为：1）报关费主要按报关的次数付费，主要客户采用分送集报的报关方式，即每月集中报关；同时，部分客户，如和硕等客户从单次单报变成分送集报，报关次数并未随收入相应同比例大幅增加，三年一期发行人报关次数分别为304次、568次、462次和296次；2）报关公司下调了出口报关费收费标准，例如重庆新宁物流有限公司的收费标准下调5%，也是其2020年出口费及其占比下降的原因之一。

（5）维修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维修费主要是与已销售产品质量相关的后期维修和检测等所发生的费用。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署的框架协议中约定了一定期限的质保期，在产品质保期内发行人对产品质量承担相应的维修义务和维修费用开支。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发生的维修费以及与相关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维修费	21.31	45.17	33.97	75.51
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0.12	27.28	30.29	66.34
微型扬声器	1.19	17.89	3.68	9.17
营业收入	24,627.42	43,550.20	31,404.95	22,312.76
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20,306.87	36,917.23	25,790.52	19,950.56
微型扬声器	4,320.55	6,632.16	5,609.69	2,355.29
维修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0.09%	0.10%	0.11%	0.34%
其中：高精度电子线组件	0.10%	0.07%	0.12%	0.33%
微型扬声器	0.03%	0.27%	0.07%	0.39%

如上表所示，作为发行人传统、具有优势的产品，即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维修费及其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销售数量分别为3,365.14万个、3,690.42万个、5,457.78万个和3,509.92万个，随着公司不断加强品控力度，产品质量不断提高，该类产品的销售数量虽然持续增加，但该项维修费整体呈

下降趋势。

而作为发行人未来业务新增长点而新导入的微型扬声器产品，由于导入时间较短以及产品结构更加多样化，该类产品的维修费及其占比波动性相对较大，但随着研发投入以及产品销售规模的增加，与之相关的维修费及其占比或有稳定和下降的可能。报告期内，发行人微型扬声器产品的销售数量分别为293.18万个、914.51万个、1,100.30万个和683.80万个，呈持续增长态势，但较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销售数量仍有一定差距，具有较大的成长空间。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119,402.86	72.20%	10,064,198.39	70.04%	8,668,404.26	69.89%	5,220,555.42	62.00%
办公费	174,925.56	2.06%	537,323.35	3.74%	356,387.53	2.87%	338,416.29	4.02%
差旅费	463,114.10	5.46%	488,349.76	3.40%	516,325.15	4.16%	387,337.25	4.60%
业务招待费	247,240.20	2.92%	189,697.07	1.32%	54,999.78	0.44%	133,083.79	1.58%
折旧费	495,130.95	5.84%	683,144.94	4.75%	415,830.07	3.35%	255,578.08	3.04%
车辆费	208,108.98	2.46%	254,963.43	1.77%	194,597.57	1.57%	209,319.46	2.49%
中介机构费	169,902.48	2.00%	653,392.76	4.55%	396,885.84	3.20%	637,423.53	7.57%
其他	598,278.45	7.06%	1,498,382.38	10.43%	1,798,904.43	14.50%	1,238,152.87	14.71%
合计	8,476,103.58	100.00%	14,369,452.08	100.00%	12,402,334.63	100.00%	8,419,866.69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立讯精密(%)	3.11%	2.66%	2.44%	2.51%
国信达(%)	10.89%	9.43%	10.34%	8.37%
桦晟电子(%)	4.78%	5.60%	6.04%	5.52%
平均数(%)	6.26%	5.90%	6.27%	5.47%
发行人(%)	3.44%	3.30%	3.95%	3.77%
原因、匹配性分析	<p>由于消费电子类产品下游具有较高的集中度，因此一般来说销售规模越大，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就越小。</p>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高于立讯精密，低于其他2家公司。</p> <p>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立讯精密的主要原因系立讯精密的收入规模较高，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p> <p>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国信达的主要原因系国信达规模小于发行人，但</p>			

经营产品的种类多于发行人，管理成本相对较高。

桦晟电子收入规模大于公司，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桦晟电子的主要原因系桦晟电子系台资企业，管理部门规模大于发行人，运营管理成本高于发行人。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841.99 万元、1,240.23 万元、1,436.95 万元和 847.61 万元，随营业收入增加而逐年增加，各项费用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管理费用主要构成是职工薪酬费用，近三年分别为 62.00%、69.89%、70.04% 和 72.20%。2019 年职工薪酬占比较 2018 年提高了 7.8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为适应微型扬声器等产品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完善业务组织架构，增加了管理人员数量及相应职工薪酬；2020 年职工薪酬占比与 2019 年基本一致。2021 年 1-6 月职工薪酬占比较 2019 年增加 2.16 个百分点，主要系管理人员人数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材料费	4,090,480.85	40.01%	7,131,441.23	45.14%	5,977,991.90	59.04%	5,590,593.06	68.59%
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5,742,868.75	56.17%	7,835,310.71	49.59%	3,428,004.61	33.86%	2,356,989.20	28.92%
研发设备折旧费	273,139.44	2.67%	689,989.98	4.37%	653,751.70	6.46%	163,878.86	2.01%
其他	116,741.33	1.14%	142,990.37	0.90%	65,459.76	0.65%	39,868.40	0.49%
合计	10,223,230.37	100.00%	15,799,732.29	100.00%	10,125,207.97	100.00%	8,151,329.52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立讯精密 (%)	5.46%	6.21%	7.00%	7.01%
国信达 (%)	8.19%	5.93%	4.46%	3.82%
桦晟电子 (%)	2.90%	2.59%	2.57%	0.40%
平均数 (%)	5.52%	4.91%	4.68%	3.74%
发行人 (%)	4.15%	3.63%	3.22%	3.6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低于立讯精密和国信达，高于桦晟电子。			

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立讯精密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经营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两类产品，产品结构相对简单，立讯精密产品种类众多，且接近终端用户，研发投入项目多、金额大。

公司研发费用率略低于国信达，且变化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系国信达收入规模低于发行人，产品种类多于发行人，且 2019 年增加了高速高清传输连接器的研发投入，提升了 2019 年研发费用率。

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桦晟电子，主要原因系桦晟电子系台资企业，研发管理与发行人存在差异。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15.13 万元、1,012.52 万元、1,579.97 万元和 1,022.32 万元，随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占营业收入比例整体保持稳定，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材料费和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每年占比均在 92.90% 以上。随着公司研发人员的增加，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占比逐年上升。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1,079,056.97	2,530,184.66	3,040,705.64	2,234,199.66
减：利息资本化				513,629.89
减：利息收入	62,685.36	73,445.59	33,105.46	32,021.88
汇兑损益	2,652,736.13	14,287,437.39	-2,007,666.75	-2,458,551.94
银行手续费	28,208.61	119,277.79	57,162.47	30,616.88
其他			1,776,556.50	887,456.65
合计	3,697,316.35	16,863,454.25	2,833,652.40	148,069.48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科目中的外币存款、应收账款以及负债等每月按当月人民银行最后一个工作日汇率中间价折算记账；结售汇按照结售汇时点的即期汇率折算记账。由于上述不同记账时点的汇率差形成的差额计入汇兑损益。

发行人上述汇兑损益核算方法符合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算过程和结果正确。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立讯精密 (%)	0.61%	0.98%	0.53%	0.84%
国信达 (%)	1.42%	0.96%	1.01%	0.36%
桦晟电子 (%)	0.48%	0.45%	0.85%	1.07%
平均数 (%)	0.84%	0.80%	0.80%	0.76%

发行人 (%)	1.50%	3.87%	0.90%	0.07%
原因、匹配性分析	2018年、2019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均处于较低水平。2020年公司财务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当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下降趋势导致公司产生汇兑净损失1,428.74万元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财务费用其他科目主要系为保证货款及时回收而给予客户的现金折扣，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现金折扣211.59万元作为可变对价冲减营业收入。

根据2017年6月5日与英业达签订的协议约定，公司给予年化6%现金折扣。公司与客户签订协议，约定信用期内提前付款给予现金折扣的比例，财务部按客户付款结算情况与折扣政策计算现金折扣金额，经审批后进行账务处理，报告期内相关内控执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对英业达与现金折扣相关的销售收入与现金折扣发生额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	2,511.32	1,337.59	1,676.40	1,490.00
营业收入	6,163.03	13,724.80	11,015.03	6,539.75
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	40.74%	9.75%	15.22%	22.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0	9.11	6.96	5.9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56.25	39.52	51.72	60.81
结算方式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信用账期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月结 120 天
缩短回款天数	93.75	110.48	98.28	89.19
现金折扣金额	75.45	211.59	177.66	88.75
现金折扣占收入比例	1.22%	1.54%	1.61%	1.36%
测算年化现金折扣率	4.68%	5.02%	5.90%	5.49%

注：缩短回款天数=月结 120 天（鉴于存在付款流程等时间，此处按 150 天简化测算）-年化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由上表所示，根据报告期内发行人对英业达现金折扣所缩短的回款天数和当期营业收入金额测算的年化现金折扣率为4.68%-5.90%，与协议约定现金折扣比例6%基本一致，发行人与现金折扣相关的销售收入与现金折扣发生额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4.81 万元、283.37 万元、1,686.35 万元和 369.73 万元。

2019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8 年增加 268.56 万元，主要原因系当年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132.01 万元及现金折扣增加 88.91 万元。

2020 年公司财务费用比 2019 年度增加了 1,402.98 万元，主要原因系当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下降趋势导致公司产生汇兑净损失 1,428.74 万元，2019 年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上升趋势，公司产生汇兑净收益 200.77 万元。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与公司收入增长趋势相匹配，占营业收入比重整体保持稳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占比相对保持稳定，财务费用占比整体逐年增加，主要是受经营发展需要增加借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符合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特点。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23,514,002.38	9.55%	44,693,596.01	10.26%	31,812,168.66	10.13%	11,143,837.90	4.99%
营业外收入	6,994.53	0.00%	549,365.47	0.13%	767,087.64	0.24%	1,314,745.46	0.59%
营业外支出	14,000.07	0.01%	35,437.47	0.01%	30,678.48	0.01%	36,173.39	0.02%
利润总额	23,506,996.84	9.55%	45,207,524.01	10.38%	32,548,577.82	10.36%	12,422,409.97	5.57%
所得税费用	2,621,358.97	1.06%	7,293,276.28	1.67%	3,941,570.62	1.26%	1,319,455.36	0.59%
净利润	20,885,637.87	8.48%	37,914,247.73	8.71%	28,607,007.20	9.11%	11,102,954.61	4.9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得的营业利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110.30 万元、2,860.70 万元、3,791.42 万元和 2,088.56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

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和毛利率逐年上升。

2019 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较 2018 年提升 5.14 个百分点和 4.13 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毛利率上升所致。

2020 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9 年基本一致。2021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0 年相比变化不大。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20,470.72	751,200.00	1,300,000.00
盘盈利得				
其他	6,994.53	28,894.75	15,887.64	14,745.46
合计	6,994.53	549,365.47	767,087.64	1,314,745.4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奖励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新三板上市	奖励	否	否				1,300,000.00	
外贸服务外包资助费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上市企业培育补助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新三板上市	补助	否	否			500,000.00		
财政补贴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街道财政所	工会补助	补助	否	否			800.00		
经济开发区产	长寿经济技术	投资奖励	奖励	否	否		251,734.08	90,400.00		

业发展基金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对外投资补助资金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投资补助	补助	否	否			10,000.00		
商标品牌发展奖励	重庆市长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标品牌发展奖励	奖励	否	否			100,000.00		
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重庆市长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补贴	补贴	否	否			144,660.46		
贫困人员一次性岗位补贴	重庆市长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岗位补贴	补贴	否	否			12,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重庆市长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以工代训补贴	补贴	否	否			8,500.00		
社保补贴	重庆市长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险补贴	补贴	否	否			3,576.18		
合计								520,470.72	751,200.00	1,300,000.000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捐赠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0.36			
其他	13,779.71	35,437.47	30,678.48	36,173.39
合计	14,000.07	35,437.47	30,678.48	36,173.3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3.62 万元、3.07 万元、3.54 万元和 1.40

万元，金额较小。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21,240.43	6,441,299.89	4,431,602.47	519,314.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118.54	851,976.39	-490,031.85	800,141.03
合计	2,621,358.97	7,293,276.28	3,941,570.62	1,319,455.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润总额	23,506,996.84	45,207,524.01	32,548,577.82	12,422,409.97
按适用税率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26,049.51	6,781,128.60	4,882,286.67	1,863,361.50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945.09	482,339.09	-392,330.33	-222,05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0,395.95	704,483.91	63,978.16	302,339.01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80,719.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480.00	157,998.82	203,682.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6,043.68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058,717.82	-816,046.22	-624,192.22
所得税费用	2,621,358.97	7,293,276.28	3,941,570.62	1,319,455.36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额外可扣除费用主要系研发加计扣除。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得的营业利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

为 1,110.30 万元、2,860.70 万元、3,791.42 万元、2,088.56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和毛利率逐年上升。

2019 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较 2018 年提升 5.14 个百分点和 4.13 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毛利率上升所致。

2020 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9 年基本一致。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材料费	4,090,480.85	7,131,441.23	5,977,991.90	5,590,593.06
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5,742,868.75	7,835,310.71	3,428,004.61	2,356,989.20
研发设备折旧费	273,139.44	689,989.98	653,751.70	163,878.86
其他	116,741.33	142,990.37	65,459.76	39,868.40
合计	10,223,230.37	15,799,732.29	10,125,207.97	8,151,329.5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15%	3.63%	3.22%	3.6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主要由材料费用、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发设备折旧费等构成，其中材料和职工薪酬金额及占比较大；随着研发人员逐年增加，研发人员职工薪酬金额和占比逐年提升。 研发投入随收入规模增长而持续增加，与公司经营情况相匹配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全部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2021 年 1-6 月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	其他费用	合计
一种 42#同轴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122.54	207.26	9.32	4.01	343.13
一种自动线专用夹具	25.55	52.26	3.51	1.00	82.32
一种自动线装夹治具	31.66	47.93	3.51	0.22	83.31
18Phi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30.28	1.06	0.27	0.16	31.77
2010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13.21	1.68	0.27	0.14	15.30
22Phi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13.27	1.19	0.27	0.10	14.83
2412 系列笔记本电脑扬声器开发	13.21	2.42	0.48	0.33	16.44
2509-21Y 系列产品开发	14.32	2.49	0.27	0	17.08

2514-21Y 系列产品开发	13.23	6.22	0.11	0	284.16
3209-21Y 系列产品开发	15.02	2.95	0.27	0	19.56
3411-21Y 系列产品开发	14.63	28.15	3.64	0.88	18.24
4013-21Y 系列产品开发	14.63	2.08	0.27	0	47.29
2509 单体自动线开发	233.31	41.94	4.08	4.83	16.97
四轴支架	13.49	7.36	0.62	0	21.47
一种电子点焊技术开发	5.96	4.06	0.43	0	10.45
合计	574.29	409.05	27.31	11.67	1,022.32

2020 年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	其他费用	合计
一种 40#同轴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148.41	209.16	22.05	0.79	380.41
一种排线热压头及自动拉锡丝焊接机	69.63	85.59	2.54	0.07	157.83
一种 34#铁氟龙线自动浸锡装置及排线加工生产线	44.73	78.88	2.87	0.44	126.92
2412 单体自动线开发	47.03	36.61	16.56	9.77	109.97
一种 XY 水平调节工作台	39.24	61.35	5.73	1.33	107.65
一种浸锡装置	26.67	48.11	0.29	0.03	75.10
2412 系列产品开发	24.71	39.74	9.15	0.12	73.72
一种焊锡丝自动供应装置	47.84	23.84	0.24	0.06	71.98
18Phi 系列产品开发	16.50	28.84	1.96	0.42	47.72
22Phi 系列产品开发	18.32	22.32	1.96	0.02	42.62
一种双并线自动打端子设备开发	39.84	2.24	0.41	0.00	42.49
2514 系列产品开发	35.63	6.56	0.00	0.02	42.21
一种排线通用夹具	30.36	9.17	0.24	0.10	39.87
一种线材治具自动雕刻装置开发	37.02	2.16	0.61	0.00	39.79
3209 系列产品开发	31.61	6.62	0.00	0.59	38.82
3411 系列产品开发	29.80	6.41	1.50	0.01	37.72
2509 系列产品开发	32.48	4.96	0.00	0.02	37.46
4013 系列产品开发	32.57	4.06	0.00	0.02	36.65
一种 34#铁氟龙线自动刺破装置	17.41	17.61	0.93	0.01	35.96
2010 系列产品开发	13.73	18.91	1.96	0.48	35.08
合计	783.53	713.14	69.00	14.30	1,579.97

2019 年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	其他费用	合计
全自动三轴点胶固化一体化装置	111.16	284.51	12.09	1.31	409.07
自动化产线 UV 灯固化装置	25.21	25.22	4.73	0.15	55.31
胶液中气泡脱离用离心机	18.34	14.93	2.96	0.60	36.83
一种全自动化产线喷码系统	30.57	26.30	4.12	0.22	61.20
用于扬声器在线检测的隔音室	66.57	54.87	6.57	1.46	129.47
自动化产线导流装置	6.40	3.65	0.59	0.03	10.66

42号极细同轴线组件产品研发	37.82	89.46	13.60	0.95	141.82
铁氟龙全自动焊接流线	39.27	90.80	20.22	1.25	151.54
新型脉冲自动拉锡丝焊接机	7.47	8.06	0.51	0.58	16.62
合计	342.80	597.80	65.38	6.55	1,012.52

2018年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费用 与长期 待摊	其他费用	合计
基于线卡定位的连接线加工用装夹治具	37.21	89.21	4.97	1.28	132.68
双头 YAG 镭射机	40.96	100.36	5.59	1.44	148.35
排线压排一体机	44.26	170.42	1.21	0.32	216.21
芯线裁切机	33.00	127.05	1.90	0.24	162.19
Dell Coaxial cable 产品开发	37.19	1.84	1.16	0.04	40.23
ASUS Coaxial cable 产品开发	43.09	70.18	1.55	0.67	115.48
合计	235.70	559.06	16.39	3.99	815.13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立讯精密（%）	5.46%	6.21%	7.00%	7.01%
国信达（%）	8.19%	5.93%	4.46%	3.82%
桦晟电子（%）	2.90%	2.59%	2.57%	0.40%
平均数（%）	5.52%	4.91%	4.68%	3.74%
发行人（%）	4.15%	3.63%	3.22%	3.6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发行人和立讯精密研发投入即为研发费用金额，其他公司未公开披露研发投入金额，选择其研发费用作为研发投入，发行人研发投入占研发费用的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参见本节“（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 研发费用分析”。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全部费用化，随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加，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有力的支持了公司产品品质改进和销量提升。

(1) 主要耗用材料的名称、数量、具体用途、最终去向及最终去向在各期财务报表中的反映情况

发行人主要原材料由精密接插件（主要包含连接器、接地片等）、FPC、线材、包材（主要包含背胶、标签、胶带等）、EMI屏蔽材料（主要包含导电布、拉环等）构成。

1) 2021年1-6月

单位：万个/万米/万千克、万元

项目	数量	金额	具体用途和研发去向	财务报表反映
精密接插件	151.24	104.6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FPC	34.77	67.36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线材	658.94	113.81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包材	152.97	13.26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EMI 屏蔽材料	16.76	4.22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膜类	5.66	3.27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圈类	8.32	10.47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箱壳	6.57	1.25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其他	1.52	1.0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合计		319.40		

2) 2020年度

单位：万个/万米/万千克、万元

项目	数量	金额	具体用途和研发去向	财务报表反映
精密接插件	221.83	38.66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FPC	45.56	68.55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线材	63.52	93.9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包材	340.82	25.9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EMI 屏蔽材料	45.90	10.8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膜类	19.77	9.4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圈类	48.03	41.66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箱壳	83.13	16.47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其他	80.10	161.41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合计		466.83		

3) 2019年度

单位：万个/万米/万千克、万元

项目	数量	金额	具体用途和研发去向	财务报表反映
精密接插件	215.93	44.9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FPC	51.33	73.65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线材	385.25	142.45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包材	634.03	31.9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EMI 屏蔽材料	91.38	18.09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膜类	40.58	10.7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圈类	8.54	5.3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音箱壳	21.17	6.18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其他	161.89	119.0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合计		452.32		

4) 2018年度

单位：万个/万米/万千克、万元

项目	数量	金额	具体用途和研发去向	财务报表反映
精密接插件	118.61	32.45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FPC	26.10	97.00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线材	380.34	118.52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包材	417.60	21.83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EMI 屏蔽材料	73.92	16.27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其他	185.67	66.59	新产品研发损耗、样品、 工艺改造产品测试损耗	研发费用-直接材料
合计		352.67		

公司研发领料按照项目进行归集，研发领料最终去向主要为研发合理损耗、送样给客户、工艺改造等几个方面，在各期财务报表中反应情况均为计入研发费用，具体

情况如下：

①研发合理损耗

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性能进行测试并反馈，不断对新产品的各项参数进行调试修正和测试，因此，在新产品研制过程中，原材料的单位耗用量较高，属于研发过程中正常、合理的损耗。

②送样给客户

公司的新产品均需通过客户认证，因此在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需要向客户或潜在客户提供样品，以供其进行产品的测试。公司新产品研制需经过研发部门小试、研发部门中试和生产线试产测试等流程，在各个流程阶段，公司均会将不同阶段研发试制的样品送给客户，该部分样品并不会单独收取对价。

公司新产品开发以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力求通过客户各阶段的测试并且达到客户标准以实现量产。公司新产品开发流程主要包括计划和确定项目阶段、产品设计和开发阶段、制作样品阶段、样品和过程认证阶段及量产阶段，整体目标是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满足客户对于新产品构造、外观、技术参数及可靠度等方面要求，各阶段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流程阶段	具体内容
1	计划和确定项目阶段	业务部根据与客户的标案情况，对新产品项目进行确认并进行内部评审及评估，向研发部提出客户样品需求
2	产品设计和开发阶段	研发部对客户规格审查并同步设计产品，设计完成后组织内部进行评审，并通知生技部准备制作样品相关的治具
3	制作样品阶段	安排专用样品生产线制作样品，研发部在制样过程对新产品进行持续优化改进，不仅满足客户的产品要求，同时提升生产效率
4	样品和过程认证阶段	客户对样品的构造、外观、技术参数及可靠度等进行反复试样测试，主要流程有：（1）小试阶段对 10 个以下样品测试，主要针对样品构造及外观进行测试；（2）中试阶段对 100 个以下样品测试，主要针对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进行测试；（3）大试阶段对 100-300 个样品测试，主要针对样品的可靠度进行测试；（4）生产线试产阶段对 300 个以上样品测试，主要对组装后笔记本电脑的综合性能进行试产测试，从而达到最优效果。客户试产测试通过后，业务部提交样品签样及相关承认资料，请求客户认证
5	量产阶段	获得客户认证后，进行大规模量产

向客户提供的新产品样品计入研发费用，行业内免费送样的新产品均属于转量产前的产品，相关产品的成本计入研发费用。发行人的研发试制样品是在研发过程中形成的，一方面给客户送样过程要经过多轮测试，属于研发活动的必要环节，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另一方面试制样品中符合参数标准或达到既定目标符合入库标准的批次

和数量存在不确定性，因此研发试制产品的相关投入直接计入研发费用。

③工艺改造

工艺改造过程中，进行测试的原材料合理损耗，其他易耗品部分合理损耗或者加装到生产设备，经过改造后，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形成新工艺。

(七)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983,864.00	57,040.00	
合计		983,864.00	57,04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政府发放的稳岗补贴。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	-			4,006.21
存货跌价损失			-559,614.89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其他				
合计		-	-559,614.89	4,006.2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年末,公司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计提55.96万元的减值准备,该部分商品已在2020年全部实现对外销售,相应的跌价准备予以转回。

2018年坏账损失0.40万元,系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款项在2018年收回。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每年金额分别为-4.07万元、-1.40万元、-20.42万元和-2.84万元,金额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扣除外协因素、计提6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后,报告期内发

行人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外协对当期净利润影响	168.45	322.08	226.92	269.81
计提坏账准备对当期净利润影响	48.58	57.83	44.08	25.16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当期净利润影响	38.60	-62.20	72.55	110.72
影响金额小计	255.63	317.71	343.55	405.69
净利润金额	2,088.56	3,791.42	2,860.70	1,110.30
占净利润比重	12.24%	8.38%	12.01%	36.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1.74	3,673.48	2,794.76	1,005.08
扣除影响后净利润金额	1,832.93	3,473.71	2,517.15	70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扣除影响后）	1,836.11	3,355.77	2,451.21	599.39

从上表可见，前述因素最近三年一期对净利润的影响合计分别为405.69万元、343.55万元、317.71万元和255.63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6.54%、12.01%、8.38%和12.24%，占比随着发行人净利润增长而相应整体呈下降趋势，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发行人2021年4月8日董事会决议公告本次发行底价为5.00元/股，主要依据发行人2020年度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发行人股票近期交易价格等因素合理确定。按照发行底价5.00元/股，本次发行对应的发行前静态市盈率（TTM）为7.58倍；本次发行不超过2,000.00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按照2,000.00万股计算发行后的静态市盈率（TTM）为10.62倍。

扣除外协因素、计提6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后，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下同）为3,355.77万元，2020年度每股收益为0.58元/股，本次发行底价5.00元/股，本次发行底价对应的发行前静态市盈率（TTM）为8.62倍，与目前披露的发行前静态市盈率不存在较大差异；本次发行不超过2,000.00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按照2,000.00万股计算发行后的静态市盈率（TTM）为11.62倍，与目前披露的发行后静态市盈率不存在较大差异。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的行业属于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属细分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分类代码为C3971）。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立讯精密2021年3月31日市盈率为32.53倍（桦晟电子2020年净利润为负数，国信达2020年1月至2021年3月无股票成交记录，上述两家公司的市盈率均不具备可比性）。

根据中证指数网发布的市盈率数据，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所处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的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8.71倍。

因此，按照扣除前述因素后的净利润测算，发行人按照发行底价计算的发行后市盈率（TTM）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和行业的平均市盈率（TTM），本次发行底价及其对应的市盈率具有合理性。

8.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3	55.69	25.53	62.57
教育费附加	14.20	23.87	10.94	26.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7	15.91	7.29	17.88
其他税费	28.92	48.11	51.15	26.34
合计	85.72	143.59	94.92	133.60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900,672.81	392,129,430.88	270,265,376.05	208,048,371.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64,900.46	31,950,551.58	34,632,353.10	29,467,53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61.94	5,628,886.37	2,008,420.75	1,356,82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006,135.21	429,708,868.83	306,906,149.90	238,872,728.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705,129.76	286,172,408.04	220,376,647.26	195,060,71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11,514.35	66,668,745.12	45,145,309.86	30,624,86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4,817.72	8,262,064.50	3,619,382.91	1,622,38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4,404.03	21,862,768.34	20,075,304.95	21,219,75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215,865.86	382,965,986.00	289,216,644.98	248,527,7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269.35	46,742,882.83	17,689,504.92	-9,654,995.3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每年均随营业收入增长而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分别为 87.10%、88.06%、91.25% 和 87.81%，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各项成本、费用，报告期各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分别为 90.81%、91.81%、92.13% 和 94.63%。

收到的税收返还主要系发行人增值税出口退税，与发行人外销收入为主的收入结构相匹配。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1,603,334.72	808,240.00	1,300,000.00
利息收入	62,685.36	73,445.59	33,105.46	32,021.88
收到的往来款	477,876.58	3,952,106.06	1,167,075.29	24,799.65
合计	540,561.94	5,628,886.37	2,008,420.75	1,356,821.5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政府补助和往来款，2019年收到的往来款主要是外协商押金。2020年收到的往来款主要是外协商押金 69.22 万元，以及收回对外协商保山景轩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59.33 万元。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费用付现	11,174,404.03	20,620,333.69	19,767,729.19	15,708,744.45
其他		1,242,434.65	307,575.76	5,511,009.54
合计	11,174,404.03	21,862,768.34	20,075,304.95	21,219,753.9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销售、管理、研发费用付现。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净利润	20,885,637.87	37,914,247.73	28,607,007.20	11,102,954.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9,614.89	-4,006.21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1,427.38	5,195,353.22	5,263,144.55	4,171,051.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7,305.25			
无形资产摊销	44,704.08	89,408.16	89,408.16	89,40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5,515.93	823,876.32	652,39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59.64	204,194.04	14,035.64	40,728.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9,752.27	5,910,106.65	1,985,188.30	1,796,09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87	83,942.23	-83,942.23	60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376.41	768,034.16	406,089.62	799,540.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76,433.63	15,701,656.89	-31,402,239.60	-28,947,109.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56,444.53	-36,965,273.04	-26,441,188.95	-20,809,26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10,106.19	17,017,336.47	38,039,990.70	22,105,010.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269.35	46,742,882.83	17,689,504.92	-9,654,995.36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2018年和201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年净利润，2020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年净利润，具体分析如下：

2018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低2,075.79万元，主要原因是年末应收账款增加及存货备货增加所致，具体分析如下：（1）2018年末经营性应收款增加2,080.93万元，其中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增加1,478.80万元，主要原因是下半年销售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未到信用期；（2）存货增加2,894.7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保障产品良率而增加产品检测流程，延长生产周期，年末为重要客户战略备库及发出商品较多所致；（3）经营性应付款增加2,210.50万元，其中应付账款增加2,665.82万元，主要原因是随收入增长，以及年末备库采购未到信用期所致；（4）非付现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共609.73万元。

201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低1,091.75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带动应收账款增加及存货战略备库所致，具体分析如下：（1）2019年末经营性应收款增加2,644.12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2,593.00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未到信用期所致；（2）存货增加3,140.22万元，主要原因是客户需求增加，年末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备货较多；（3）经营性应付增加3,804.00元，其中应付账款比上年期末增加3,342.74万元，主要原因系随收入增长，以及期末备库采购未到信用期所致；（4）非付现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财务费用共800.42万元。

2020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多882.8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收入利润规模增长的同时，加强应收应付款管理，控制存货规模，具体分析如下：

（1）经营性应收项目随收入增加3,696.53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3,402.12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未到信用期所致；（2）客户业务增长对公司产品领用加快，公司加强存货管理，减少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存货比上年末减少1,570.17万元；（3）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1,701.73万元，其中应付账款

增加 1,515.30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收入增长，以及采购增加的应付账款未到信用期所致；（4）非付现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财务费用共 1,222.29 万元。

2021年1-6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低1,609.54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带动应收账款增加及存货战略备库所致，具体分析如下：（1）经营性应收项目随收入增加2,405.64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2,857.44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产生的应收账款未到信用期所致；（2）存货增加1,009.07万元，主要原因是客户需求增加，库存商品等存货备货增加；（3）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1,301.01万元，其中应付账款增加1,126.44万元，主要原因系随收入增长，采购增加的应付账款未到信用期所致；（4）非付现资产折旧和财务费用共455.85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3,512,909.65	23,096.26	2,328.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	3,512,909.65	23,096.26	2,32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3,764.39	7,832,105.69	11,081,244.89	14,714,35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3,764.39	7,832,105.69	11,081,244.89	14,714,35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064.39	-4,319,196.04	-11,058,148.63	-14,712,022.0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0.23 万元、2.31 万元、351.29 万元和 0.17 万元，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471.44 万元、1,108.12 万元、783.21 万元和 595.38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构建房屋建筑物和购

买设备支付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构建房屋建筑物和购买设备所支付的现金，用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有助于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2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275,644.00	116,310,039.46	147,113,941.80	56,386,077.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	8,8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5,644.00	136,330,039.46	155,953,941.80	56,386,077.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47,717.00	120,725,995.33	150,527,296.70	46,861,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2,663.80	25,569,267.35	3,209,394.76	1,936,73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7,691.17	12,344,135.77	6,642,373.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48,071.97	158,639,398.45	160,379,065.12	48,798,11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427.97	-22,309,358.99	-4,425,123.32	7,587,962.3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5,638.61 万元、15,595.39 万元、13,633.00 万元和 4,427.56 万元，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占比分别为 100.00%、94.33%、

85.32%和 100.00%。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4,879.81 万元、16,037.91 万元、15,863.94 万元和 4,604.81 万元，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占比分别为 96.03%、93.86%、76.10%和 68.29%，2020 年和 2021 年 1-6 月占比下降主要原因系当年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较多。

2020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00 万元系公司向常熟泓博和昆山宝景合计发行 167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2.00 万元。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对关联方惠州德泓的资金拆借。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	8,84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8,840,0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关联方借款主要是对惠州德泓的资金拆借。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联方还款		12,197,626.34	6,642,373.66	
增发费用		146,509.43		
房屋租赁费	1,310,332.67			
中介费	777,358.50			
合计	2,087,691.17	12,344,135.77	6,642,373.66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关联方还款主要是偿还对惠州德泓的资金拆借。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进行厂房搬迁，正常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同年开发新产品微型扬声器，对营运资金需求增加，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965.50万元。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2018年公司银行借款金额净增加952.47万元，当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758.80万元。

2019年和2020年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入，2020年吸收投资收到1,002.00万元，为控制偿债风险，公司相应小幅减少了银行借款规模，两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出。2021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177.24万元，金额相对较小。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与公司经营情况相匹配。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为满足业务持续发展需要，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471.44万元、1,108.12万元、783.21万元和595.38万元。上述资本性支出主要投向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设备购建、厂房建设等领域，扩大了产能，提升了产品的生产工艺水平，满足了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降本增效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正常经营所需设备投入外，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	13%	13%	16%、13%	17%、16%

	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消费税	不适用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6.50%、 25%	15%、 16.50%、 25%	15%、 16.50%、 25%	15%、 16.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泓禧科技	15%	15%	15%	15%
缅甸泓禧	25%	25%	25%	-
香港泓禧	16.50%	16.50%	16.50%	16.50%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0年4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财税【2020】23号文件《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2021年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缅甸泓禧 2018年10月18日成立，2019年8月21日取得当地政府下发的MIC证明，根据缅甸投资法75条第一项，公司自取得MIC证明享有三年的免税期。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18 年度	新财务报表格式	法律法规要求，不涉及内部审议	管理费用	16,571,196.21	8,419,866.69	-8,151,329.52
			研发费用		8,151,329.52	8,151,329.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7,000,893.72	87,000,893.7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000,893.72		-87,000,893.7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5,850,603.43	65,850,603.4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850,603.43		-65,850,603.43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	2,047,230.09	2,256,092.13	208,862.04
			应付利息	208,862.04		-208,862.05
			应付股利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	517,845.81	517,845.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19 年度	新财务报表格式	法律法规要求，不涉及内部审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2,930,843.98		- 112,930,843.98
			应收账款		112,930,843.98	112,930,843.98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9,277,982.19		-99,277,982.1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277,982.19	99,277,982.19			
2019 年度	新会计准则	法律法规要求，不涉及内部审议	-	-	-	-
2020 年度	新会计准则	法律法规要求，不涉及内部审议	-	-	-	-
2021 年 1-6 月	新会计准则	法律法规要求，不涉及内部	使用权资产		3,637,425.82	3,637,425.82
			租赁负债		3,427,711.04	3,427,711.04

		审议	长期待摊费用	2,458,749.13	2,249,034.35	-209,714.78
--	--	----	--------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该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调整公司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参见本节“七、（一）、1、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

2018 年度	现金流量表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39,103.25
2018 年度	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9,103.25
2018 年度	现金流量表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9,103.25
2018 年度	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39,103.25

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8 年同时等额调减收到的税费返还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91 万元，对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没有影响。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08,411,982.10	0	208,411,982.10	0%
负债合计	123,680,719.19	0	123,680,719.19	0%
未分配利润	23,385,703.25	0	23,385,703.25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731,262.91	0	84,731,262.91	0%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731,262.91	0	84,731,262.91	0%
营业收入	223,127,556.91	0	223,127,556.91	0%
净利润	11,102,954.61	0	11,102,954.61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2,954.61	0	11,102,954.61	0%
少数股东损益	0	0	0	0%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 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 08492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泓禧科技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7-9 月、2021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资产合计	38,913.41	30,801.73	26.34%
负债合计	23,206.42	16,975.09	3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06.99	13,826.65	13.60%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7-9 月	2020 年 7-9 月
营业收入	38,949.12	32,403.59	14,321.70	11,313.38
营业利润	3,205.54	3,393.96	854.14	907.18
利润总额	3,218.44	3,443.97	867.74	944.29
净利润	3,040.49	2,771.08	951.92	639.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0.49	2,771.08	951.92	63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2.49	2,661.04	940.75	60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76	4,334.68	-743.79	3,898.71

公司经审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7-9 月	2020 年 7-9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4	-18.51	-0.50	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	12.90	98.39	12.90	-

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1	50.00	0.71	37.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	19.85	1.94	5.7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9	110.04	11.17	32.16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1) 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8,913.41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26.34%，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5,706.99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13.60%，主要系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 经营成果情况

2021 年 1-9 月，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应增长，公司营业收入为 38,949.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3,032.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6%。

(3)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21 年 1-9 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7.99 万元，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占比较低、仅为 0.26%，公司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面临的国家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经营内容和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情况、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正常，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异常变动情况。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和 2021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如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则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739.14.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或不超过 2,000.00 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	3,358.54	3,358.54
2	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	3,795.91	3,795.91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15,154.45	15,154.45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资金需求轻重缓急等情况，以自有或自筹方式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的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时，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使用。

1、生产线建设项目环评手续办理进展情况

公司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8月2日获得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泓禧科技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长）环准[2021]070号）。公司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7月5日获得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泓禧科技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长）环准[2021]063号）。

截止到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的生产线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	2012-500115-04-01-218678	渝（长）环准[2021]070 号

组件建设项目		
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	2012-500115-04-01-533289	渝（长）环准[2021]063 号

2、项目进展情况、试生产情况

本次发行拟投资的募投项目预计建设期均为18个月，涉及车间建设、设备购置和安装、人员招募和培训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和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均已履行了相应阶段的环境影响评价程序，项目尚未投产建设、尚未试生产，因此尚未进入环评验收环节。

3、未完成环评验收对相关项目运行的影响及合规性

因建设项目尚未进入建设阶段或正处于环评验收阶段，不存在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环境影响评价程序的情形。公司生产线建设项目获得环评验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相关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4、募集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募投项目开展顺序或差额资金的解决措施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足，则募投项目开展优先顺序为：

第一，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以及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产品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微型扬声器销售收入不断增长，产能也在同步扩张，但厂房空间有限，无法继续新建生产线。公司已经基本实现满负荷运转，产能达到瓶颈，无法全部满足客户提出的订单需求。因此为保障公司突破产能不足的瓶颈，提高公司综合供应能力和服务能力，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实现公司经营的可持续性，上述项目实施迫切性最高，公司拟将募集资金同步投放到上述产能扩张项目，差额资金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解决，项目实际运行中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后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适当调整项目投放金额；

第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如募集资金不足，该项目部分资金需求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

5、差额资金的解决措施是否与目前现金流量状况及融资能力相符

募集资金不足情况下，差额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如银行贷款）解决。目前现金流较好，货币资金规模不断扩大，并在银行获得较高的贷款额度，具有良好

的资金储备及融资能力，能够在一定程度解决募集资金不足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及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344.21	2,799.76	1,122.25	995.38
短期借款	4,642.47	3,369.03	4,811.13	5,152.47
长期借款	-	1,000.00	-	-

6、确保募投资金按照披露的用途予以使用的具体措施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主要措施如下：

项目	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的 监管存放	1、公司将审慎选择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存储； 2、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以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的 监管使用	3、公司将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相应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应当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 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应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总经理应该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范围、《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审批，超过总经理审批权限的，应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5、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募集资金的 持续监督	6、董事会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出具自查报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及中期报告时一并披露； 7、保荐机构每年就发行人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一次现场核查，出具核查报告，并在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一并披露； 8、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并在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时一并披露。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安排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管理，并就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 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新建 15 条生产线、扩大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能，项目实施地点在公司现有厂区内，新建一座占地面积 7,5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900.00 平方米的厂房，厂房为单层建筑，包括车间作业区 3,700.00 平方米、办公区 200.00 平方米、仓储区 1,000.00 平方米。项目还将购置全自动铁氟龙生产线、全自动同轴线生产线及配套排线机、剥线机、YAG 镭射机等设备。本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1.5 年，总投资 3,358.5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854.57 万元，工程建设费用 1,254.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600.57 万元，预备费用 142.7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1.24 万元。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突破公司产能不足瓶颈，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产品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销售收入不断增长，产能也在同步扩张，但厂房空间有限，无法继续新建生产线。公司已经基本实现满负荷运转，产能达到瓶颈，无法全部满足客户提出的订单需求。

本项目实施后，将扩大厂房面积，新建 15 条生产线，可新增 1,300.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能，突破产能不足的瓶颈，提高公司综合供应能力和服务能力，

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2) 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

目前笔记本电脑市场产品正在经历性能升级和工业设计轻薄化，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作为电子设备的“神经系统”，将向着“高频高速、小型化、定制化”等方向发展，相应的对精细化、可靠性、稳定性的要求也大大提升，因此企业为了维持自己的行业竞争力，需要提高产品精细化和稳定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同时由于行业竞争充分，技术已经较为成熟，企业在提高利润率时主要从降低成本费用入手。

项目在引进自动化生产线后，一方面，可以实现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避免了手工操作出现失误的风险，提高产品一致性；另一方面，部分工序实现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对生产人员的需求，降低生产成本及对生产人员依赖的风险。

(3) 满足客户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的产品需求

目前下游消费电子领域竞争激烈，终端产品设计更新换代频繁，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选择和组合趋于多样化，同时由于新品从设计研发到投产时间较短，对供应商适应终端产品快速变化提出更高的要求，需要供应商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的产品需求。

本项目将购置更先进的生产设备，优化生产工艺，结合公司多年的生产管理经验，可以迅速响应市场多样化、不确定的需求，多品种、小批量的快速制造并提供满足顾客需求的产品。

(4) 有助于提升市场占有率，扩大盈利规模

根据国际研究机构 IDC 及 TrendForce 数据显示，2019 年笔记本电脑市场出货量为 163.70 百万台，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达到 200.50 百万台，同比增长 22.48%，笔记本电脑的市场规模增速较往年大幅提升，同时预计 2021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可达 216.80 百万台。目前全球笔记本电脑市场竞争激烈，并呈现出较高的市场集中度。根据 Gartner 的统计，2018 年至 2020 年，全球前 6 大笔记本电脑品牌商为联想、惠普、戴尔、苹果、华硕、宏碁，其合计所占市场份额呈扩大趋势，2020 年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82.5%。未来随着技术不断提升和远程办公、学习的

常态化，笔记本电脑将进一步替代台式机市场，同时消费电子设备存在定期更换周期，因此笔记本电脑市场还将稳步发展，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提供了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终端客户包括联想、惠普、戴尔、宏碁等，未来公司将与现有客户继续深入合作，同时不断开拓优质客户。

本次项目实施后，能够新增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能，可以有效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公司盈利规模。

3、项目可行性

(1) 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品的销售提供保证

随着下游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繁，终端笔记本电脑品牌商和大型制造商对供应商的资质审定要求也在不断提高。为了保证供货质量的稳定、经营成本的可控性，客户对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供应商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交货能力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采取严格、复杂、长期的认证过程，一旦确定供应商后，不会轻易更换。

公司凭借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售后等环节的综合竞争优势，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最终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上述合作制造商和终端电脑品牌都具有行业内领先的生产、销售规模。这些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资源为本次项目扩产后的产品销售提供保障。

(2) 专业的团队及深厚的技术积累为项目建设提供支撑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养，在 10 多年的发展中，培养了一支具备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实务操作经验的团队，拥有多年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生产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产品研发设计技术积累。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一支 105 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大部分都是多年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技术、设备研发的技术骨干，从技术研发、产品研发、程序研发三个角度，在笔记本电脑高精度内接线的传输速度和精度、屏蔽效果、抗震能力等重要技术领域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其中高耐久笔记本液晶屏用高清内接线、SATA 存储器高速传输排线等多款产品被评为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33 项自主研发的专利，而且公司能够取得多家终端笔记本电脑品牌和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并已经开始批量供应产品，公司在制造规模、技术实力、质量控制、环境保护、信息安全等方面已经达到国际化水准。本次扩建项目中，这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技术团队将为本项目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3）公司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为项目推进提供保障

公司在 10 多年的发展过程中，针对各类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项目，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品控部门，从原材料进厂到成品出厂中间所有环节都会进行严格的检测和检验，对原材料品质和产品的功能、尺寸、外观、显微等方面进行把控。针对各生产环节的质量要求不同，在检验层次上会进行初检、复检及终检，在检验方式上，会分为全检、抽检及临检。

公司业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UL 体系认证等国内外权威质量管理认证。同时公司连续多年被英业达等客户评为“优秀供应商”，并取得了 RBA 责任商业联盟认证。公司完善的质量体系将保证项目在初始至运营阶段有良好的质量把控，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4）国家及地方政策为项目实施支持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促进信息消费升级的政策。2018 年 8 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发布《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文件指出加快提升产业供给能力，推动信息消费供给结构与需求结构有效匹配、消费升级与有效投资良性互动。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机、计算机、彩色电视机、音响等各类终端产品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大力推动信息消费向纵深发展，壮大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同年，重庆市人民政府发布了《重庆市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实施方案》，提出拓展电子产品应用领域，提高数字产品供给水平，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推动在信息消费、美术服务等领域的智能化应用。未来信息消费升级带来的产品智能化、多元化，将带动上游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

4、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	------	----------	----

1	固定资产	2,854.57	84.99%
1.1	工程费用	1,254.00	37.34%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600.57	47.66%
1.21	设备购置费用	1,524.35	45.39%
1.22	设备安装费用	76.22	2.27%
2	基本预备费	142.73	4.25%
3	铺底流动资金	361.24	10.76%
	项目总投资	3,358.54	100.00%

5、项目的组织和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共 18 个月，涉及车间建设、设备购置和安装，实施进度表如下：

步骤	建设期（表例中以月为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项目前期准备	■	■																
工程勘察与设计			■	■	■													
土建工程施工						■	■	■	■	■	■							
室内外装修										■	■	■						
设备采购												■	■					
设备安装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试运营及交付																	■	■

6、项目用地、备案、环评取得情况

项目位于公司现有厂区内，不涉及新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证书情况详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年产 1,300 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	2012-500115-04-01-218678	渝（长）环准[2021]070 号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包括：

项目	指标
项目总投资（万元）	3,358.54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2,854.57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361.24
年均营业收入（万元）	7,900.92
年均所得税（万元）	219.18
年均净利润（万元）	1,242.02
税后净现值（万元）	4,677.01
税后内部收益率	37.10%
项目建设期（年）	1.5

项目生产经营期（年）	8.5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年）（含 1.5 年建设期）	4.27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年）（含 1.5 年建设期）	4.78
投资利润率	36.98%

(2) 收益测算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营业收入	0.00	2,000.23	7,000.82	10,001.17	10,001.17	10,001.17	10,001.17	10,001.17	10,001.17	10,001.17
减：营业成本	0.00	1,736.40	5,579.28	6,822.31	6,822.31	6,822.31	6,822.31	6,822.31	6,822.31	6,822.31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39.16	80.28	80.28	80.28	80.28	80.28	80.28	80.28
管理费用	0.00	77.24	270.33	386.18	386.18	386.18	386.18	386.18	386.18	386.18
销售费用	0.00	74.92	262.23	374.62	374.62	374.62	374.62	374.62	374.62	374.62
研发费用	0.00	68.71	240.48	343.54	343.54	343.54	343.54	343.54	343.54	343.54
利润总额	0.00	42.96	609.33	1,994.24	1,994.24	1,994.24	1,994.24	1,994.24	1,994.24	1,994.24
减：所得税费用	0.00	6.44	91.40	299.14	299.14	299.14	299.14	299.14	299.14	299.14
净利润	0.00	36.52	517.93	1,695.10	1,695.10	1,695.10	1,695.10	1,695.10	1,695.10	1,695.10
毛利	-	263.83	1,421.53	3,178.86	3,178.86	3,178.86	3,178.86	3,178.86	3,178.86	3,178.86
毛利率	0.00%	13.19%	20.31%	31.78%	31.78%	31.78%	31.78%	31.78%	31.78%	31.78%
管理费用占比	0.00%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销售费用占比	0.00%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研发费用占比	0.00%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净利率	0.00%	1.83%	7.40%	16.95%	16.95%	16.95%	16.95%	16.95%	16.95%	16.95%

注：T1 代表第一年，T2 代表第二年，T3...T10 以此类推。

(3) 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的年折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残值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0.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1,254.00	
	折旧	0.00	18.81	37.62	37.62	37.62	37.62	37.62	37.62	37.62	37.62	
	净值	0.00	1,235.19	1,197.57	1,159.95	1,122.33	1,084.71	1,047.09	1,009.47	971.85	934.23	
机器设备	原值	0.00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1,600.57	
	折旧	0.00	72.03	144.05	144.05	144.05	144.05	144.05	144.05	144.05	144.05	
	净值	0.00	1,528.54	1,384.49	1,240.44	1,096.39	952.34	808.29	664.24	520.18	376.13	
折旧总额		0.00	90.84	181.67	181.67	181.67	181.67	181.67	181.67	181.67	181.67	
累计折旧		0.00	90.84	272.51	454.18	635.85	817.52	999.19	1,180.86	1,362.53	1,544.20	

注：根据公司往年审计报告确定机器设备残值率与折旧期限，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年折旧率为 3%，机器设备年折旧率为 9%，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净残值率为 10%。

募集资金到位后，上述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将在 18 个月内逐步完成。根据测算结果，各项目达产后年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合计 1,544.2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主营业务收入 7,900.92 万元/年，形成

利润总额平均1,461.20万元/年，新增年折旧额占扣除折旧前利润总额的比例约为9.56%，因而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二) 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为公司主要产品微型扬声器规模化应用项目，计划新增 10 条产线，达产后可实现年产新型、微型扬声器 1,700.00 万件。项目计划新建一座占地面积 6,500.00 m²，建筑面积 7,800.00 m²的厂房，厂房为双层建筑，包括车间作业区 5,070.00 m²、办公区 350.00 m²、仓储区 1,700.00 m²。新购置单体自动线、全自动端子机、全自动点焊机、超声波焊接机等大量自动化设备。本项目总投资为 3,795.9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301.56 万元，基本预备费 165.0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29.28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突破产能不足的瓶颈

2018 年公司量产的微型扬声器产品，与原有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实现共享销售渠道，不仅能降低销售成本，还能满足客户多产品采购的需求。经过近三年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以及市场开拓，目前已经批量生产并进入联想、惠普、华硕、宏碁等国际知名客户的供应体系，产品销售规模不断增长，产能亦随之迅速扩张。经过持续的产线扩张和设备购置，原有厂房空间运用日益紧张，产品经常满负荷生产。

本项目通过新建厂房和购买设备可以新增 1,700.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突破产能不足的瓶颈，满足微型扬声器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2) 有利公司快速响应客户多品种、多批次的供货需求

消费者多样化的需求和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等科学技术的加速应用推动消费电子产品不断推陈出新。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也对供应商的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仅需要保证产品高质量，而且供货速度也要更快。

公司采取紧密贴合国际先进水准的质量控制理念，从“人机料法环”，即人员配置、机器设备、生产材料、生产方法、环境管理五个方面紧抓严抓产品质量，公司业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UL 体系认证等国内外权威质量管理认证。通过此次募投项目规模化运用公司的生产管理经验及技

术，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可以快速响应客户多品种、多批次的供货需求。

(3) 有利于提升公司自动化生产水平，降低生产成本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推进以及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传统制造业正在加速转型升级，以适应新的市场环境。近年来微型扬声器市场呈现出多样化产品需求特点，而且消费者对电子产品的性能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际知名客户对供应商的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客户普遍认为自动化机器设备生产出的产品稳定性、一致性会更高，产品品质更好。为更好的适应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本次募投项目将重点增加自动化设备的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的一致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4) 有利于公司扩大盈利规模，提升经营业绩

报告期，凭借现有销售渠道和管理资源，公司微型扬声器业务发展迅速。但微型扬声器行业是一个相对成熟的市场，竞争比较激烈，而且还面临着原材料上涨、环保成本上升、人工成本增加等多重压力，企业需要在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技术水平的同时，通过规模化生产经营降低运营成本，保证利润空间。本次募投项目将新增新型、微型扬声器产能 1,700.00 万只，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规模和经营业绩。

3、项目可行性

(1) 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注重吸收和培养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专业技术和研发人员，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105** 名研发人员，专业背景涵盖电子学、电磁学、机械加工、电声学、电磁兼容、工艺产品设计等领域。依托专业的人才团队，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具有价值实用、质量优良、可靠稳定的新产品，并且根据生产工艺特点，不断改进机器设备以提高生产产量，提高经营效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35 项自主研发专利和多项专有技术，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2) 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在整个生产流程中，持续钻研先进生产管理理念，改善生产流程及有效的组

织各个环节的衔接和平衡，已经在生产管理及产品质量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微型扬声器产品已实现规模化生产，并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在采购和生产的各环节层层把关，采购环节的质检主要是对原材料的合格性进行质检，保证原材料合格入库；生产环节的检测主要对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关键点、半成品阶段和成品进行检测，以保证产品的质量和性能。目前产品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品质稳定可靠。综上，公司完善的质量、安全、环境控制管理体系，能够确保本项目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客户需求。

（3）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的顺利开展提供保证

微型电声元器件是下游产品的核心部件或配件，因此下游行业的品牌企业均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审核程序，通过进厂现场考核、第三方机构或内部机构检测、小批量供货、再至大批量供应等流程挑选合格的供应商。对供应商的研发设计水平、生产设备条件、资金实力、人员素质、产品环保、供货能力、品质管控等提出了较高要求，而且为了保证供货的质量和稳定性，客户会持续从稳定优质的供应商采购。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持续扩充的生产能力、对客户高契合度的配合能力和良好的商业信誉，成功进入了联想、惠普、华硕、宏碁等国际知名客户的供应体系，并建立起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证。

（4）国家和地方政策为项目的实施提供良好的政策基础

新型电子元器件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的鼓励类项目，近年来消费升级态势明显，国家及地方相继发布一系列政策来推动信息消费升级，带动了信息产业上游的电子元器件需求不断增长。2018 年 8 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发布了《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指出提升消费电子产品供给创新水平，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机、计算机、彩色电视机、音箱等各类终端产品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重庆市人民政府也于 2018 年发布了《重庆市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实施方案》，提出拓展电子产品应用领域，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紧跟物联网跨界融合、集成创新和规模化发展新趋势，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推动在消息消费、民生服务等领域的智能化应用。国家和地方政策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4、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	3,301.56	86.98%
1.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1,822.00	48.00%
1.2	设备购置及其他费用	1,479.56	38.98%
1.21	设备购置费用	1,409.10	37.12%
1.22	设备安装费用	70.46	1.86%
2	铺底流动资金	165.08	4.35%
3	预备费	329.28	8.67%
	小计:	3,795.91	100.00%

5、项目的组织和实施进度

步骤	建设期（表例中以月为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项目前期准备	■	■																
工程勘察与设计			■	■	■													
土建工程施工						■	■	■	■	■	■							
室内外装修										■	■	■						
设备采购												■	■					
设备安装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试运营及交付																		■

6、项目用地、备案、环评取得情况

项目位于公司现有厂区内，不涉及新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证书情况详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年产 1,700 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	2012-500115-04-01-533289	渝（长）环准[2021]063 号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的主要经济指标包括：

项目	指标
项目总投资（万元）	3,795.91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3,301.56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329.28
年规划产能（万只）	1,700.00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7,261.15
年均所得税（万元）	164.09
年均净利润（万元）	929.85
税后净现值（万元）	2,719.15
税后内部收益率	24.26%
项目建设期（年）	1.5

项目生产经营期（年）	8.5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 1.5 年建设期）	5.09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含 1.5 年建设期）	6.07
投资利润率	24.50%

如上表所示，本项目切实可行，具有明确的市场前景，投资收益较好，能够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2）收益测算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营业收入	-	1,838.27	6,433.93	9,191.33	9,191.33	9,191.33	9,191.33	9,191.33	9,191.33	9,191.33
减：营业成本	-	1,529.80	5,160.23	6,645.05	6,645.05	6,645.05	6,645.05	6,645.05	6,645.05	6,645.05
税金及附加	-	-	25.04	60.54	60.54	60.54	60.54	60.54	60.54	60.54
管理费用	-	70.98	248.44	354.91	354.91	354.91	354.91	354.91	354.91	354.91
销售费用	-	68.86	241.00	344.28	344.28	344.28	344.28	344.28	344.28	344.28
研发费用	-	63.14	221.01	315.72	315.72	315.72	315.72	315.72	315.72	315.72
利润总额	-	105.48	538.22	1,470.82	1,470.82	1,470.82	1,470.82	1,470.82	1,470.82	1,470.82
减：所得税费用（15%/25%）	-	15.82	80.73	220.62	220.62	220.62	220.62	220.62	220.62	220.62
净利润	-	89.66	457.49	1,250.20	1,250.20	1,250.20	1,250.20	1,250.20	1,250.20	1,250.20
毛利	-	308.47	1,273.71	2,546.28	2,546.28	2,546.28	2,546.28	2,546.28	2,546.28	2,546.28
毛利率	-	16.78%	19.80%	27.70%	27.70%	27.70%	27.70%	27.70%	27.70%	27.70%
管理费用占比	-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3.86%
销售费用占比	-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研发费用占比	-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净利率	-	4.88%	7.11%	13.60%	13.60%	13.60%	13.60%	13.60%	13.60%	13.60%

注：T1 代表第一年，T2 代表第二年，T3...T10 以此类推。毛利率较高有两个因素影响，一是规模效应，生产销售规模增大，成本降低；二是自动化水平提升，人工成本降低。

（3）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的年折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残值
房屋建筑	原值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1	143.76
	当期折旧		21.56	43.13	43.13	43.13	43.13	43.13	43.13	43.13	43.13	
	累计折旧		21.56	64.69	107.82	150.95	194.08	237.21	280.33	323.46	366.59	
	净值		1,416.05	1,372.92	1,329.79	1,286.67	1,243.54	1,200.41	1,157.28	1,114.15	1,071.02	
机器设备	原值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3	131.16
	当期折旧		59.02	118.05	118.05	118.05	118.05	118.05	118.05	118.05	118.05	

	累计折旧	59.02	177.07	295.12	413.16	531.21	649.26	767.30	885.35	1,003.40
	净值	1,252.61	1,134.56	1,016.51	898.47	780.42	662.37	544.33	426.28	308.23
总计	原值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2,749.24
	当期折旧或摊销	80.59	161.18	161.18	161.18	161.18	161.18	161.18	161.18	161.18
	累计折旧或摊销	80.59	241.76	402.94	564.11	725.29	886.46	1,047.64	1,208.81	1,369.99
	净值	2,668.66	2,507.48	2,346.31	2,185.13	2,023.96	1,862.78	1,701.61	1,540.43	1,379.26

注：根据公司往年审计报告确定机器设备残值率与折旧期限，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年折旧率为3%，机器设备年折旧率为9%，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净残值率为10%。

募集资金到位后，上述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将在18个月内逐步完成。根据测算结果，各项目达产后年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合计1,369.99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主营业务收入7,261.15万元/年，形成利润总额平均1,093.95万元/年，新增年折旧额占扣除折旧前利润总额的比例约为11.13%，因而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三）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计划使用募集资金8,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人员薪资支出及公司运营支出等大幅增加，公司对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持续增加。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利于改善发行人财务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发行人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根据2018年至2020年公司收入的增长，按照销售百分比法计算，公司需新增流动资金约9,687.76万元，本次计划补充流动资金8,000.00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预计的经营资产和经营负债数额		预计缺口数
		T+1年	T+2年	
营业收入	43,550.20	60,842.72	85,001.61	41,451.4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21,621.38	30,206.60	42,200.76	20,579.39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11,443.10	15,986.82	22,334.73	10,891.63
流动资金占用额 (经营资产-经营负债)	10,178.28	14,219.77	19,866.03	9,687.76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2020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向常熟泓博、昆山宝景发行股票167.00万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002.00万元；2020年3月24日，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开立的专项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31130101040016163），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取得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2988号）。2020年3月13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544号）。

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情形。

四、 其他事项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可靠的技术基础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养，在10多年的发展中，培养了一支具备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实务操作经验的团队，拥有多年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生产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产品研发设计技术积累。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拥有一支105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大部分都是多年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技术、设备研发的技术骨干，专业背景涵盖电子学、电磁学、机械加工、电声学、电磁兼容、工艺产品设计等领域。从技术研发、产品研发、程序研发三个角度，在笔记本电脑高精度内接线的传输速度和精度、屏蔽效果、抗震能力等重要技术领域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其中高耐久笔记本液晶屏用高清内接线、SATA存储器高速传输排线等多款产品被评为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33项自主研发的专利，而且公司已取得多家终端笔记本电脑品牌和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并已经开始批量供应产品，公司在制

造规模、技术实力、质量控制、环境保护、信息安全等方面已经达到国际化水准。本次扩建项目中，这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技术团队将为本项目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2、市场开拓情况

随着下游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繁，终端笔记本电脑品牌商和大型制造商对供应商的资质审定要求在不断提高。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持续扩充的生产能力、对客户高契合度的配合能力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已与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纬创、华勤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最终应用于惠普、联想、戴尔、华硕、宏碁等世界一流品牌。上述合作制造商和终端品牌商都具有行业内领先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规模。这些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资源为本次项目扩产后的产品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产品推广措施以及发行人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

在营销战略选择方面，相比于立讯精密等行业内龙头企业，发行人品牌影响力相对较低。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以客户中心，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积累改进产品性能及质量的经验，同时可以在市场上树立公司形象，建立示范效应，提高品牌知名度，为进一步扩张市场份额奠定基础。

公司主要客户仁宝、英业达、广达、联宝作为国际知名的笔记本电脑制造商，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根据公开信息显示，2020年广达、仁宝、联宝的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占全球市场的比重分别约为30%、25%及13%，英业达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在全球市场占据重要位置，笔记本电脑代工厂呈现较高的行业集中度。目前，发行人在仁宝及英业达中销售占比较高，在其他客户例如广达，联宝，华勤占比较低，后续公司将在维护现有市场占有率的情况下，重点开发及维护销售量较少，占比较低的客户，从而实现更高的销量及市场占有率。

针对公司产品销售增长目标及避免出现过度扩张的情形，公司拟通过新技术创新和进入细分市场等方式开拓新市场和新客户。一方面针对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的现状，发行人通过技术研发吸引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发行人处于整个行业中游，产品下游应用市场广阔，通过产品进入细分领域来开拓市场，提高市场份额。

4、是否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和微型扬声器，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其市场需求与下游应用领域密切相关。同时，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大、生产厂家众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并且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高。因此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客户经营状况恶化、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形，有可能造成发行人销路不畅，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5、募投项目投产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及“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有利于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扩大公司规模，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从而实现公司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另外，公司将大力开拓消费电子市场领域，提高产品性能，加强公司竞争优势，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改善本公司的财务状况。

（1）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产能、生产效率、产品品质等方面的竞争力都将得到提升，尤其在自动化设备上，募投项目预计将投入5条全自动同轴线生产线及5条单体自动线等自动化设备，逐步实现核心工序的全自动化生产，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营造更安全的生产过程，保持生产的可持续性，最终实现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目标。同时，项目实施后可以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加深与客户的合作，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

（2）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2020年高精度电子线组件的出货量市场占有率约为20%，在“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将新增1,300.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的产能，公司在笔记本电脑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高；“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的产品产量也将提高公司在微型扬声器领域的占有率。

（3）降低外协加工数量占比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将新增1,300.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产品及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的产量，自动化设备将逐渐增多，生产线对生产人员的需求逐步减

少，委外加工的产品数量占比也将逐步降低。按照2020年度外协加工数量占比进行测算，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外协加工数量占比将下降11.86%，微型扬声器外协加工数量占比将下降40.15%，自产数量和占比将逐步提升。

(4) 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将会使公司的资产规模、生产规模等得到较大幅度的增长，盈利规模也获得扩大；同时，随着规模效应的逐渐体现，生产效率得以提高，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提高产品的利润水平，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向好发展。根据测算结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预计新增主营业务收入7,900.92万元/年，形成利润总额平均1,461.20万元/年；“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预计新增主营业务收入7,261.15万元/年，形成利润总额平均1,093.95万元/年。

(5) 对净资产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次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总资产规模均有所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流动比率上升。本项目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6) 对净资产收益率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因净资产迅速扩张而被摊薄。但中长期看，项目符合本公司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建成后，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获得大幅增长，使本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及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6、推进募投项目的具体规划

“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及“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预计建设期共18个月，涉及车间建设、设备购置和安装，实施计划所采取的措施及原则是：各项工作实行平行交叉作业，严格管理和科学实施，确保整体进度按时完成。上述两个项目建设期为18月,计划分8个阶段实施完成。

(1) 上述两个项目同步实施，实施进度表如下：

步骤	建设期（表例中以月为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项目前期准备																		

2.工程勘察与设计																	
3. 土建工程施工																	
4.室内外装修																	
5.设备采购																	
6.设备安装																	
7.人员招募及培训																	
8.试运营及交付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项目前期准备及工程勘察与设计已基本完成。

第一阶段：建设期的第1-2月进行项目前期准备，该阶段已基本完成，对接政府相关部门及工程建设公司、设备供应商等；

第二阶段：建设期的第3-5月进行工程勘察设计，目前工程设计公司已经完成对厂房设计图纸；

第三阶段，建设期的第6-11月进行土建工程施工，目前已联系工程建设对人员配置、实施计划等提出要求；

第四阶段，建设期的第10至12月进行室内外装修，目前已联系装修公司进行对接讨论；

第五阶段：建设期的第12至13月进行设备采购，目前已联系设备供应商对设备进行更有针对性的升级改造；

第六阶段：建设期的第13-14月进行设备安装，公司拥有设备技术人员，对设备安装调试具有丰富的经验；

第七阶段：建设期的第14至18月进行人员招募及培训，目前公司已发布招募通知，对后续关键人员进行提前培养和储备；

第八阶段：建设期的第17至18月进行试运营及交付。

(2) 截至目前公司为推进募投项目的具体规划措施如下：

1) 土地、环评、备案已取得

上述项目均位于公司现有厂区内，不涉及新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证书情况详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目前，“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已取得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012-500115-04-01-218678，同

时于2021年8月2日获得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泓禧科技年产1300万条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长）环准[2021]070号）；“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已取得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012-500115-04-01-533289，同时于2021年7月5日获得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泓禧科技年产1700万只新型、微型扬声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长）环准[2021]063号）。

2) 已与工程设计公司及工程建设公司完成施工图纸设计及初步沟通

截至本落实意见函回复日，公司已联系工程建设及设计公司对未来募投土地及车间进行了设计，目前已完成设计图纸，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即可按照预定方案进行施工建设。同时已与施工单位针对人员结构、实施计划、项目管理等多个方面进行沟通，其中特别要求施工单位的技术队伍须有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网络通信、布线、保安监控等几个方面的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组成。

3) 已与设备厂商完成初步沟通

截至本落实意见函回复日，公司已与设备厂商完成初步沟通，对拟购置的募投资项目相关的设备进行了初步的论证。目前，设备厂商已按照公司要求对相应的全自动同轴线生产线、单体自动线等全自动化设备进行了更有针对性的升级改造和参数设计。同时，部分客户已经参观了现有的自动化流水线设备，对该自动化流水线设备做出了较好的评价。上述自动化设备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在后续的购置与升级中，公司将客户的需求已进一步融合到新的自动化设备当中，以适应未来新的产品和市场客户需求。

4) 环保、消防、职业安全卫生等方面准备工作

截至本落实意见函回复日，公司已制定了一套环境保护、消防、职业安全卫生相关的措施方案。

环境保护方面：针对不同的问题，采取不同的措施，例如扬尘：项目由于在建设过程中涉及土建工程，可能带来扬尘影响，因此拟采取如下措施：作业场地设立围挡、围护、加盖篷布，减少扬尘扩散；运输车辆加盖篷布，进出装卸场地时冲洗轮胎；建筑垃圾及弃土及时清理、运输等。

消防方面：分为建筑防火、电气消防及室内消防，在每个方面都制定了不同的措施，例如在生产、办公区域安装消防栓喷淋系统、火灾报警系统以及防排烟系统。

职业安全卫生方面：高压配电室采用一、二级耐火等级建筑；低压配电室的耐火等级不低于三级，采用混凝土地面；指定专人负责有关卫生安全工作并定期进行安全演练等。

5) 技术储备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高精度电子线组件领域及微型扬声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研发经验，有较深的技术储备。新建项目将依托现有技术进行扩产，与公司现有技术关联度较高。

截至本落实意见函回复日，公司共拥有35项自主研发的专利。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养，在10多年的发展中，培养了一支具备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实务操作经验的团队，拥有多年的高精度电子线组件行业及微型扬声器行业生产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产品研发设计技术积累。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拥有一支105人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大部分都是多年从事高精度电子线组件及微型扬声器技术、设备研发的技术骨干。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及一期盈利，不存在尚未盈利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关系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了有效保障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于北交所上市后将严格按照该制度进行信息披露。

该制度就信息披露的范围、信息披露的管理与实施、保密措施、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与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信息沟通与制度等内容作出了明确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直接负责人，由董事会秘书担任，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负责人，由董事会秘书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联系方式如下：

负责人：江超群

地址：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邮政编码：401220

电话：023-40720888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

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公司将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利润分配政策

（一）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规划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

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优先选择以现金形式分红。

3、公司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经营性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且足以支付当期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的；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半年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的现金分红，且不送红股或者不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30%；或者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4、现金分红的比例

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下，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的需求，或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进行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的将结合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合理因素。

6、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7、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与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拟定并讨论，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应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件、传真、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8、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以及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与发行前股利分配政策相比，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制定，更加合理、完善。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方式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符合相关要求，更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时，公司对股利分配的实施条件，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并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强了股利分配政策的可操作性。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和《累积投票实施细则》（上市后适用）等制度，上述制度对股东权利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完善了股东投票机制，具体情况如下：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和《累积投票实施细则》（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等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所持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的乘积，并可以集中使用，即股东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位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投票权分散行使、投票给数位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最后按得票的多少决定当选董事或者监事。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证券法》规定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者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六、承诺事项

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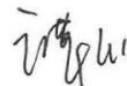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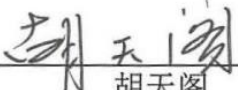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谭震	 _____ 迟少林	 _____ 郭光华
 _____ 王波	 _____ 宋骤飏	 _____ 王燕妮
 _____ 李定清	 _____ 徐以祥	 _____ 叶明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许岩	 _____ 董清波	 _____ 文燕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谭震	 _____ 郭光华	 _____ 宋骤飏
 _____ 胡天阁	 _____ 江超群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颜红方

颜红方

2022年2月11日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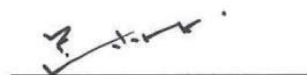


2022年2月11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实际控制人：



迟少林

2022年2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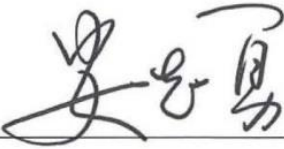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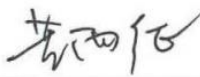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法定代表人：



安志勇

保荐代表人：



董向征



陆未新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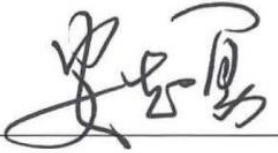
向若岚



五、保荐机构董事长、总裁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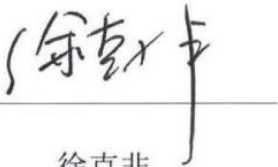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董事长：



安志勇

总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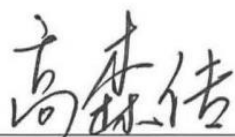
徐克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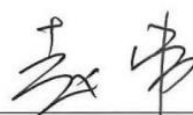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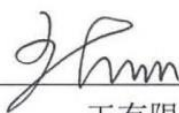


高森传



赵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有限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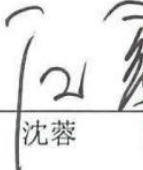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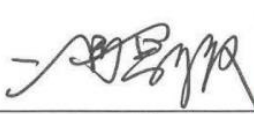







2022年2月11日

七、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蓉		 冯家俊	
 刘櫻珂		 钟美玲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陆士敏	
--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八、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

公司名称：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68 号

联系人：江超群 电话：023-40720888 传真：023-40720777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小东门街道中山东二路 600 号外滩金融中心 N1-8 楼

联系人：董向征 陆未新 电话：021-68800204 传真：021-53825085

3、除以上查阅地点外，投资者可以登录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查阅。

附表一：持有发行人股数为 100 股的股东名单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股）
1	邹海军	境内自然人	100
2	童建飞	境内自然人	100
3	林小芬	境内自然人	100
4	孔丽娟	境内自然人	100
5	鲁军仓	境内自然人	100
6	赵鑫	境内自然人	100
7	徐兆良	境内自然人	100
8	梁智盛	境内自然人	100
9	邹云飞	境内自然人	100
10	李小勇	境内自然人	100
11	程智	境内自然人	100
12	牡丹	境内自然人	100
13	广州沐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4	柴红娟	境内自然人	100
15	宁波汀洲利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汀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100
16	成红雁	境内自然人	100
17	洪桂明	境内自然人	100
18	贾文届	境内自然人	100
19	费云侠	境内自然人	100
20	潘忠	境内自然人	100
21	邱永铎	境内自然人	100
22	张小新	境内自然人	100
23	深圳中正恒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4	李国辉	境内自然人	100
25	高春英	境内自然人	100
26	蒋立平	境内自然人	100
27	南阳普尔光电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8	武向文	境内自然人	100
29	邹学君	境内自然人	100
30	上海育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1	勾志柯	境内自然人	100
32	王艳	境内自然人	100
33	郭益群	境内自然人	100
34	薛器宇	境内自然人	100
35	孙明	境内自然人	100
36	陈先贵	境内自然人	100
37	卢刚	境内自然人	100
38	孙速梅	境内自然人	100
39	祁晓东	境内自然人	100
40	唐小兵	境内自然人	100
41	王靖国	境内自然人	100
42	刘涛	境内自然人	100
43	方石英	境内自然人	100
44	宁波汀洲利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45	丁欢	境内自然人	100
46	李贞景	境内自然人	100